

民國二十三年

第一冊

廣東全省地方紀要

附圖

廣東民政廳編印

總理遺像



總理遺囑

余致力國民革命凡四十年其目的在求中國之自由平等積四十年之經驗深知欲達到此目的必須喚起民眾及聯合世界上以平等待我之民族共同奮鬥現在革命尚未成功凡我同志務須依照余所著建國方略建國大綱三民主義及第一次全國代表大會宣言繼續努力以求貫徹最近主張開國民會議及廢除不平等條約尤須於最短期間促其實現是所至囑

廣東全省地方紀要

目次

林主席玉照

林廳長玉照

序

題詞

例言

本書各縣市圖圖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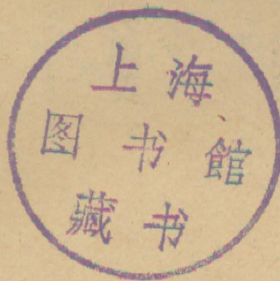
(卷首)圖表

(一) 最新調查廣東省全圖

(二) 廣東省往昔行政區域編制圖

(三) 廣東省現在行政區域編制圖

(四) 廣東各縣面積比較圖



(冊數)

(頁數)

上海圖書館藏書



AS41 212 0008 6818B

(五)	廣東各縣面積比較表	第一冊	(1)
(六)	廣東各縣人口比較圖		
(七)	廣東各縣人口比較表	第一冊	(11)
(八)	廣東各縣財賦比較圖		
(九)	廣東各縣財賦比較表	第一冊	(21)
(附)	各縣市二十三年度地方歲入歲出概算簡明總表		
(十)	廣東各縣縣等圖		
(十一)	廣東各縣縣等表	第一冊	(31)
(特載)	林廳長歷次出巡各縣市之經過		
	林廳長歷次出巡經過各縣市圖		
(一)	出巡四邑及南路各縣後之呈報	第一冊	(43)至(46)
(二)	出巡增城縣後之呈報	第一冊	(47)至(50)
(三)	出巡從化縣後之呈報	第一冊	(50)至(52)

(四) 出巡花縣後之呈報……………第一冊……………(52)至(54)

(五) 出巡西江各縣後之呈報……………第一冊……………(54)至(57)

(六) 出巡北江各縣後之呈報……………第一冊……………(57)至(60)

(七) 出巡各縣後之講演……………第一冊……………(60)至(65)

(八) 出巡瓊崖各縣後之呈報……………第一冊……………(65)至(69)

(九) 出巡瓊崖各縣後之講演……………第一冊……………(69)至(74)

廣東全省地方紀要

第一編 中山縣……………第一冊……………(75)至(87)

(圖) 中山縣新圖——葡國租借地——澳門新圖

(說) 面積位置及地勢——人口及風俗、附外人居留狀況——實業物產及富力——行

政組織——警衛——財賦——監獄——交通——教育——衛生行政及慈善事業

——鎮市——名勝古蹟

第二編 南海縣……………第一冊……………(89)至(98)

(圖) 南海縣新圖

(說) 面積位置及地勢——人口及風俗、附外人居留狀況——實業物產及富力——行

政組織——警衛——財賦——監獄——交通——教育——衛生行政及慈善事業

——鎮市——名勝古蹟

第三編 番禺縣……………第一冊……………(99)至(108)

(圖) 番禺縣新圖

(說) 面積位置及地勢——人口及風俗、附外人居留狀況——實業物產及富力——行

政組織——警衛——財賦——監獄——交通——教育——衛生行政及慈善事業

——鎮市——名勝古蹟

第四編 東莞縣……………第一冊……………(109)至(118)

(圖) 東莞縣新圖

(說) 面積位置及地勢——人口及風俗、附外人居留狀況——實業物產及富力——行

政組織——警衛——財賦——監獄——交通——教育——衛生行政及慈善事業

——鎮市——名勝古蹟

第五編

順德縣

.....第一冊.....(119)至(128)

(圖)順德縣新圖

(說)面積位置及地勢

——人口及風俗、附外人居留狀況——實業物產及富力——行

政組織

——警衛——財賦——監獄——交通——教育——衛生行政及慈善事業

——鎮市——名勝古蹟

第六編

新會縣

.....第一冊.....(129)至(160)

(圖)新會縣新圖

(說)面積位置及地勢

——人口及風俗、附外人居留狀況——實業物產及富力——行

政組織

——警衛——財賦——監獄——交通——教育——衛生行政及慈善事業

——鎮市——名勝古蹟

第七編

台山縣

.....第一冊.....(161)至(178)

(圖)台山縣新圖

(說)面積位置及地勢——人口及風俗、附外人居留狀況——實業物產及富力——行

政組織——警衛——財賦——監獄——交通——教育——衛生行政及慈善事業

鎮市——名勝古蹟

第八編 清遠縣……………第一冊……………(179)至(186)

(圖)清遠縣新圖

(說)面積位置及地勢——人口及風俗、附外人居留狀況——實業物產及富力——行

政組織——警衛——財賦——監獄——交通——教育——衛生行政及慈善事業

鎮市——名勝古蹟

第九編 高要縣……………第一冊……………(187)至(194)

(圖)高要縣新圖

(說)面積位置及地勢——人口及風俗、附外人居留狀況——實業物產及富力——行

政組織——警衛——財賦——監獄——交通——教育——衛生行政及慈善事業

鎮市——名勝古蹟

第十編 惠陽縣……………第一冊……………(195)至(208)

(圖)惠陽縣新圖

(說)面積位置及地勢——人口及風俗、附外人居留狀況——實業物產及富力——行

政組織——警衛——財賦——監獄——交通——教育——衛生行政及慈善事業

——鎮市——名勝古蹟

第十一編 潮安縣……………第一冊……………(209)至(218)

(圖)潮安縣新圖

(說)面積位置及地勢——人口及風俗、附外人居留狀況——實業物產及富力——行

政組織——警衛——財賦——監獄——交通——教育——衛生行政及慈善事業

——鎮市——名勝古蹟

第十二編 潮陽縣……………第一冊……………(219)至(228)

(圖)潮陽縣新圖

(說)面積位置及地勢——人口及風俗、附外人居留狀況——實業物產及富力——行

政組織——警衛——財賦——監獄——交通——教育——衛生行政及慈善事業
——鎮市——名勝古蹟

第十三編 揭陽縣……………第一冊……………(229)至(238)

(圖)揭陽縣新圖

(說)面積位置及地勢——人口及風俗、附外人居留狀況——實業物產及富力——行
政組織——警衛——財賦——監獄——交通——教育——衛生行政及慈善事業

——鎮市——名勝古蹟

第十四編 陽江縣……………第一冊……………(239)至(248)

(圖)陽江縣新圖

(說)面積位置及地勢——人口及風俗、附外人居留狀況——實業物產及富力——行
政組織——警衛——財賦——監獄——交通——教育——衛生行政及慈善事業

——鎮市——名勝古蹟

第十五編 茂名縣……………第一冊……………(249)至(260)

(圖)茂名縣新圖

(說)面積位置及地勢——人口及風俗、附外人居留狀況——實業物產及富力——行

政組織——警衛——財賦——監獄——交通——教育——衛生行政及慈善事業

——鎮市——名勝古蹟

第十六編 合浦縣附北海市……………第一冊……………(261)至(274)

(圖)合浦縣新圖——北海市新圖

(說)面積位置及地勢——人口及風俗、附外人居留狀況——實業物產及富力——行

政組織——警衛——財賦——監獄——交通——教育——衛生行政及慈善事業

——鎮市——名勝古蹟

第十七編 曲江縣……………第一冊……………(275)至(286)

(圖)曲江縣新圖

(說)面積位置及地勢——人口及風俗、附外人居留狀況——實業物產及富力——行

政組織——警衛——財賦——監獄——交通——教育——衛生行政及慈善事業

——鎮市——名勝古蹟

第十八編 瓊山縣

第一冊……(287)至(302)

(圖)瓊山縣新圖

(說)面積位置及地勢——人口及風俗、附外人居留狀況——實業物產及富力——行

政組織——警衛——財賦——監獄——交通——教育——衛生行政及慈善事業

——鎮市——名勝古蹟

第十九編 增城縣

第一冊……(303)至(316)

(圖)增城縣新圖

(說)面積位置及地勢——人口及風俗、附外人居留狀況——實業物產及富力——行

政組織——警衛——財賦——監獄——交通——教育——衛生行政及慈善事業

——鎮市——名勝古蹟

第二十編 廣甯縣

第一冊……(317)至(322)

(圖)廣甯縣新圖

(說)面積位置及地勢——人口及風俗、附外人居留狀況——實業物產及富力——行

政組織——警衛——財賦——監獄——交通——教育——衛生行政及慈善事業

——鎮市——名勝古蹟

第二十一編 三水縣……………第一冊……………(323)至(330)

(圖)三水縣新圖

(說)面積位置及地勢——人口及風俗、附外人居留狀況——實業物產及富力——行

政組織——警衛——財賦——監獄——交通——教育——衛生行政及慈善事業

——鎮市——名勝古蹟

第二十二編 開平縣……………第一冊……………(331)至(340)

(圖)開平縣新圖

(說)面積位置及地勢——人口及風俗、附外人居留狀況——實業物產及富力——行

政組織——警衛——財賦——監獄——交通——教育——衛生行政及慈善事業

——鎮市——名勝古蹟

第二十三編 羅定縣……………第一冊……………(341)至(352)

(圖)羅定縣新圖

(說)面積位置及地勢——人口及風俗、附外人居留狀況——實業物產及富力——行

政組織——警衛——財賦——監獄——交通——教育——衛生行政及慈善事業

——鎮市——名勝古蹟

第二十四編 雲浮縣……………第一冊……………(353)至(362)

(圖)雲浮縣新圖

(說)面積位置及地勢——人口及風俗、附外人居留狀況——實業物產及富力——行

政組織——警衛——財賦——監獄——交通——教育——衛生行政及慈善事業

——鎮市——名勝古蹟

第二十五編 博羅縣……………第一冊……………(363)至(368)

(圖)博羅縣新圖

(說)面積位置及地勢——人口及風俗、附外人居留狀況——實業物產及富力——行

政組織——警衛——財賦——監獄——交通——教育——衛生行政及慈善事業

——鎮市——名勝古蹟

第二十六編 海豐縣

第二冊……(1)至(6)

(圖)海豐縣新圖

(說)面積位置及地勢——人口及風俗、附外人居留狀況——實業物產及富力——行

政組織——警衛——財賦——監獄——交通——教育——衛生行政及慈善事業

——鎮市——名勝古蹟

第二十七編 陸豐縣

第二冊……(7)至(14)

(圖)陸豐縣新圖

(說)面積位置及地勢——人口及風俗、附外人居留狀況——實業物產及富力——行

政組織——警衛——財賦——監獄——交通——教育——衛生行政及慈善事業

——鎮市——名勝古蹟

第二十八編 河源縣

第二冊……(15)至(22)

(通)河源縣新圖

(說)面積位置及地勢——人口及風俗、附外人居留狀況——實業物產及富力——行

政組織——警衛——財賦——監獄——交通——教育——衛生行政及慈善事業

——鎮市——名勝古蹟

第二十九編 澄海縣……………第二冊……………(23)至(32)

(圖)澄海縣新圖

(說)面積位置及地勢——人口及風俗、附外人居留狀況——實業物產及富力——行

政組織——警衛——財賦——監獄——交通——教育——衛生行政及慈善事業

——鎮市——名勝古蹟

第三十編 饒平縣……………第二冊……………(33)至(38)

(圖)饒平縣新圖

(說)面積位置及地勢——人口及風俗、附外人居留狀況——實業物產及富力——行

政組織——警衛——財賦——監獄——交通——教育——衛生行政及慈善事業

鎮市 名勝古蹟

第三十一編 普甯縣

第二冊……(39)至(45)

(圖)普甯縣新圖

(說)面積位置及地勢

人口及風俗、附外人居留狀況

實業物產及富力

行

政組織

警衛

財賦

監獄

交通

教育

衛生行政及慈善事業

鎮市 名勝古蹟

第三十二編 梅縣

第二冊……(47)至(56)

(圖)梅縣新圖

(說)面積位置及地勢

人口及風俗、附外人居留狀況

實業物產及富力

行

政組織

警衛

財賦

監獄

交通

教育

衛生行政及慈善事業

鎮市 名勝古蹟

第三十三編 興甯縣

第二冊……(57)至(66)

(圖)興甯縣新圖

(說)面積位置及地勢 人口及風俗、附外人居留狀況 實業物產及富力 行

政組織 警衛 財賦 監獄 交通 教育 衛生行政及慈善事業

鎮市 名勝古蹟

第三十四編 五華縣 第二冊 (67) 至 (74)

(圖)五華縣新圖

(說)面積位置及地勢 人口及風俗、附外人居留狀況 實業物產及富力 行

政組織 警衛 財賦 監獄 交通 教育 衛生行政及慈善事業

鎮市 名勝古蹟

第二十五編 陽春縣 第二冊 (75) 至 (84)

(圖)陽春縣新圖

(說)面積位置及地勢 人口及風俗、附外人居留狀況 實業物產及富力 行

政組織 警衛 財賦 監獄 交通 教育 衛生行政及慈善事業

鎮市 名勝古蹟

第三十六編 電白縣

(圖)電白縣新圖

(說)面積位置及地勢——人口及風俗、附外人居留狀況——實業物產及富力——行

政組織——警衛——財賦——監獄——交通——教育——衛生行政及慈善事業

——鎮市——名勝古蹟

第二十七編 信宜縣

(圖)信宜縣新圖

(說)面積位置及地勢——人口及風俗、附外人居留狀況——實業物產及富力——行

政組織——警衛——財賦——監獄——交通——教育——衛生行政及慈善事業

——鎮市——名勝古蹟

第二十八編 化縣

(圖)化縣新圖

(說)面積位置及地勢——人口及風俗、附外人居留狀況——實業物產及富力——行

第二冊……(107)至(116)

第二冊……(85)至(94)

政組織——警衛——財賦——監獄——交通——教育——衛生行政及慈善事業

——鎮市——名勝古蹟

第三十九編 海康縣……………第二冊……………(117)至(124)

(圖)海康縣新圖

(說)面積位置及地勢——人口及風俗、附外人居留狀況——實業物產及富力——行

政組織——警衛——財賦——監獄——交通——教育——衛生行政及慈善事業

——鎮市——名勝古蹟

第四十編 廉江縣……………第二冊……………(125)至(136)

(圖)廉江縣新圖

(說)面積位置及地勢——人口及風俗、附外人居留狀況——實業物產及富力——行

政組織——警衛——財賦——監獄——交通——教育——衛生行政及慈善事業

——鎮市——名勝古蹟

第四十一編 欽縣……………第二冊……………(137)至(144)

(圖) 欽縣新圖

(說) 面積位置及地勢 人口及風俗、附外人居留狀況 實業物產及富力 行

政組織 警衛 財賦 監獄 交通 教育 衛生行政及慈善事業

鎮市 名勝古蹟

第四十二編 防城縣 第二冊 (145) 至 (154)

(圖) 防城縣新圖

(說) 面積位置及地勢 人口及風俗、附外人居留狀況 實業物產及富力 行

政組織 警衛 財賦 監獄 交通 教育 衛生行政及慈善事業

鎮市 名勝古蹟

第四十三編 靈山縣 第二冊 (155) 至 (164)

(圖) 靈山縣新圖

(說) 面積位置及地勢 人口及風俗、附外人居留狀況 實業物產及富力 行

政組織 警衛 財賦 監獄 交通 教育 衛生行政及慈善事業

鎮市 名勝古蹟

第四十四編 南雄縣……………第二冊……………(165)至(172)

(圖)南雄縣新圖

(說)面積位置及地勢——人口及風俗、附外人居留狀況——實業物產及富力——行

政組織——警衛——財賦——監獄——交通——教育——衛生行政及慈善事業

鎮市 名勝古蹟

第四十五編 英德縣……………第二冊……………(173)至(178)

(圖)英德縣新圖

(說)面積位置及地勢——人口及風俗、附外人居留狀況——實業物產及富力——行

政組織——警衛——財賦——監獄——交通——教育——衛生行政及慈善事業

鎮市 名勝古蹟

第四十六編 文昌縣……………第二冊……………(179)至(186)

(圖)文昌縣新圖

(說)面積位置及地勢——人口及風俗、附外人居留狀況——實業物產及富力——行

政組織——警衛——財賦——監獄——交通——教育——衛生行政及慈善事業

——鎮市——名勝古蹟

第四十七編

寶安縣

第二冊……(187)至(192)

(圖)寶安縣新圖

——英國租借地九龍及英領香港新圖

(說)面積位置及地勢

——人口及風俗、附外人居留狀況——實業物產及富力——行

政組織——警衛——財賦——監獄——交通——教育——衛生行政及慈善事業

——鎮市——名勝古蹟

第四十八編

花縣

第二冊……(193)至(200)

(圖)花縣新圖

(說)面積位置及地勢

——人口及風俗、附外人居留狀況——實業物產及富力——行

政組織——警衛——財賦——監獄——交通——教育——衛生行政及慈善事業

——鎮市——名勝古蹟

第四十九編 從化縣

(圖) 從化縣新圖

(說) 面積位置及地勢

人口及風俗、附外人居留狀況

實業物產及富力

行

政組織

警衛

財賦

監獄

交通

教育

衛生行政及慈善事業

鎮市

名勝古蹟

第五十編 佛岡縣

(圖) 佛岡縣新圖

(說) 面積位置及地勢

人口及風俗、附外人居留狀況

實業物產及富力

行

政組織

警衛

財賦

監獄

交通

教育

衛生行政及慈善事業

鎮市

名勝古蹟

第五十一編 龍門縣

(圖) 龍門縣新圖

(說) 面積位置及地勢

人口及風俗、附外人居留狀況

實業物產及富力

行

龍門縣

第二冊

(217) 至 (224)

第二冊

(201) 至 (210)

第二冊

(211) 至 (216)

政組織——警衛——財賦——監獄——交通——教育——衛生行政及慈善事業

——鎮市——名勝古蹟

第五十二編 鶴山縣……………第二冊……………(225)至(244)

(圖)鶴山縣新圖

(說)面積位置及地勢——人口及風俗、附外人居留狀況——實業物產及富力——行

政組織——警衛——財賦——監獄——交通——教育——衛生行政及慈善事業

——鎮市——名勝古蹟

第五十三編 龍川縣……………第二冊……………(245)至(256)

(圖)龍川縣新圖

(說)面積位置及地勢——人口及風俗、附外人居留狀況——實業物產及富力——行

政組織——警衛——財賦——監獄——交通——教育——衛生行政及慈善事業

——鎮市——名勝古蹟

第五十四編 連平縣……………第二冊……………(257)至(264)

(圖) 連平縣新圖

(說) 面積位置及地勢——人口及風俗、附外人居留狀況——實業物產及富力——行

政組織——警衛——財賦——監獄——交通——教育——衛生行政及慈善事業

——鎮市——名勝古蹟

第五十五編 和平縣……………第二冊……………(265)至(274)

(圖) 和平縣新圖

(說) 面積位置及地勢——人口及風俗、附外人居留狀況——實業物產及富力——行

政組織——警衛——財賦——監獄——交通——教育——衛生行政及慈善事業

——鎮市——名勝古蹟

第五十六編 新豐縣……………第二冊……………(275)至(280)

(圖) 新豐縣新圖

(說) 面積位置及地勢——人口及風俗、附外人居留狀況——實業物產及富力——行

政組織——警衛——財賦——監獄——交通——教育——衛生行政及慈善事業

鎮市 名勝古蹟

第五十七編

紫金縣

……第二冊……(281)至(288)

(圖)紫金縣新圖

(說)面積位置及地勢

人口及風俗、附外人居留狀況

實業物產及富力 行

政組織

警衛

財賦

監獄

交通

教育

衛生行政及慈善事業

鎮市 名勝古蹟

第五十八編

惠來縣

……第二冊……(289)至(296)

(圖)惠來縣新圖

(說)面積位置及地勢

人口及風俗、附外人居留狀況

實業物產及富力 行

政組織

警衛

財賦

監獄

交通

教育

衛生行政及慈善事業

鎮市 名勝古蹟

第五十九編

大埔縣

……第二冊……(297)至(304)

(圖)大埔縣新圖

(說)面積位置及地勢——人口及風俗、附外人居留狀況——實業物產及富力——行

政組織——警衛——財賦——監獄——交通——教育——衛生行政及慈善事業

鎮市——名勝古蹟

第六十編 豐順縣……………第二冊……………(305)至(312)

(圖)豐順縣新圖

(說)面積位置及地勢——人口及風俗、附外人居留狀況——實業物產及富力——行

政組織——警衛——財賦——監獄——交通——教育——衛生行政及慈善事業

鎮市——名勝古蹟

第六十一編 南澳縣……………第二冊……………(313)至(316)

(圖)南澳縣新圖

(說)面積位置及地勢——人口及風俗、附外人居留狀況——實業物產及富力——行

政組織——警衛——財賦——監獄——交通——教育——衛生行政及慈善事業

鎮市——名勝古蹟

第六十二編 平遠縣 第二冊 (317) 至 (324)

(圖) 平遠縣新圖

(說) 面積位置及地勢 人口及風俗、附外人居留狀況 實業物產及富力 行

政組織 警衛 財政 監獄 交通 教育 衛生行政及慈善事業

鎮市 名勝古蹟

第六十三編 蕉嶺縣 第二冊 (325) 至 (332)

(圖) 蕉嶺縣新圖

(說) 面積位置及地勢 人口及風俗、附外人居留狀況 實業物產及富力 行

政組織 警衛 財賦 監獄 交通 教育 衛生行政及慈善事業

鎮市 名勝古蹟

第六十四編 吳川縣 第二冊 (333) 至 (342)

(圖) 吳川縣新圖

(說) 面積位置及地勢 人口及風俗、附外人居留狀況 實業物產及富力 行

政組織——警衛——財賦——監獄——交通——教育——衛生行政及慈善事業

——鎮市——名勝古蹟

第六十五編 遂溪縣……………第二冊……………(343)至(350)

(圖)遂溪縣新圖

(說)面積位置及地勢——人口及風俗、附外人居留狀況——實業物產及富力——行

政組織——警衛——財賦——監獄——交通——教育——衛生行政及慈善事業

——鎮市——名勝古蹟

第六十六編 徐聞縣……………第二冊……………(351)至(362)

(圖)徐聞縣新圖

(說)面積位置及地勢——人口及風俗、附外人居留狀況——實業物產及富力——行

政組織——警衛——財賦——監獄——交通——教育——衛生行政及慈善事業

——鎮市——名勝古蹟

第六十七編 四會縣……………第二冊……………(363)至(368)

(圖) 四會縣新圖

(說) 面積位置及地勢——人口及風俗、附外人居留狀況——實業物產及富力——行

政組織——警衛——財賦——監獄——交通——教育——衛生行政及慈善事業

——鎮市——名勝古蹟

第六十八編 高明縣……………第二冊……………(369)至(378)

(圖) 高明縣新圖

(說) 面積位置及地勢——人口及風俗、附外人居留狀況——實業物產及富力——行

政組織——警衛——財賦——監獄——交通——教育——衛生行政及慈善事業

——鎮市——名勝古蹟

第六十九編 新興縣……………第二冊……………(379)至(388)

(圖) 新興縣新圖

(說) 面積位置及地勢——人口及風俗、附外人居留狀況——實業物產及富力——行

政組織——警衛——財賦——監獄——交通——教育——衛生行政及慈善事業

鎮市 名勝古蹟

第七十編 德慶縣

第二冊……………(389) 至 (396)

(圖) 德慶縣新圖

(說) 面積位置及地勢

人口及風俗、附外人居留狀況

實業物產及富力 行

政組織

警衛

財賦

監獄

交通

教育

衛生行政及慈善事業

鎮市 名勝古蹟

第七十一編 封川縣

第三冊……………(1) 至 (8)

(圖) 封川縣新圖

(說) 面積位置及地勢

人口及風俗、附外人居留狀況

實業物產及富力 行

政組織

警衛

財賦

監獄

交通

教育

衛生行政及慈善事業

鎮市 名勝古蹟

第七十二編 開建縣

第三冊……………(9) 至 (12)

(圖) 開建縣新圖

(說)面積位置及地勢——人口及風俗、附外人居留狀況——實業物產及富力——行

政組織——警衛——財賦——監獄——交通——教育——衛生行政及慈善事業

——鎮市——名勝古蹟

第七十三編 恩平縣……………第三冊……………(13)至(24)

(圖)恩平縣新圖

(說)面積位置及地勢——人口及風俗、附外人居留狀況——實業物產及富力——行

政組織——警衛——財賦——監獄——交通——教育——衛生行政及慈善事業

——鎮市——名勝古蹟

第七十四編 赤溪縣……………第三冊……………(25)至(30)

(圖)赤溪縣新圖

(說)面積位置及地勢——人口及風俗、附外人居留狀況——實業物產及富力——行

政組織——警衛——財賦——監獄——交通——教育——衛生行政及慈善事業

——鎮市——名勝古蹟

第七十五編 鬱南縣……………第三冊……………(31)至(38)

(圖)鬱南縣新圖

(說)面積位置及地勢……………人口及風俗、附外人居留狀況……………實業物產及富力……………行

政組織……………警衛……………財賦……………監獄……………交通……………教育……………衛生行政及慈善事業

——鎮市——名勝古蹟

第七十六編 翁源縣……………第三冊……………(39)至(46)

(圖)翁源縣新圖

(說)面積位置及地勢……………人口及風俗、附外人居留狀況……………實業物產及富力……………行

政組織……………警衛……………財賦……………監獄……………交通……………教育……………衛生行政及慈善事業

——鎮市——名勝古蹟

第七十七編 乳源縣……………第三冊……………(47)至(54)

(圖)乳源縣新圖

(說)面積位置及地勢……………人口及風俗、附外人居留狀況……………實業物產及富力……………行

政組織——警衛——財賦——監獄——交通——教育——衛生行政及慈善事業

——鎮市——名勝古蹟

第七十八編 連縣

第三冊……(55)至(64)

(圖)連縣新圖

(說)面積位置及地勢——人口及風俗、附外人居留狀況——實業物產及富力——行

政組織——警衛——財賦——監獄——交通——教育——衛生行政及慈善事業

——鎮市——名勝古蹟

第七十九編 連山縣

第三冊……(65)至(72)

(圖)連山縣新圖

(說)面積位置及地勢——人口及風俗、附外人居留狀況——實業物產及富力——行

政組織——警衛——財賦——監獄——交通——教育——衛生行政及慈善事業

——鎮市——名勝古蹟

第八十編 陽山縣

第三冊……(73)至(78)

(圖)陽山縣新圖

(說)面積位置及地勢——人口及風俗、附外人居留狀況——實業物產及富力——行

政組織——警衛——財賦——監獄——交通——教育——衛生行政及慈善事業

——鎮市——名勝古蹟

第八十一編 樂昌縣……………第三冊……………(79)至(84)

(圖)樂昌縣新圖

(說)面積位置及地勢——人口及風俗、附外人居留狀況——實業物產及富力——行

政組織——警衛——財賦——監獄——交通——教育——衛生行政及慈善事業

——鎮市——名勝古蹟

第八十二編 仁化縣……………第三冊……………(85)至(96)

(圖)仁化縣新圖

(說)面積位置及地勢——人口及風俗、附外人居留狀況——實業物產及富力——行

政組織——警衛——財賦——監獄——交通——教育——衛生行政及慈善事業

鎮市 名勝古蹟

第八十三編 始興縣

第三冊 (97) 至 (100)

(圖) 始興縣新圖

(說) 面積位置及地勢

人口及風俗、附外人居留狀況

實業物產及富力 行

政組織

警衛

財賦

監獄

交通

教育

衛生行政及慈善事業

鎮市 名勝古蹟

第八十四編 定安縣

第三冊 (101) 至 (112)

(圖) 定安縣新圖

(說) 面積位置及地勢

人口及風俗、附外人居留狀況

實業物產及富力 行

政組織

警衛

財賦

監獄

交通

教育

衛生行政及慈善事業

鎮市 名勝古蹟

第八十五編 儋縣

第三冊 (113) 至 (118)

(圖) 儋縣新圖

(說)面積位置及地勢 人口及風俗、附外人居留狀況 實業物產及富力 行

政組織 警衛 財賦 監獄 交通 教育 衛生行政及慈善事業

鎮市 名勝古蹟

第八十六編 澄邁縣

澄邁縣……………第三冊……………(119)至(126)

(圖)澄邁縣新圖

(說)面積位置及地勢 人口及風俗、附外人居留狀況 實業物產及富力 行

政組織 警衛 財賦 監獄 交通 教育 衛生行政及慈善事業

鎮市 名勝古蹟

第八十七編 臨高縣

臨高縣……………第三冊……………(127)至(134)

(圖)臨高縣新圖

(說)面積位置及地勢 人口及風俗、附外人居留狀況 實業物產及富力 行

政組織 警衛 財賦 監獄 交通 教育 衛生行政及慈善事業

鎮市 名勝古蹟

第八十八編 樂會縣……………第二冊……………(135)至(142)

(圖)樂會縣新圖

(說)面積位置及地勢 人口及風俗、附外人居留狀況 實業物產及富力 行

政組織 警衛 財賦 監獄 交通 教育 衛生行政及慈善事業

鎮市 名勝古蹟

第八十九編 瓊東縣……………第二冊……………(143)至(150)

(圖)瓊東縣新圖

(說)面積位置及地勢 人口及風俗、附外人居留狀況 實業物產及富力 行

政組織 警衛 財賦 監獄 交通 教育 衛生行政及慈善事業

鎮市 名勝古蹟

第九十編 崖縣……………第二冊……………(151)至(158)

(圖)崖縣新圖

(說)面積位置及地勢 人口及風俗、附外人居留狀況 實業物產及富力 行

政組織——警衛——財賦——監獄——交通——教育——衛生行政及慈善事業

鎮市——名勝古蹟

第九十一編 陵水縣

第三冊……(159)至(166)

(圖)陵水縣新圖

(說)面積位置及地勢——人口及風俗、附外人居留狀況——實業物產及富力——行

政組織——警衛——財賦——監獄——交通——教育——衛生行政及慈善事業

鎮市——名勝古蹟

第九十二編 萬寧縣

第三冊……(167)至(174)

(圖)萬寧縣新圖

(說)面積位置及地勢——人口及風俗、附外人居留狀況——實業物產及富力——行

政組織——警衛——財賦——監獄——交通——教育——衛生行政及慈善事業

鎮市——名勝古蹟

第九十三編 感恩縣

第三冊……(175)至(180)

(圖) 感恩縣新圖

(說) 面積位置及地勢——人口及風俗、附外人居留狀況——實業物產及富力——行

政組織——警衛——財賦——監獄——交通——教育——衛生行政及慈善事業

——鎮市——名勝古蹟

第九十四編 昌江縣……………第三冊……………(181)至(186)

(圖) 昌江縣新圖

(說) 面積位置及地勢——人口及風俗、附外人居留狀況——實業物產及富力——行

政組織——警衛——財賦——監獄——交通——教育——衛生行政及慈善事業

——鎮市——名勝古蹟

第九十五編 汕頭市……………第三冊……………(187)至(196)

(圖) 汕頭市新圖

(說) 面積位置及地勢——人口及風俗、附外人居留狀況——實業物產及富力——行

政組織——警衛——財賦——監獄——交通——教育——衛生行政及慈善事業

鎮市 名勝古蹟

第九十六編 梅菜.....第三冊.....(197)至(202)

(圖)梅菜新圖

(說)面積位置及地勢

人口及風俗、附外人居留狀況 實業物產及富力 行

政組織

警衛

財賦

監獄

交通

教育

衛生行政及慈善事業

鎮市 名勝古蹟

第九十七編 瓊崖化黎區

.....第三冊.....(203)至(220)

(圖)瓊崖化黎區新圖

(說)種族及地域

沿革

部落情況

家庭組織

生活狀況

生產事業

風俗習慣

第九十八編

連陽化徭區

.....第三冊.....(221)至(246)

(圖)連陽化徭區新圖

(說)徭族

徭區劃分

地勢及交通情形

物產

徭性

服飾

語言

生活狀況 婚嫁之俗 喪葬之俗 祭祀之俗 節序 訟爭及械鬥

—— 其他習尚

第九十九編 西沙群島……………第三冊……………(247)至(260)

(圖)西沙群島新圖

(說)位置及地形 地質及土壤 氣候及海流 交通及物產 商墾經過

開發計劃

第一百編 東沙島……………第三冊……………(261)至(270)

(圖)東沙島新圖

(說)位置及地形 交涉經過 物產狀況 測候工作 開發計劃

索引……………第三冊……………(271)至(376)



林主席雲陔王照



林廳長翼中玉照

廣東全省地方紀要序

昔大禹敷土，每至一州，必考其山川，原隰，土壤之性，物產所饒，因其田之高下肥瘠，以定賦稅之等。周職方氏辨九州之國，於每州之山澤川浸財利所出，人民男女之率，九穀六畜所宜，亦必詳爲考紀。詩之國風，於其國飲食，服用，居處之事，農，工，商，賈之業，男女之情，習俗所尚，咸見於歌詠，以爲觀民揆政者所取資。蓋自古善爲治者，未有不留意於地方情實者也。自周官有外史掌四方之志，後世踵之，地方志乘，代有述作。輒近省，府，州，縣皆有志，其籍彌繁。然大率百數十年，而後一爲修纂，秉筆者又往往詳古略今，欲據爲施治之準，鮮有當者。阮元所修廣東通志，成於清道光二年，距今百一十餘載。而民國以來，制度文物人事之變，多前古所未有，欲取於阮志以爲治具，尤蓋難矣。今民政廳長林君翼中任事數歲，勤民察吏，孜孜無倦，既盡心於政理，復以其暇，論次省內各屬風俗，物產，富力，實業，交通，測地，繪

圖，賦稅，警察，警衛，監獄，教育，衛生，慈善諸端，爲廣東全省地方紀要一書。其所記述，皆得於出巡考察，及各縣市長報告，耳聞目見之事，其體裁固與志書異，而其切於時用，斯從政者所當寶也。余忝主省政，既樂得林君爲同事，能相與共勉，以謀民利；又喜其爲是書，有裨於治斯土者，故於其書成，爲之序，以發其意云爾。

中華民國二十四年一月十五日

林雲陔序

廣東全省地方紀要序

一省之民政至繁曠也，一省至繁曠之民政，靡有不理，事至難也。嘗讀周官矣，天官，太宰之職，掌禮俗，馭民，此則風俗之事也。以九賦歛財賄，此則賦稅之事也。又掌三農園圃，虞衡藪牧，百工商賈，此則實業，物產，及富力之事也。陳殷置輔，此則行政組織之事也。地官大司徒之職，掌土地之圖，周知九州之地域廣輪之數，此則測地繪圖之事也。司馮掌門囂亂之禁令，則警察及警衛之事也。夏官合方氏掌達天下之道路，秋官野廬氏掌達國道路，至於四畿，則交通之事也。秋官大司寇，以圜土聚教能民，則監獄之事也。若夫九兩之三曰師，四曰儒，太宰掌之，則教育之事也。又嘗讀管子書矣，四時篇有曰：「解凍修溝瀆，」有曰：「令禁扇去笠，」有曰：「居不敢淫佚，」有曰：「令靜止」此因四時以攝生，則衛生行政之事也，問篇有曰：「問獨夫，寡婦，孤獨，疾

病者，幾何人，問邑之貧人債而食者，幾何家，問鄉之貧人何族之別也，「此數者，屬於慈善事業者也。古之人之於民政用心，如此其周，措置如此其備也。

翼中承乏民政以來，關乎前所舉列諸大端，日日積極進行，其當考查者，必派

員爲之；復時時申警諸縣長，期其次第布施；各縣每有報告，未嘗不詳爲觀覽

；以爲百聞不如一見也，於是躬親巡視，先至汕頭市，次至惠州各縣，次至西

江，南路各縣，又歷北江，凡公路可通之地，皆遵陸巡行，重要鄉鎮，多經觀

察，後復由海道至瓊崖各屬，並巡視黎區，至近省縣分，則因程途之順，循序

周歷，有一縣而再至三至者，計自二十年十月，迄今年二月，政務稍暇，卽按

屬出巡，足跡所至，已五十餘縣市矣。實地考察，彙成報告，具在檔冊，檢案

可觀，數載之間，派員考查者，各縣市報告者，出巡竣事之呈報者，積存甚夥

。乃加以詮次，輯成一帙，名曰廣東全省地方紀要，附以圖說。欲知本省情況

者於此編求之。十得八九矣，諸縣市長覽之，又可收相觀而善之益。纂集本旨，蓋在於茲。至於外人居留，述其情狀，師管子問外人來游者幾何人之意也；瓊崖化黎，連陽化獠，皆近年之設施；西沙群島東沙一島，開發計畫，亟待實行，取此三者，附著於編，或閱者之所樂乎。雖然，閩中之長民政也，已逾三年，而縣政報最，僅僅若此，可愧也已！

中華民國二十三年十月

廣東民政廳廳長林翼中

廣東全省地方紀要

斐

然

可

觀

蕭仲成題



博采輜軒

陳濟棠



廣東全省地方紀要發刊

見聞志備

李宗仁題



為輿地記為
利病書

區芳浦題



取
精
用
宏

何
啓
澧



治具畢張

廣東全省地方紀要出版

黃麟書題



道

之

以

歧

陆懋贶



新東全

金曾澄



江林

廣東全省地方紀要彙刊行

賅括靡遺

胡繼賢題



於
變
時
雍

李
祿
超



編輯要旨

(一)昔禹平水土，度山川，相地宜，劃土分州，然後按合環境，敷佈政令。良以因宜施政，先務調查，早著定則。本省轄境遼闊，各處情況，最爲駁雜。且時序遞推，今昔互異，言及調查，殊非易舉。然政令不能久曠，民瘼不容坐視。是以本書實有編纂之必要。

(二)本省典籍，自阮志刊後，逾數十年，繼往導來，開物成務，何所憑依。政府既設館專修，而成書猶有待。於今臚陳地方情況，足爲方志之基礎。

(三)林廳長掌理民政，屢次抽暇，分期出巡；深入到民間，遠入黎境；舉凡地方情況，興革諸端，悉呈報政府，用備採擇。復分遣人員，視察全省，徵取報告，猶慮採摭未詳，周諮不盡；更翻檢檔案，以及各縣市報告，彙合編輯，以成是書。

(四)本書編訂方針，力求自博返約。語其所載，則各縣市局咸列專編；而連陽化徭區，瓊崖化黎區，東沙島，西沙群島亦備一格。但自治，地政，救僑諸端，本廳編有報告；又廣州市情況，業有指南，年鑑刊行，均暫從略。於是釐其章次，整其體例，輔以圖表，益以索引，庶便查覽。

(五) 本書所採報告，但求與事實相符，故盡量錄取原文，不必過於改竄。圖說等項，並非專案公佈，藉明概況而已。

(六) 本書之編纂，係歲事於二十三年十二月，故所載各縣市局等情況，亦止於二十三年十二月。

圖例

公路	鐵路	<p>○</p> <p>縣城繁盛市鎮</p> <p>鄉村墟市</p>	租界	縣界	省界
國界	電線	山脈	湖沼	河川	道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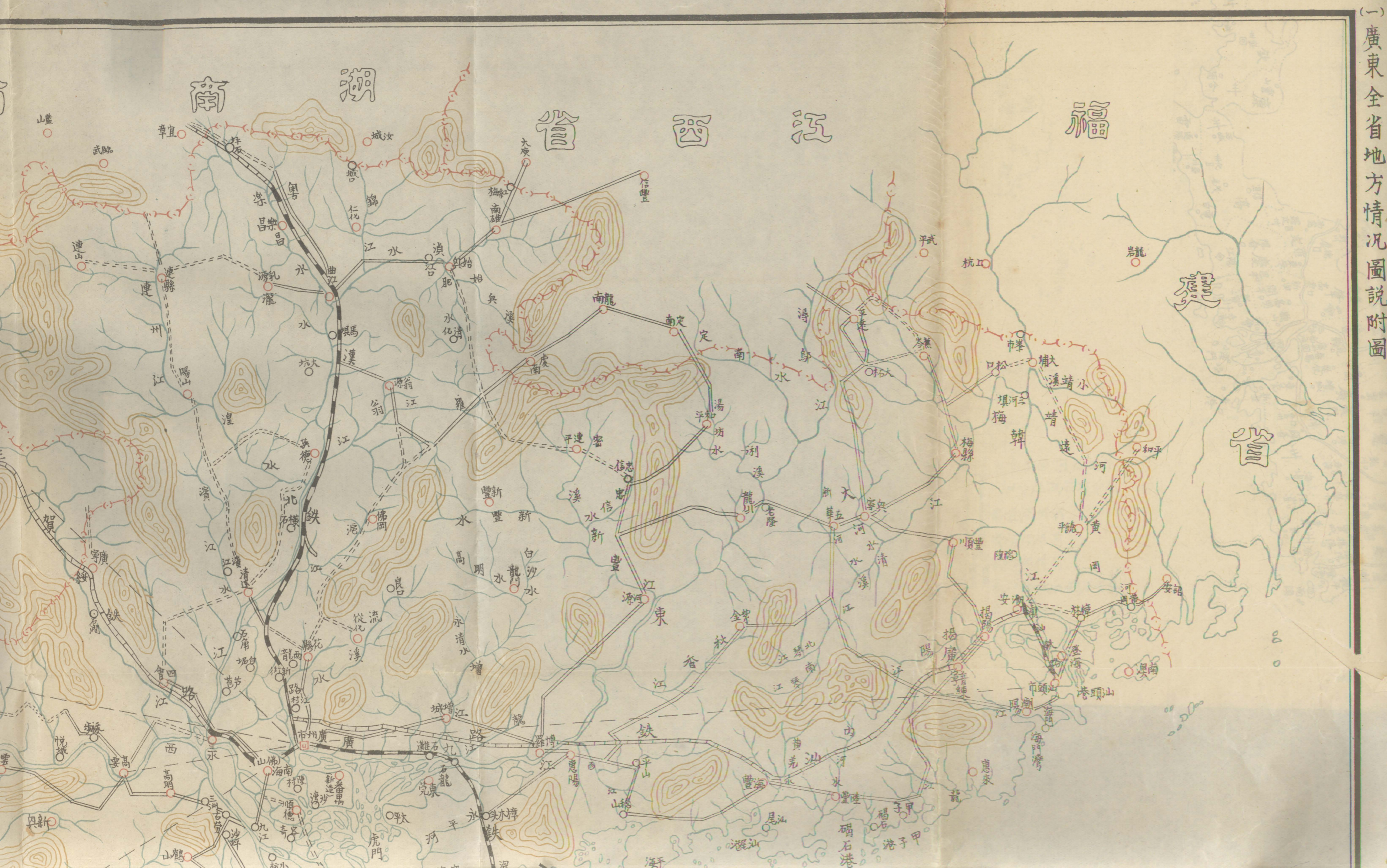
說各圖之方向以箭矢表示北方
 明縮尺為四十萬分之一

首 卷

圖

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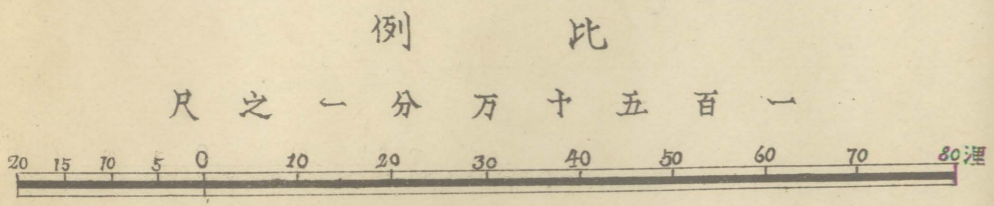
最新調查廣東



(一) 廣東全省地方情況圖說附圖

廣東全省圖

省 南



特 定 圖 例

○ 縣市

□ 省會

— 未成鐵路

— 未成公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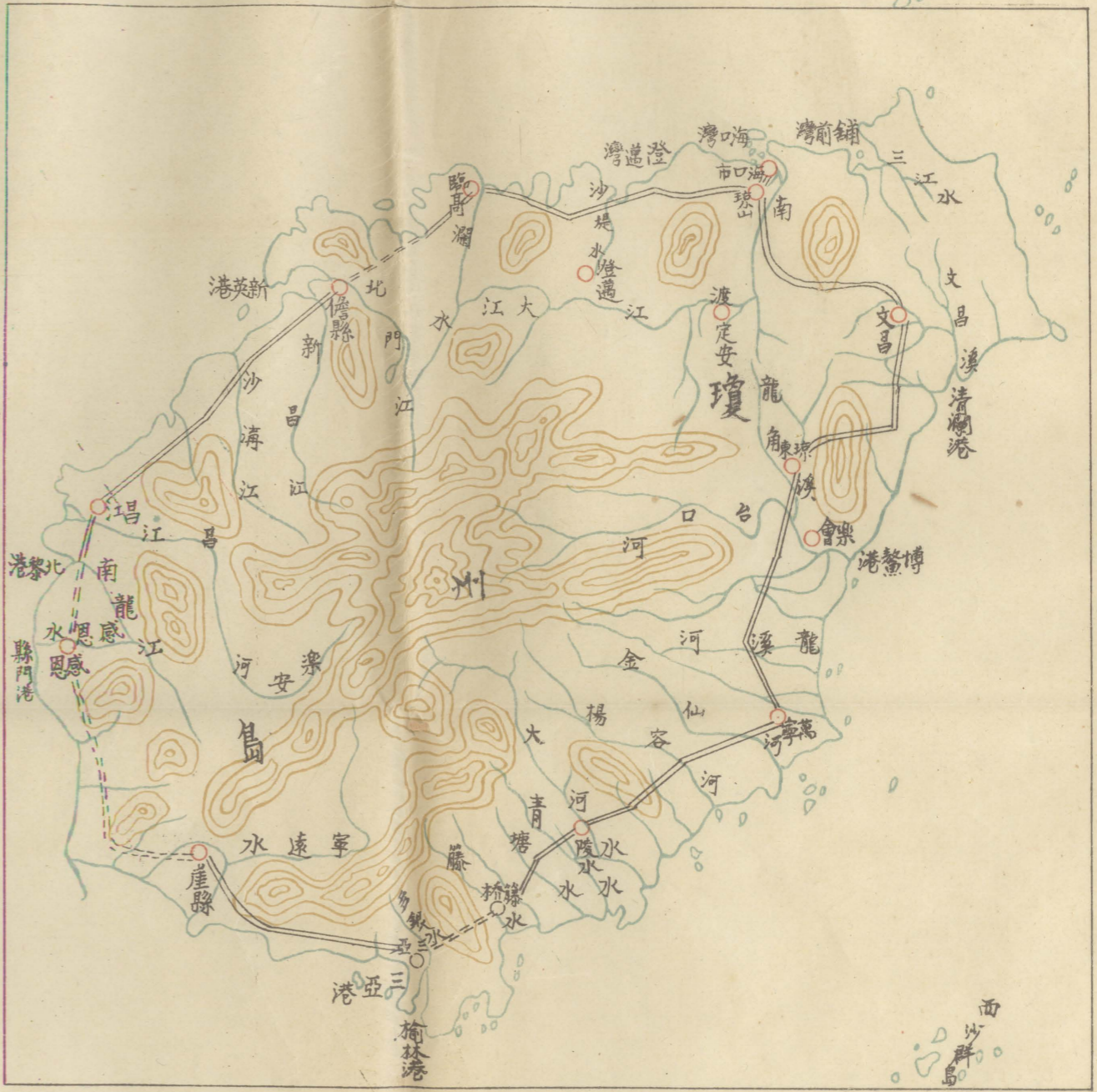
- - - 民航路線

說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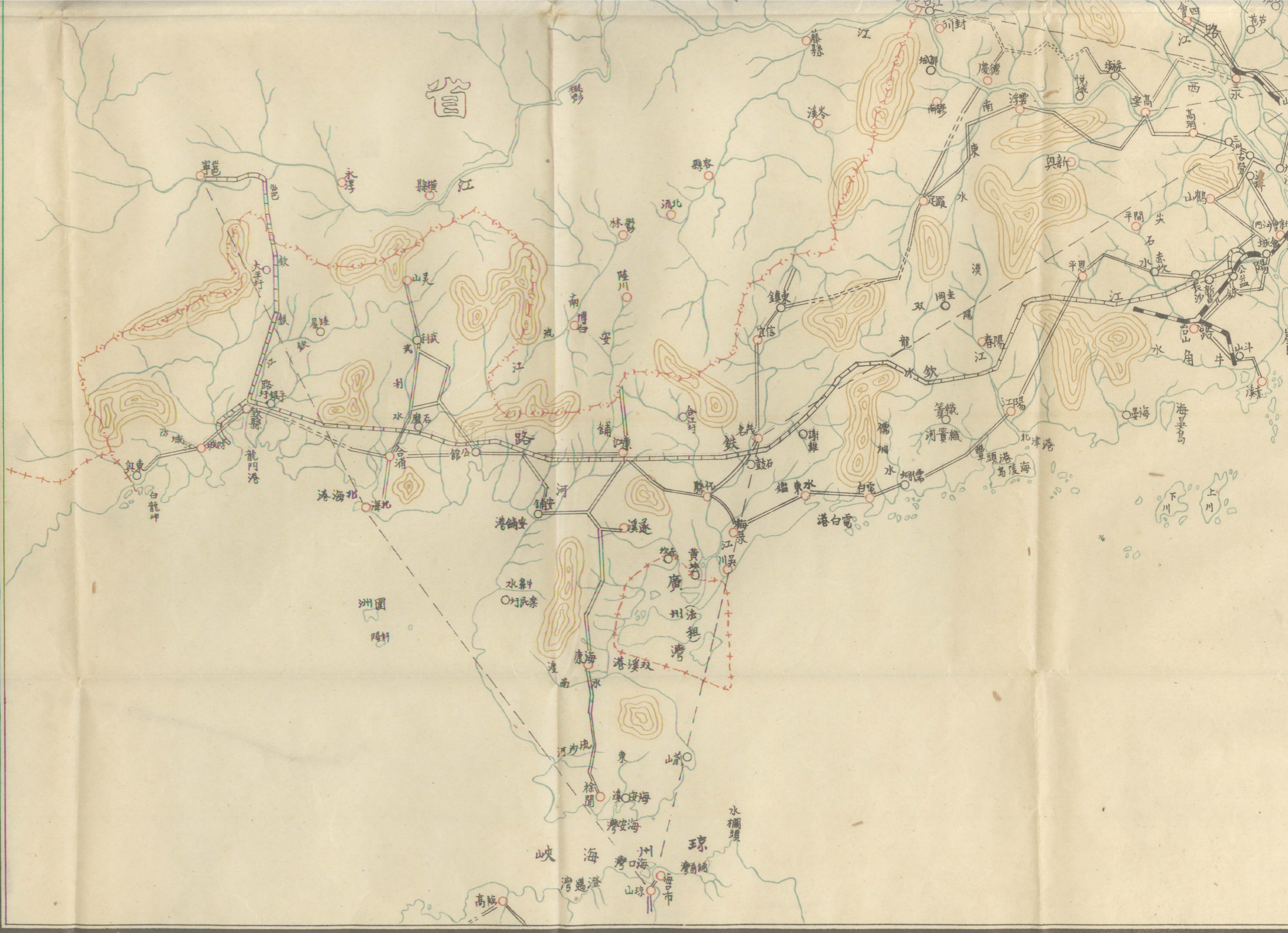
本圖除依照特定圖例外悉依照另附之圖例

省





省



廣東省政府民政廳編製

廣東省往昔行政區域

編制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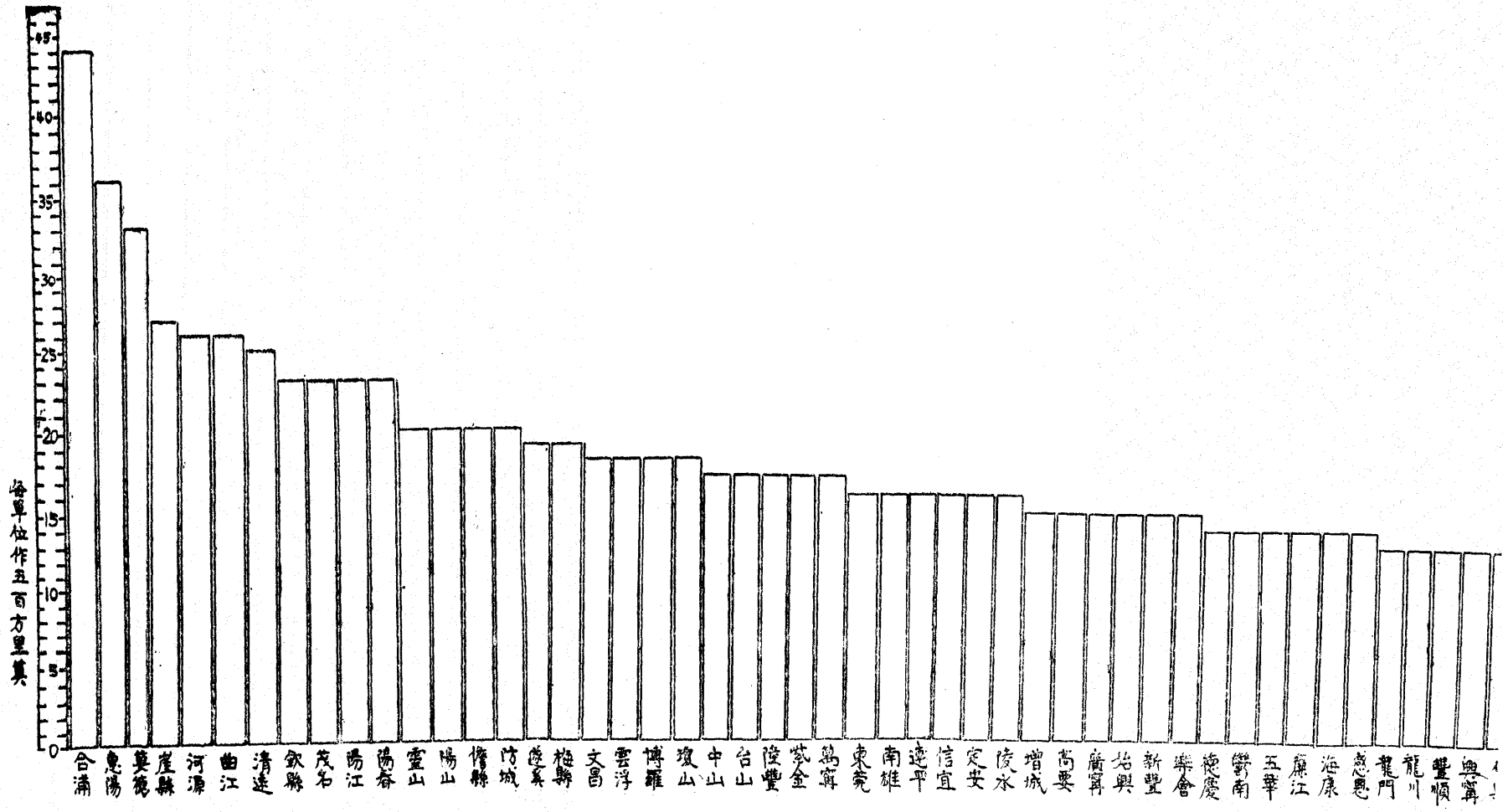


本圖圖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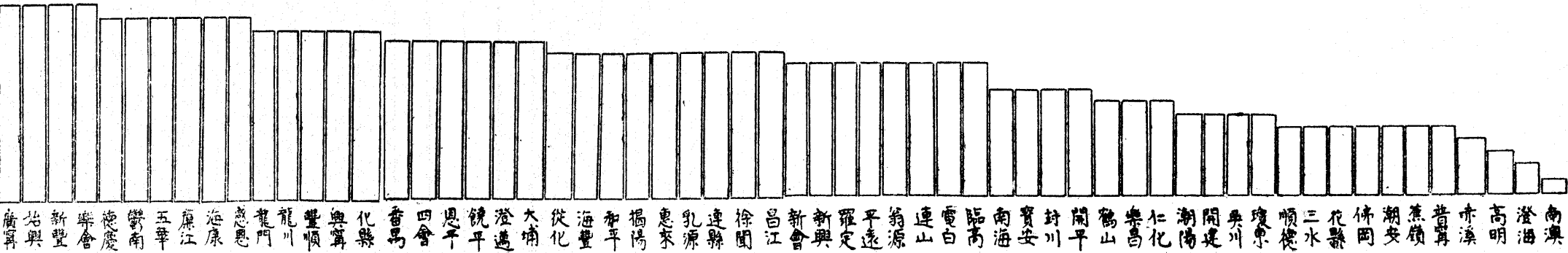
(三)

廣東省現行行政區域編制圖





(四) 廣東各縣面積比較圖



(五) 各縣面積比較表

照民國二十年核定縣等原案，以五百方里為一分。

縣名	比率	縣等
合浦	四四	一等
惠陽	三六	一等
英德	三三	二等管
崖縣	二七	三等
河源	二六	二等
曲江	二六	一等
清遠	二五	一等
欽縣	二三	二等

文	梅	遂	防	僇	陽	靈	陽	陽	茂
昌	縣	溪	城	縣	山	山	春	江	名
一 八	一 九	一 九	二 〇	二 〇	二 〇	二 〇	二 三	二 三	二 三
二	二	三	二	三	三	二	二	一	一
等	等	等	等	等	等	等	等	等	等

雲浮	博羅	瓊山	中山	台山	陸豐	紫金	萬甯	東莞	南雄
一八	一八	一八	一七	一七	一七	一七	一七	一六	一六
二	二	一	一	一	二	三	三	一	二
等	等	等	等	等	等	等	等	等	等

樂會	新豐	始興	廣甯	高要	增城	陵水	定安	信宜	連平
一五	一五	一五	一五	一五	一五	一六	一六	一六	一六
特別三等	三等	三等	二等	一等	二等	三等	三等	二等	三等

興寧	豐順	龍川	龍門	咸恩	海康	廉江	五華	鬱南	德慶
一三	一三	一三	一三	一四	一四	一四	一四	一四	一四
二等	三等	三等	三等	特別三等	二等	二等	二等	三等	三等

和平	海豐	從化	大埔	澄邁	饒平	恩平	四會	番禺	化縣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二	一 二	一 二	一 二	一 二	一 二	一 三
三 等	二 等	三 等	三 等	三 等	二 等	三 等	三 等	一 等	二 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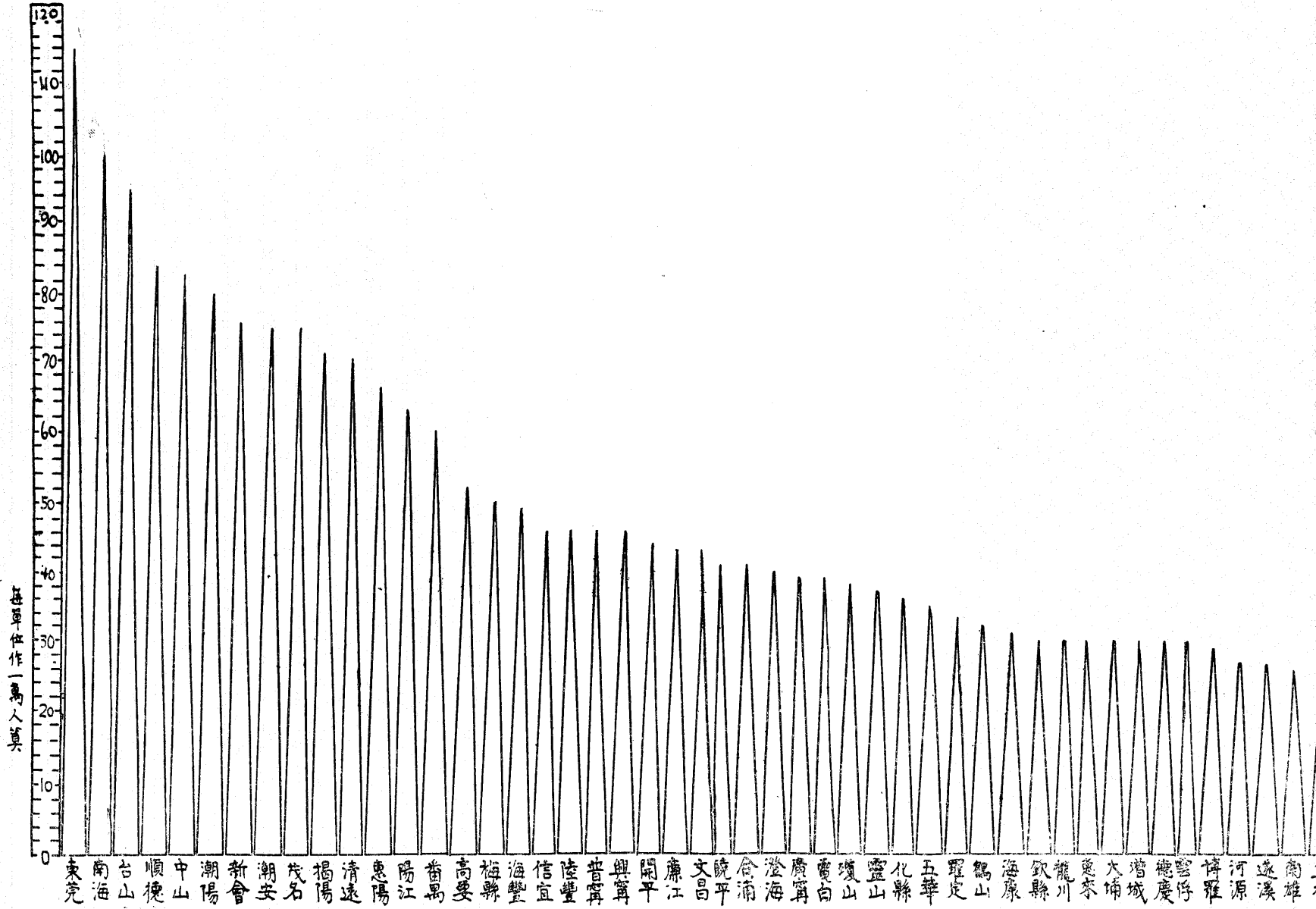
平 遠	羅 定	新 興	新 會	昌 江	徐 聞	連 縣	乳 源	惠 來	揭 陽
一 〇	一 〇	一 〇	一 〇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三 等	二 等	三 等	一 等	特 別 三 等	三 等	三 等	特 別 三 等	三 等	一 等

樂昌	鶴山	開平	封川	寶安	南海	臨高	電白	連山	翁源
七	七	八	八	八	八	一〇	一〇	一〇	一〇
三	三	二	三	三	一	三	二	三	三
等	等	等	等	等	等	等	等	等	等

各縣面積比較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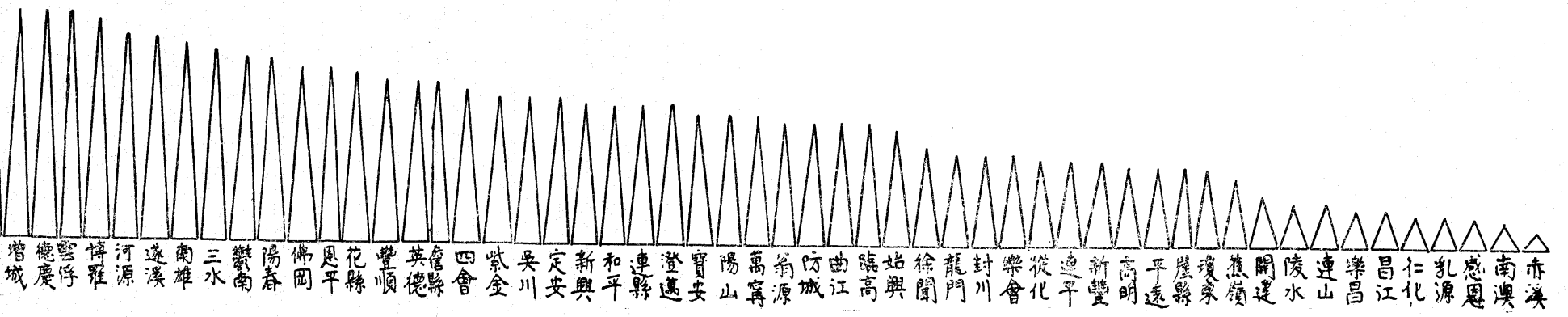
潮 安	佛 岡	花 縣	三 水	順 德	瓊 東	吳 川	開 建	潮 陽	仁 化
五	五	五	五	五	六	六	六	六	七
一 等	三 等	三 等	二 等	一 等	特 別 三 等	三 等	特 別 三 等	一 等	三 等

南 澳	澄 海	高 明	赤 溪	普 寧	蕉 嶺
一	二	三	四	五	五
特 別 三 等	二 等	三 等	特 別 三 等	二 等	三 等



(六)

廣東各縣人口比較圖



(七) 各縣人口比較表

照民國二十年核定縣等原案，以一萬人為一分。

縣名	比	率	縣
東莞	一一六	一	一等
南海	一〇〇	一	一等
台山	九五	一	一等
順德	八四	一	一等
中山	八三	一	一等
潮陽	八〇	一	一等
新會	七六	一	一等
潮安	七五	一	一等

信	海	梅	高	番	陽	惠	清	揭	茂
宜	豐	縣	要	禺	江	陽	遠	陽	名
四 六	四 九	五 〇	五 二	六 〇	六 三	六 六	七 〇	七 一	七 五
二	二	二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等	等	等	等	等	等	等	等	等	等

廣 寧	澄 海	合 浦	饒 平	文 昌	廉 江	開 平	興 寧	普 寧	陸 豐
三 九	四 〇	四 一	四 一	四 三	四 三	四 四	四 六	四 六	四 六
二 等	二 等	一 等	二 等	二 等	二 等	二 等	二 等	二 等	二 等

龍川	欽縣	海康	鶴山	羅定	五華	化縣	靈山	瓊山	電白
三〇	三〇	三一	三二	三三	三五	三六	三七	三八	三九
三等	二等	二等	三等	二等	二等	二等	二等	一等	二等

三	南	遂	河	博	雲	德	增	大	惠
水	雄	溪	源	羅	浮	慶	城	埔	來
二 五	二 六	二 七	二 七	二 九	三 〇	三 〇	三 〇	三 〇	三 〇
二 等	二 等	三 等	二 等	二 等	二 等	三 等	二 等	三 等	三 等

紫 金	四 會	儋 縣	英 德	豐 順	花 縣	恩 平	佛 岡	陽 春	鬱 南
一 九	二 〇	二 一	二 一	二 一	二 二	二 三	二 三	二 四	二 四
三 等	三 等	三 等	二 等	三 等	三 等	三 等	三 等	二 等	三 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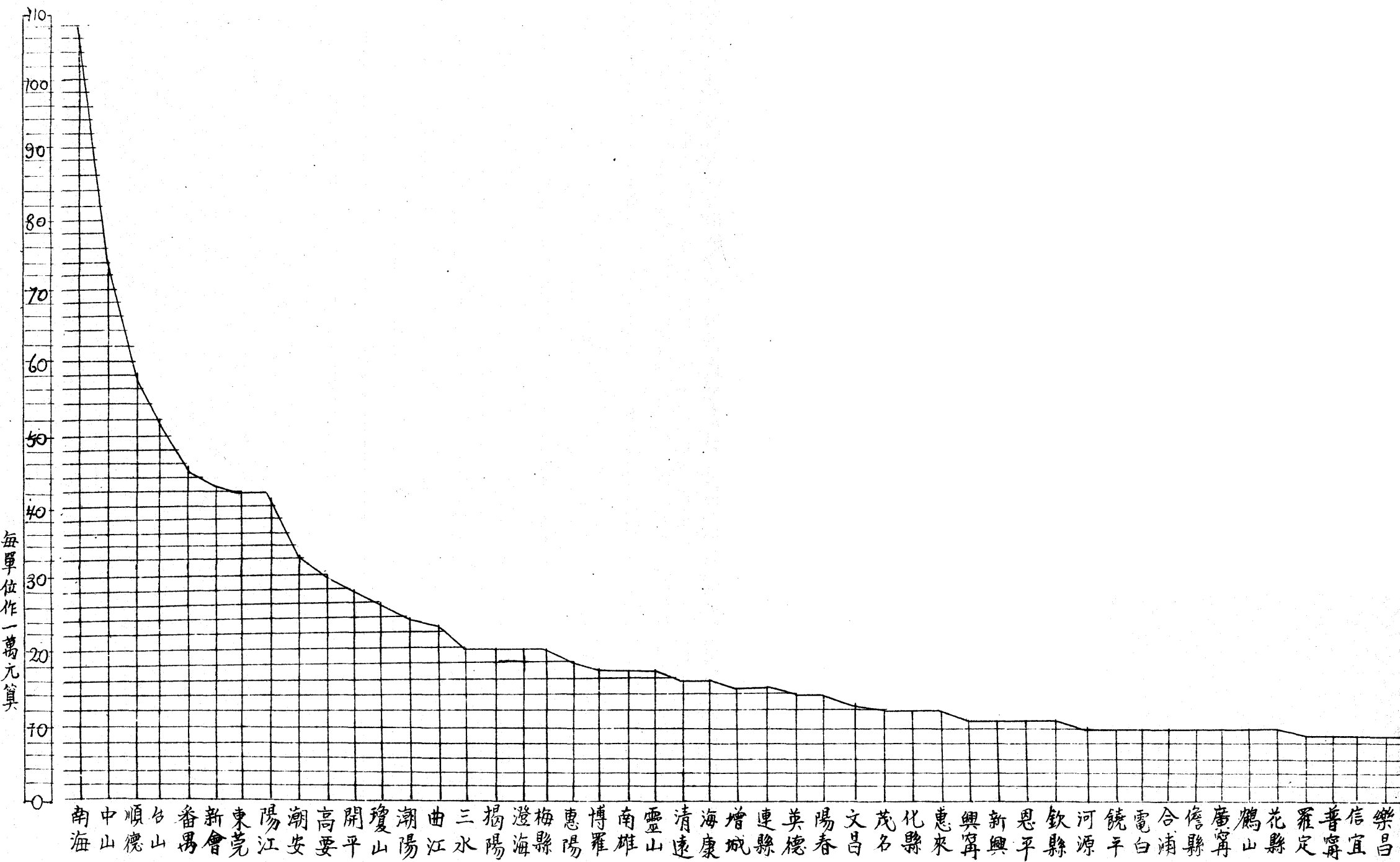
表較比口人縣各

翁 源	萬 寧	陽 山	寶 安	澄 邁	連 縣	和 平	新 興	定 安	吳 川
一 六	一 七	一 七	一 七	一 八	一 八	一 八	一 八	一 九	一 九
三 等	三 等	三 等	三 等	三 等	三 等	三 等	三 等	三 等	三 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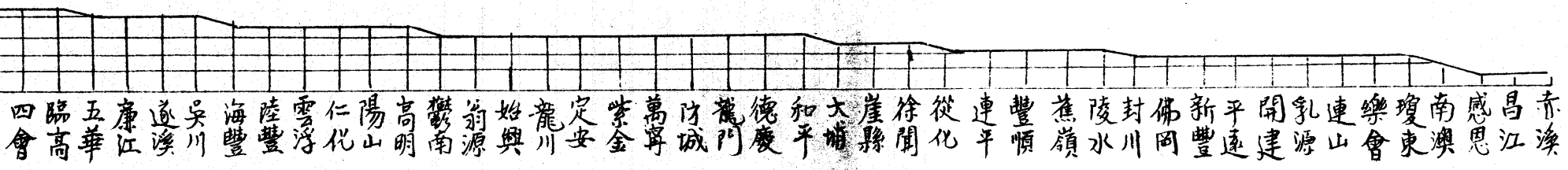
連	從	樂	封	龍	徐	始	臨	曲	防
平	化	會	川	門	聞	興	高	江	城
一 一	一 一	一 二	一 二	一 二	一 三	一 五	一 六	一 六	一 六
三 等	三 等	特 別 三 等	三 等	三 等	三 等	三 等	三 等	一 等	二 等

樂 昌	連 山	陵 水	開 建	蕉 嶺	瓊 東	崖 縣	平 遠	高 明	新 豐
五	六	六	七	九	一 〇	一 〇	一 〇	一 〇	一 一
三 等	三 等	三 等	特 別 三 等	三 等	特 別 三 等	三 等	三 等	三 等	三 等

赤 溪	南 澳	咸 恩	乳 源	仁 化	昌 江
二	三	四	四	四	五
特 別 三 等	特 別 三 等	特 別 三 等	特 別 三 等	三 等	特 別 三 等



(八) 廣東各縣財賦比較圖



(九) 各縣財賦比較表

照民國二十年核定縣等原案，財賦一項係包括田賦契稅雜稅及地方稅等四種而言；以一萬元為一分。

縣名	比	率	縣
南海	一〇七		一等
中山	七五		一等
順德	五八		一等
台山	五二		一等
番禺	四五		一等
新會	四三		一等
東莞	四二		一等
陽江	四二		一等

梅	澄	揭	三	典	潮	瓊	開	高	潮
縣	海	陽	水	江	陽	山	平	要	安
二 〇	二 〇	二 〇	二 〇	二 三	二 四	二 六	二 八	三 〇	三 三
二	二	一	二	一	一	一	二	一	一
等	等	等	等	等	等	等	等	等	等

陽 春	英 德	連 縣	增 城	海 康	清 遠	靈 山	南 雄	博 羅	惠 陽
一 四	一 四	一 五	一 五	一 六	一 六	一 七	一 七	一 七	一 八
二 等	二 等	三 等	二 等	二 等	一 等	二 等	二 等	二 等	一 等

饒平	河源	欽縣	恩平	新興	興甯	惠來	化縣	茂名	文昌
一〇	一〇	一一	一一	一一	一一	一二	一二	一二	一三
二	二	二	三	三	二	三	二	一	二
等	等	等	等	等	等	等	等	等	等

各縣財賦比較表

樂昌	信宜	普甯	羅定	花縣	鶴山	廣甯	德縣	合浦	電白
九	九	九	九	一〇	一〇	一〇	一〇	一〇	一〇
三	二	二	二	三	三	二	三	一	二
等	等	等	等	等	等	等	等	等	等

陸	海	吳	遂	廉	五	臨	四	寶	澄
豐	豐	川	溪	江	華	高	會	安	邁
七	七	八	八	八	八	九	九	九	九
二	二	三	三	二	二	三	三	三	三
等	等	等	等	等	等	等	等	等	等

紫	定	龍	始	翁	鬱	高	陽	仁	雲
金	安	川	興	源	南	明	山	化	浮
六	六	六	六	六	六	七	七	七	七
三	三	三	三	三	三	三	三	三	二
等	等	等	等	等	等	等	等	等	等

連平	從化	徐聞	崖縣	大埔	和平	德慶	龍門	韶關	高雷
四	四	五	五	五	六	六	六	六	六
三	三	三	三	三	三	三	三	二	三
等	等	等	等	等	等	等	等	等	等

連	乳	開	平	新	佛	封	陵	蕉	豐
山	源	建	遠	豐	岡	川	水	嶺	順
三	三	三	三	三	三	三	四	四	四
三	特 別 三 等	特 別 三 等	三 等	三 等	三 等	三 等	三 等	三 等	三 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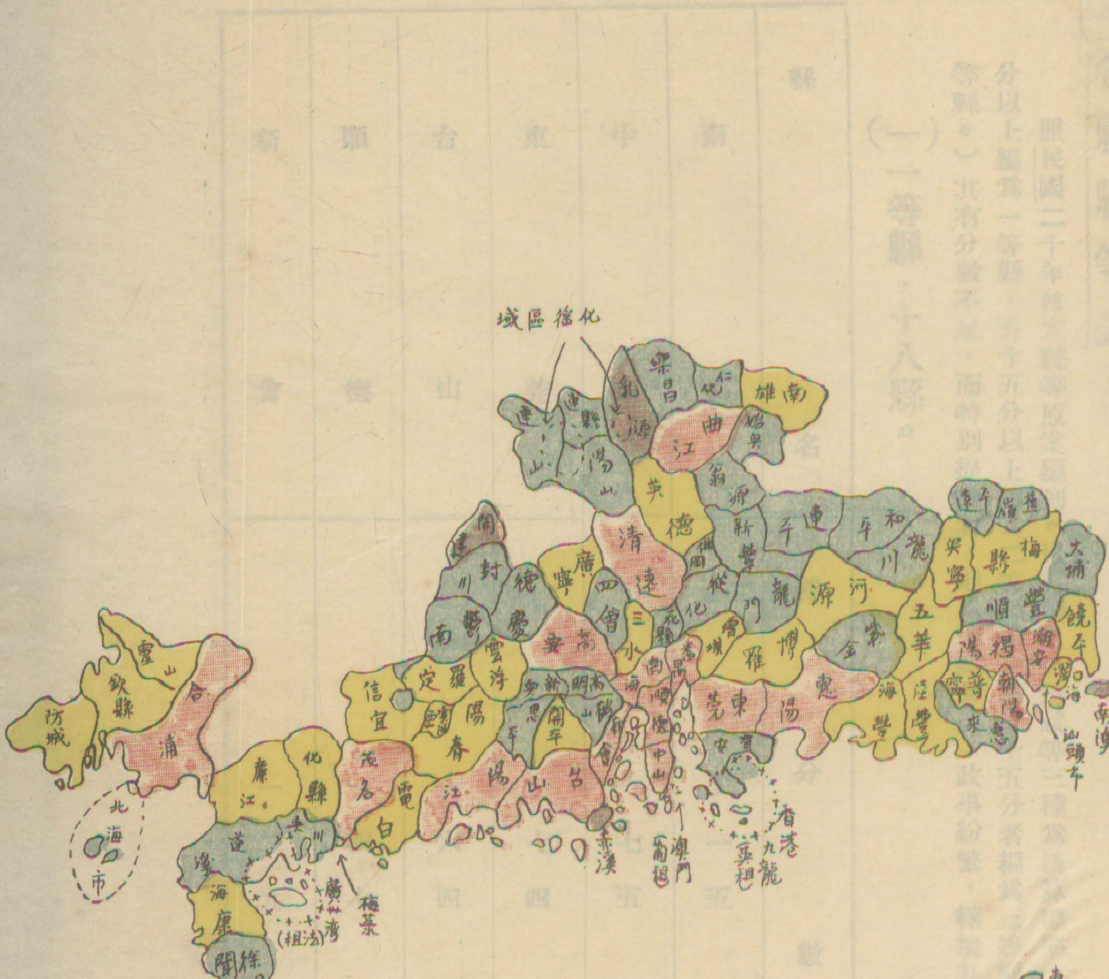
赤 溪	昌 江	威 恩	南 澳	瓊 東	樂 會
一	一	一	二	三	三
特 別 三 等	特 別 三 等	特 別 三 等	特 別 三 等	特 別 三 等	特 別 三 等

惠來縣	五八、一〇〇	五九、五四四	一〇、二六三	一、六〇四、一三六
儋縣	二八、九七〇	三九、八三二		
德慶縣	一七、三五二	二二、七二二		一〇、八五二
鶴山縣	一三一、一七三	一三四、九九三		五、三六一
龍川縣	一四、八六九	四一、七二〇		三、八二〇
大埔縣	一〇、二七〇	一三、四三八		二六、八五一
恩平縣	一一五、八五八	一二九、七二六		三、一六八
鬱南縣	一八四、五九九	一七六、一八六	八、四一三	一三、八六八
連縣	一九、五三六	三一、〇四二		一一、五〇六
陽山縣	二五、二九五	五四、五四七		二九、二五二
紫金縣	一〇二、九〇八	一六、七九四		一三、八八六
崖縣	一三、七六四	一六、九二二		三、一五八
四會縣	三九、四一四	三九、九二九		五一五
定安縣	三二、五〇〇	四四、八六〇		一二、三六〇
萬寧縣	二六、五九四	二九、七〇〇		三、一〇六
新興縣	二六、六〇五	二六、六一二		七
澄邁縣	二九、一一一	四二、七一八		一三、六〇七
豐順縣	一〇一、六八〇	一〇一、六八〇		
花縣	四二、〇二七	六三、五六四		一一、五三七
始興縣	三二、五一三	四二、五三九		一〇、〇二六
和平縣	六一、二一六	八八、六三四		二七、四一八
臨高縣	三〇、一六七	三四、三四一		四、一七四
寶安縣	四五、二四二	四五、二一八	二四	
吳川縣	四一、七五五	四一、七二八	二七	
翁源縣	七、四〇〇	九、九七三		二、五七三
龍門縣	一四、二一七	六六、六二二		五二、四〇五
佛岡縣	四二、五八三	四二、五八三		
連平縣	八、二三一	一二、六四一		四、四一〇
新豐縣	九、四二〇	九、五六一		一四一
徐聞縣	一六、一一六	二三、三三四		七、二一八
從化縣	六一、三六六	一三二、〇八三		七〇、七二七
陵水縣	七、三五二	八、九七九		一、六二八
封川縣	一二、二四四	一二、〇三七	二〇七	
平遠縣	一一七、二五二	一一八、〇〇八		七五六
樂昌縣	一一三、六九九	一五八、七六九		四五、〇七〇
高明縣	五六、五四〇	五七、一一二		五七二
連山縣	二一、六〇五	二〇、一三〇	一、四七五	
蕉嶺縣	一八、一六一	一八、七九二		六三一
仁化縣	五七、六六四	七一、六〇〇		一三、九三六
樂會縣	九、五三七	一二、〇二四		二、四八七
瓊東縣	一一、四四四	一八、〇二八		六、五七四
感恩縣	一、四六五	一、八六〇		三九五
乳源縣	六九、五二三	九七、二四二		二七、七一九
昌江縣	一〇、五九〇	一〇、五八四	六	
開建縣	一一、三五二	一三、七八六		二、四三四
赤溪縣	二〇、五〇七	三二、六四一		一一、一三四
南澳縣	八、九八七	八、八八〇	一〇七	
汕頭市	八五五、一三〇	九五七、三五〇		一〇二、二二〇
梅縣	由省庫撥給	一二、九六〇		
管理局				
總計	八、五八七、九〇四	一〇、一九四、七三七	一〇、二六三	一、六〇四、一三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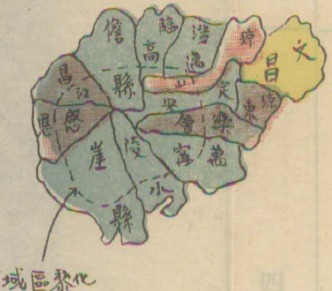
附廣東省各縣市民國二十三年度縣市地方歲入歲出概算簡明總表

縣別	二十三年		預算	實際	盈	虧
	歲入	歲出				
南海縣	七二九、二七五	一、一四七、八一八	四一八、五三四			
中山縣	未 有 呈 報	未 有 呈 報				
東莞縣	一九二、九八九	一九二、九八九				
台山縣	三六〇、五一〇	三六〇、五一〇				
順德縣	一二二、六六〇	一四七、四三六	二四、七七六			
新會縣	三四六、八三五	三六三、〇三三	一六、一九八			
陽江縣	五四、五二〇	五八、三三八	三、八一八			
清遠縣	八七、〇〇二	一一一、八〇〇	二四、七九八			
惠陽縣	七〇、九六一	八五、六三六	一四、六七五			
番禺縣	二三六、〇六八	二三六、五五四	四八六			
潮安縣	一〇二、一六八	一二七、三四五	二五、一七七			
潮陽縣	七七、七五〇	一一一、四八四	三三、七三四			
茂名縣	三五七、八五五	三五七、八七八	二二			
揭陽縣	一一八、二三六	一一九、二一三	九七七			
高要縣	一三三、三七六	一三五、〇〇〇	一、六二四			
合浦縣	二二八、八九四	一四二、〇〇三	一三、一〇九			
瓊山縣	二二二、二七五	三〇〇、五〇七	七八、二三二			
曲江縣	一八七、三八九	二四七、五八八	六〇、一九九			
梅縣	五六、七五三	六六、七九三	一〇、〇四〇			
開平縣	一四六、四九〇	一九五、八七〇	四九、三八〇			
文昌縣	六一、二一一	六五、二八三	四、〇七二			
靈山縣	一五五、八〇〇	一八五、八五六	三〇、〇五六			
信宜縣	九七、八二七	九七、八二六	一			
興寧縣	一九九、五七七	二〇一、二〇七	一、六三〇			
陸豐縣	一二七、五四九	一三一、四〇二	三、八五三			
英德縣	三一、六〇三	四七、六四〇	一六、〇三七			
海豐縣	五六、五五三	六七、七四七	一一、一九四			
廉江縣	五六、七一一	五七、一五四	四四三			
廣寧縣	一七、八六三	一七、八六三				
博羅縣	一二三、八五七	一九四、七四九	七〇、八九二			
欽縣	三一四、一六二	三一四、六三〇	四六八			
河源縣	五七、〇六一	六四、七二四	七、六六三			
饒平縣	一三、三一〇	二三、九二〇	一〇、六一〇			
澄海縣	六六、九八九	八一、五二三	一四、五三四			
化縣	七五、三六五	七五、三六五				
海康縣	一一一、四〇六	一五二、一四八	四〇、七四二			
陽春縣	一一〇、九〇六	一一二、三八九	一、四八三			
增城縣	二一五、六六二	二一八、四三二	二、七七〇			
普寧縣	七二、〇六四	七六、二二八	四、一六四			
南雄縣	四七、五七六	五二、九九六	五、四二〇			
電白縣	四七、九〇三	四八、〇六四	一六一			
五華縣	一九、〇二六	四三、一一五	二四、〇八九			
雲浮縣	一四、七九九	一四、七九六	三			
羅定縣	二四、六〇八	三七、八四三	一三、二三五			
三水縣	一〇〇、二四三	一一九、七二三	一九、四八〇			
防城縣	三五、一八一	二九、四九二	四、三一			
遂溪縣	四三、八五六	四七、七三六	三、八八〇			
惠來縣	五八、一〇〇	五九、五四四	一、四四四			
饒平縣	二八、九七〇	三九、八二二	一〇、八五二			

(十) 廣東各縣縣等圖



紅色 代表一等縣
 黃色 代表二等縣
 藍色 代表三等縣
 紫色 代表特別三
 等縣



西沙 東沙

(七) 各縣縣等表

照民國二十年核定縣等原案編列。以面積人口財賦等三種為核算標準，加合總數，除得平均數。若總分數在百分以上編為一等縣，五十五分以上編為二等縣，未滿五十五分者編為三等縣。（擇其中之政事尤簡者，編為特別三等縣。）其有分數不足，而特別提升者，則以地處衝要，政事紛繁，轄境甚廣，或富力特優也。

(一) 一等縣，十八縣。

縣名	總分數	平均分數
南海	二一五	七一
中山	一七五	五八
東莞	一七四	五八
台山	一六四	五四
順德	一四七	四九
新會	一二九	四三

合	高	揭	茂	潮	潮	番	惠	清	陽
浦	要	陽	名	陽	安	禺	陽	遠	江
九五	九七	一〇二	一一〇	一一三	一一〇	一一七	一二〇	一二一	一二八
三一	三二	三四	三六	三七	三六	三九	四〇	四〇	四二

各縣縣等比較表

(二) 二等縣，二十八縣。

縣名	總分數	平均分數
興甯	七〇	二三
信宜	七一	二三
靈山	七四	二四
文昌	七四	二四
開平	八〇	二六
梅縣	八九	二九
曲江	六五	二一
瓊山	八二	二七

澄 海	饒 平	河 源	欽 縣	博 羅	廣 甯	廉 江	海 豐	英 德	陸 豐
六 二	六 三	六 三	六 四	六 四	六 四	六 五	六 七	六 八	七 〇
二 〇	二 一	二 一	二 一	二 一	二 一	二 一	二 二	二 二	二 三

羅	雲	五	電	南	普	增	陽	海	化
定	浮	華	白	雄	甯	城	春	康	縣
五 二	五 五	五 七	五 九	五 九	六 〇	六 〇	六 一	六 一	六 一
一 七	一 八	一 九	一 九	一 九	二 〇	二 〇	二 〇	二 〇	二 〇

(三) 三等縣，四十縣。

縣名	總分數	平均分數
龍川	四九	一六
鶴山	四九	一六
德慶	五〇	一六
儋縣	五一	一七
惠來	五三	一七
遂溪	五四	一八

三水	五〇	一六
防城	四二	一四

表較比等縣縣各

萬 甯	定 安	四 會	崖 縣	紫 金	陽 山	連 縣	鬱 南	恩 平	大 埔
四 〇	四 一	四 一	四 二	四 二	四 四	四 四	四 四	四 六	四 七
一 三	一 三	一 三	一 四	一 四	一 四	一 四	一 四	一 五	一 五

翁 源	吳 川	寶 安	臨 高	和 平	始 興	花 縣	豐 順	澄 邁	新 興
三 二	三 三	三 四	三 五	三 五	三 六	三 七	三 八	三 九	三 九
一 〇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二	一 二	一 二	一 三	一 三

樂昌	平遠	封川	陵水	從化	徐聞	新豐	連平	佛岡	龍門
二一	二三	二三	二六	二六	二九	二九	三一	三一	三一
七	七	七	八	八	九	九	一〇	一〇	一〇

縣名	總分數	平均分數
乳源	一八	六
感恩	一九	六
瓊東	一九	六
樂會	三〇	一〇

(四) 特別三等縣，八縣。

仁化	一八	六
蕉嶺	一八	六
連山	一九	六
高明	二〇	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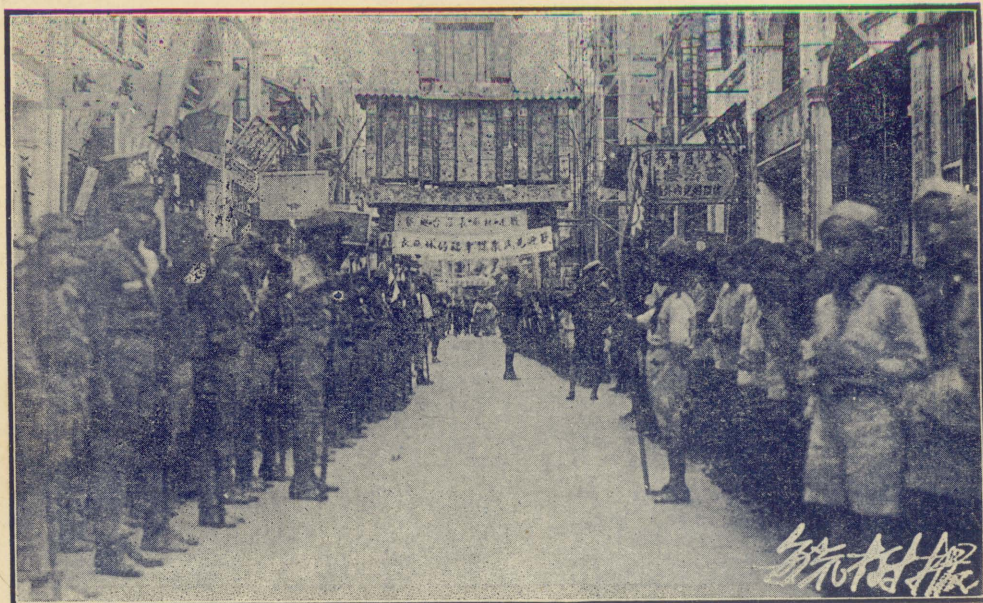
表較比等縣縣各

南	赤	開	昌
澳	溪	建	江
六	七	一六	一七
二	二	五	五

特載

林廳長歷次出巡

各縣市之經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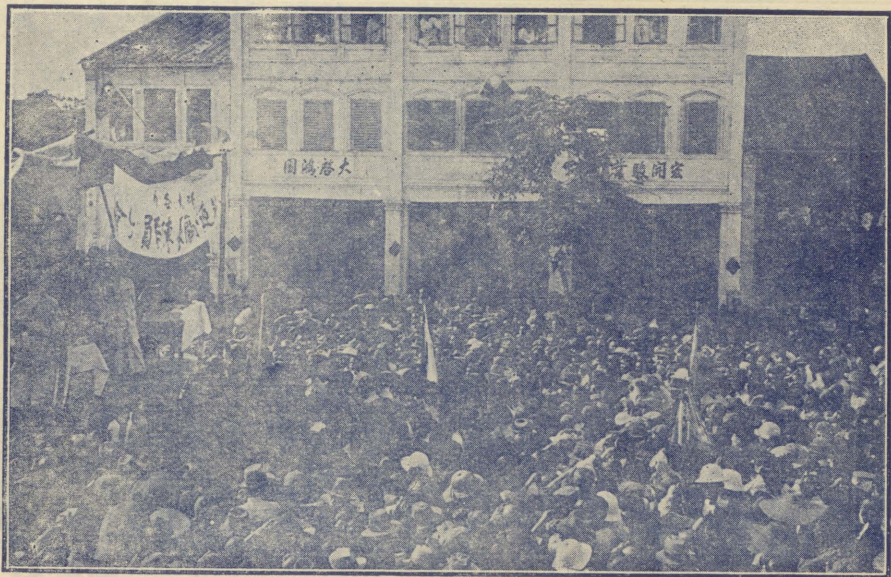


新報

影攝縣抵長廳林迎歡界各山台



影攝縣抵長廳林迎歡界各縣東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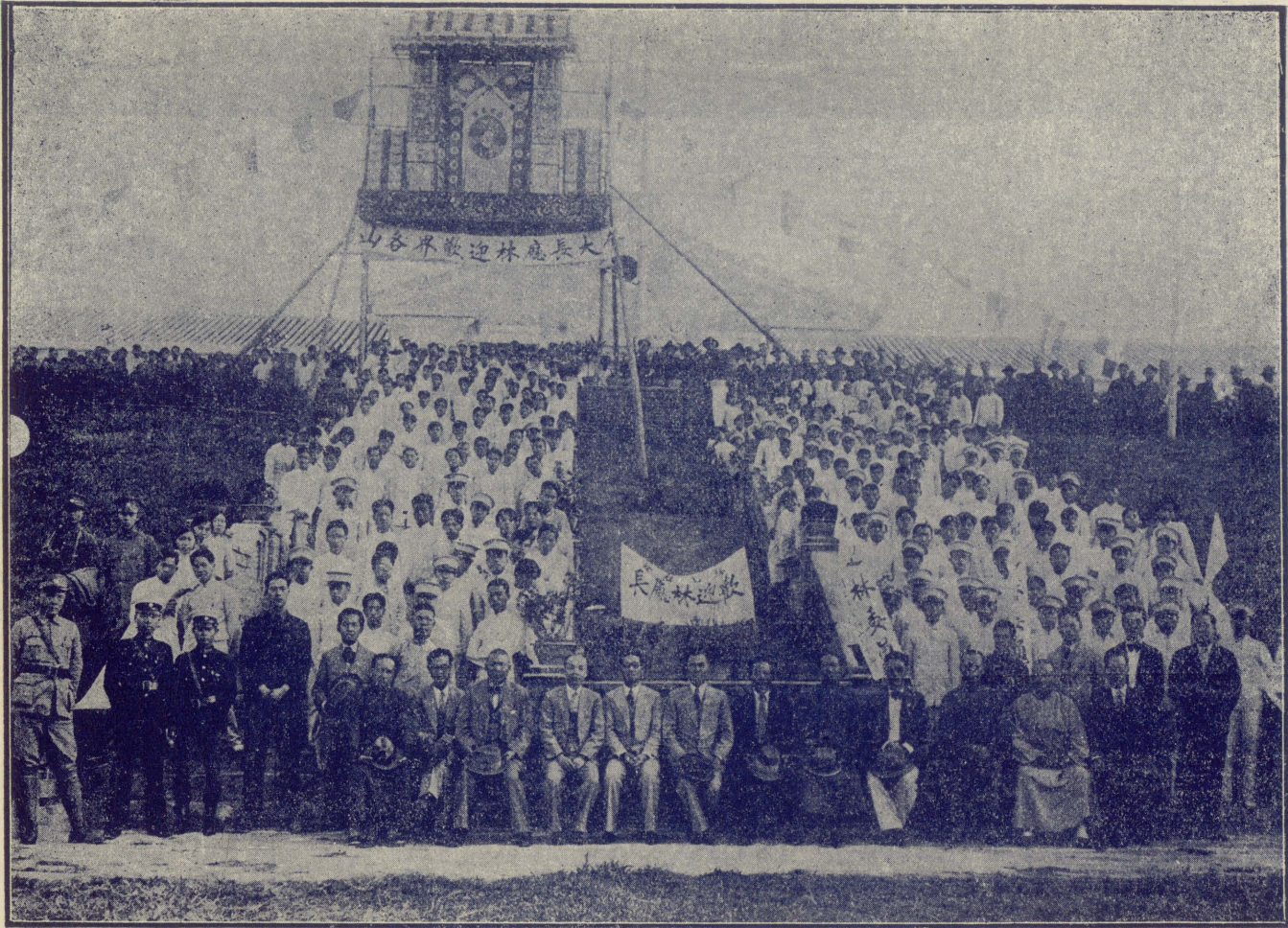


儋縣那大市各界歡迎林廳長大會

三水縣政府歡迎
林廳長之攝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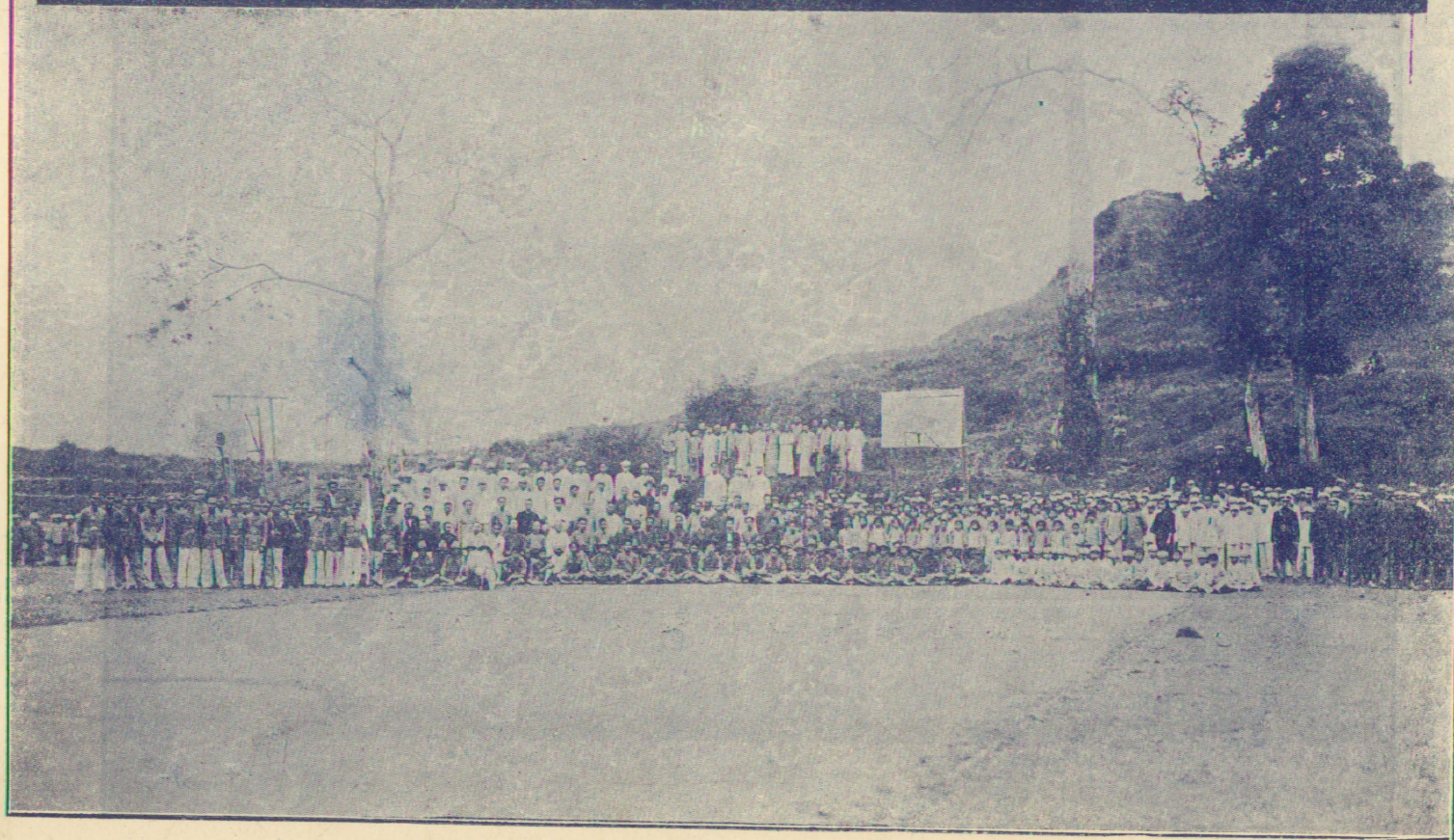


萬寧縣各界歡迎
林廳長大會



會大長廳林迎歡界各山台

化縣各界歡迎林委員冀中大會攝影



化縣各界歡迎林委員冀中大會

廉江各界歡迎林廳長大會攝影



廉江各界歡迎林廳長大會攝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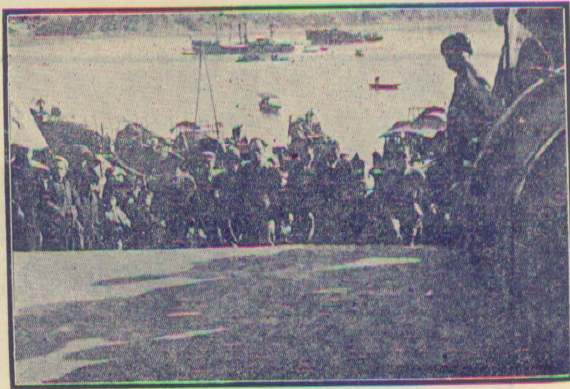
台 山 各 界 歡 迎 林 廳 長 翼 中 蒞 台 巡 察 大 會 共 同 舉 行



台 山 各 界 歡 迎 林 廳 長 翼 中 蒞 台 巡 察 大 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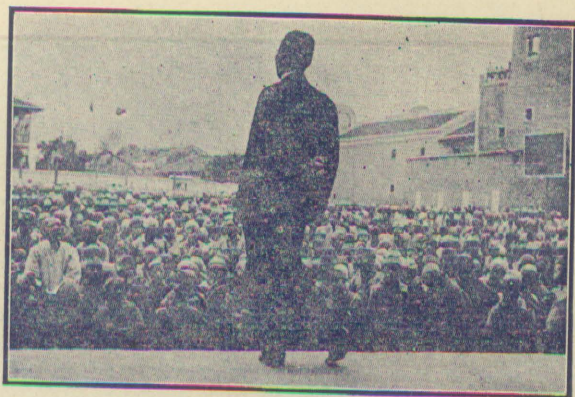


影攝縣抵長廳林迎歡界各會樂



影攝時岸登縣慶德巡出長廳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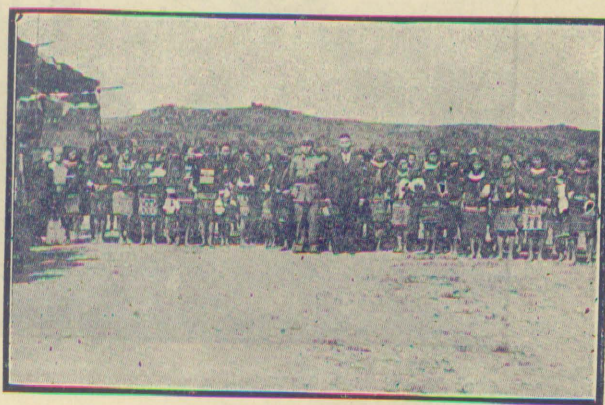
林廳長出巡鬱南
縣向民衆演說時
情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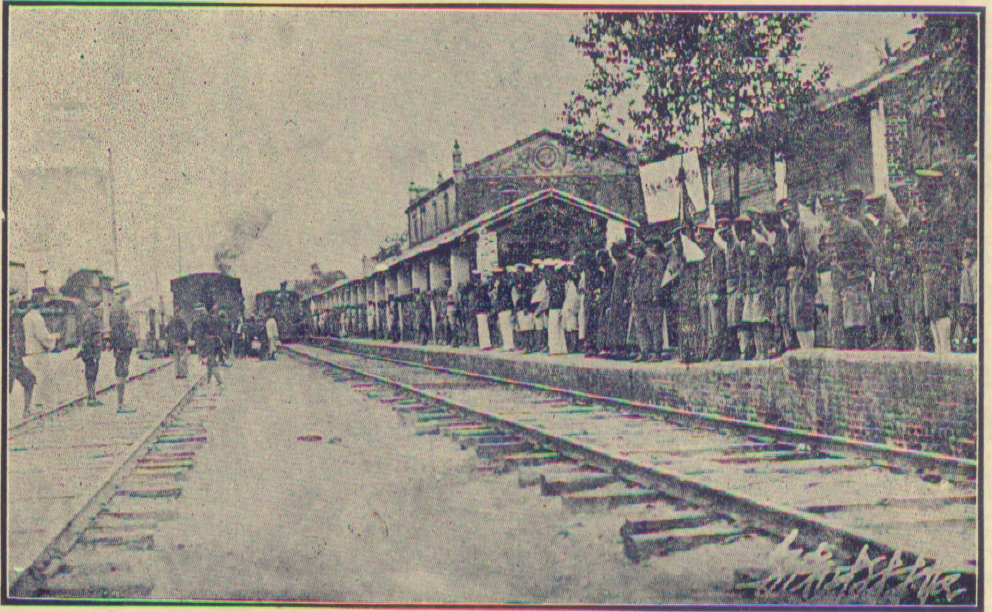
林廳長與樂會縣
嶺門之黎苗合影



林廳長與定安縣
五指山水滿峒之
黎人合影



林廳長出巡鬱南縣



新會各界歡迎林廳長抵縣之攝影

（特載）林廳長歷次出巡各縣市之經過

（一）出巡四邑及南路各縣後之呈報

爲呈報事：竊查本省三年施政計劃，業經擬定公佈。廳長職司民政，自當體察社會需要，別其緩急，以定實施步驟。然民間疾苦，各有不同；風土人情，亦復互異；尤非博訪周諮，不能得其癥結。乃決定分次出巡，爲實地之考察。去年十月間，業經先後分赴清遠，寶安，三水，惠陽等縣巡視。十一月十五日，復再出巡新會，台山，開平，恩平，陽江，電白，化縣，廉江，合浦，靈山，防城，欽縣，遂溪，海康，吳川，茂名，信宜，鶴山等一十八縣。各縣重要鄉鎮，亦經分別前往察視。業於十二月二十三日，視察完畢，取道江門返省。計此次出巡，歷時凡一月零八日。原擬抵信宜後，卽往羅定，分赴西江各縣視察；嗣因羅信公路尙未完成，沿途具屬崇山峻嶺，交通極形不便，遂變更行程。至徐聞縣屬，亦因徐聞山餘匪尙未肅清，致未前往巡視。所有此次出巡行程，及返省日期，節經先後電呈察核，在案。茲謹將沿途視察所得，摘要爲鈞府陳之：

（一）公安。查四邑及南路各縣縣長，年來對於緝勦匪共工作，尙稱得力。防軍辦理綏靖事宜，亦極認真。卽盤據十數年爲患地方之大匪巢，如：新台之古兜山，合浦之斜陽島等，均經先後擊破，匪徒亦捕殺殆盡。故各處地方極爲安靜，熙來攘往，各安所業。惟徐聞山，則因山深林密，雖匪巢已被防軍次第擊破，而此孽彼竄，殘餘

尙有出沒。現經 南區綏靖委員公署，呈請 總司令部 派出 教導師梁公福團 前往圍剿，不日當可一鼓蕩平。但根本辦法，仍非移民墾殖不可。此外僅有 防城與廣西交界之十萬大山 附近，尙有少數土匪出沒，亦經防軍張文滔團派兵進剿，並由廳長責成 欽防兩縣縣長，督率隊警，同會協剿；不久亦可撲滅。至各縣維持地方治安之警察及警衛隊狀況，茲併分述如左：

(甲)警察。查各縣公安機關，除縣城及一二較爲繁盛之市鎮外，其他地方，皆因於經費之支絀，組織多不健全。新會，台山，茂名，合浦，陽江，海康，欽縣等處之警察，其形式精神，比較尙好。現經廳長擬定整理辦法，通令切實執行，將來常有進步。

(乙)警衛隊。查各縣對於警衛隊之組織，漸臻完密；訓練亦有進步。故捍衛地方，頗能盡力。年來緝剿匪共之工作，得力於警衛隊者甚多。現在南區綏靖委員公署，已定有訓練及整理辦法，并督飭各縣積極編練基幹隊及常備隊，小縣百餘名，大縣五六百名，分區扼要駐守，故地方極爲安靖，人民確可安居樂業。其辦理較有成績者，有：新會，陽江，化縣，合浦，欽縣，海康等縣。惟槍械除新會，陽江，海康外，多屬舊式及土造。今後果能統一經費，集中訓練及指揮，并選用幹材，購換新械，儘可負維持地方治安之責。

(二)自治。查四邑及南路各縣區鄉鎮自治機關之組織，除合浦、陽江，因有一二區選舉發生糾紛，及廉江、遂溪、欽廉、博白、陸川、容縣、北流、蒼梧、雲浮、郁南、信宜、高要、開平、恩平、鶴山、新會、台山、茂名、合浦、陽江、海康、欽縣等處，因互選常務參議員，致起爭執，尙未完成外，其餘各縣各級自治機關，均已組織完成。惟人民智識，尙屬幼稚，參與政治興趣，亦極薄弱。加以經濟，人材，兩皆缺乏。故進行不無阻碍。廳長巡視所及，迭經指導其今後應努力之方向。非經相當之訓練，尙無特別成績。

(三)交通：

(甲)公路。查四邑及南路各縣，興築公路最早。不獨省道幹綫，早經完成；即縣道及鄉道，亦多已貫通。故各縣區鄉陸路交通，多能互相聯接，至稱利便。此固政府提倡之力，亦人民互助之功！惟陽江之合山橋，電白之水東橋，尙未建築完竣，倘能於最短期間築成，則汽車可由開平直達靈山。至羅信路之信宜羅定兩端，各已築成數十里，且已通車。中段則因崇山峻嶺之障礙，尙未完成；現經限期興築，不久當可通車。南路交通網之完成，爲期不遠。

(乙)電話及電報。查各縣電話，均有設置，且能通達各區鄉鎮。不特消息靈通，施政尤覺便利。即隣縣接駁，亦多完成。如：新會，台山，開平，恩平，陽江，電白，茂名，信宜等縣，均可以電話互通消息。其架設至多者，就中當以陽江爲最。其未與隣縣接駁者，經飭從速裝設，不久當可完成。至各縣有線電報，早經設置，其較爲重要及繁盛縣市，且有無線電報，傳遞消息，尤爲敏捷。

(四)教育。各縣中小學校之數量，及學生人數，無論公立私立，大都年有增加，且有相當成績可觀。至於女子方面，亦逐漸入校求學，故各縣均有女子小學之設立。惟經費來源，多數係以嘗欸神會撥充。就中如台山等縣，由外洋或私人募捐湊集，數量甚鉅。惟往往罄其所有，從事於校舍之建築，非特無基金校產，甚至圖書儀器，亦多不備。此種不良現象，尤以四邑爲甚。倘不加糾正，恐難圖久遠。

(五)生產。查各縣關於生產方面，除沿海地方，皆有鹽魚出產，及新會之葵，澄，海康之蒲包，信宜之杉，鶴山之茶煙，陽江之皮箱等，每年有千數百萬或二三十萬元出產外；其餘大都生產薄弱，無顯著產量可言。至於穀米，亦僅恩平靈山兩縣，可以有餘運出境外發售；此外各縣，或則僅足自給，或須購自外來。鼓勵農民，增加

生產，尤屬切要之圖。

(六)經濟能力。最近一二年來，世界各國，凡百事業，皆感受不景氣之影響，無法進展。工人失業數量，日有增加。四邑一帶僑胞，由外洋失業回國者日衆。在工商業落後的我國，經濟能力，本已薄弱；再受此種惡劣環境，當然影響更大。固有生產，亦因而停滯，不能運銷境外。此次巡視所及，大都充滿此種沉鬱氣象。至於新會之柴船保護費，及香港船舶費等，因與人民經濟有關，亦經該縣先後豁免。惟化縣，合浦，廉江等縣，現因發生牛瘟，豬瘟，影響農村經濟，極爲重大，急應設法救濟。

此外，當廳長巡抵新會，開平，鶴山等縣，接見各該地方人士時，間有面請飭縣遷回原日縣治者，亦經就近查明。除新會縣，現擬在江門新會城之間，設立縣政府，以圖發展市區，及兼顧原有縣治，毋庸遷返原城外；至開平縣治，移設長沙，當時不過爲防匪起見，並非該縣之中心；鶴山縣治，移設沙坪，更偏一隅，均應遷回原城，並應將原日縣署，從速修葺，以便遷返。

總上所述，皆係此次出巡各縣視察所得情形。除經過地方，遇事指示各該縣長辦理，及專案呈請核辦外，理合檢同各縣警務狀況及警衛隊調查表五十九紙，新會，開平，鶴山等三縣地圖各一紙，備文呈報
察核。

謹呈

廣東省政府。

計呈繳各縣警務狀況及警衛隊調查表五十九紙，新會，開平，鶴山，等三縣地圖各一紙。

中華民國二十二年一月二十五日

廣東民政廳廳長林翼中

(二) 出巡增城縣後之呈報

爲呈報事：竊廳長於本年一月十九日，率同本廳職員，出巡增城。謹將視察結果，分陳如下：

(一) 概況。增城爲二等縣，距廣州市甚邇，與番禺，從化，龍門，博羅，東莞等縣接壤。全縣面積不廣，分十二區。人口約有三十萬。縣城居民約一萬。商務比之新塘正果兩墟爲小。境內土壤肥沃，雖岡嶺陵阜，亦可供樹藝之需。農業頗佔重要。出產以米，荔枝，柑果，土糖爲大宗。該縣雖遇歉歲，米糧亦足自給。倘值豐年，則一年耕可有三年穀。現在以餘糧供給廣州市。至荔枝之出產，年約百餘萬元，以至十餘萬元不等。蓋視收穫量如何，而有增減。廣九鐵路，橫貫全境。鐵路以南，稱下增城，縣民較富，多出洋謀生，其商務與廣州市關係較切。鐵路以北，稱上增城，縣民較貧，其商務與東江各縣關係較切。境內有廣增公路，自縣城乘車，可達廣州。餘如增博路，增灘路，增從龍路，均在建築中。

(二) 民政事項。該縣衙署破爛，舊獄朽腐，女倉尤爲湫溢，均經籌款另建。除籌建新署一事，尙在計劃外；新獄已經興築，規模雖未甚宏偉，亦可容納囚犯二百餘名。該新獄建築工程，凡萬餘元。此款係以募捐及發行獎券等方法籌集，刻經用罄，仍須續籌款項，填補不敷。縣城警察，派有站崗，制服完整，頗具精神。縣參議會已經成立，惟尙無的款撥充經費。縣地方警衛隊編練處，亦已開辦；全縣集中編練警衛事宜，正在計劃中。並據

方縣長面稱：「縣內治安尚佳，已無大幫股匪，惟與博羅毗連地方，仍有匪徒滋擾」，等語。當經面飭嚴加勦辦，認真清鄉，以靖地方。

(三) 財政事項。據方縣長面稱：「地方財政，已實行公開。國防公債派額四萬五千元，已銷去七成。惟地方欸支絀，因舉辦新稅捐，縣民迭有反對，不易着手，」等語。

(四) 教育事項。本縣學欸，年收約一萬四千餘元，不敷甚鉅。經組織教育經費管理委員會，專司管理。縣立中學，計分五班；學生凡一百二十人；鄉師一班，學生十五人，內女生二人。該校圖書缺乏，儀器全無，亟應籌欸購置，以供教學之需。縣立第一高級小學，女子小學，第一通俗圖書館，均極簡陋，似應改良。

(五) 建設事項。廣增公路，辦理尙屬妥善，橋樑涵洞，亦多在改建中。設有路警。該路雖屬民辦，但借過利群公司數千元，以供橋涵等費，以致將路租抵息，業已無餘。交通雖便，人民尙未收得建築公路金錢上之收益。此不僅增城縣一路爲然，蓋爲全省公路建設上一種重要問題。增灘公路，自縣城至石灘，已興工開築，據稱約兩月可竣事。增從龍公路，自增城經從化轉龍門。已測量完竣。舉行奠基禮。增博公路，自縣城東門橋。以至博羅縣界。長約十里，行將築竣。該橋工程浩大，由建設廳撥欸建築，自開工至今，已歷二年，亦將告竣。環城馬路，業將城牆拆卸一部，開投工程，分段興築。餘如中山公園及市場。規模未甚宏偉。

(六) 其他事項。增城民風淳樸。但好意氣爭執，恒假獅爲名，繳集素有往來氏族。藉放生事，釀成械鬥。其提供械鬥之槍枝，亦頗優良。一經械鬥，村民損失甚大。業經飭縣詳爲曉諭，以弭鬥風；一面將所有民間槍枝，照章烙印登記，分別妥爲編配後備隊，嚴加訓練，以收實效。

以上所陳，係出巡增城縣視察結果。除應行整理各點，經逐一面飭遵辦外，理合將視察情形，備文呈報鈞府察核。

謹呈

廣東省政府。

廣東民政廳廳長林翼中

中華民國二十二年一月二十六日

(續呈)

爲呈報事：竊廳長前赴增城縣巡視，業經將視察所得，該縣應行整理各項要政，逐一面飭該縣長分別妥辦，並呈報鈞府察核，各在案。茲對於該縣應行革除積弊陋習，尙有數端：

查下增城之半部，多有恃其村族強大，以先居此地，強令後來居住耕種者，繳納「霸王穀」。(又名「界穀」，或「鄉勇穀」。)如原收霸王穀之村族，或逐漸人少，無權力收取時，鄰近較大之村族，卽與其買受，接收岡利。每值兩造田禾收穫，沿村登門徵收。每畝約收二三十觔不等。稍不稱意，輒滋事端。查田地已有糧稅歸納政府，既非爲辦理地方公益事業加抽，而竟有此等額外抽剝，殊屬病民騷擾之極。

其次，則爲圖差之勒索。查此種圖差，係世襲營利。每年屆一二月間，卽向各鄉村糧戶肆行勒索圖甲銀。此外尙有糧役勒索茶金，如抗拒不與，則大肆咆哮，騷擾萬狀。尤以村族小者被害更甚。查各縣差役苛索規費，久經嚴令厲禁。現當訓政實施，豈容有此等病民積弊存在。

至該縣人口，雖有三十餘萬，惟絕鮮聯絡，辦事不無隔閡。其原因由於土客不能通婚，感情遂致薄弱。更有一種迷信，以土客通婚爲不利，實爲風俗之障礙，同屬中華民族，自不宜有此種陋習，致失互助團結之精神。

以上各項，除飭縣分別禁革，及設法提倡勸導外，理合備文呈報

鈞府察核。

謹呈

廣東省政府。

廣東民政廳廳長林翼中

中華民國二十二年 七月 十九日

(三) 出巡從化縣後之呈報

爲呈報事：竊廳長於本月十八日，率同本廳職員，出巡從化縣。謹將視察所得情形，分陳如下：

(一) 治安。查該縣各區均無土匪，地方治安，尙屬平靖。縣公安局設於縣政府內。有公安分局兩所：一設於街口鎮，警兵二十四名，舊七九槍十六枝；一設於良口墟，警兵十八名，粵造七九槍十四枝。(內有六枝，由警衛中隊部撥用；其餘係該區地方自籌。)至縣警衛隊，原設一中隊，隊兵一百二十名，粵造七九槍一百二十枝。現由縣政府劃出四十名，輪迴抽調各區隊員，到縣訓練。其他各區，每區組設獨立分隊一隊，六區共計隊兵五十六名

，槍械多屬土造雜槍。經飭縣設法購換新械，認真督飭訓練，俾充實自衛能力，維持地方治安。

(二)建設。查該縣西南公路，業已次第完成通車。北路前因款項支絀，暫行停築。現經恢復築路委員會，分別督促進行。並舉辦太水，街民，鳳鷄，鳳石等鄉道，以利交通。至縣屬東南西中各方，均已敷設電話。省從及街口良良口之長途電話，現亦分別計劃籌設。

(三)自治。查該縣參議會，業經成立。區自治組織，亦已完成。人民對於區公所，已有相當之信仰。遇有爭執事故，均由各區公所，就近調解，甚少到縣政府訴訟。至各區公所辦理調解事宜，經由縣政府規定，每週須將辦理情形，分別列表呈報查核，辦法尙屬完善。

(四)教育。查該縣中等以上教育，有縣立初級中學校一間，學生一百二十餘人，分三班教授。本年二月，經呈奉教育廳核准，將原有之師範班劃出，在縣城北門外大魁閣，設立鄉村師範學校一所，現經開課；并定於本年暑假期內，再招新生一班，以圖擴充。至全縣高級小學，祇有七間。女子高級小學一間。私立小學六間。初級小學二百二十五間。男女學生共約七千餘人。

(五)經濟。查該縣人民，日常生活，均從事於農林事業。既無大規模之工廠，亦無大資本之商店。經濟能力，極為薄弱。

(六)生產。查該縣出產，以穀米爲大宗。其荔枝，柿，橙，柚，草蓆，冬筍，葛，薑，薯，芋，柴炭，竹木，茅根，淡竹葉等物，各區均有出產；除自給外，尙有販售各地者，惟數量不多，獲利甚微。經飭縣認真提倡使各區人民努力從事於農林事業，俾生產日增，地方可期富庶。

以上所陳，係出巡從化縣所得情形。除應行整理各點，經逐一面飭該縣長遵照辦理外，理合備文呈報鈞府察核。

謹呈

廣東省政府。

廣東民政廳廳長林翼中

中華民國二十三年 二月 二十一日

(四) 出巡花縣後之呈報

爲呈報事：竊廳長於本年二月八日，率同本廳職員，出巡花縣。謹將視察所得情形，分陳如下：

(一) 治安。該縣地方治安，尙稱平靖。縣公安局增設於縣政府內。全縣公安局，祇得兩處：一在白坭墟，有警兵四名；一在兩龍市，有警兵十八名。所有槍械，均係就地借用。至全縣警衛隊，除縣城駐有基幹隊四十名外；其餘祇得兩中隊，隊兵共一百五十四名，分駐各重要城市，僅足維持治安。各隊員兵槍械服裝，尙稱完整，精神亦佳。

(二) 建設。該縣公路，已築成通車者，計有廣花，花新兩路。在建築中而將通車者，有禪炭，三花兩路。其餘花從，國炭兩線，業經測量完竣，俟籌有的款，卽行興築。至電話一項，除北江長途軍用電話幹線，暨縣城，兩龍，平山，橫潭，新民，五和，炭步，赤坭，白坭，國泰等城市；業已架設外；其餘各重要城市，尙在計議增設中。惟上列各城市，雖經架設電話桿綫，但因去年水患，電桿多被沖毀，迄今尙未修復通話。經飭縣趕緊妥

爲整理，以利交通。

(三)自治。該縣縣參議會，業已成立。區自治組織，亦已完成。各級當選人，辦事尙稱努力。自各區區公所成立後，一般民衆，對於自治，已有相當認識。每有爭執事件發生，多到區公所投請調解；行政司法訟事，日見減少。至於調查戶口，因經費籌劃未妥，尙未舉辦。

(四)教育。該縣中等以上教育，祇得一縣立鄉村師範學校，約有學生一百人，分兩班教授，無一女生。全縣已立案之小學校，約有六十間。并無女子學校設立，即各小學校內，亦甚少學生增學。似應飭縣從速籌設女子學校，并於各小學校內，多收女生，以期教育普及。

(五)經濟。該縣人民日常工作，除從事農業外，以開採石礦爲最多。計全縣有石礦公司五家，每家有工人六七百名，共計可以容納三千餘人。增城及平山兩處人民，則多數往南洋及巴拿馬等處謀生。但年來因受世界不景氣之影響，失業回縣者，日見增加。全縣商店，最大資本額，不過萬元。亦無顯著之殷戶。對於一般失業民衆，欲圖補救，似應飭縣籌設較大規模之工廠，收容一般失業人民，使地方經濟日形活動。

(六)生產。該縣生產，以穀米，杉料，石礦，磚瓦等爲大宗。其次則爲丹竹壩之茶葉，增城之油榨，其產量亦非甚少。從前縣屬種蔗製糖，每年產額極鉅。近因受洋糖壓迫，多已改種雜糧。此種偉大生產事業，現已無形消滅。一般民衆心理，皆認開礦，造林，可以使地方興盛，人民富庶；然亦未見坐言起行。經飭縣認真提倡，以期振興實業，使地方生產，日有增加。

以上所陳，係出巡花縣視察所得情形。除應行整理各點、經逐一面飭遵照外，理合備文呈報鈞府察核。

謹呈

廣東省政府。

中華民國 二十二年 二月 十四 日

廣東民政廳廳長林翼中

(五) 出巡西江各縣後之呈報

爲呈報事：竊廳長於本月八日，率同職廳職員，乘廣三車赴三水，轉乘江鞏軍艦，出巡高要，高明，新興，德慶，封川，鬱南，羅定，雲浮等八縣，及西江沿岸，暨各縣所屬之重要鄉鎮。業於本月十八日，視察完竣，由三水乘車返省。茲將此次出巡視察所得，擇要爲

鈞府陳之：

(一) 治安：

(甲) 警衛。查各縣警衛隊編練處，業已成立，對於隊員之訓練，頗著成績。高要，高明，鶴山等三縣，及陽春，陽江，恩平，雲浮，新興，羅定等六縣，均已舉辦聯防；大都可以負勦匪責任、維持地方治安。惟高要與高明、及雲浮與新興，封川與開建等縣交界地方，尙有少數土匪出沒，仍未完全肅清。業經飭令各該縣長認真負責勦辦。其餘各縣地方、現在均極平靖。至各縣警衛隊所用槍械，除高明新興羅定等三縣外，均因經費支絀尙未完全改用新式槍械。似應飭令從速設法籌款購換、俾自衛能力得以增厚，地方治安庶足維持。

(乙)公安。查各縣警察，其辦理完善，訓練有方，槍械良好，服裝整齊者，首推新興縣城之公安分局。其次高要羅定兩縣，亦有相當成績。惟封川縣，則因警衛隊經費不敷開支，業將全縣公安分局裁撤，原有經費，悉數撥爲辦理警衛隊之用。

(二)自治。查西江各縣參議會，成立最早。區自治之組織，亦已完成。各級自治人員，經規定在本年五月辦理第二屆選舉。現在各縣均已着手籌備。至於調查戶口，則高要新興封川等三縣，業已開始規劃進行。其餘各縣亦經飭令趕速辦理，以重要政。

(三)教育。查西江各縣中小學校，年來均有增設，學生數量亦按年增加，尤以高要縣爲最發達。其次羅定新興兩縣，亦有相當進步。其餘各縣，間有辦理未當，或因財政困難，各區鄉尙本設有學校者。經指示辦法，飭迅速改良或舉辦。

(四)建設。查西江各縣交通，向恃航路。沿江輪渡，往來如鯽。對於公路，極少注意。除一二較爲重要地方，業經築成通車外，其餘尙在籌劃建築中。惟羅定各區公路，則均已築成，且能互相銜接，交通至爲便利。關於電話方面：西江長途電話，尙未架設完成。惟縣與區鄉，則多已完成通話，但桿線時有斷折，不無阻碍。其原因雖由於鄉民不顧公益，掘毀偷竊，或受天災所致。然保護不週，未始無因。似應飭行各縣，嚴令各區鄉公所，切實負責保護，以維交通。至於電報方面：除封川雲浮兩縣外，均已設有電報局。其較爲重要之城鎮，且有無線電報局設立。傳遞消息，尙稱利便。

(五)生產。查高明，新興，封川等三縣，所產穀米，每年均有盈餘，運售境外。其餘各縣，或則僅足自給，或須求自外來。沿江各縣，均有魚花出產，其數量亦頗巨；惟皆產自天然，墨守成規，從未加以研究。其次則羅定

之桂，茶，豬，鷄鴨，高要之草蓆，新興之糖，菸，松，杉，高明之豬花，鷄，鵝，封川之柴炭，雲浮之竹木，石礦等，爲大宗。尤以羅定出產之桂，年值三數百萬元，爲西江各縣生產力之最優厚者。雲浮之石礦，則因未有大规模之工廠設立，年僅出產三十餘萬元。當此民生日蹙，貨棄於地，殊屬可惜。似應從速籌設較爲完備之工廠，從事開採，以裕民生。至於造林方面，雖屬利大，尙須時日。現在各縣均已設立林業推廣處，或林業促進委員會，指導人民造林；惟着手未久，尙無顯著成績。

(六)經濟。查高要縣位居西江中樞，爲商業之總滙。羅定縣屬人民，則多出外謀生，且生產爲西江各縣之冠，經濟能力，頗形活動。其次則鬱南縣屬之連灘，亦有織蓆之手工業；附近人民，均以此爲生活。其原料雖大部份係來自東莞縣，惟出產頗巨，工資所得，數亦不菲。其餘各縣人民，除業農外，並無其他工業可做，經濟能力，極爲薄弱。

(七)其他。查高明縣向有早婚之陋習。其原因由於女子不落家，爲父母者不得不早爲其子擇配，以待成年後之團聚。關於女子不落家方面，自去年經該縣嚴厲取締以來，遵令還夫家團聚者，已達千餘人，倘再假以時日，則此種不良風俗，當可逐漸消滅。

總上所述、皆係廳長此次出巡視察所得實在情形。除遇事隨時指示各該縣長辦理外，理合核同三水及西江各縣警衛公安兩項調查表二十紙，備文呈報
鈞府察核。

謹呈

廣東省政府。

計呈繳三水及西江各縣警衛公安兩項調查表二十紙。

廣東民政廳廳長林翼中

中華民國二十二年 三月 二十三日

(六) 出巡北江各縣後之呈報

爲呈報事：竊廳長於四月十九日，率同本廳職員，出巡北江。乘廣韶車赴曲江，轉往樂昌，仁北，南雄，始興等五縣，於廿七日返抵曲江。原擬再赴翁源，佛岡，英德等縣視察，適遇身體感冒風寒，乃於二十八日先行返省調理，一俟病痊，再當定期前往。所有此次出巡行程及返省日期，節經先後電呈

察核，在案。茲謹將沿途視察所得，擇要爲

鈞府陳之：

(一) 治安。查北江各縣，地處僻隅，縣境多與隣省接壤。居民五方雜處，宵小之徒，易於混跡。加以近年來迭經共匪侵擾，社會秩序益形凌亂。惟自西北區綏靖委員公署實施搜剿，併協助各縣積極辦理警衛事宜後，地方始告安堵。其在樂昌仁化兩縣，與湘邊毗連地帶，曾有匪共出沒，經軍警圍剿，已鮮匪踪。并有警衛隊擇要駐守，治安日臻寧謐。各縣警察及警衛隊狀況，分述如下：

(甲) 警察。查各縣公安機關，在縣城及較繁盛衝要之市鎮者，精神，形式，雖未能臻於健全，尙有維持秩序之力量。間有限於經費，以致服裝設備之改良，槍械子彈之補充，均感困難者。

(乙)警衛隊。查各縣警衛隊，自縣編練處及經費管理委員會設立後，頗著訓練集中與收支統一之成效。此項工作，乃造成真正人民武力之基礎。廳長每與當地人士接見時，輒將此種意義之重要，再三加以說明。現各縣，除曲江、南雄始與各縣縣城，及其他重要市鎮，駐有防軍外，其餘各縣縣城及鄉村扼要之處，均由警衛隊負責維持。且各縣均定有整理計劃與進行步驟，在最短期間內，地方治安，當可日臻鞏固。

(二)自治

(甲)縣參議會。查各縣參議會，尙能認清其本身地位，與應負職責，督促地方辦理應興應革事宜。對於縣政府，能本互助合作之原則；對於人民，亦盡提攜誘掖之責任。但因成立之時期未久，各項工作進行，尙未能十分靈活。

(乙)其他各級自治機關。查各縣區鄉自治機關，多能依照法規，協助政府之施政，致力地方建設事業。但在樂昌縣，間有未盡明瞭其所負使命，遂致對於政府人民之關係，略形扞格。而在仁化縣，則區公所與公安分局尙有職權牴觸之事件發生，業經廳長分別予以指導。至經費方面，則均感缺乏，工作進行，不無阻碍。

(三)交通。查各縣公路，在曲江縣屬，已完成者，有韶坪公路、南韶公路、翁大公路、黎仁公路；未完成者，有韶州至大塘墟公路。在樂昌縣屬，已完成者有一百三十餘里，建築中者約四十里，測量中者七十里。在仁化縣屬，已完成者，有仁犁線；其餘洵、贛各線，因困於經費，尙未着手進行。在南雄縣，已完成者，有南韶公路、雄廣公路；興工建築者，有雄信公路。在始興縣屬，已完成者有七十華里，進行籌築者一百八十華里。現各縣及重要市鎮，均有幹綫聯絡。政令之傳達，軍事之進行，均非若曩昔之遲滯。至於人民對築路運動，頗具熱烈同情。惟或因生活之窘迫，至經濟上之贊助，未見踴躍。電話一項，在各縣縣城與重要市鎮間，均可接駁通話。

，尙稱便利。

(四)教育。查各縣教育，關於學校數及學生數，雖較前增加。但以每縣人口與受教育人數比較，則大相懸殊：曲江佔百分之十二；樂昌佔百分之四·七；仁化佔百分之五；南雄佔百分之二十；始興佔百分之二·九六。似應設法迅圖普及，以資救濟。關於社會教育：曲江有縣立民衆教育館一所，及博愛館一所。樂昌有縣立圖書館一所。始興有縣立民衆教育館一所。南雄縣立圖書館亦將開辦。民衆學校及閱書報社，則各縣均有設立，但爲數極少，且內容亦未見充實。推廣，改良，均屬切要之圖。女子教育，各縣均極幼稚，提倡與辦；自不容緩。至於學風方面，習尙純樸，頗稱優良。廳長以爲北江各縣之教育，欲謀進步，質量數量、均宜兼顧；而目前之要點，當使學校生活，接近農村生活，學生技能適合農村建設，才不至與現實環境分離。

(五)生產。查各縣出產品，以穀米爲大宗，除供全縣之需求外，如仁化曲江等縣，尙有餘量輸出。其次爲竹、木、紙張，冬瓜、瓜子，花生。尤以樂昌、仁化、始興，之杉木，每年出產約值百數十萬元。南雄之煙草，每年出產約四五百萬觔，獲利甚鉅。鹽產一項，在曲江縣已有三四家公司經營開採煉鹽。就中以富崗公司之規模較大，每日出煤約二百餘噸。仁化全縣，現有耕地約數十萬畝。而該縣人口四萬餘，平均每人有田十畝以上。且未經開墾之地亦廣。前者可用集約經營。多投資本勞力，增加出產。後者可用粗放經營，擴張耕地。但致各縣生產技術，除採礦業外，餘均墨守舊法。就紙業一項而論，各縣均有鉅量之材料，以無新法製造，遂致成本過鉅，出品不良，產額亦少，運輸又感不便，結果受外貨之排擠，無法傾銷，僅能供給出產地之部份需要。若將北江各縣富源，予以科學方法之開發，政治經濟力量之扶助，社會之繁榮，可計日而待也。

(六)社會。查各縣因無大規模之工廠，及組織健全之商業，故社會形態，純粹爲農業經濟組織。如地方秩序安定，

本足自給。惟年來經不斷的騷動，社會元氣未復，人民生活常感困難。民性惇樸，思想不免守舊。風俗方面，則以教育未臻普及，迷信神權，在所不免。南雄地方，自經共黨亂後，受創極深，非設法善後，難以復蘇。廳長蒞縣之際，曾電省飭在賑款項下，撥款萬元，交縣賑濟。然此不過爲治標辦法，根本要圖，固宜健全鄉村組織，發達社會經濟。現該縣爲長治久安計，防軍與地方人士，正協力修葺城垣，建築砲壘。蓋其地爲軍事要衝，粵北重鎮，必有堅城固壘，始足資防守也。

以上所陳，係出巡由江，樂昌，仁化，南雄，始興各屬所得情形。除應行整理建設各點，逐一面飭各該縣縣長遵辦外，理合檢同各縣警務狀況及警衛隊調查表十二紙，備文呈報鈞府察核。

謹呈

廣東省政府。

計呈繳各縣警務狀況及警衛隊調查表十二紙。

廣東民政廳廳長林翼中

中華民國二十二年五月十七日

(七) 出巡各縣後之講演

林廳長出巡南路，西江，北江各屬後，除將經過情形，先後呈報省政府察核外，并出席聯合紀念週，作詳細報告。

現將演講詞照錄如下：

各位同志：

今天紀念週，翼中奉省府推定担任報告。謹將本省最近辦理民政情形，畧述如下：——

本省幅員廣大，各縣情形，互有不同。爲欲洞悉其癥結，在整個的施政方針起見，自不能不博訪周諮，實地考察；以明社會需要，民衆要求，以及應興應革事情；同時直接指導縣長增加施政效能，宣佈政府設施；使民衆明白政府施政爲民衆之決心，以收政府與民衆合作效果。計自去年九月分期出巡以來，截至現在，業經先後前赴汕頭，南路，西江，及東江北江之一部，暨廣州附近各縣份巡視；總計共經巡視已四十餘縣市，經達全省縣市數二分之一。所有視察詳情，業已分別呈報省府。茲謹將大概情形，再向各位畧爲報告：

(一) 治安。南路西江各縣縣長，年來對於緝勦匪共工作，尙稱努力；辦理警衛，亦頗具相當成績。各縣多已舉辦聯防，負責勦匪。卽素稱爲患地方之大匪幫，如新台之古兜山，合浦之斜陽島，徐聞之徐聞山等，均經先後撲滅；各縣地方，尙屬安靖。至北江各縣，縣境多與鄰省接壤，宵小之徒，易於混跡；加以年來共匪騷擾，益形凌亂。惟自西北區綏靖公署切實搜勦以後，漸告安堵。

(二) 吏治。各縣縣長，除違法，溺職，貪污有據，(如乳源之郝耀銘，廉江之李聰遠，惠來之李本清等，)經拘解到省，由特別法庭訊辦外；其餘尙能按照各縣預定計劃，逐步幹去。又所巡各縣，均已遵令設置辦公廳及簽到簿，各職員依時簽到，齊集辦公；一洗從前陋習。此雖小節，然于吏治前途，影响頗鉅。

(三) 公路。查台新四邑及南路各縣，興築公路，頗具成績。省道幹綫固已完成，卽縣道及鄉道，亦多已貫通；陸路交通，至爲便利。倘能再加督促，則南路交通網之完成，爲期不遠。至北江各縣人民，對於築路運動，頗具

同情。惟因生活上窮迫，故經濟上之贊助，未見踴躍。若西江方面，適成一反比例。蓋西江各縣交通，端賴航路，沿江輪渡，往來如鯽，對於公路，尠所注意。除一二較爲重要地方，經築路通車外，其餘尙在籌建中。

(四)經濟。本省氣候溫和，土地肥沃，出產富穰豐富。如海康之蒲包，鶴山之烟葉，羅定之桂皮，其年產額均在數百萬元以上。徒以墨守成規，未加改善，故營業上未有特殊進展。又如仁化一縣，現有耕地，達數十萬畝；而該縣人口僅得四萬餘，平均計算，每人有田十畝以上。且未經開墾之土地亦廣，倘能就原有耕地，加以勞作，未墾土地從事開墾，則其經濟能力之富強，實非他縣所能及。其餘如信宜始興等縣之杉，出產亦多。但因一般民衆，對於農林尙乏相當智識，故未能切實改良，至深可惜！加以年來世界各國百業不振，各地僑胞失業回國者，紛至沓來。我國固有生產事業，既不能從事於改革，復受此種惡劣環境包圍，故各縣經濟狀況，大都充滿沉鬱氣象。

(五)教育。各縣中小學校之數量，及學生人數，無論公立私立，大都年有增加。至於女子方面，亦逐漸入校求學，故各縣均有女校之設立。惟各校多屬經費支絀，辦理未善。其中如台新四邑之學校，間有由外洋或私人募捐多量金錢者，惟往往罄其所有，從事於校舍之建築，遂致基金校產，一無所有；即圖書儀器，亦不完備；此種不良現象，爲數見不鮮之例，倘不加以糾正，實難圖久遠。

以上所述，皆翼中出巡觀察之大概情形也。

翼中自出巡以來，細心觀察，各縣地方積弊最深者，莫公安分局若。各地公安分局，所以負責維持各該地方公安，責任甚重！唯其局長人選，蓋由縣長自行委任，濫竽充數。廣州增近各縣，間有在廣州遙領，掛名支薪，種種弊端，不一而足。所置員警，類多因襲，殊欠適當。有一分局僅得警察數名，而職員反倍之者；有僅設局長一人，而職

員警察全無者；大抵每分局設警察數名者，實居多數。以言實力，則不足以資捍衛；以言經費，則未免虛糜公帑。且所發薪餉，各縣不同，各局互異，核與現行法規，固有未符。據調查所得，間有一局每月僅得數十金者，給養尙虞未足，又安能望其廉潔自持。故自好之士，視此爲畏途。而婪劣者流，反得藉詞苛索，亟應嚴加整理。

翼中乃於上年底擬具各縣公安局長分局長任用暫行辦法，規定其資格，由縣就合格人員，遴委試署，並呈報審核。試署後有成績者，再由廳加委。此項辦法，一方固所以嚴核資格，一方亦可使其有切實保障，各能安於其位，不至有「五日京兆」之心。同時並訂定各縣公安局所設置員警及支給薪餉暫行辦法，呈奉省政府核准，通飭遵照。最近並嚴令各縣轉飭各分局長，不得擅離職守。經過此一度整理，各地方警察實力，固有加增；向日積弊，亦可大爲革除；倘再加相當時間之整理，則成績定有可觀。

維持縣地方治安之責，除各公安局外，當推警衛隊。惟警衛隊之指揮編遣事宜，自年前本省分區設置綏靖公署後，爲辦理利便起見，經將此項事務及盜匪案件之複核，劃歸各區負責辦理。從前經費收支不統一，指揮不統一，訓練不集中之弊，逐漸減少。邇來各縣匪共漸次肅清，地方治安日趨寧靖，實得力於各綏靖公署。倘再加時日，深信本省各縣地方人民，定可安居樂業。

縣政之良窳，端賴縣長之任用得人與否。本省任用縣長，須經嚴格審查，始予派署；然究非根本之方。爲羅致真才整頓縣政起見，故于去月舉行縣長攷試。計取錄及格縣長共八員。刻經擬具學習規則，呈請省政府核准，分發各廳學習。一俟學習期滿，當可分別派署縣長。

其次關於辦理地方自治。自二十年七月，民政廳增科專辦後，迄今一年有餘。計全省各縣，已完成區自治之組織成立縣參議會者，凡八十六縣。其尙未成立之縣，大抵係因匪風未靖，經費支絀，有以致之。刻已極力督促，大約在最近

期間，當可悉數完成。本省自治，在清末及民國初年，曾經舉辦；而究其實，不過徒具自治之美名。故此次舉辦，實不啻創舉，辦理上深覺困難；且本省人民自治觀念既屬薄弱，自治法規尤多未諳；各地方自治人員，每有不能克盡厥職，更有奸黠者，則利用時機，營私舞弊，求其真能為地方謀福利者，實居少數。翼中深以為有設法補救之必要。查自治人員任期，原定一年，各縣人員多已任期完滿。但前因劃一各縣改選期間起見，曾呈准省政府，關於第一屆人員，得斟酌情形，將其任期予以伸縮。最近又呈准，已成立參議會縣份，定于本年五月，九月，及明年一月，分期改選；并依章自第二屆起，各區一律改用區長制。所有區長及鄉長人選，由各該區鄉公民依法選出，呈縣就最多票之三名中圈定，呈廳分別核准備案。一俟實施此項變通辦法以後，則已往流弊，當可革除。又本省地方自治法規，自施行以來，頗覺有窒礙之處，刻奉令修改，將來或略有變更，務求各縣地方自治事務日有進展。本省前因訓練各縣區公所委員起見，特設立自治工作人員訓練所，分期調遣現任區委員到所訓練，授以相當自治學識。開設以來，一載于茲，畢業學員已達八百餘人。就視察所見，曾經訓練之區委員，都能努力於應做事業，頗得民衆信仰。至各鄉鎮自治人員，并分別由縣設所訓練。蓋本省人士，多乏自治觀念，現在既授人民以自治之權，自宜充實其學識，俾能認識自治之真諦。

又查建國大綱第八條規定，自治之籌備，以土地測量為前提。本省地方自治既積極辦理，則舉辦土地測量，自屬當今急務。翼中有鑒於斯，特呈准在省地政機關未設立前，由民政廳設科辦理。業於去年七月成立專科，主辦地政事宜。茲併將辦理經過及預定計劃，概括報告。民政廳設科主辦地政以後，一方面擬訂章則，起草計劃；一方面招考學員，設所訓練人才。祇以辦理地政事務複雜，經費浩繁；本省幅員廣大，倘全省同時舉行，在省庫固無此財力，同時亦無此項人才。故先就南海，番禺，台山，新會，茂名等五縣，及汕頭市，成立土地局。將各畢業學員分派前赴服務，開始辦理。並由廳設立測量隊，以備派赴各縣切實丈量。

除上述各節外，關於整頓各縣倉儲，亦屬當今急務，查本省各縣所有倉儲，多已廢置，舊存倉款，又往往委託商號保管，或由私人借用，多未將款購糧；遇有飢饉，在在堪虞。本年三月，奉省府令發儲糧簡切辦法，業經通飭各縣按照縣等，分別儲糧；並查明拖欠倉款之商號或私人，限期一律追還。同時勸諭富戶，以有餘之資，多貯穀米。勸導農民選擇官荒，播種糧食，所有捐稅准予豁免，以三年為期，用資鼓勵，以備荒歉，而重倉政。

近年以來，各地僑胞因受金價高漲樹膠跌價之影響，群相失業，紛紛回國，政府因而設法救濟。民政廳奉令主辦此項事務後，即將救僑辦事處大加整頓，所有歸僑一律妥為收容。有家可歸者，給以車船票及憑証，使回家鄉。壯者代覓相當工作；老者送教養院。近一年來，歸僑留處食宿者，每日常逾六七百人以上，月需經費約達七八千元。政府方面以救濟僑胞為懷，雖不惜耗費公帑；惟僑胞終日寄食不謀永久生計，亦殊非政府根本救僑之策。除量其能力，介紹工作外；業經咨請建設廳設法開採煤礦，或造林墾植選撥歸僑，前往工作；務使各得維持生活，自食其力，救僑計劃，可告完成。

翼中奉命綜理民政，瞬經兩載，承上級之指導，僚椽之共勉，雖幸無隕越；惟是民政事務，條緒萬端。重以我粵為革命策源地，廿二年來，既備嘗戰禍，復負擔軍費；民間痛苦，實不堪言。環境如斯，治理已屬不易；而況縣長人選不易，收效尤難。所幸本省三年計劃業奉確定，翼中今後惟有遵照計劃，罷勉從事，有一分時間，盡一分力量，希望收一分效果；以上副政府之信任，下慰民衆之企望。至若現任各縣長官，其有成績者，當使久于其職；其有不當者，即執法以繩；務使本省吏治，得以澈底澄清，一切建設事項，得以依次舉辦。望我同志有所見，時加指導，是為至幸！

(八) 出巡瓊崖各縣後之呈報

翼中本年二月十九日，率同本廳職員，暨廣東軍事政治學校選送考取合格縣長何凱詒，雲昌瀛，彭元藻，關兆祥，吳式均，韓甲光，江錦興，宋德培，周仲天，陳應濤等，乘廣九車赴港，轉乘廣東船出巡瓊崖各屬，先經呈報在案。現於三月十一日，視察完竣，除崖縣，感恩，陵水三縣，因公路未通，往返耽誤時日，另派考試及格縣長林文柏等，前往視察外。翼中於三月十二日，由海口乘湖北船抵合浦，順道轉往南路各縣視察。於三月廿四日，乘長途汽車返省。茲將此次出巡瓊崖各屬視察所得，擇要爲鈞府陳之：

(一)公安。查瓊崖各縣共匪，業已肅清。雖間有殘餘匪黨，潛伏民間，苟延殘喘，惟力量微薄，不易爲患。自共匪肅清後，地方安靜，攘往熙來，各務正業。綏靖委員陳漢光，對於防共工作，異常出力。現飭各縣實行五家聯保法。如此法推行，匪共不難根本肅清。至各縣之警察及警衛保甲狀況，茲並分述如左：

(甲)警察。查各縣公安機關，除瓊山縣外，其他地方，因經費支絀，組織多未健全。文昌，瓊東，昌江各縣，則全無警兵。地方公安，統由警衛隊負責維持。

(乙)警衛隊。查各縣警衛隊之力量，尙稱充實。瓊山，文昌，定安，樂會四縣，均有常備警衛兵三四百名。其他各縣，亦有警衛兵一二百名。分區扼要駐守，地方極爲安靖。

(丙)保甲。查各縣保甲，尙能認真辦理。將次完成者，有瓊山，文昌，澄邁，定安四縣。其餘各縣，多在籌辦中。各區保甲長等，多由鄉里長兼任。現在採行五家聯保法。將來各縣保甲籌辦完竣，地方匪患，當可免除。

(二)自治。查瓊崖各縣自治組織，均已完成。各縣參議會，尙能與縣府合作。各縣自治經費，多由戶口，市利，舖租，等捐征收。瓊山，文昌，澄邁，定安，瓊東五縣，由縣府統籌自治費，分給各區領用。平均每區月得二百

餘元。其餘僑縣，萬寧，樂會各縣，所有區鄉自治費，由各區鄉就地籌措，每區亦能月籌百數十元。各級自治人員，因經費有着，辦事尚能負責。惟人民程度太低，對四權運用，多未明瞭。須派員指導訓練，方易收自治實效。

(三) 交通。

(甲) 公路。查各縣公路，除崖縣，陵水，感恩三縣，尚未通車外，其他各縣，均已通車。自瓊山至文昌，瓊東，樂會，萬寧各縣路線，尚屬完整，交通便利。自瓊山至澄邁，臨高，儋縣各線，因養路費欠缺，路多凹凸，自儋縣至昌江一段，多屬沙地，車行稍遲。須確定養路經費，重行修理，以利交通。

(乙) 電政。查各縣電話，均有設置，惟屬單線，不甚靈通。至電報，除瓊山縣設有電報局外，其餘各縣尚無設備。亟須分別改良籌設，以通消息。

(四) 教育。查各縣教育，以文昌，瓊山，定安三縣較為發達；每縣有中學一二間，小學五六百間。其他各縣，亦有中小學之設，惟學生人數甚少。至於教育經費之來源，半由地方款撥助，半由田租，市利，各項公產補充。各學校辦理尚不完善，圖書儀器亦不完備。

(五) 生產。查各縣沿海地方，多產魚鹽。內地出產，以椰子，波蘿，生豬為大宗，每年出口約值百數十萬元。其次那大一帶出產檳榔，咖啡，樹膠，煙葉等項，惟數量不多。至於穀米產量，僅足自給。鼓勵民衆，講究種植，增加生產，實為要圖。

(六) 經濟能力。近一二年來，受世界不景氣之影響，失樣華僑回國日衆；地方經濟，農村生活，愈加困難。就中如文昌一縣夙稱為瓊崖最繁盛區域，現在亦日趨衰落。自非認真發展生產事業，改善農村經濟，無以濟貧。

總上所述，皆係翼中此次出巡視察所得實在情形。除遇事隨時指示各該縣長辦理外，理合檢同瓊崖各縣縣政報告共八份，備文呈報

鈞府察核。

謹呈

廣東省政府。

計呈繳瓊崖各縣縣政報告，共八份，

廣東民政廳廳長林翼中

中華民國二十三年 四月 十三日

(續呈)

翼中此次出巡瓊崖，經由南路各屬返抵廣州，業將巡視完畢日期，及視察所得，先後呈報在案，當翼中巡抵各屬時，迭據各縣縣長面稱：「近來每奉上級機關令行增加地方支出，或飭籌款舉辦事項，或臨時增撥地方建設事業之籌辦費，學生教育攷察之旅行費，地方團體之補助費，宣傳工作之津貼費等等，當此地方財力支絀之時，應付固感困難，而預算範圍，尤防超出，」各等語。查各縣地方欸支出，應以預算為標準，年度預算確定後，凡不在預算範圍者，不得隨意開支，修正本省各縣地方財政管理章程，業經明白規定有案。現各縣縣長所稱奉令增加支出困難情形，尙非虛飾。擬請鈞府通令各機關，嗣後如有飭縣撥付地方欸，或飭籌款舉辦事項，應注意地方欸預算。其必需支出者，應先呈請鈞府核准轉令遵辦。其等於例文，無關重要，按之事實，亦勢難辦到者，似不宜徒費繁文，以重實行，而顧威信。據報

前情，理合備文呈請

鈞府察奪。是否有當，仍候

指令祇遵，實爲公便。謹呈

廣東省政府。

廣東民政廳廳長林翼中

中華民國二十三年四月十六日

(九) 出巡瓊崖各縣後之講演

林廳長出巡瓊崖各縣後，除將經過情形，呈報省政府察核外；并於二十三年四月九日，出席聯合紀念週，作詳細報告。現將演講詞，照錄如下。

各位同志：

今天舉行紀念週中，翼中奉派担任報告。謹將半年來民政廳施政的經過，和此次出巡瓊崖各屬視察所得情形，作一個概括的報告：

吏治

民廳指導監督各縣市推行政務，隨時審核各縣市施政情形，和分派視察詳查各地興革狀況，以憑督飭辦理，一切均照向章進行。對於各縣長的人選，和成績的攷察，尤爲在這半年間特別注意切實辦理的事件。除邊縣及特殊情形外，縣長人選，均以考試及格者充任。會經過深造班訓練考試及格的縣長，於邊境或土匪尙未肅清，又無軍隊駐紮

地方，尤爲相宜。至對於現任各縣長，依照考績條例，其辦事努力具有成績者，即酌予升調；其工作敷衍，並無成績表現者，即予撤換或調省訓練。以上均是最近整飭吏治的情形。又關於整理各縣地方財政的進行，前經通令各縣，對於財政，須絕對公開，及詳報每月收支狀況，以便稽核，而杜流弊。幷着剔除豁免重抽及各項苛細雜捐。最近經查明各縣地方款的收入，常有旺月淡月的不同；旺月收入的，竟有比淡月收入的多數倍。因此特商同財政廳，會令各縣市，每月支出的地方公款，不能超過全年總收入十二份之一的額數，以免淡月時有入不敷支的弊病。

自治

本省地方自治，自舉辦以來，各縣自治機關，均已組織完成。去年因爲求適合現時的需要，將現行各種法規，分別擬定修改，力謀改善，以期救濟。其最著者，如：從前縣參議會，區公所，係集合多方面人士，互爲策進起見，採取常務委員制度。現在則集中權力，使其易于推行各種工作，改取議長，副議長，區長，副區長制度。幷爲充實其本身力量計，照名額舉出一倍數，分別呈候指定圈定，使其互相推諉不負責任的陋習，得以免除。至各縣第二屆各級自治人員的選舉，早經劃定選舉日期，通飭各縣辦理。現在多已改選完竣。此後自治進行，當必日有起色。各縣自治區域的劃分，當籌辦自治時，原經劃定；俱屬國家疆土，原無什麼問題。惟民智未開，習慣成性。爲免除糾紛起見，曾于去年十二月間，通令各縣市，不得任意變更區域；須核明其歷史地理經濟等確有變更必要者，方得轉呈請示。同時對於此類呈請變更區域的案件，亦必再三審查各方面的關係，慎重決定。對於抽調各縣區委員區長來省訓練，先後畢業者，已達有千餘人。曾受訓練者，大都能盡職責，且有方法，肯去做事，深得人民之信仰，多能獲得第二代之選舉。本年二月間，並依照行政會議議決案，擬定抽調各縣參議員來省訓練辦法，及派員輪流訓練各縣的鄉鎮里自治人員辦法，大約遲些即可實行。

地政

民廳在去年五月間，成立汕頭，南海，新會，台山，茂名，番禺六甫縣土地局，同時編組十隊測量隊，分飭開始測量各該市縣地籍。十二月間，復成立高要，順德，東莞，開平，清遠，合浦六縣土地局，和增編測量隊十隊，分飭照案辦理。現在汕頭市將測量完竣。爲迅速整理地政起見，擬集中力量，增加測量隊人數，於最短期間，把南海，番禺，新會，台山，四縣，先行測量完竣，以便財政廳得以評定地價，改徵地稅。其餘各縣，則俟庫款稍裕，才陸續設置。

公安

民廳爲慎重各縣市公安局長分局長的人選，和整理各縣市公安局所編制，前已訂定各項章則，通令各縣市呈報各局長分局長資格，和編制預算，以憑分別核辦。近半年來，對於各局長等資格，經嚴密審核，分別令准試署或委署；其不合格者，飭令另易人員充任。而各局新編制預算，亦經先後核明；其無法籌足經費者，令飭將分局改爲派出所，或將派出所裁併。務令各局長均有相當資格和經驗，各局所均能照額設置員警。最近又經依照本省各縣市行政會議，關於訓練各縣市警察人員的議決案，擬訂廣東警官學校及全省警士教練所，現任警官訓練班各章程，呈候省府核定，分別組織，以便訓練和養成本省警務人員，而資切實整頓。但在此種組織未設立以前，則擬就軍事政治學校政治深造班普通組學員中，選擇分派各縣，任分局長的職務。此外還有增帶報告的，各縣山林叢密的區域，每多猛虎爲患，人畜遭害的事，常有所聞，爲患不亞於土匪。民廳因此曾經一再通飭嚴捕，及懸賞每打斃猛虎一頭獎銀五十元，由縣驗明，在地方欸項下撥給，打斃的虎，仍歸打虎人所得。現如廣甯等縣，已據報常有斃虎領賞的事。

出巡

關於出巡情形：翼中自兼任軍事政治學校政治深造班主任後，以學校內部的整理，及學生的指導訓練，常須規劃，故自去年七月出巡北江歸來後，久未出巡。本年一月間，曾往西江各縣巡視。二月後，率同廳內職員，暨廣東軍事政治學校政治深造班致選格及縣長多人，巡視瓊崖各縣，並由海口赴北海，取道南路返省。當經過南路各屬時，雖因時間關係，未能逐縣視察。沿途經過地方，雖駐防軍隊極少，或許久已無軍隊駐紮，而匪案也鮮發生。各縣對於一切政務，尙能努力辦理，似有於安定中求進步狀況。

講到瓊崖各屬，在過去因爲海島孤懸，交通不便，且有特殊氣候，各方人士，甚鮮注意。向來駐防該地軍事長官，祇將其所屬部隊，酌量分於瓊山，文昌，定安，嘉積等三數處繁盛地方；其餘各屬，從未派遣軍隊分防。地方有無公槍購置，各縣政府，遂不能不向當地人民設法借用，以資自衛。因此各縣行政之設施，每於無形中，爲當地士劣所要挾把持。加以氣候不良，交通梗阻，又不講求衛生，有病無醫生診治等種種關係：無能力者，固屬無法做事；即有能力者，亦不肯爲該地方努力。縱有良好長官，到任未幾，即思求去。其狡黠者，更常藉故請假，或竟擅離職守；相與聚於海口，置縣事于不問。馴至民間有事不報官，動輒自相仇殺，遂弄成年前遍地匪共之大禍。

自瓊崖綏靖委員公署成立後，前委員陳章甫，暨現任委員陳漢光等，率隊到瓊，洞悉前弊；一面親自督勸當地匪共，一面借槍與各縣政府，使其自衛能力充足，無須再向人民借用，杜絕一般士劣要挾把持縣政之機會。現各屬匪共，已漸次肅清，入民也多知務正業。最近更由瓊崖綏靖委員公署令飭各縣實行五家聯保法，匪共不難根本清除。

各縣公安機關，雖因地方經費支絀，組織多未健全。惟警衛力量，日漸充實；稍爲整理，即可維持地方治安。各縣自治機關，已組織完成，多能通力合作。可惜人民智識太低，對於四權的運用，尙多未明。將來自應依照本省各縣市行

政會議的議決案，派員施以訓練，俾收實效。各縣的教育，以文昌，瓊山，定安三縣較為發達，每縣有中學一二間，小學數百間。其他各縣，雖有中小學校，惟數量不多，學生亦少；且辦理不良，設備未週；幾為各縣學校的通病，此則有待於政府之整頓。至各縣交通狀況，則由海口東行將至陵水，西行將至感恩之北黎。各縣公路，大都已經築成，以文昌一縣為最多。鄉村道路四通八達。聞當瓊崖汽車最多時期，共有汽車七百餘輛；而文昌一縣所有汽車佔四百輛；當時幾以文昌為交通中心，其便利已可概見。現在又築黎境公路，已完**成百餘里**，通車者已四十里。各縣電話雖已架設，惟多屬單線，不甚靈通。除瓊山一縣設有電報外，其餘各縣尚未設備。沿海地方，海產極為豐富，人民亦多藉為生活。內地出產，則以椰子，菠蘿，檳榔等為大宗。其次則有樹膠，亦為當地新種植之出產品，也可說是中國工業所必需的特產品，因關稅過重未能發展，現正擬議呈請主管機關予以免稅，俾此新興事業得以逐漸發展。各縣地方，因有特殊之氣候，土地肥沃，一切農產品之種植，極易於生長。儋縣，臨高，定安等處，平坦可耕，如稍講求水利，則農產品必能加增。翼中巡視所過各處，見近南部各縣，所插稻苗，間有長成將及開花者，足見其氣候之特殊。年來因為南洋失業者衆，地方經濟，極受影響。就中如文昌，夙昔為瓊崖最繁盛最開通區域，鄉村遍設咖啡館，男子十九皆穿西裝，現在亦日趨衰落；並時有搶劫案件發生，大多數為失業歸僑所為。惟儋縣所屬之那大市，則有許多客籍華僑聚集，創設市場，種植或開礦，發展極為迅速。從前各地人士，動輒謂不服瓊崖水土，每為裹足，實則現在迥非昔比了。在該處從事于各種事業之人，亦不聞有不服水土之事，此後對於瓊崖各縣縣長之人選，決擇心理強固，身體強健，使久於其任，必可得相當成績。創設一個新瓊崖，實非難事！

以上所報告的，統是民政廳在這半年中，依照本省三年施政計劃規定，已經辦理的重要事項。現在三年施政計劃第

二年內應辦的事項，又經開始進行了。我們更希望這一年的工作，比較去年的，更加急進，結果更加圓滿。因此更望各同志隨時予以指導指導！

廣東全省地方紀要

附圖

中山縣圖



第一編 中山縣

(1) 面積位置及地勢

中山縣位於珠江下游，東南臨海，北連順德，西接新會。面積三千七百七十一方里。境內劃九區。由之大者，有第五區之五桂，第六七區之鳳凰，均可擊關。縣屬南端之澳門，為葡萄牙國租借地，葡人歷年越界擴地，銳意經營。故毗連澳門之前山灣仔等處實為國防要區。

(2) 人口及風俗附外人居留狀況

全縣人數，約八十三萬。外僑約四五十人，教堂四十餘間。自海通以來，縣人經營外國者衆，濡染新知，潛移默化，故風氣較爲開通。迷信神權，不若他邑之甚。惟奢侈之習，與日俱長，婚嫁喪葬之禮，爭妍鬥麗，踵事增華。與順德毗連地方，如小欖等處，尙有女子出嫁不樂家陋習。他如吸煙賭博之風亦盛，近自政府厲行禁絕煙賭，其風稍殺。

(3) 實業物產及富力

中山位居粵南，地瀕洋海，交通便利，氣候溫和，沙田沖積，廣漠無垠，岡陵延袤，周百餘里。土地肥沃，物產豐饒，誠得天獨厚佔優越地位，所謂財富之特區也。人民生業，多致力農商。二，四，兩區之民，多以南洋，美洲爲營業地。五，六，七區之衆，則多在京滬滬漢及其他各省業洋務或經紀。至三，八，九區等衆庶或致力蠶桑，或致力田園。瀕海居民，漁業亦盛。比歲以來提倡種植，開採礦山，製煉煤油，亦大有其人。現在政府方面，爲發展商業起見，以第六區唐家環具天然商港形勢，實行開闢，經呈奉國府明令，准作無稅口岸；惟開港手續，必先從測勘着手。

前經會同省委，重新將界線改劃，折衷至當，已聘請荷蘭工程師從事實測，繪圖宣示民衆，再行籌擬興築。並擬推廣林業，開拓模範林場，該場位置在六區大金頂地方，面積七百畝；除收用民田三十餘畝，及前闢十畝，已遍植樹苗外；尚有岡地六百餘畝，未經開墾，現在新播樹苗，陸續長大，亟須另闢新地，以爲移植。並擬分期在各區籌設分場，以事提倡，而資倣效，將來造林事業，諒有可觀，至其天然之利，物產以穀米爲大宗，蠶絲產額亦巨。而海洋魚蝦蠔蜆各種醬油等類，頗著名一時，工業多舊式，殊乏進步，總之邑地瀕海，人民富冒險性，故以遠涉重洋致富千百十萬者，所在多有，其富力有足稱焉。

(4) 行政組織

中山已改爲模範縣，故其行政組織，與他縣不同，有訓政委員會，決定縣政施行方針，縣長負執行之責。縣政府於縣長之下，設秘書處，總務科及教育，建設，財政，土地，公安五局。秘書處設秘書二員。總務科內設科長一員，一等科員二員，二等科員一員，三等科員二員；內收發員一員，書記二員，承審二員，承審書記二員，檢驗員一員，收發員三員，收發助理一員，監印主任一員，監印助理一員，掌卷員五員，繕校長員九員，統計員二員，庶務主任一員，庶務助理一員。教育局內設局長一員，課長三員，督學三員，課員七員，統計員一員，編譯員一員，收發兼掌卷一員，會計兼監印一員，庶務一員，繕校四員，建設局內設局長一員，技士二員，技佐一員，測量員三員，主任三員，課員五員，特務員二員，事務員一員，書記二員，監工三員。財政局內設局長一員，課長二員，金庫長一員，主任一員，課員十員，收發員一員，庶務兼監印員一員，管卷員一員，書記三員，特務員二員，稅契司事一員，土地局內設局長一員，課長兼技正一員，課長三員，主任七員，課員三十六員，測量員八員，助理員四員。公安局內設局長一員，課長三員，主任九員，課員七員，庶務員一員，收發員二員，助理員三員，書記一員，繕校長員五員，督察長員六員

- (5) 警衛
- ，特務員一員，管理員二員，事務員一員；特務隊長一員，隊附一員，司務長一員；戒煙所管理員一員；拘留所所長二員，事務員二員；縣兵處處長一員，主任一員，副官七員，軍需五員，書記六員，司書六員；治療所所長一員，軍醫二員，司藥一員，管理員三員；大隊長五員，大隊附五員，區隊長十二員，區隊附十二員，特務長十二員，中隊長二員，小隊長六員，特務長二員；偵緝組長員七員。總計自縣長以下職員，共三百一十六人。

邑屬匪風素熾，蓋漢汶紛歧，易于匿跡，且有澳門爲遁逃藪。第八區之橫琴三灶大小虎，接近澳門；第六區之沙澳濱臨伶仃洋，往昔皆爲盜匪出沒之區。民十六年，經第四軍剿捕後，股匪多已擊潰；惟餘寇潛伏，未絕根株。地方治安，尙賴人民自衛。計全縣現有自衛武力：

- (一)、爲縣兵，分四大隊，每大隊約兵士二百名，另游擊隊兵士九十名。各隊槍械子彈，尙屬充足，其管理訓練，亦尙完善，分段巡防，保衛周密。故素稱沙匪屠集之三九等區，現亦安靖如常。良以軍警統一，能收指臂之效也。
- (二)、爲警衛隊常備隊，約有二千名。第九區最多約占半數。其餘一二三四五區，各有百數十名。六七兩區次之。常備隊隊員，各有槍枝。後備隊約有槍枝萬餘桿。
- (三)、爲警察，分九區。全縣設公安局一，分局九，(第六區分局未成立)，分駐所四十五。共有警員二百人，長警七百五十人，槍械約五百桿，警費收入，以舖戶，田畝等捐爲大宗；其他雜捐，雖亦間有，但爲數甚微耳。除舊縣治之石歧鎮及現時縣府所在地之唐家鄉均已設站崗警察外，餘皆未設崗警。

(6) 財賦

全縣錢糧，正附稅每年約收一十六萬元。稅契，正附稅約收入二十八萬元。全年約收四十四萬元。每歲支付縣政府及

公路(現改爲建設局)教育兩局經費，額定數一十八萬二千餘元，不敷則挪用地方款項。至地方款收入，計：

錢糧附加， 五萬餘元；

契稅附加， 五萬餘元；

舖戶捐， 四萬餘元；

花捐， 一萬八千元；

花捐附加， 一萬四千元；

屠宰捐， 三萬餘元；

屠場捐， 三萬餘元；

沙骨鴨埠， 一萬五千餘元；

人力車餉， 九千餘元。

尚有筵席捐，肥船捐，潔淨費，冥鏢捐，影戲捐，魚欄行補助學費，仁良都局學費，附城公所警費，商店偵緝捐等。地方款收入，全年共約四十萬元。至於地方款每年支出，計：

游藝隊薪餉， 四萬餘元；

警察第一區餉項， 八萬元；

初級女中學費， 二萬三千餘元；

鄉村師範經費， 二萬九千餘元；

監獄補助費， 壹萬五千餘元；

第九區警學團費，

壹萬五千餘元；

中學校經費，

六萬餘元。

他如各學校經費，補助費，黨費，縣署補助費等，全年共約六十五萬餘元。

(7) 監獄

本縣石歧監獄一所，建自前清宣統年間，面積一百二十餘畝，形如工字，四週圍牆，尙屬堅厚，惟空氣不甚流通，監房過矮，日歷久失修，上蓋及門戶多已破爛，現已着手修理。

全監分兩大部：東西監安字房，羈押軍事人犯；東西所，羈押司法人犯。但分房制與雜房制相混，于管理不甚便利。民國十九年，縣政府遷駐唐家灣後，即擇定該地之三聖宮，爲縣府拘留未判軍事人犯處所，劃爲四倉，但容量不廣，如照監獄制度，僅可容納七十餘人而已。

(8) 交通

本邑地勢，山川相連，舟車四達。水運則有港，澳，廣州，江門，九江，佛山，西南，容寄，大良，隆鎮，良都之航；陸運則有岐關，莆隱，岐環，隆鎮，谿疊與各鄉區之車路。交通便利，似他縣獨優。茲將公路已通車者，表列如左：

路名	起	訖	道別	全長	既成	未成	通車	備	攷
東鎮車路	由石歧學宮起，經北山，濠頭，上港，窰窰，張家邊，大嶺，江尾頭，大環，而至大環河邊止。		縣道	七·英里	七·英里	無	七·英里		

<p>莆寮車路</p>	<p>由大環開外起，經小隱，茶園，覽邊墟，而至<u>莆山東嶽廟止</u>。</p>	<p>鄉道</p>	<p>四·三英里</p>	<p>四·五英里</p>	<p>無</p>	<p>四·三英里</p>
<p>隆鎮車路</p>	<p>由隆都碼頭起，經長洲，谿角，亭里，上坑，沙溪墟，濠涌，南文墟，而至谿角止。</p>	<p>縣道</p>	<p>一〇·三英里</p>	<p>七·英里</p>	<p>三英里</p>	<p>七·英里</p>
<p>隆鎮谿壘 聯鄉車路</p>	<p>由石岐長洲碼頭起，經谿角，沙溪墟浦邊，至壘石止。</p>	<p>縣道</p>	<p>二·一英里</p>	<p>二·英里</p>	<p>無</p>	<p>二·英里</p>
<p>岐關車路</p>	<p>東幹路，由澳門起，經前山翠微上浦，古鶴那洲，柵墟外墘，亭隔田，泮沙南廟墟，攬邊墟，大車東亞西壘大嶺陵岡，陂頭紫馬嶺而至石岐止。 西幹路，由蕭家村至烏石墟，藤子白石深灣沙浦恒美，而至石岐止。</p>	<p>省道</p>	<p>五·七英里 四·英里 強</p>	<p>四·英里</p>	<p>四·英里</p>	<p>四·英里</p>

以上各車路，均屬民辦性質。

此外馬路之興築，以第六區唐家為政府所在地，建築沿東路一千五百二十一英尺，環中大道四千六百八十英尺，現已加緊建築，不日可成。在石岐鎮則繼續修築孫文中東路及民族路，建築民生北路，第三段馬路，均已完成。至開關悅來街馬路刻已招商承築。若縣屬其他各處，擬將各鄉鄉道路線，重行規畫改良，期與各公路相啣接，成一公路網，庶幾全縣交通，充分發展。再以順中公路為省道西路幹線之一，現已飭據建設局擬具工程計劃，預算共需建築費銀五十萬零一千三百一十二元五角；提交縣務會議議決：先行於建設費項下，每月撥出一萬元，為築路經費，其餘再事籌撥，務底於成。至郵政電話等之設置，已著實行。繁盛市區，固有郵局；各鄉亦有郵政代辦所或信櫃。電報亦然。電話，

(9) 教育概況

則縣政府各機關裝配完竣，并可直通石岐第三區，小欖全市，及四六七各區。凡已裝機者，均可直接通話。現正計劃貫通全縣長途電話，以圖普及於人民。電燈一類，石岐早已備設，唐家正在籌設中。此現目之實際情況也。

(一) 教育團體：

- (1) 教育會，六所。
 - (2) 學生自治會，二十所。
 - (3) 國術研究會，一所。
 - (4) 體育會，八所。
 - (5) 音樂會，二所。
 - (6) 佛學研究社，一所。
 - (7) 風俗改良會，一所。
- (二) 學校教育：

(1) 幼稚園，

(I) 縣立幼稚園，四所。

(II) 私立幼稚園，二所。 幼稚班，一所。

(2) 初級小學，

(I) 區立初級小學，八所。

(II) 私立初級小學，二百五十八所。

(3) 高級小學，

(I) 縣立高級小學，二所。

(II) 區立高級小學，四所。

(III) 私立高級小學，十三所。

(4) 完全小學，

(I) 縣立完全小學，三所。

- (II) 區立完全小學，五所。
- (III) 私立完全小學，一百二十六所。
- (5) 初級中學，
 - (I) 縣立初級中學，一所。
 - (II) 區立初級中學，一所。
 - (III) 私立初級中學，二所。
- (6) 完全中學，
 - (I) 縣立完全中學，一所。
師範學校，
 - (II) 縣立師範學校，二所。
職業學校，
 - (III) 私立職業補習學校，一所。(在籌辦中)。
- (三) 社會教育：
 - (1) 民衆教育館，一所。

- (2) 圖書館，四所。
- (3) 閱書報社，四十所。
- (4) 巡迴文庫，二處。
- (5) 閱報牌，十處。
- (6) 壁報張貼所，二十處。
- (7) 民衆識字求問所，三處。
- (8) 體育場，四所。
- (9) 游泳場，二所。
- (10) 演講隊部，一所。
- (11) 民衆樂園，一所。
- (12) 公園，五所。
- (13) 戲院，二所。(電影場在內。)
- (14) 民衆學校，五十四所。
- (15) 民衆補習學校，四所。

(16) 兒童活動班，一所。

(17) 半日學校，一所。

(18) 工讀學校，一所。

(19) 注音符號傳習所，一所。

(20) 國術傳習所，一所。

(21) 瞽目學校，一所。

(22) 保殘院，一所。

(23) 其他實施社會教育場所，八所。

(四) 私塾教育：

領証私塾，一百四十三所。

(10) 衛生行政及慈善事業

衛生行政：如衛生展覽會，種痘滅蠅等運動，設置治療所，戒煙留醫所，及疏渠清穢，管理中西醫業，均已次第舉辦。自石岐開設市場後，馬路兩旁，間有小販擺賣什物或食品，其有礙及交通者，站崗警察亦隨時查禁。至於公園建設，則有西山迎陽留思山等三處，規模粗備；然因財力有限，仍未擴充。

西山公園內，建有烈士紀念碑及紀念亭，尙覺可觀。慈善機關，西醫院有岐光，僑立兩院；中醫院有愛惠醫院，鏡湖

分院，同仁醫院，與善堂，福善堂等。醫局則所在皆有。西法接生，有保育、贊育、衛育等善會。消防事項：公安局設有消防隊，各鄉鎮多由坊衆置有舊式水龍。惟石岐置有新式救火機一架，爲坊衆所置。

(11) 鎮市

鎮市以石岐爲最大，昔縣治所在地也。市區馬路之築成通車者，計有孫文馬路東西中各段，及鳳鳴路，太平路，堤岸馬路，民生北路等；均有長途汽車往來搭客。市面交通，尙稱便利。其繼續興築完成者，有拱辰路及民生北路第三段；現在招商承築者，有悅來街馬路。電燈已開辦多年，比之從前，尙有進步。此外尙有香洲埠，交通便利，前經闢爲商港，現仍繼續擴展。唐家灣面臨大海，近已積極進行闢港；並聘定荷蘭治港工程師，從事測量計劃。

(12) 名勝古蹟

境內天然勝境，美不勝收。二區隆鎮有觀音巖，名虎遜巖，山麓峭石，高廣數丈，巔平積水如池，古榕木棉，高插雲漢，石級數十，螺旋而上。七區南屏鄉，有籬泉洞，石室深窈，窗櫺儼具，湧泉飛流，分繞左右，榕生石室中，蔭覆其上，樹下石坳如盂，泉注其上，溢而下泛，四時不絕。北山鄉有竹仙洞，兩山夾拱，中隔溪流，石橋橫跨如偃虹，水聲鏗淙，中有石室，花木幽邃，泉石皆奇。

他如五區雍陌鄉之石室，有金錢之音。五桂山之巖壑，具羅浮之勝，六區有鳳凰奇石，花鳥像形。

鳳凰山之浮屠石。

五區有下

恭翠巖，石床布簾。下恭鎮翠微山之翠巖。

此外片石成巖，飛流恭瀑，勝境殊多，六區翠坑，總理故鄉，水秀山明，平疇園閩，景物萬千，莫可悉狀。城西石

岐山，昔之烽墩在焉；故俗稱煙臺山，明萬曆間，建七層花塔于其巔，城南有月山，南麓有迎陽石，鐫「迎陽」二字，其大盈丈，遒勁蒼古，不知何代所刻，林木蔚然，闢爲公園，建亭台其上，舊城址之西門爲武山，側有西山寺，植六棉樹，相傳爲宋時物。山門顏曰第一峰，已闢爲中山公園。

南 海 縣 圖



第二編 南海縣

(1) 面積位置及地勢

南海昔與番禺同爲廣東首縣。縣境東接白雲山，西接三水之大堯山，石牛山，鳳起山，北接花縣之橫江嶺，文旒嶺，象嶺，花嶺，南接海目山。全縣面積共約三千八百三十三方里。境內如山南，大圃，大儗，豐寧，豐華，沙堤，金紫，上園，興賢各堡，諸山蜿蜒，岡阜獨多。江浦一區，西樵秀峙。近城則石門互於北，三山列於南，跨城西面立者，則有粵秀，屹然雄峙。水道貫通境內者，分三大支，最南爲西海，上接三水縣河流，經屬內第五，六，七，八，等區，以達省會。中分一支，經屬內第四九兩區，直達省河。最北爲三江水，納三水縣境支流，合花縣水，而流經省會焉。

(2) 人口及風俗 附外人居留狀況

全縣戶口，經本縣余前任內調查，實數，共二十七萬二千八百二十餘戶，人口男女合計共約一百萬零九千六百餘人。其外人在內地居留者，約二十二人，俱係在內地設立教堂傳教者。俗尚奢靡，喜新厭舊，交際往來，率文多而質少。婚喪禮節，每好鋪張。周村有送月餅而致傾家，西樵有女嫁經十年八年而尚未樂家者。現經縣申禁，其風稍殺，此外賭博之風甚盛，鄉民亦有因博負債，以身爲質者，俗名「坐牛監」，近經佈告嚴禁，其風稍戢。

(3) 實業物產及富力

縣民習業，多事工商，次則農事。西北各區，多種穀類。沿江各區，桑蠶殊盛。圍面大基，種植果木，如平洲之圓眼，泮塘之荔枝，石圍塘之楊桃，皆名產也。他若瓜蔬甘蔗竹筍等類，莫不辦其土性，因宜栽植。更有關地爲蛙，專培花果之苗。近水陂塘，兼植茨菇，荸薺，菱藕。銷流既廣，獲利尤多。至畜牧之業，九江佛山等處，魚塘最多。九江

之魚苗，尤稱特產。牧豬者甚多，兼營酒業，利用酒糟為飼料。屬內缺乏平廣牧場，故牧牛羊者，為數殊鮮。此外沿河蛋戶，有撈取螺蜆蝦蟹等天然產品，惟產量非豐。工商業之經營，尤為縣民之特長。西樵一帶，蠶絲紗綢貿易最廣。石灣之陶器，佛山之冶鉄，籮行之織笠，鹽步秀水一帶之染蓑，市塵熱鬧，工人衆多。其餘白沙附近之籐工，大瀝附近之鞭炮，均屬有名。至於布機紙廠米機印刷火柴諸事業，亦紛倡，小塘之杉料，佛山九江之銀業等，亦屬自成行市。惟有無礦產，尙未經確實勘查。

總之縣境接近省會，人民習商事，善居積，且以手工業發達，所產物品，又往往求過於供，故稍勤勉之家，略可自給。

(4) 行政組織

縣政府依照奉行組織，於縣長之下，分設秘書處，及第一二兩科，暨公安財政建設教育四局。秘書處及第一二兩科，計設秘書一員，兩科各設科長一員，科員十一員，僱員六員，特務員六員。公安局設局長一員，行政司法衛生三課，各設課長一員，督察長一員，課員九員，督察員六員，僱員六員。財政局設局長一員，征權會計兩課，各設課長一員，課員十員，僱員六員，管册司事六員，契稅司事一員，糧站司事二十四員。建設局設局長一員，工務實業兩課，各設課長一員，課員六員，技正一員，技士二員，技佐二員，測量員六員，印圖員二員，測繪生六員，僱員六員。教育局設局長一員，教育社會兩課，各設課長一員，課員六員，督學員六員，僱員六員。又奉行與辦地方自治。增設科長一員，課員一員。僱員二員，總計自縣長以下工作人員，共一百六十一員。縣署仍設廣州市內。惟前轄之捕房地方，已劃歸市區。為處理縣政便利起見，故又於佛山設行署焉。

本縣土地局，近已成立。設局長一員，課長二員，技士二員，一等課員三員，二等課員三員，三等課員十六員，事務員八員，調查員八員，僱員五員，什役八名。每月經費三千三百七十元。除額支一千六百六十元由庫款發給外，每月

(5) 警衛
在地方款項下補助經費一千七百一十元。

- (一)、縣兵，共三大隊，每大隊分五區隊。特務隊一中隊，分爲三區隊。每區隊均有縣兵四十六人，共計八百二十八人。另設偵緝一隊，隊員十八人。所用長短槍枝，約有九百餘桿。
- (二)、設有南雲巡艦一艘，配足槍械，以游弋西江，太平，河清一帶，以固河防。
- (三)、警衛常備隊員兵。現據各區鄉公所呈報組織成立者，已達一千三百餘人。另由指導員分赴各鄉指導，業已着手編組而未報成立者，約尚有二千餘人。嗣奉中區綏靖公署令，將警衛常備隊縮編，現正擬具辦法，俟奉核定後，再行分別編定。

(四) 縣屬警察，原有佛山特別區公安分局六所，九江特別區公安分局二所，其餘各屬：分爲十區，各設一公安分局，並設警察分署及分駐所四十二所。嗣徇人民請求，由前任先裁去十餘所，迨至本任，呈奉核准，將各分署一律裁撤，祇保留各公安分局，並擇要設置派出所十三處，由各分局直接管轄。惟各派出所尙未改組完竣。茲將各分局編制概況，列表如左：

區		域		每		備	考
公安分局名稱		員	警	槍	枝		
		數	數	數	數	(單位元數)	費
佛一	第一公安分局	九二	六九	二、一二四	分局設在貴縣街。		
山一	第二公安分局	八六	六二	二、〇二六	分局設在鹹魚街。		

縣屬第二區	縣屬第一區	九江特別區			市特別區				
		合計	第二公安分局	第一公安分局	合計	第六公安分局	第五公安分局	第四公安分局	第三公安分局
六六	三五	一四一	六〇	八一	五二七	八六	八〇	七七	一〇六
五〇	三一	六〇	二八	三二	三三一	五一	四五	四四	六〇
一、二七五	九六八	三、〇八六	一、三七一	一、七二五	一二、二三〇	二、一二四	一、九三八	一、八六三	二、一五三
分局在裏水，另於西華設一派出所。	分局由大同遷往沙頭，仍在大同河清兩處，各設一派出所。		分局在九江沙口。	分局在九江市。		分局設在鷹沙。	分局設在紀綱街。	分局設在普君墟。	分局設在舍人街。

縣屬第三區	第三公安分局	五一	四七	一、一五五	分局在官審，另於松岡小欖兩處，各設一派派出所。
縣屬第四區	第四公安分局	六八	四七	一、五四三	分局在平洲另於蔗圍三山林岳等處，各設一派派出所。
縣屬第五區	第五公安分局	三七	二八	七五一	分局在師山。
縣屬第六區	第六公安分局	七四	四九	一、七七六	分局在紫洞，另於籬行上滘兩處，各設一派派出所。
縣屬第七區	第七公安分局	六五	六〇	一、七六五	分局在選墟另於橫江設一派派出所。
縣屬第八區	第八公安分局	八一	六七	一、六四七	分局在官山，另於杏市海舟兩處，各設一派派出所。
縣屬第九區	第九公安分局	五五	五〇	一、二三三	分局在鹽步墟。
縣屬第十區	第十公安分局	九九	八五	一、八六一	分局在石灣。
合計	合計	六三一	五一四	一三、九七四	
統計		一、二九九	九〇五	二九、二九〇	

查縣屬警察經費：佛山則抽加一租捐，若不足，由縣籌撥。九江亦抽租捐，不足，則由九江市政局籌撥。其餘各區分局，如該區有公款，則先行劃撥；如無公款，則或抽畝捐，或抽丁捐，或抽梁捐。至於警械：佛山由縣設法購置，九江則由市政局購置，其餘各區，則由各鄉借用。合併註明。

(6) 財賦

一全縣縣庫經常收入：計錢糧契稅漁課等，共約四十三萬三千餘元，以八月至一月為旺收，二月至七月為淡收。每年除錢糧留縣三成地方款，及支付行政經費四萬二千九百六十元，土地局經費一萬九千九百二十元，併軍事寄押囚糧等項，約一萬七千餘元外；其餘悉解省庫。

一全縣地方款經常收入款目開列於后：

錢糧留縣三成地方款， 一十二萬三千四百元；

契稅附加， 二萬四千元；

稅契中資捐， 二萬四千元；

屠牛捐， 三萬七千七百五十五元；

花筵捐及附加，
佛山醫院經費， 共六萬一千八百元；

筵席捐， 一萬二千元；

房警捐， 一十八萬三千餘元；

特別警捐， 二萬二千二百餘元；

電燈附加學費，

二萬六千四百六十元；

香燭捐，

八千七百六十元。

以上收入，年約五十二萬餘元。其他尚有司祝捐，潔淨費，消防費，保安費，屠場，車捐，土地局登記費等項，因無確定數目，大約年收二十一萬餘元，合共七十三萬餘元。至每年經常支出欸目，計有：

補助內務行政經費，

八萬三千三百八十八元；

自治科薪費，

三千三百六十元；

補助土地局經費，

二萬零五百二十元；

縣兵經常費及臨時費，

共二十三萬零八百七十二元八毫；

佛山各公安分局經常費，

共一十四萬六千八百七十元零六毫四仙；

各學校經費，

九萬二千七百七十八元；

囚犯口糧及軍事犯口糧不敷費，

一萬五千餘元；

市立醫院經費，

一萬五千七百四十四元；

潔淨經費，

二萬六千四百二十四元；

縣黨部經費，

七千六百元。

以上支出，年約六十四萬餘元。暨其他各項興辦要政，及臨時必要開支，經常臨時，合計，年共開支一百零六萬零四百四十五元。

(7) 監獄

縣府有看守所一，內分大羈五倉，新倉一所，民事倉一所，女倉一所，病倉一所，共計九倉，可容犯人三百餘名。各倉均鋪睡板，空氣光線，亦頗充足。對於衛生講求，聘有長期中西醫生各一名，犯人有病，除診症有定時外，如遇急症，亦可隨時診治，所內並設有自來水喉水池數處，以便各犯沐浴。每日上下午，各倉均噴洒臭水一次。每半月令各犯修髮一次。每日上午六時至下午二時爲關封時間，任諸犯在天階自由運動。至親屬探望，則以星期日爲限。此外尚有佛山看守所一處，內分天地玄黃四倉及女犯倉，共五倉，另設有犯人病室一所。

(8) 交通

縣屬交通，頗稱便利。就水道言，境內河流交錯，輪航暢通，各鄉村均有涌濬，每當朝夕潮來，新漲接岸，風帆片片，明滅於曉烟暮靄之中。

至公路：則有江佛公路，由九江而至佛山。禪炭公路，由佛山而至炭步。廣花公路，由流花橋而至花縣。江佛廣花兩路，均已通車。禪炭公路，橋涵亦行將完成。佛山，九江，皆有電信電話。郵政代辦所，則全縣稍繁盛之鄉村。無不有之。至全縣警用長途電話，現正計劃架設，約計三個月即可告竣。

(9) 教育

縣屬學校教育，始自光緒戊戌同郡鄧家讓等創辦時敏學堂於西郊。而寶華、述善、清平、進取等校，繼之。現均畫隸廣州，且多已變更。其仍隸縣轄者，旅市則有縣立中學及縣立第一小學。佛山則有縣立師範學校，縣立第一初級中學，縣立師範附設實驗小學，縣立第三小學，縣立第一第二第四初級小學，官山則有縣立第四小學。共有學生二千一百餘人，此均由縣庫撥款直接興辦者也。其區立學校之由縣府年撥二百元補助者，共八十四校。又佛山私立學校之受縣府補助

者，共六校。現計區立各級小學，全縣共一百二十三間。私立各級小學，全縣共三百九十九間。另私立九江初級中學一間，由縣撥給開辦費四千元，經常費每月補助一百五十元。私立華英初級中學及女子初級中學，共二間。私立官山職業學校暨私立經綸職業學校，共二間，合計區立私立各校學生，約共二萬五千六百七十名。以視三年以前，加增校數，已逾二倍。其設校而未報案者，尙不在內，今年春季，全屬禁設私塾，分期推廣鄉村小學。或因人口過少，一時未能籌得經費者，暫准設立代用小學；期以一年，期滿仍須改辦正式小學，現計准設代用小學者，約八十間。

至社會教育方面：由縣年撥補助費二百元之民衆學校，共五間。由縣月撥補助費十元之民衆學校，共二十六間。私立民衆學校，亦有數間。有因招生困難，暫行停歇，須易地。另設者。至於公共體育之設施，已成立全縣體育協進會，並於佛山九江大瀝三處，各設分會。擇定地址，擬築公共體育場。佛山已設有游泳池。九江官窰兩處，亦擬添設。佛山九江兩處公園，均已興築，且略具規模，遊人頗衆。現更設立民衆教育館一所，併擬設農工商人婦女等補習學校，以期推行社會教育事業。教育經費之整理，已成立管理委員會，專任其責。縣內教育團體，則有縣教育會及區教育會十二處。另有公私立圖書館數處，各鄉閱書報社三十餘處。縣屬教育情形，大略如此。

(10) 衛生行政及慈善事業

捕屬地方，已劃歸廣州市區。現在祇就佛山九江兩特別區衛生行政及慈善事業，摘要分述如下：

佛山設有潔淨所，置清道夫八十餘名，逐日清除街衢。縣屬九江市，亦有此種設備。公園及公共運動場屠場等，均經舉辦。且有市立醫院，施診貧病；並於春秋二季，贈種牛痘。

此外慈善救濟事業，有育嬰堂及慈善總會救濟院，各一所。此外各繁盛鄉村，亦有善堂方便所等設備。佛山義倉，前爲操縱農會之共黨所把持，盡將穀倉盜賣，現由縣收回，交佛山區事委員會管理。消防隊於民國十一年開辦，全隊計

三十餘人，有舊式手搖機一架，新式輕便滅火機一架，各種設備，尙敷應用。民國十九年，加建角鐵三合土瞭望台一座，使全市有警，一望瞭然，隨時報告，派隊施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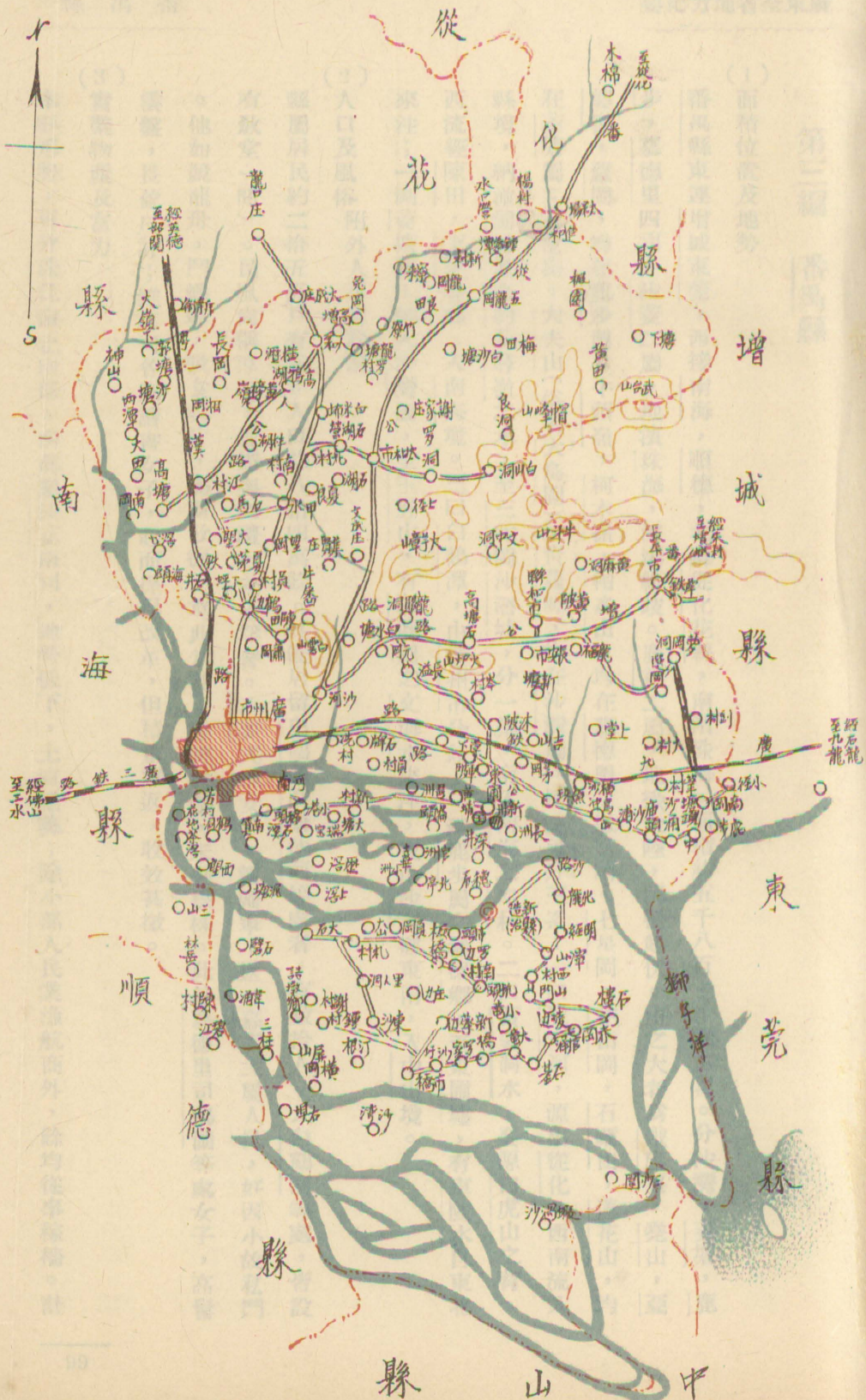
(11) 市鎮

邑內最大之市鎮，爲佛山與九江兩處。佛山在昔爲全省四大鎮之一。本稱繁盛，惟自廣三鐵路築成後，西北兩江貨物，向昔必經留佛山者，皆直輸廣州，商務情形，遂遠遜曩時。市內住戶約五萬餘家，商店約一萬餘間。市政計劃，現正陸續進行。計已成馬路經已通車者，有中山公園，昇平汾寧永安錦華福祿公正福賢等九段。在建築中者，有福寧南堤慶寧等三段。已經計劃，呈准備案，尙未興築者，有蓮花新浦口兩段。綜計已成未成各路，共長約一萬八千餘尺。惟近因征費困難，路款支絀，工程進行，大受影響。至九江住戶及商店，皆不及佛山之多，設有市政局，隸屬於縣府，現正積極開闢馬路；然限於財力，故未能責以突飛猛進之效。

(12) 名勝古蹟

縣屬名勝古蹟，爲數甚多。如羊城八景，佛山經堂，西樵白雲洞，及附城之趙佗墓，君臣塚，大佛寺，六榕寺，六祖髮塔寺等，其最著者也。顧時移世易，半已頽圯，令人徘徊其間，又不勝滄桑之感矣。

番禹縣圖



第三編 番禺縣

(1) 面積位置及地勢

番禺縣東連增城東莞，西接南海，順德，北隣從化花縣，南濱珠海。面積約五千八百七十六方里。分沙灣，菱塘，鹿步，慕德里四司。沙菱二屬，地濱珠海，汶港紛歧。鹿步二屬，地接大陸，岡巒起伏。山之大者為歐旗峯，堯山，亞婆髻，蘿崗，均在鹿步屬；牛頭嶺，柯木嶺，帽峯山，均在慕德里屬；鳳凰岡，七星岡，花山岡，石礪山，蓮花山，均在菱塘屬；石壁山，大夫山（俗名大烏岡），青蘿嶂，均在沙灣屬。河流可分三系：一曰流溪河，源出從化，西南流入縣境，納瀨湖村鳳凰約及尋嶺之水，至三元岡沙灣墟，分一渠，南入南海之岑村。二曰黃婆洞水，發源白虎山之背，西流經陳田，下茅等鄉，入南海境。三曰白鵝潭，由廣州市分歧，一溯鹿步屬之獵德鄉，至東圃墟，有車陂水自東北來注；一溯菱塘屬，轉入沙灣屬，至玉屏山，有順德屬之文海水來注，復由沙灣鄉東南，入中山境。

(2) 人口及風俗 附外人居留狀況

縣屬居民約二拾五萬戶有奇。人口約八拾四萬餘。外僑居留白鶴洞高塘沙河等處者，有數拾人。（白鶴洞等處，皆設有教堂一間）。民風尚稱淳厚，惟婚喪之禮，未免浮奢。沙菱式地女子，輒歸寧不返。慕德里屬人民，好因小故私鬥。他如競龍舟，鬥蟋蟀，吸食鴉片，傷財敗德，莫此為甚；雖經嚴禁，未絕根株。此外慕德里司鴉湖等處女子，高髻雲盤，長盈尺許；雖該司各鄉讀書女子，起而提倡改革，但積重難返，收效甚微。

(3) 實業物產及富力

本縣形勢，可分珠江南北兩部。南部屬沙菱兩司，地勢低下，土質肥美；除小部人民業漁航商外，餘均從事稼穡。計

沙田占面積不下數千頃，爲邑中精華地。北部地勢較高，除慕德里司有小北江通往從化花縣，及西便毗連南海縣平坦部外，餘均旱地。自人和墟至鐘落潭數十里禾田，均用人力吸水，農事甚苦。縣政府爲利用厚生計，將在鴉湖鄉，鐘落潭，橫沙，聯和墟，安裝抽水機，以利灌溉。

東北部林業頗稱發達，鄉民紛紛覓地墾植，所在山場幾無荒廢。政府爲發展農業起見，增設農事推廣處，以爲農民模範；並廣設蕃殖場，表証場，以資倡率。縣屬地近省會，經營企業者，皆集中廣州；故內地均不甚發達。如市橋、高塘、江村、新造、東圃等墟場，雖稱縣內繁盛之區，亦不過祇有小商店及手工業而已。

物產以農產品爲大宗，每年產額：米約數十萬元；次爲蔬菜之屬，如荔枝、青梅、烏欖、白欖、馬蹄、香蕉、茨姑、及柿等，每種約值數萬元；漁產雖有，其量不富；慕鹿二屬，間有礦產，除採掘爲建築用石料外，多未從事開採。

(4) 行政組織

縣政府之組織：於縣長之下，設置秘書、總務科、自治科、公安、教育、財政、建設四局。至於各局科職員名額，計：秘書一人，總務科長一人，科員三人，收發三人，統計、庶務、監印、管卷、校對兼錄事長，各一人，特務員八人；自治科長一人，科員一人。公安局長由縣長兼任，局之下，有司法行政衛生三課，每課設課長一人，又有一二三等課員各三人。教育局長一人，局之下有學校教育，社會教育兩課，每課設課長一人，又有一二三等課員各二人。建設局長一人，局之下分設技士測量員各一人，又有一二三等課員各二人。財政局長一人，局之下有徵收會計兩課，每課設課長一人，又有一二三等課員各二人，稅契司事一人，征糧總司事一人，征糧司事二十八人，糧役二十人。此外，全縣各局共有事務員八人，僱員一十八人。看守所長之下，有醫士二人，書記一人，看役五人。總計自縣長以下，全

體工作人員，共一百四十七人。各區鄉公所之設，皆承縣長之指揮監督，協助辦理縣務及地方自治事務。

本縣土地局，近已成立。設局長一人，課長二人，技士二人，一等課員三人，二等課員四人，三等課員二十人，僱員六人，雜役八人。每月經費三千二百元，除額支一千六百六十元由庫款發給外，每月在地方款項下，補助一千五百四十元。

(5) 警衛

(一)、縣兵，凡一營，設三連，九排。計官長二十九人，士兵三百五十人，合計三百七十九人。有長短槍約三百六十枝。

(二)、警衛隊，分常備，後備二隊。常備隊由昔日各區民團改編，現有十一中隊及十五獨立小隊，隊員約一千五百餘人。後備隊隊員約五千七百餘人，合常備後備二隊，共有槍械約七千餘枝。

(三)、護沙警衛隊。邑屬護沙，向由財廳派隊辦理。民國二十年冬。呈請改歸自籌保衛。計設兩大隊，每大隊三中隊，每中隊三小隊。總計官佐士兵伏役六百四十人，槍枝四百八十六桿。每月經費九千一百一十一元，由護沙費管理委員會，於「護沙軍費」收支項下撥支。

(四)、警察。現設黃埔，石樓，大步，蘿崗四公安分局，及特務警察第一第二兩隊。茲分述其現狀如左：

(甲)黃埔分局：設分局長一員，局員一員，戶籍助理員事務員各一員，警長三名，警察二十一名，伏役二名，總計三十

人。長槍十三桿。經常費年支四千五百六十元，由花筵捐及房捐警費項下，撥支之。

(乙)石樓分局：設分局長一員，局員二員，督察一員，書記一員，警長班長共四名，警兵二十七名，總計三十六名。長短槍三十餘桿。年支警費六千六百元，由該局警董按月在石樓鄉田畝捐附加項下撥支。

(丙)大步分局：設分局長一員，書記一員，警長一員，警察二十名，什役一名。另外分設派出所四處，每所警察六名，四所共有警察四十二名。總計六十六人，長短槍共六十三桿。年支警費三千二百零四元，由各鄉徵收田畝附捐，禾更谷，直接交付該局支用。

(丁)鑿岡分局：設分局長一員，書記一員，警察八名，伏役二名。又警察保安隊一小隊，設小隊長一員，班長二名，隊兵十八名，伏役二名。總計三十五人，槍枝十桿。年支警費五千八百五十六元，由該鄉鍾思成堂籌撥之。

(戊)特務警察第一隊，駐紮本府看守所。設隊長一員，文書軍需各一員，班長四名，隊兵四十名，伏役六名，總計五十三人。槍枝三十五桿。年支經費六千零七十二元。由本縣地方款項下撥支之。

(己)特務警察第二隊，駐沙河。設隊長，書記，征收，各一員，班長三名，隊兵三十名，勤務兵一名，伏役四名，共四十一人。長短槍三十一桿。年支經費六千三百四十三元，由警董會就地抽收腐竹捐，車捐，房舖捐，豬隻捐，按月撥支。另於長平社成立一分隊，設分隊長一員，司書班長各一員，隊兵八名，伏役二名。槍械暫由第二隊部抽撥。年支經費二千一百六十元，由警董就地籌撥。

(6) 財賦

全縣田賦：地丁銀一十七萬五千七百九十四元，民米銀一十六萬四千六百九十四元，折米銀一萬一千零四十四元，垣餉銀二萬零八百零五元，升銀一萬六千六百四十九元，升米一萬五千七百元，屯改民銀六千九百五十元，屯改民米六

千零零八元。合計年額毫銀四十一萬七千六百四十四元，平均每年實收數，約計毫銀二十五萬零五百八十六元。稅契什項，年收約三萬九千三百元。每年經徵糧稅，除在田賦項下，坐支行政經費毫銀四萬二千九百六十元，土地局經費毫銀一萬九千九百二十元，及提留留縣二廣地方款約五萬零一百一十七元，餘悉解歸省庫。至地方款收入年額，計：

錢糧附加學費，

一千三百七十六元；

契稅附捐，

一萬八千元；

戲捐，

八千元；

花筵捐，

六千五百四十元；

屠牛捐，

九千八百六十一元；

廟嘗捐，

三千三百元；

蜺塘捐，

一萬一千四百五十五元；

中資捐，

一萬八千元；

防務館租捐，

一千八百元；

田畝捐，

一千六百九十六元；

香燭紙寶捐，

四千零八十九元；

渡船客脚附加教育經費，

八千五百四十四元；

公箱田租，

二千四百零八元；

蜺塘捐附加公報費，

一千三百五十七元。

共九萬六千四百一十七元。縣地方款支出年額，則有：

縣政府行政補助費， 六萬五千零四十元；

補助土地局經費， 一萬八千四百八十元；

特務警察第一隊部經費， 六千零七十二元；

縣兵營經費， 六萬六千三百五十五元；

縣看守所經費， 二千三百二十元；

黃埔公安分局補助費， 一千六百三十九元；

縣黨部津貼費， 一千二百元；

縣黨部造林費， 六百元

縣黨部什支費， 一千元

縣政府各科局臨時費 一萬二千元

縣兵營臨時費， 二萬四千元；

縣立各學校修繕費， 二千元；

縣立各學校設備費， 二千元；

縣立鄉村師範學校經費， 九千三百六十六元；

縣立第一小學校經費， 一千九百八十元；

縣立師範學校經費， 一萬三千三百二十七元；

縣立第二小學校經費，二千六百六十四元；

縣立第三小學校經費，二千六百六十四元；

縣立第四小學校經費，五千二百五十六元；

各區立小學校補助費，五千元；

縣立民衆教育館經費，二千六百四十元；

民衆學校經費，三千零四十元；

縣立圖書館經費，八百元；

各區小學教員津貼費，一千二百元；

國畫圖書館補助費，三百六十元；

縣教育會補助費，二百四十元；

縣立農業推廣處經費，一萬二千一百元；

縣立農業蕃植場經費，一千一百五十元；

縣立游民習藝所經費，三萬元；

女權運動大同盟補助費，二百四十元。

共計二十九萬四千七百三十三元。

(7) 監獄

監所創自前清，構造雖屬舊式，惟倉房均屬相對，中爲天池，空氣尙無不足。所內分東西北三倉，男女倉一，共可容

人犯約四百名。管理取限制的裸居制，日則鎖閉總門鐵柵，人犯於柵內得來往自由；夜則各就其倉，另加鋼閉。限定每倉不得過十六七人，藉免擠擁。衛生設施，亦甚完善。各倉均有浴池，廁所，由各犯按日輪流清除。設官醫二員，囚犯有病，即施診給藥，并於每週接倉分洒殺菌葯水。

(8) 交通

禺邑地濱珠海，水道四通。沙菱兩屬輪航之利，不亞南海。惟轄境遼濶，而北部地勢過高，航行已少。幸年來禺東、禺北，沙和，廣花等處公路，均已通車，交通運輸，均感便利。更兼各公路掛設電話，以便商用。故近來附路各市場，地價亦日益高漲，且逐漸廣闢新市。

市橋爲南部貿易焦點，航業頗爲發達。縣政府現經營辦市政。該墟馬路，三數月後，當可蕆事。此後商務，當有可觀。

(9) 教育

學校教育，尙稱發達。現計中等學校：有縣立師範，縣立鄉村師範，私立八桂中學三校。小學則有四百二十一校。全邑有圖書館六間，閱書報社七十餘所。社會教育，則有縣立民衆學校二十間，每年畢業二期，人數共約一千餘人；現已辦至第八期，又有縣立第一民衆教育館一所，游民習藝所一間，及巡迴演講隊，壁報等之設置。

(10) 衛生行政及慈善事業

縣政府對於衛生行政之預防部分，曾有相當之注意。迭經製備注重公共衛生之宣傳品，分發各鄉。并督令各區鄉辦事所，每年分期聘西醫數人，分赴各小學校，施種牛痘。此外，于各墟市，皆令設清道伙若干名。如果各處實力奉行，當可收效。

慈善救濟事業：各鄉如沙灣，紫泥，黃埔，沙河等處，多已設立善堂醫院，聘請醫生，贈種牛痘及贈醫施藥，數十年來相沿罔替。邇來復由人民集款，籌設紅十字會及救傷賑災會等，加惠貧民，尤匪淺鮮。他如江村地方，現有外人在此設立醫院，鄉民因病留醫，該院治療亦著成效。至於救荒之設備，則義倉制度，久歸烏有，若重新設立，當有所待。消防設備，亦屬簡陋。只有高塘市橋新造東圃等墟，由商民自置舊式救火車而已。上述各墟，仍未有消防隊之組織；倘遇火警，則各街坊衆，本互助之義，出而救援。

(11) 鎮市

縣屬市鎮之較繁盛者，僅市橋高塘新造東圃四地而已。其中尤以市橋爲最。全市商店，約有三四百間，居民約在千戶以上。商務向稱繁盛。現復開辦市政興築馬路，將來自當蒸蒸日上，爲邑屬南部冠冕。至高塘等市商務，自當逐漸改善以期發展。

(12) 名勝古蹟

名勝古蹟，所在多有。如廟頭鄉之南海神廟，河南漱珠岡之純陽觀，琶洲之海鯨廟，琶洲塔，赤岡鄉之赤岡塔，波羅鄉之浴日亭，羅岡鄉之羅峰寺等，均屬隋宋明清歷代古蹟。他如南海廟之中羅漢鼓，廣利王廟碑，景泰鐵鐘，琶洲鄉之海鯨塔碑記及水步鐘款，萬歷鐘款，晉永興磚瓦等，皆爲千數百年前古物。

第四編 東莞縣

(1) 面積位置及地勢

東莞縣東界惠陽，南界寶安，西臨珠江，界隣番禺，北隔東江，與增城博羅相對。面積八千二百四十二方里。地形東西長而東北狹，地勢東南高而西北低。全縣行政劃分十區。東南多大山，四五區內，如蓮花山水濂山大嶺山等，皆高百餘尺。西北則多水道，八九十區，小河如網。蓋當二江交流之衝，縣境之水，皆自東南來，而分注二江也。

(2) 人口及風俗 附外人居留狀況

全縣人口一百三十萬六千八百三十七人。外人亦有留居境內者，表列如左：

國籍	人數	居留地	經營事業
德國	二人	縣城	設教堂一間，普濟醫院一間。
德國	三人	太平	設教堂一間。
德國	一人	常平	設教堂一間。
美國	二人	石龍	設教堂一間。
美國	三人	寮步新舊墟	設教堂一間。

法	國	二	人	脉	力	洲	設教堂一間，醫院一所。
總	計	十	三	人			教堂七間，醫院二所。

縣民節儉醇樸，勤苦耐勞。惟惡風陋習，均未悉除。親喪不葬，以求吉壤。婚嫁多虛費。他如輕女重男，恃強凌弱，漢飾浮詞，藉端興訟，凡此種種，不一而足。

(3) 實業物產及富力

東莞土地肥沃，物產豐富，民多業農。西南一帶，以田平衍太平，漁業發達。其他各地農產，若糖，若生菓，若大頭菜等，數量亦鉅。工業製造，如邑城之爆竹，八區之草蓆竹器等，產額甚多，銷行亦廣。商業以縣城石龍太平為盛。石龍充熱鬧。礦業 奉准開辦者，僅雁田鄉石礦，與泛河洲之白磨礦而已。造林事業，於民國七年設農林試驗場，以資提倡。十二年，塲木因戰事盡焚，塲址復以築莞龍公路收用一大部份。縣人現擬另覓地址續辦。此外縣城及石龍，俱有中山紀念林，但佔地殊小，未足以言林業也。

(4) 行政組織

縣政府實際上之組織，于縣長之下，設秘書一人，總務科長一人，總務科員三人，自治科長一人，科員一人，財政局長一人，財政局課員三人，建設局長一人，技正一人，技士一人，課員三人，教育局長一人，課員三人，督學三人，本府及各局設事務員五人，特務員五人，僱員八人。公安局長由縣長兼任，局內設課長三人，課員三人，督察長一人，督察一人，事務員二人，僱員二人，偵緝長一人，偵緝八人。計全府工作人員六十三人。

本縣土地局，近已成立。設局長一人，課長二人，技士一人，二等課員二人，三等課員十三人，助理員一人，什役四人。每月經費一千六百六十元，由庫款項下發給。

(5) 警衛

自衛實力，有游擊隊保安隊警衛隊及警察四種，茲以表分別列左：（計游擊隊保安隊及警衛隊為一表，警察又為一表）。

(甲) 東莞縣游擊隊保安隊警衛隊現況一覽表

種別	官佐數	兵數	編制	鎗械	備考
游擊隊	六	一二七	內分十二班，每班十人。	九十八枝	內有號目，勤務兵，炊事兵等，共二十名。
保安隊	二〇	二五〇	一大隊內二中队，每中队分三小队，每小队分三班。	二百五十枝	內有偵緝，號目，傳達，勤務兵，炊事兵等。
警衛隊	一一〇	七九〇	內分六中队，八獨立小队，每小队分三分隊。	七百八十八枝	內有號兵，炊事兵，勤務兵等，并增設軍需，司書。

(乙) 東莞縣警察現況一覽表

第一區	區別	分局	分駐所	職	員	警	兵	槍	械	警	費	及	來	源
	第一區	一			一三		一二二	短槍八十四枝	長槍二十六枝	月五百六十七元：計抽舖捐，道	巫，牛皮，司稅，花筵，硝磺，	票廠，防務，禁烟等項補助費。		

總計	第十區	第九區	第八區	第七區	第六區	第五區	第四區	第三區	第二區
一〇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五		一	一			一	二		
七九	六	二	五	四	三	八	一五	一五	八
三二九	一二	四	二九	六	四	一〇	二〇	九六	二五
長槍三百七枝 短槍六十一枝	長槍二十七枝 短槍二枝	長槍四枝	長槍二十七枝 短槍一枝	長槍四枝 短槍二枝	長槍四枝	長槍六枝 短槍四枝	長槍一十三枝 短槍三枝	長槍二十九枝 短槍一十七枝	長槍三十三枝 短槍六枝
月五千五百八十三元。	月四十八元：計抽渡捐，廁所捐，舖捐等。	月一百八十四元：由各鄉分担。	月二百四十六元：由各鄉分担，另抽舖捐等。	月一百六十四元：計抽舖捐，及防務等項補助費。	月九十八元：計抽舖捐，及防務等項補助費。	月三百四十元：計抽各墟舖捐，另豐樂社撥四十五元。	月五百四十四元：計抽舖捐，雞鴨，豬，穀，羊，等秤捐，及防務補助費。	月一千九百五十五元，由縣府支給。	月一千四百三十八元：計抽舖捐，防務，字廠，菜，雞，鴨，魚，豬，等捐。

(6) 財賦

全縣田賦，每年額征二十八萬四千餘元，約計實收七成左右。雜稅如契稅漁課催收過割費，每年額征三萬元，約計實收八成左右。合共實征收入二十九萬二千餘元。地方款項：每月收：

新糧留縣二成款，三千六百三十一元；

舊糧串票附加倉捐，三十元；

舊糧附加游擊隊費，二百元；

契稅附加款，四百元；

筵席捐，一百一十一元一毫一仙；

香燭紙寶冥鏹捐；二百五十四元一毫七仙；

牛皮屠牛捐，一千四百二十元；

莞城花筵捐，九百元；

花捐附加教育衛生費，四百三十五元；

莞城魚秤捐，一十九元一毫七仙；

石龍花筵捐，一千零二十元；

石龍警捐，一千三百五十元；

娛樂捐，三百元；

浮炭捐，三十元；

漁課溢課，五十七元五毫；

太平魚欄經紀捐，五百六十元零六毫六仙六文；

禁煙補助費，三百元

石龍潔淨費，二百五十元；

石龍牛欄潔淨費，二十八元；

石龍建築執照費，一百二十元。

共計一萬一千四百一十七元六毫一仙六文。即每年共計收入一十三萬六千零一十一元三毫九仙二文。支出項下，每月計支：

倉捐，二百一十一元五毫五仙；

剿匪費，四百元；

承審員薪俸，一百二十元；

游擊隊經費，一千八百八十四元；

補助保安隊經費，一千元；

警察經費，三千零四十七元三毫五仙；

學校補助經費，二千四百一十五元二毫六仙；

補助各局經費；二千三百一十四元二毫；

會所補助費，七十元；

區黨部補助費，一百三十元；

圖書館經費，一百一十元；

醫院補助費，五十元；

什支，七百六十元；

臨時支出，三百六十元。

每月共支一萬二千八百七十二元三毫六仙。每年共支一十五萬四千四百六十八元零三仙二文。至行政經費，照新縣制規定每月在糧稅項下，坐支三千五百八十元；實際開支，每月約共支銀六千七百七十餘元。

(7) 監獄

監獄一向歸司法分庭管轄。建築形式爲井字形，內有閘門十一度。可容男犯八人之雜居室，三十間；可容男犯四人之雜居室，二十八間；女倉可容人犯八名之雜居室五間；女病室一間，男病室四間，教誨室一間，惡犯隔離室兩間。獄內衛生，畧有講求；每逢星期一三五日，施行清潔檢查，並隨時飭囚犯自行清理各處地方。獄內看守事務，由縣府游擊隊負責。

(8) 交通

東莞地居東江之下流，有輪航之便，由縣城至廣州，及由太平石龍至廣州，均有輪渡往來。陸路交通，有廣九鐵路，貫通南北，經三四六八等區。公路已成通車者，則有莞龍路，由邑城至石龍；莞太路由邑城至太平；清樟路由東莞清溪墟至樟木頭，觀天路爲東莞觀瀾墟至天塘園；惠樟路由樟木頭至惠州。將完成招投行車者，則有寶太路，由縣屬太平鎮至

寶安縣，所有太平段全路路基涵洞，均已完成，惟橋梁尙未興築。又有莞樟路，由莞城至樟木頭，全路長約六十五里，現尙未築路基者，約有九里；全路橋樑，尙未興築，第一段涵洞工程，現已竣工。已組織築路委員會，測量路線，着手興築者，則有常梅路，由常平站至梅塘墟，又有福隆路，由石龍站至福隆學尾，又有塘天路，由塘瀝站至天堂圍。郵電設置：縣城有電報局一，郵政局一。各鄉區亦設有郵務代辦所。電話則各區均已通話。惟萬項沙特別區電話，則祇可與本沙內通話。長途電話有廣惠長途電話線經過。現在莞城太平石龍等處，均設有支所，依章納費，即可與廣惠等處通話。

(9) 教育

全縣學校，計縣立中學一間，分高級中學一班、初級中學五班，附屬師範一班，附屬小學二班，共九班，每月經費二千七百五十九元，設備尙屬完善。區立中學一間，分初級中學一班，預科二班，共三班，每月經費一千零五十一元，設備簡陋，未臻完善。小學共約二百八十餘間，學生約一萬餘人。查縣屬十六歲以下之學齡兒童，約十四萬餘人，其中獲受教育者，僅約百分之二十四耳。

此外尙有職業學校三間，民衆學校三間，通俗圖書館二所，博物圖書館一所，惟設備均未甚完善。全縣教育經費，半由明倫堂擔負，有獨立之可能，該堂出版之整理月刊，亦爲莞屬唯一出版物。

(10) 衛生行政及慈善事業

縣城現仍一舊式城市，馬路已完成者，大與中西兩路；在興築中者，振華威遠兩路。其餘街巷窄狹。人民對於衛生不甚講求。清潔運動，每年由政府舉行兩次。城內砵孟山有公園一所（即紅棉山莊），風景殊佳。石龍亦有公園，內容稍爲簡陋。

慈善救濟事業，有保赤善社，廣行善堂，均贈醫施藥。此外邑人籌款建立之東莞醫院，及德人設立之普濟醫院，石龍市之惠育醫院；太平墟之育嬰堂，皆著相當成效。救荒設備：縣城有儲濟倉一所，倉款來源，於糧串一張附加銀二分，每年收入約毫銀一千二百餘元，由邑紳公推主任管理。消防設備：縣城石龍均有私人自置之新舊式救火機，嗣經縣政討論會議決，縣城石龍太平辦理消防隊，不過尚在組織籌辦中耳。

(11) 鎮市

縣屬鎮市，以石龍及太平為最大。石龍為全縣之咽喉，有廣九鐵路可通廣州香港，東江一帶貨物之交易，咸以此為集中之點，故商業頗稱繁盛。市內第一期馬路已築成，第二期橫頭等五街馬路，已開投工程，不日興工建築。電燈已開辦，辦理頗善。有第三區公安分局，辦理公安衛生等事。太平市政，畧與石龍相類，亦有電燈電話各種設備，惟市內未開闢馬路，商業狀況，有繁榮之可能，但因限于地勢，無可推廣，現擬開闢附近新洲地方為商埠，經測勘計劃完竣，通呈請示辦理，將來該商埠完成通商，商業繁盛，可操左券。

(12) 名勝古蹟

莞境名勝古蹟，為數最多。如水簾山大嶺山黃旗山石鼓山觀音山蓮花峯寶山砧孟山等，皆好景天成，為登臨勝境。古代建築，有縣西宣化街之資福寺，城內象塔街之鎮象塔，皆南漢時建。東城外之學宮，城南之廉泉亭，城內道家山之雁塔，獼布村之竹隱精舍，皆宋時建築物。脈瀝洲之金繩寺，金鰲洲之金鰲塔，為明代建設物。清初建築者，有東洲之東湖寺。其年代近者，茲不具錄。他如楊梅嶺之李用墓，道滘鄉之張家墳，水南守義坊之明督師袁崇煥故里，榴花村銅嶺之宋將軍熊飛戰地，與夫嶺下之將軍墓，嶺上之將軍別墅，皆為邑乘上有名史蹟，茲數人者，或抱奇節，或立異

行，皆足令人低迴歎息，弔古興懷者也。至榴花村熊飛所出之「花溪銀塘」石刻，資福寺東坡所書之羅漢閣殘碑，皆於史蹟之外，兼有藝術上之價值焉。又資福寺內之再生柏，據邑志所載，此柏以祖堂禪師去而枯，迎禪師回則復榮，東坡曾爲之銘云。

第五編 順德縣

(1) 面積位置及地勢

順德東北隣番禺，西北接南海，西南界新會，其南則連中山全境。面積約二千二百二十餘方里。境內多平陸無高山峻嶺。山之最大者，高不過四十丈，周不過五里。諸山多各自突立，少脈絡銜接。其著者：曰中山，曰梯雲，曰華蓋，曰發俊，曰拱北。中山一名安東，梯雲一名迎暉。此五山皆在大良境內，俗稱「順德五山」者也。水遠河流綢布。除三江瀝滸、鯉潭、甘竹灘外，河之著者：有大良南之碧鑑河，大良東之桂畔河，桂林堡東南之登石河，容奇南之北潮河，馬齊北之錦鯉河，江村黃連西之三漕河。

(2) 人口及風俗

全縣戶籍計二十二萬四千九百九十四戶；人口男四十六萬零七百六十八人，女四十萬零八百零二人。總計八十六萬一千五百七十人。民風以好訟稱，常因細故纏訟。而女子有終身不嫁，或嫁而不樂家者。現查此等風俗，漸已改移，不若如前頑固。縣屬河濶紛歧，桑林菁密，向稱多盜；近年政治安定，歷經剿緝；各警衛隊成立以來，緝獲匪類，頗著成效，故匪氛亦漸斂戢。

(3) 實業物產及富力

縣境平原沃野，阡陌雲連，川流交錯，灌溉亦易。桑田魚塘之多，冠于全粵。男耕女織，皆足自食。且民習勤勞，一藝一業，轉於倣效，沿習成風，遍于鄉堡。得天之利，繼人之力，富庶有由然矣。

人民生計大抵農居其六，工居其二，餘則貿遷農業。以桑田之利為大宗。每畝每造約收三百斤，每歲收六造或七造。

他如稻，麥，蔬菜之屬，產量亦富。漁產則因各鄉魚塘之多，輸出尤夥。如鮫，鰻，鱒，鯪，鱸，鯪，鯪，鯪，鯪，蝦之屬，多運銷省港。因境內田多山少，田既植桑，山又叢葬，缺乏林場，故無林業。

工業最著者爲縷絲織綢，每年出產，爲數殊巨。計大良有絲廠十七所，容桂亦有十數所，其餘各地，所在多有。每廠可容女工五六百人。工資多者七八毫，少者亦三四毫。近自生絲價跌，出口數量頓減，絲廠繭棧，相繼停歇，男女工人同遭失業，數達三四萬人。同時桑價低跌，農村經濟，亦瀕於破產。農民生計所賴以支持者，僅恃少數之魚塘耳。雖經縣府呈請准予減免絲類各釐稅，及財政部將出口稅減免，爲消極的救濟；然以外銷短少，復被日絲攙奪，若非迅集巨款，設立工廠，自行織造，以消納原料，終難恢復。徒以斯事體大，誠非一縣之力所能逮，至今卒未果行。故先設立農業推廣處，指導各鄉農民種植其他需要農品，以期稍增生產，藉資彌補。而他如馬崗之鏤刻書版，碧江之製造草紙，礪教之種花，桂林之刺繡，石涌之陶器，倫敦之織綢，龍江之蠶紙，小里涌之木工，桃村鷄洲三坊者高村橫岸之竹器，與乎大良之梳篦爆竹，及最近之織造毛巾等工業，尙略有可觀。商業之最大者爲繭場貿易。生絲每歲出口，爲數殊巨。近年來不知改良，在國際貿易場上，每受日本印度等處生絲排擠，現已呈危象，若不急起直追，則生絲出口，必隨茶糖磁等業，一敗而不可收拾。此外大良容桂陳村等處，各行商業，亦頗繁盛，惟因苛稅雜捐，商民痛苦實甚。礦產已發現者，祇有壳礦及白善土礦二種。白善土出于一區舊寨，壳礦則在川龍附近一帶。清代勒石禁採，近來常有暗中偷掘情事。

(4) 行政組織

縣政府于縣長之下，設秘書總務科公安局教育局財政局建設局自治科。各局設課長局員三人至四人，會計員一人，技士一人，收發員文牘員支應員統計各一人，承審三人，庶務一人，一等錄事六人，二等錄事三人，號房兩名，廚房茶伙各一人，雜役十三名，催征司事二十七名，糧役三十名。近添辦農林推廣處，設主任一員，助理四員，事務四員。此外另

有各城市政辦事處之設，專員改良鄉市，拓建馬路事宜。各公路復設有建築委員會，專司築路事宜，各鄉有區鎮鄉公所，辦理地方自治事務。

本縣土地局，近已成立，設局長一人，課長二人，技士一人，二等課員二人，三等課員十三人，僱員四人，雜役六人，每月經費一千八百九十元。除額支一千六百六十元，由庫款發給外，每月在地方款項下，補助二百三十元。

(5) 警衛

縣屬河稱多盜，故警衛實為縣政要務。現有警衛武力，可別為三：

(一) 縣兵，計一大隊，員兵共一百名，槍械八十四桿。(二) 警衛隊，有兩大隊，二十四中隊，一特務小隊。大中小隊共隊長一百四十四名，隊兵二千九百餘名，槍械如其數。本年設立基幹隊訓練所，該所學員畢業後，分發各隊實施訓練，故對子軍紀風紀，頗有可觀。民衆武力，日益鞏固。(三) 警察。計分設三公安分局。舉其現況，表列如左：

局別	所在地	職員	警兵	槍械	警費	及其他	來源
大良公安分局	大良	七	六四	十八枝	月收房租警費六百零五元，屠捐五十元，寺廟警捐及交通潔淨等費五百一十三元，共一千一百一十八元。		
容桂公安分局	容奇	六	四三	二十枝	月收房租三百五十六元，舖票捐屠捐等捐六十元，共八百三十七元。		
陳村公安分局	陳村	二三	一三二	六十二枝	月收房租一千七百一十七元，潔淨等費一千一百二十三元，共二千八百四十元。		
總計		三六	一三六	一一九			每月四千七百九十五元

(6) 財賦

縣庫款收入，計錢糧年征一十七萬七千八百三十九元；契稅年約收二萬元；其餘國稅、省稅、雜捐等，年收二十三萬八千五百五十元；共四十三萬六千二百八十九元。每月支付行政財政經費六千一百四十五元，除省稅項下支付二千八百六十四元外，餘在地方款項下挪用三千餘元。又坐支土地局經費一千六百六十元。至地方款項每月收入計：

屠猪捐，五百元；

屠牛牛皮稅，八百四十元零八毫三仙；

花筵正捐，七百六十二元五毫；

花筵附加，六百七十元；

香燭紙寶捐，一千二百八十五元；

烟賭館租捐，二千四百一十六元六毫七仙；

八十字有獎義會附加苗圃費，二千七百元；（由八月十一日開收起）。

共收銀九千一百七十五元。

地方款每月支出，計：

公安局經費，一千二百二十元；

補助土地局經費，二百三十元；

財政局征糧經費，五百七十四元；

游擊隊經費，一千四百四十三元；

看守所經費，九十元；

容奇警衛隊經費，六十元；

縣立中學，八十三元三毫三仙；

鄉村師範，四百一十六元六毫七仙；

縣立第二小學，二百四十五元；

普育學社，一百八十元；

縣立第一女子小學，一百二十五元；

縣立第一幼稚園，八十元；

第一區立小學，九十元；

縣立第一小學，一百元；

督學，五十元；

縣立圖書館，一百零九元五毫；

留法學生，一百六十七元；

工業專門學生，二十元；

農工學生，一十元；

平民教育，一千元二百元；

通俗圖書館，一百五十元；

(7) 教育

平民閱報處，五十元；

順德旬刊社，一百元；

覺悟通訊社，三十元；

遠東圖片新聞社，二十元；

民治通訊社二十元

縣立公醫院補助費，一百元；

順德贈醫社，二十五元；

補助行政經費，七百一十六元；

補助縣局薪工，五百二十一元；(由二十一年十月份，因行政費坐支減為八成，故由地方款補助。)

囚糧不敷，七百元；

中山公園花匠工食，六十元；

解犯費，五十元；

補助縣局公費，二百五十元；

農業推廣處，一千元；

共支銀一萬一千零二十五元四毫七仙。

又臨時費每月約三百三十元。

縣屬教育，可分學校教育及社會教育兩項。茲分述其概況於次：

(一) 學校教育：

(甲)、中等教育：

縣屬中等學校共有三所，一為縣立初級中學，現辦三級五班，職教員共十七人，男生一百六十六人，女生四十一人，常年經費需二萬二千九百六十元。一為縣立鄉村師範學校，現辦三級三班，職教員十二人，男生八十四人，女生十八人，常年經費一萬五千八百四十元。一為第五區私立華南蠶絲初級職業學校，教職員十四人，男生七十人，常年經費需一萬一千五百元。上列各校，皆因經費不甚充裕，以至設備簡陋，影響於管教不鮮。又縣屬高級小學畢業生，為數無多，對於中等學校招生問題，亦有窒礙。均應積極改進。縣屬為本省蠶桑區域，現以國際貿易失敗，亟須設法改良，經呈請將縣立中學改組為省立第二農業學校，現經籌備，擬于明年春季始業，原有初中各班，則附設于農校之內。

(乙)、初等教育：

縣屬小學，公私立合計，三百三十八所。教職員一六八三人，男生一九一七七人，女生五零三二人，常年經費需四十八萬五千九百三十一元。幼稚園五所，職教員八人，男生一零五人，女生五三人。各小學設備，多屬簡陋，教員亦多不合格。現在督飭及援助其寬籌經費，并擬將不合格教員甄別。(凡通過甄別試驗者，仍應照章入省立小學教員補習函授學校肄業，以資整頓)。

(二) 社會教育：

現有縣立民衆教育館一所，鄉立民衆教育分館五所。商辦大良普慶戲院，陳村戲院，共二所。縣立圖書館一所。通俗

圖書館二十所，閱書報處五十處。又私立閱書報處九處。縣立民衆學校二十七所。縣黨部及其所屬區分部辦理之民衆學校，共三所。私立民衆學校九所。縣立公共運動場及游泳場，各一所，已完成。縣立中山公園在籌建中。荔村鄉，陳村鎮，北滘鄉，廣教鄉，樂從墟，裏海鄉，公園各一所，已開放遊覽。

(8) 監獄

監獄現已從新改建新式看守所一座，可容囚犯三百餘名，另有教誨室，特別室，浴室，病室，及廁所等之設置。其管理情形：(一)軍事行政各犯，分別禁錮。(二)以每週之一三五日，爲親友探問期。(三)每禮拜六日，令各犯清除浴室廁所及溝渠等。各犯住室，均自行輪值洒掃。囚糧由縣政府發給，每人每日伙食，銀一角三分算。

(9) 交通

縣屬水道縱橫，輪航便利。容奇勒流陳村龍江，均有輪渡，直達廣州及西江各地。大良龍潭杏壇各輪渡，幾已遍達各鄉。此外尚有貨艇絲艇米艇等，來往各鄉，以利商貨運輸。
公路：有順中南順江佛三綫，茲以表明各線現况如左：

路名	起訖	道別	全長	築成	築而未竣	準備開	備考
順中公路	由縣城南鄉至桂洲湖	省道	一五里	一五里			(一)本路自邑城至中山全長五六里，其本縣境之全段爲一五里四七。(二)由大良至霞村，約九里，已通車。
	濠接中山縣大拗						

南順公路	由縣城起至，樂從止。	道省	三十四里	一十三里	二十一里	由大良至三洪奇，約十二里，已通車。
江佛公路	由小埗經樂從水簾龍江等地，至龍山石塘，與南海之九江接線。	道省	三十一里	三十一里		本路由新會之江門，經鶴山順德。而至南海之佛山。在縣境者為三十一里，由小埗至樂從約三里，已通車。
南順公路碧三支路	由三洪奇起。至碧江長隄。	道縣	一十五里	一十五里		全路已通車。

(附註)右表參酌建設廳本年二月十五出版之廣東建設公路專號。興築事宜。皆由各路建築委員會辦理。

(10) 衛生行政及慈善事業

郵電設置：大良陳村樂從黃連龍江容奇桂洲，俱有二等郵局一所。甘竹龍山杏壇有三等郵局各一所，各鄉另有郵政代辦所，凡三十餘處。電報，在大良陳村各有分局一所。長途電話，則全縣十區，俱可直接通話，並可與佛山廣州市通話。

縣屬城市，對於衛生事項，已逐漸提倡，即街衢之清道夫，多有僱募。其他如影戲院公園公共運動場等，亦次第設備。至救濟事業，如公醫院，贈醫社，均已成立。義倉救荒，現正籌設。消防一事：大良市設有消防隊，及新式滅火機消防器具等；其他如陳村容奇等處，亦在計劃籌設中。

(11) 市鎮

境內市鎮，以大良容奇陳村為最大。各市皆分設有市政辦事處，辦理市政事宜。各市政辦理情形，分述如下：

大良市馬路，已建築完成者，共一萬四千七百五十二呎；在計劃中者，共二千二百零四呎。市場四所，公共碼頭一處

，均已完成。至屠場亦在籌設中。

容奇馬路，建築完成者共二千呎，在建築中者一百五十呎；至河邊石隄，已建築完成一千三百五十呎。其他如市場屠場等，均在籌建中。

陳村馬路，已建築完成者五千六百二十呎，在建築中者三千二百二十呎。其他如市場屠場及公共碼頭等，均有設立。境內各大市鎮，均設有重燈，由商人光中電燈公司專利承辦，供給本邑全屬電力。至自來水一項，現在籌辦中。

(12) 名勝古蹟

邑城東北三十里，有都寧山，高可十三丈，周約三里，爲縣治之屏蔽；宋末有蘇由義者，奉興祥帝，都焉，後人因呼其山爲都寧，蓋謂賴王所都則寧也。次則飛鵝山，離城南六十里，昔黃銘率鄉人禦巨盜黃蕭養於此。他如青雲塔寶林寺觀音閣康帥廟四方塔關忠愍祠白蓮祠元妙觀及陳巖野先生墓。俱以名蹟稱。

新會縣圖



順德縣

鶴山縣

蓬江縣

崖門縣

開平縣

蓬江縣

崖門縣

崖門縣

崖門縣

山

山



新 會 縣 之 中 山 公 園 景



新 會 縣 之 唐 景 圖 書 館

第六編 新會縣

(1) 面積位置及地勢

新會縣東與中山接壤。南臨大海，西界開平。東北與順德接壤，西南與台山毗連，其西北則界鶴山。面積約五千一百三十七方里。縣境東北及西陲，山脉連互；東南迄西，河流交錯。山之最大者，曰：古兜，綿延百里。水之著者，爲潭江，橫貫縣境。航行之便，以江門市爲最。

(2) 人口及風俗 附外居留狀況

全縣人口，男女約八十五萬三千零九人。外僑二十四人，均居留在北街一帶。教堂十所，附城耶穌教堂六所，皆由中國教徒主持。縣屬惡風，以賭博爲最，豪劣每私設賭場，施行騙局，青年多入彀中：始則勒書債券，繼則強佔田產，寡婦孤兒，每因而失依，顛沛流離，無可告訴。此種事實，外觀雖依契約，似非犯罪行爲，實則罪浮於殺人越貨之盜賊。前清末葉，粵督曾派委專員，駐縣查辦。民國三年，亦奉令准予訊實鎗斃，著爲成例。近來此種案件，歸地方法院辦理；就令無所逃罪，亦不過以詐欺取財論而已；似未足以矯此惡俗。其他若迷信，好訟，吸食鴉片等惡習，亦多有之。

(3) 實業物產及富力

境內農田，因地施宜。西北多植茶煙；東北則茶葉之外，兼事桑蠶；西南則多果葵禾稻之利。每年出產葵扇一項，價值約三百餘萬元。棚葵，簑衣，船篷，掃帚，及篋等，約二三十萬元。陳皮約十萬元。東中鄉之老樹橙，往昔定爲貢品，形圓帶日字形，底有菊花紋，其味甚佳；惜老樹僅數十株，且結果不多，產額有限，農家以其利不厚，近多改藝

香水甜橙或桔矣。他如大澤鎮附近所產之錦米，荷塘鄉鑊底地之白花芥蘭，縣城北門之白菜，蓮塘之節瓜等，均稱名產，惟產量俱少，故輸出無多。總計全縣業農者，約七萬人。多種植葵樹，而藝甜橙、甘蔗、禾黍、瓜、茶、菸、桑葉等者，次焉。

造林業向未講求。十八年春，黨政機關指定城西大雲山麓爲樟範林場，於植樹節日，各機關團體前往植樹，藉資觀感。又縣屬六兜山，綿延百里，造林墾闢，均覺適宜。現已由四邑民衆，籌備集資五十萬元，以事墾闢矣。

太縣工業，多屬手工業，尙無巨大工廠。製葵扇業者最多，男女工約及萬人。他若製造柵葵，槎香，織造，養蠶，織竹器等，亦不下萬人。牛灣鄉產白夏布，質地殊佳。

江門製紙廠，專製白色薄蠟器紙，僱用男女工約二百餘人；但屢經失敗，獲利甚少。又燦昌火柴工廠在江門市設廠製造火柴，其柴枝運自上海，到廠後塗膠，上藥，製盒，裝封。每日在廠工作者，計有男工四十餘人、女工百餘人。挑枝煮膠上藥，男工司之。裝盒，女童工司之。至於製盒工作，乃分給各住戶爲之。工資以工作多少計算，每日得二毫至四五毫不等。總計每日可出火柴百二十件，每件百包，每包十盒。又廣恒朱廣蘭朱友蘭三家煙絲行，已利用機器創煙。約計三家共雇用男工六七百人。裝包揀葉，則僱用女工，數亦如之。

縣城有商店約千間，以營葵扇業者爲最大，果皮次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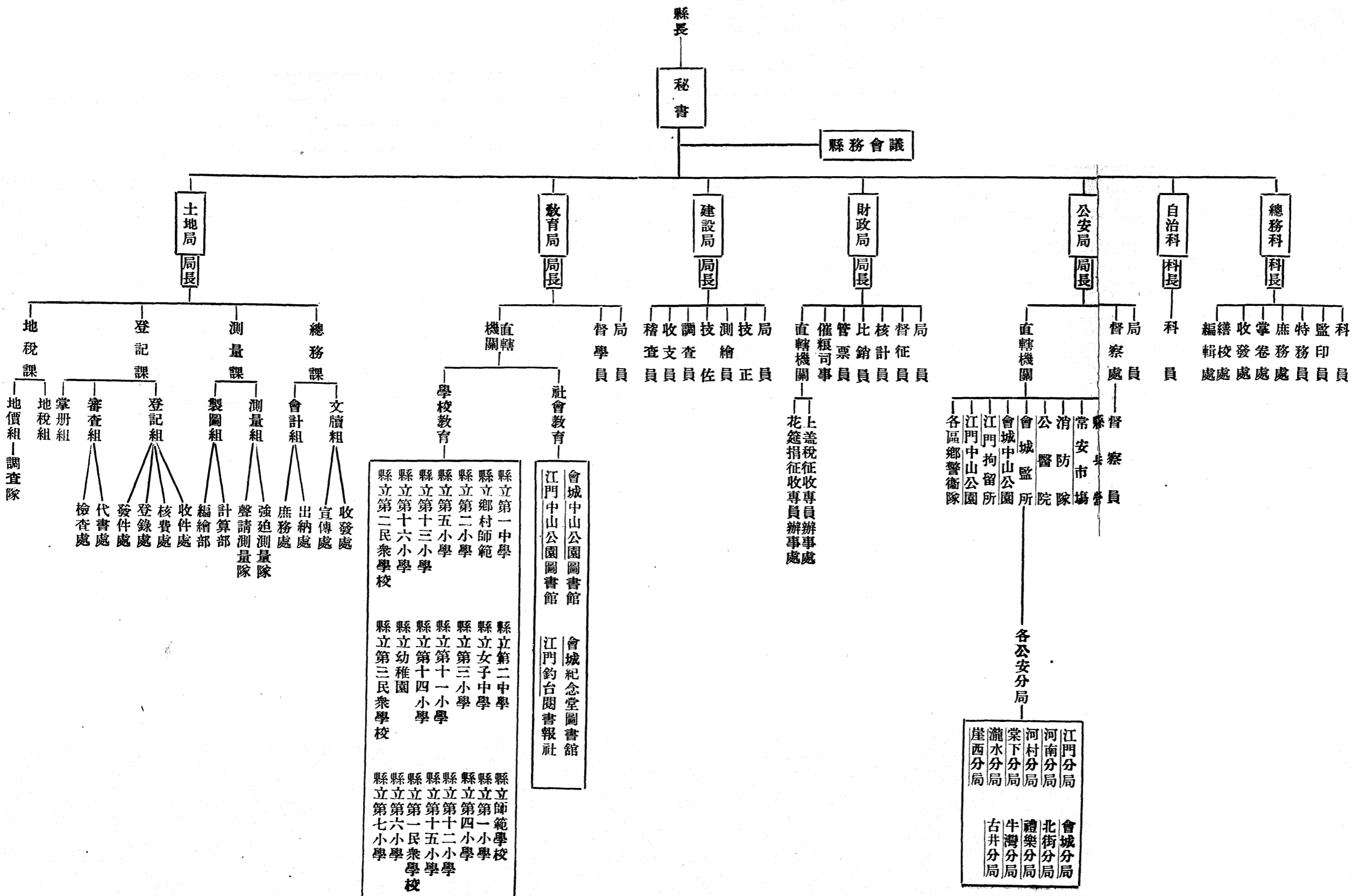
江門商店約三千家，以銀業，烟絲，杉竹，生果，山貨，洋貨等行爲最大。銀業計三十九家，每年滙兌總額約數千萬元。杉竹行三十七家，每家每年營業，約在萬元以上。永安萬安厚生聚安四家穀米行，資本亦頗充足。其餘各行，每年營業總額多少不等。就菸絲行言之，如市況轉佳，獲利亦豐。

瀧水口墟商店一百七十餘家。以營線香者爲最大。大澤墟商店百家，以米業爲大。其餘棠下河村古井睦洲沙堆等墟市

，各有商店六七十家，均售日常用品，無特殊商業可紀。
 他若漁業，則產量不豐。礦產尚未探採，無從臆斷。要而論之，邑屬物產豐富，天然之利甚厚。無如變亂頻仍，人民不能安居樂業，生活困難。

(4) 行政組織

行政組織：縣長之下，設置秘書，總務科，自治科，公安局，財政局，建設局，教育局，土地局，分掌全縣各項事宜。茲將組織概況，分別系統如下：



，各有商店六七十家，均售日常用品，無特殊商業可紀。
 他若漁業，則產量不豐。礦產尙未探採，無從臆斷。要而論之，邑屬物產豐富，天然之利甚厚。無如變亂頻仍，人民不能安居樂業，生活困難。

(4) 行政組織

行政組織：縣長之下，設置秘書，總務科，自治科，公安局，財政局，建設局，教育局，土地局，分掌全縣各項事宜。茲將組織概況，分別系統如下：

(5) 警衛

新會縣自十八年剿滅古兜匪巢及嚴辦匪鄉之後，地方尙稱安寧。現有自衛武力，分警衛基幹隊、警衛隊、警察三種。江門市從前設有保安隊及民警隊，自江門市裁撤後，業由縣政府改編為警衛常備隊及警衛後備隊。茲將警衛基幹大隊及警察概況一覽表，公安分局概況一覽表，分誌如下：

(甲) 警衛基幹大隊警衛隊及警察概況一覽表

種類	編制	長員數	警兵數	槍械數	每月經費	備攷
警衛基幹大隊	一大隊，分三中隊，九小隊。	二五	二九一	二五二	五二四·三〇〇	槍械有旱豬籠一種，駁殼四枝，碌架一枝，毛瑟一百二十枝，七九，九十三枝，餘皆雜式，不再列舉。
警衛隊	九中隊，四獨立小隊，五十四小隊。	一五二	二·二九七	二·二八七	約三〇·〇〇〇·〇〇	槍械，以七九，六八，毛瑟三種為多。

(乙) 公安分局概況一覽表

合	公安分局	共十一分局	六五	四八〇	二六八	一・二〇三・九九五	長槍以七九，六八，及馬槍爲多，短槍以六响爲多，
計	二三九	三〇六八	二・七九八	約 四・六〇〇・〇〇			

名 稱	職 員	警 兵	槍 械	每 月 經 費	備 攷
江門分局	一七	一・九四	短槍三五 長槍三三	四・〇五五・〇〇〇	本局設派出所二所。
會城分局	九	一一四	短槍二〇 長槍三四	一・八四三・〇〇〇	本局設派出所四所。
河南分局	七	六四	短槍一一 長槍一六	一・五八〇・〇〇〇	
北街分局	八	四三	短槍三八 長槍三四	一・三七三・〇〇〇	
瀧水分局	四	九	短槍八 長槍八	四〇五・九〇〇	
棠下分局	四	七	短槍七 長槍七	一五二・〇〇〇	

禮樂分局	四	二〇	短長槍 一〇	六〇〇・〇〇〇
牛灣分局	三	九	短長槍 九	一五〇・〇〇〇
河村分局	三	九	短長槍 九	四九〇・六〇〇
古井分局	三	六	短長槍 六	二二三・〇〇〇
崖西分局	三	五	短長槍 五	一六七・四五〇
合計	六五	四八〇	短長槍 二六八	一一〇二九・九五〇

總計全縣有公安分局十一所，職員六十五人，警兵四百八十人，長槍一百九十桿，短槍七十七桿。各公安分局每月經費，共一萬一仟零二十九員九角五仙。江門會城北街河南四分局之經費來源，乃由商店住戶房租警費，及船艇費。碼頭捐等撥支。其餘分局，則由各區鄉就地籌行，由商會籌給。江門會城河北街各分局，均設有助理人員，處理局內事務；警長及警員，輪班出勤站崗。江門北街會城二處，設有交通警察，以維交通秩序。北街設置特警八名，維持港江輪船碼頭秩序，及防止關員，緝私稽查等，因檢查事務，與行旅發生誤會。其餘各分局，則設局員一二人，警長一人，警員數人，祇於墟場派隊出巡，未能實行站崗。警衛基幹大隊，乃前之縣兵營，後改爲警衛保安大隊。本年二月，遵令改編爲警衛基幹大隊。該隊編制，係分爲三中隊，九小隊，派駐於江門北街會城及西河口等處。本縣警衛

隊、若將中隊小隊獨立隊合計，共有六十七隊，隊員二千二百餘人，槍械亦有二千餘。此乃就常備隊言之。至後備隊，各鄉鎮均已編辦，現計約有五千餘人。

(6) 財賦

全縣賦稅收入，按照二十年度預算數，開列如左：

(一)	地丁銀，	壹拾玖萬捌仟伍佰壹拾貳元；
(二)	民米銀，	壹拾貳萬伍仟柒佰貳拾元；
(三)	丁米串票費，	玖百元；
(四)	斷賣典按補稅上蓋契稅，	陸萬叁千伍百元；
(六)	漁課，	貳百壹拾元；
(七)	城濠地租，	捌拾叁元；
合 計		三十八萬八千九百二十五元

惟是錢糧一項，每年征收之多寡，恒視年歲之豐歉爲衡。茲舉十八年度縣庫收入計算數如左：

縣政府行政經費，按照二十年度支付預算數，開列如左：

<p>(一) 新舊糧丁米銀，</p>	<p>(二) 稅契銀，</p>	<p>(三) 漁課，</p>	<p>(四) 司法囚糧盈餘</p>	<p>合 計</p>
<p>一十八萬八千五百二十九元八角；</p>	<p>六萬五千五百六十元零九角；</p>	<p>一百三十一元九角；</p>	<p>二百一十九元八角；</p>	<p>二十五萬四千四百四十二元四角。</p>
<p>(一) 俸給，</p>	<p>(二) 辦公費，</p>	<p>(三) 雜項費，</p>	<p>(四) 雜費，</p>	<p>合 計</p>
<p>一十萬零二千三百一十二元；</p>	<p>一萬二千二百四十元；</p>	<p>一千二百元；</p>	<p>二百四十元；</p>	<p>一十一萬五千九百十二元。</p>

本縣每月行政經費之支付及來源，列表如左：

奉准坐支錢糧額定數	三·五八〇·〇〇〇元	實際開銷數	九·六六六·〇〇〇元	挪用地方款數	六·〇八六·〇〇〇元	備考
						上年由錢糧支付之財政經費，自去年起，已合併於行政經費內。

此外尚有軍事犯口糧，亦於錢糧項下，每月額支一百四十元。惟是羈押人犯，常逾原額，以致囚糧不敷，除奉准司法犯口糧每月盈餘項下撥助之外，每年尚需挪撥地方款一千二百元。

二十年度縣地方款預算收入數如左：

項 目	全 年 決 算 數	備 考
各 年 份 錢 糧 增 加	四 五 · 一 五 二 · 四 四 〇	
斷 賣 典 按 契 稅 附 加	二 七 · 九 六 七 · 五 五 二	
屠 牛 牛 皮 稅 撥 款	二 〇 · 四 九 三 · 八 八 〇	
筵 席 捐 撥 款	二 · 三 一 三 · 一 五 〇	
香 燭 紙 寶 冥 鏹 捐 撥 款	二 · 七 三 九 · 六 〇 〇	

葵扇出口捐	八·六三〇·〇〇〇	
老葵出口捐	四·三〇四·三三〇	
各種戲捐	一五·一〇六·八〇〇	
江門花筵捐	二四·一九一·六七六	
江門垃圾捐	三·二九二·〇〇〇	
娛樂捐	七六二·〇〇〇	
會城聯益堂糞灰捐	六〇〇·〇〇〇	
利達公司長途汽車捐	六·九三三·二八〇	
會城汽車捐	五·五七〇·〇〇〇	
利羣公司人力手車捐	二·八〇八·〇〇〇	

江門各區房租警費	缸 瓦 捐	一八七·五〇〇	
北街碼頭輪船警費		八·六五二·〇四五	
江門 會城 潔淨費	推 收 過 割 費	一·三五〇·〇〇〇	
各 種 照 費		二五·八七二·八五〇	
江門屠場報効衛生行政費		三·九〇五·二〇〇	
江門常安市場水泵潔淨費		五九三·〇〇〇	
會城公地租		四九五·〇〇〇	
江門常安市場攤位租		七·六九〇·〇〇〇	

二十年度縣地方款決算支出數如左：（經常費）

防務特別警費	六·二〇五·〇〇〇
各區認繳視學費	一·一〇〇·〇〇〇
代徵縣立第十六小學經費	一·六八〇·〇〇〇
合計	二九八·四〇四·三六〇

項	目	全年	預算數	附註
縣立師範學校補助費	一三·八〇〇·〇〇〇元			縣立各校經費，已經劃定者，再核酌情形，量子補助。
縣立第一中學補助費	四·二〇〇·〇〇〇			
縣立女子中學補助費	六·一二〇·〇〇〇			
縣立鄉村師範補助費	三·六〇〇·〇〇〇			

私立岡州中學補助費	三·六〇〇·〇〇〇
縣立第一小學補助費	四八〇·〇〇〇
縣立第二小學補助費	二·三四〇·〇〇〇
縣立第三小學補助費	九六〇·〇〇〇
縣立第四小學補助費	九六〇·〇〇〇
縣立第五小學補助費	一·二六〇·〇〇〇
縣立第七小學補助費	一·二六〇·〇〇〇
縣立第八小學補助費	七二〇·〇〇〇
縣立第九小學補助費	七〇八·〇〇〇
縣立第十六小學補助費	一·一五二·〇〇〇

縣立民衆學校經費	九三六·〇〇〇	
第一區區立女子小學經費	四〇八·〇〇〇	
撥助江門教費管委會領支江門各校經費	五七〇二·四〇〇	
縣教育會補助費	八四〇·〇〇〇	
會城中山公園圖書館經費	八四〇·〇〇〇	
會城中山紀念堂通俗圖書館經費	八四〇·〇〇〇	
江門中山公園圖書館經費	八六四·〇〇〇	
會城演講社經費	二八八·〇〇〇	
縣兵特務連經費	一五·九四八·〇〇〇	
江門公安分局經費	四八·六六〇·〇〇〇	

江門屠場地租	無		
江門清道伙工食	八·八四五·〇〇〇		
會城清道伙工食	無		
江門常安市場經費	一·一五五·〇〇〇		
江門中山公園經費	三·五六〇·〇〇〇		
會城中山公園經費	一·四六五·三〇〇		
江門消防隊經費	六·四六六·一七〇		
警隊療治所經費	一·八八二·九五〇		
河南公安分局經費	一八·九六〇·〇〇〇		
北街公安分局經費	一六·五九六·〇〇〇		

江門常安市場地租	四二〇.〇〇〇		
修葺各馬路工料費	五.三三二.六五〇		
江門花筵捐征收處經費	五.五二〇.〇〇〇		
補助行政經費	七三.〇三二.〇〇〇		
補助行政人犯口糧及管理費	一九.一五九.〇六五		
補助縣市黨部經費	七.二〇〇.〇〇〇		
攤補縣立第四小學以前修葺購置費	九〇.〇〇〇		
補助市黨部所屬各級黨部經費	一.八〇〇.〇〇〇		
補助新聞記者聯合會費	六〇〇.〇〇〇		
補助四邑民國日報社費	四.五〇〇.〇〇〇		

補助霹靂通訊社費	七四〇・〇〇〇
補助協作通訊社費	四八〇・〇〇〇
補助覺悟通訊社費	二一〇・〇〇〇
江門軍警巡查處撥派偵緝費	五四〇・〇〇〇
合 計	二九七，八五七，四三五

以上各數，乃就二十年度之決算數開列，略示一例。至其餘各年度支出數目，時有不同，如屬不敷時，則由縣長設法籌補。

從前江門市政局經營市區地方款，每年收支約有二十萬元，自年前裁撤市政局後，除奉
 省府令，減收房警捐三分之一外，其他各費收支，悉併歸縣政府辦理。上表所列各數，係屬兼辦後收支情形，合併
 陳明。

(7) 監獄

原有舊式建築之監所一座，設於會城舊縣署內之西偏。所內有坐西向東大倉五間，坐北向南之拘留所一間，女倉一間。
 大倉後附設懲教場一所，教導犯人學織藤器掃把各種器具，上述大倉五間縱約二丈，橫約丈餘，地方卑濕，空氣不佳。

押犯稍多，卽形擁擠。且未另設廁所，有碍衛生。至拘留所及女倉情形，與大倉略約相似。監所組織，設所長一人，書記一人。雜差厨役四人。囚糧照章發放，日給一角八分，由所長彙辦伙食柴米菜蔬，（油鹽包在菜項內），收支各項，列表公佈，所有剩餘糧尾，每月分兩次發還。規定星期六日爲親屬探望期。其犯人親屬，有因遠道而來或有事故，不能在探望期到達者，無論何日，皆許探望。搭食陋規，早經取銷。至毆打勒索，重利盤剝，吸食鴉片紅丸，聚賭賭博飲酒吸食生切熟烟等積弊，近已禁絕。惜因懲教場款項支絀，未能多辦原料，使囚徒學習工藝，殊爲缺憾。已判人犯，則由拘留所調往大倉羈押。

前江門市政局於署旁建有新式拘留所一間，用磚及三合土建築，頗爲堅固。縣政府接管後，仍供拘押人犯之用。所內分樓上樓下兩部。樓下有監倉六倉，樓上有八倉。樓下各倉有五倉，皆可容十二人，每人一床位，床位分三層，縱列分行，左右相對。其餘一倉，則不設床位，以木板鋪地，以免潮濕。樓上之倉，其構造之形式，與樓下同；惟高度不及，且有五倉僅可容十人。樓上下各有浴房一間，廁所二間。全所清潔通爽，適合衛生。囚糧計口日給一角八分，由厨房伙伕包辦。每星期三六兩日，爲親屬探望之期。而未判決犯，則在監獄羈押。

(8) 交通

縣境水陸交通，均甚利便。水道紛歧，輪航尤密。東達廣州佛山。上溯西江，可達肇慶梧州。東南出磨刀門，可至港澳。西南出崖門，可通兩陽。西由潭江水，可達台開各縣。航輪事業，計有江港大輪八艘，江省拖渡六艘，江澳拖渡二艘，江肇拖渡二艘，江佛，江歧，及江門邑城與西南水南古井古鎮斗門等處拖渡共十八艘，通高州陽江兩處輪船各二艘。至往來各處帆船，其數不可殫述。惟附城河道，稍淺狹耳。陸上交通，有寧陽鐵路，由江門之北街，經邑城通台山。公路則已漸次興築，分省道縣道鄉道，共十二條。新鶴路已建築完竣，行駛汽車，可由江門直達鶴山城。岡州會北及海江

三路，亦經完成通車。其餘或已完成而未通車，或在建築及等備中。茲將省道縣道鄉道各路概況，列表於左：

新會縣省縣鄉道概況調查表

道別		省	道	合計	縣	
路名	起訖點	路線長度	已成里數	未成里數	通車里數	備考
江佛公路	由邑屬江門至南海佛山	一二五里 (新會佔三〇里)	完成	三〇里	江佛公路共經南海順德鶴山新會四縣，由各縣分段建築，邑屬三十里已完成。	於民國十六年築成，同時通車。
岡州公路	由江門至新會城	一二五里	完成	全路通車	二條省道之中，屬於新會路線者，均已建築完竣。屬於其他各縣，尙在建築中。	邑境四十五里，又分五段，建築已完成屬第一段，由西門起至汾水江。
新台公路	由邑屬西門至台山	八一·五里 (新會佔四五里)	均完成	均已通車	未行車	
新鶴公路	由邑屬江門至鶴山城	六五里 (新會佔二五里)	六五里	全路通車	全路通車	由邑城通車，直達鶴山城。
會北公路	由會城通江門，而達北街	二二·里	完成	全路通車	全路通車	

道		鄉			合計	道	
海江公路	九區公路	新兜公路	城能公路	江禮公路	共五條	新開公路	新中公路
	由虎山至鑊蓋山； 由古井至沙堆選。	由紅門樓起至三家新村止	由邑城起至大洞止	由江門沙仔尾至禮樂		由新台公路終點汾水江至開平。	由江門河南至中山縣
六·五	三三·里	四一·里	一八·里	九·里	二二六·五 （新會估一五〇·五里）	四一·里	一七·里
六·五	四里	一八里	五里	完 成	一〇七·五 （新會估六七·五）	一五·里	
	二九里	二三里	一五里		八二·五	二六·里	一七·五
已通車	未	未	未	未通車		未	未
	在建築中。	在建築中。	在建築中。	於民國十八年十二月建築完竣，但未通車。	五，全為縣屬者。	在建築中。	在籌備建築中。

總計	合計					
十二條	共五條					
省縣鄉共	一〇七·五	四七一·五 (新會佔三〇〇·五)	四二·五	八四里	一條已通車	未成一百四十八里，全爲邑屬者。至於他縣之未成里數若干，未有詳查，難知確數。
		二八七里 (新會佔一五二·五)		一四八里	四條未通車	

(右表說明) 各路長度，以里爲單位。

郵電設置：江門有三等電報局一所，置機四架，一通廣州佛山，一通恩平新昌陽江，一通中山前山，一通北街之海關。又無綫電報局一所。電話由玲新公司承辦，總公司設在江門，用戶約四百餘，江門與縣城可直接通話。各區鄉間，亦有設備長途電話者。縣城及江門，各設二等郵局一所。各鄉如荷塘墟，潮蓮墟，篁村，杜阮，井根，外海，蓮塘，禮樂，陸洲墟，古井墟，沙堆，梅閣，三村，仙洞，瀧水口墟，白廟，廟前墟，大王市，天等，岡上村，岡沙田等二十二處，均設有郵局或郵政代辦所。

(9) 教育

在昔新會文化極盛，書院相望，學者輩出。如明之陳獻章，近之梁啓超皆學成一家，世所景仰，餘風所被，文化斐然。

現在教育雖未臻完善，亦有足稱。全縣有中等學校八間：(一)縣立第一中學有七班，學生三百三十一人。(二)縣立第二中學

有五班，學生一百七十一人。(三)縣立師範學校有八班，學生四百一十六人。(四)縣立鄉村師範學校有五班，學生一百七十

二人。(五)私立岡州中學有五班，學生二百三十五人。(六)民大附中江門分校有兩班，學生八十人。(七)縣立女子中學校有五

班，學生一百五十八人。(八)私立西江鄉村師範學校有兩班，學生六十人。

小學，則有：(A)縣立第二中學附屬小學有二班，學生八十九人。(B)縣立師範附屬小學七班，學生三百七十人。(C)私立

岡州中學附屬小學有二班，學生八十五人。(D)民大埗中江門分校附屬小學有六班，學生一百六十一人。(E)縣立女子中

學附屬小學有六班，學生二百四十四人。(F)縣立第一小學有六班，學生二百零六人。(G)縣立第二小學有七班，學生三

百一十二人。(H)縣立第三小學有四班，學生一百六十四人。(I)縣立第四小學有三班，學生一百二十六人。(J)縣立第五

小學有四班，學生一百六十人。(K)縣立第六小學有五班，學生一百七十四人。(L)縣立第七小學三班，學生九十人。(M)

縣立第十一小學有五班，學生一百五十七人。(N)縣立第十二小學有四班，學生一百二十四人。(O)縣立第十三小學有七

班，學生二百三十三人。(P)縣立第十四小學有三班，學生九十四人。(Q)縣立第十五小學有六班，學生一百六十五人。

(R)縣立幼稚園有一班，學生四十七人。(S)縣立水上初級小學有一班，學生六十二人。至區立及私立小學統四百六十餘

間；已立案者三百三十四間，已設立而未奉准立案者一百二十餘間。附城之中小學校，因經費所限，辦理尙未完善。

至各處小學，則因各鄉教育經費，盈絀不同，未能劃一。縣立幼稚園一所，現增設覺覺學校內，辦有一班，學生四十七人。水上學校則專爲救濟蛋民缺乏教育而設。此外尙有民衆學校，縣立中山圖書館，私立景堂圖書館，江門中山圖書

館閱報社等，及報館四家。江門市區，前係獨立行政區域，現經裁撤，其教育狀況，均已歸併開列如上所述。至教育經費，自市特區裁撤，歸併縣行政範圍後。統籌兼顧，常有不敷之虞。如圖書添置等費，均極力訓練各校節省支銷，以備採辦。此新會縣屬教育狀況大概情形也，又縣立第六第七兩小學，已在本年六月籌備完竣，招生開課。其餘第八九十等三小學，擬籌備添設中。至於縣立第十一至第十五各小學，係前江門市政局時所設，及至市制裁撤後，而改換縣立名稱者也。

(10) 衛生行政及慈善事業

(一) 衛生行政：

(甲) 江門有人力攙擡車二架，器具形式。攙擡箱及鼠箱，多已廢爛，已從新購置。清道伏役，共有五十名。公共體育運動場一所，設備尙未完善。屠場一所，設備畧佳，惟地勢低濕，仍須多疎渠道。中山公園設於一小山上，附設圖書館。中山紀念堂及球場各一所；花木陳設，井然可觀，足爲市民康健娛樂之助。

(乙) 會城有人力貨車數架，改裝爲攙擡車，殊失雅觀。攙擡箱尙多完整。鼠箱盡廢，亦已酌量從新配置。清道伏有二十五名。體育場佈置，畧爲完備。屠場一所，遠離民居，隣近大河，地方尙佳，惟因各屠戶爭持，尙未入場屠宰。公園二所，祇具雛形，多未修理。

(二) 慈善事業：

(甲) 江門有公醫院一所，聘請西醫公會會員，義務担任診症。每日贈醫施藥，限以時間。佈置僅具雛形。惜乏地留醫，

現正設法擴充，紅十字會江門分會，本已成立，祇以該會未聘醫生主理，尙無多大成績。四邑明善醫院略仿廣州方便醫院成例，但乏人指導整理。該院分診所，照常贈醫。其他尙有崇善堂等二所，亦無大成績。有消防隊一隊，設隊長一人，隊員十二人。新建消防所於狗山脚，並購新式救火機一架。設有瞭望台，遇有火警，隨時報告，日間以色旗，夜間以色燈鳴鐘爲號。

(乙)會城。城西有仁安醫院收葬骸骨，其性質與方便所略同。城東有新會紅十字會，聘有醫師駐院，贈醫施藥。並設有留醫院一所，收留病者產婦留醫，惟限于經費，亦未見大爲發展。城內有愛羣善院集善醫所，辦理贈醫及留醫等事。城西有育嬰院，亦有名無實。城南有仁育堂，係屬贈醫善堂性質。該堂在大雲山後，置有幼殤墳場，並有義倉一所，由三數私人保管，故無多大成績。會城消防，仍用舊式水櫃，至於新式救火機，尙未設置。

(丙)北街有洋人設辦之仁濟醫院一所，佈置尙屬完備，並於海旁置有救生艇一隻。

(11) 鎮市

新會縣江門會城北街外海各地已成未成馬路調查表

路名	長度	車行路活度	人行路活度	完成日期	所在地	備考
竹椅樓馬路	760呎	24呎	每邊各6呎	二十一年三月	江門	
寶善						

院馬路	565呎	26呎	每邊各 10呎	二十一年三月	江門	
雙龍殿前	627呎	26呎	每邊各 10呎	二十一年三月	江門	
新橋	7651呎	68呎	每邊各 10呎	二十一年四月	江門	
紫茶馬路	1314呎	30呎	每邊各 10呎	二十一年五月	江門	
太平馬路	775呎	26呎	每邊各 10呎	十七年七月	江門	
新市	1713呎	26呎	每邊各 10呎	十七年七月	江門	
會後	310呎	26呎	每邊各 10呎	十九年十月	江門	
蓮平馬路	597呎	26呎	每邊各 10呎	十九年十月	江門	

紫坭馬路	728呎	26呎	每邊各	10呎	二十一年二月	江門	
常安馬路	1200呎	26呎	每邊各	7呎	十七年七月	江門	
塘步馬路	331呎	26呎	每邊各	7呎	十八年八月	江門	
更興馬路	640呎	26呎	每邊各	7呎	十九年六月	江門	
乘溪馬路	640呎	22呎	每邊各	7呎	十九年六月	江門	
釣台馬路	616呎	26呎	每邊各	7呎	十六年八月	江門	
羊橋馬路	915呎	22呎	每邊各	7呎	十九年九月	江門	
長堤馬路	588呎	40呎	內邊	12呎	二十年七月	江門	
中興上街馬路	200呎	18呎	每邊各	7呎	二十年五月	江門	
沙仔尾長堤路	2412呎	40呎		12呎	十九年六月	江門	已完成花沙路面

葵尾街馬路	39呎	26呎	每邊各 10呎	二十二年二月	江門	
上步街馬路	130呎	29呎	每邊各 10呎	二十二年二月	江門	
鹹魚街馬路	780呎	26呎	每邊各 10呎	二十二年二月	江門	
浮石街馬路	890呎	30呎	每邊各 10呎	二十二年二月	江門	
環城東路	1400呎	30呎	每邊各 12呎	二十一年三月	會城	
東堤馬路	390呎	30呎	每邊各 12呎	二十年一月	會城	
環城南路	570呎	30呎	每邊各 12呎	二十年四月	會城	
環城西路	850呎	30呎	每邊各 12呎	二十年四月	會城	
新台馬路	1100呎	30呎	每邊各 08呎	十九年二月	會城	
南隅馬路	1020呎	30呎	每邊各 10呎	十九年六月	會城	

大新馬路	1480呎	30呎	每邊各 10呎	十九年七月	會城
知政路馬	2500呎	30呎	每邊各 10呎	十九年九月	會城
惠民馬路	2100呎	30呎	每邊各 10呎	二十年三月	會城
平安馬路	542呎	30呎	每邊各 10呎	二十年四月	會城
涯灣馬路	1500呎	30呎	每邊各 10呎	二十年五月	會城
西隅馬路	670呎	30呎	每邊各 10呎	二十年五月	會城
朱紫馬路	560呎	30呎	每邊各 10呎	二十年五月	會城
墓前馬路	334呎	24呎	每邊各 10呎	二十一年一月	會城
百歲馬路	93呎	2呎	每邊各 10呎	二十一年一月	會城
賢洲馬路	1050呎	24呎	每邊各 10呎	二十一年一月	會城

河南馬路	740呎	24呎	每邊各 10呎	二十一年一月	會城	
東門馬路	1100呎	30呎	每邊各 10呎	在建築中	會城	
高第馬路	1100呎	30呎	每邊各 10呎	在設計中	會城	
清化馬路	1110呎	46呎	每邊各 10呎	在籌建中	會城	
宜民馬路	1390呎	30呎	每邊各 10呎	在建築中	會城	
紫冲馬路	850呎	30呎	每邊各 10呎	在建築中	會城	
西整馬路	244呎	30呎	每邊各 10呎	在籌建中	會城	
黃家樓馬路	1216呎	30呎	每各邊 10呎	二十一年三月	會城	
五顯馬路	1000呎	30呎	每邊各 80呎	在籌建中	會城	
海旁馬路	2300呎	30呎	內邊 10呎	二十一年三月	北街	

大康市馬路	1440呎	30呎	無	二十年六月	外海	
東興菱角馬路	997呎	20呎	5呎	在建築中	會城	
魚生賣油馬路	803呎	20呎	5呎	在建築中	會城	
江門馬路合計	已成長度	23,365呎	未成長度	無	已未成合計	23,365呎
會城馬路合計	已成長度	24,151呎	未成長度	10,200呎	已未成合計	34,351呎
北街馬路合計	已成長度	2,300呎	未成長度	無	已未成合計	2,300呎
外海馬路合計	已成長度	1,440呎	未成長度	無	已未成合計	1,440呎
總計	已成長度	51,760呎	未成長度	10,800呎	已未成合計	62,560呎

江門已成馬路共二十三條。會城已成馬路共十八條，未成馬路共九條，合計二十七條。北街已成馬路一條。外海已成馬路一條。合計已成馬路四十三條，未成馬路九條，總計已未成馬路五十二條。

本邑鎮市，以江門為最大，輪運四達，為交通樞紐，商務繁盛，遠過縣城。昔日最繁盛之十一街常安坊及其他街道，

均已築成馬路，形如蛛網。長堤堤壩，及江北公路，亦已次第完成。路旁舖屋，多新式建築。其他如屠場，市場等，俱備。最近建築完竣者，填築江門紫坭涌，及開關第四期馬路。在計劃中者，有水南公路及水南馬路。又有一新市區計劃，擬將北街地方測量，分別建置新式街道及住宅。並計劃北街商埠電燈，由江門新光電力公司承辦。該公司招集股本二十萬元，有機四架，工人三十餘名，全市用戶千餘家，燈約五千枝。近又成立自來水籌辦處，以謀飲料水之清潔，以重市民衛生。已有工程師測勘廠址，惟未能一旦完成而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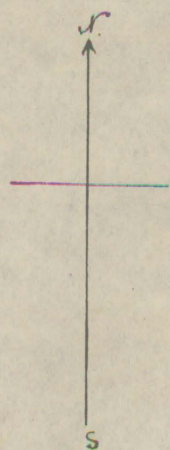
會城第一期馬路，已開關完竣。如環城路知政路仁壽路南隅路及大新路等處，沿路店戶建築，亦從新改良。屠場已成立。縣城電燈，亦由商人組織公司承辦，集資七萬元，置電機一架，現有用戶約七佰家。近來次第興築馬路公路，交通較前頗為利便。其他各鄉村較大之墟市，如棠下瀧水河村等處，均已開始計劃，改為新式市場。

(12) 名勝古蹟

縣治(江門)之北，約二十里，有圭峯山，為邑屬勝境。其峯峭然秀出，西連綠護，南望崖門，頂作方形，名「玉台」，有飛泉二道，上出肘腋，下注百仞。白沙詩謂「弄罷飛泉下玉台」，即此也。相傳秦時有仙人居此山中，仙井，丹灶，皆其遺蹟云。山巔有僧人一行，結菴其上。又有宋真人李之光祈雨壇，朝斗石，及白沙講堂故址。中為五台寺，後為圭峯閣。閣後巨石峻嶒，林木陰翳，有怪石如龜，名石龜，昔有老僧坐化於此。寺前為半月池，下有石十八。名羅漢石，古有石笋廟，廟下有石澗，名靈谷谿，喬松古木，蒼翠幽容。谿上架石梁，可通雲峯。下有巨石如池，山泉下注，清澈可浴，池水溢出，與怪石相激，淙淙鏗響，雜松濤聲，是為瀑布。泉上有瓊華洞，洞有漱玉池及沉醉池。明黃淳與詩人結漱玉社於此，鐫「沉醉地」三字於石山後。搗藥岩少室岩有石床，石枕，相傳為李之光真人棲修之所。近增築白沙先生講學亭於上，又築四君子台其下，環植古樹，點綴幽雅。

江門釣魚台側，有陳白沙先生祠，卽白沙釣台故址。又白沙村小虛山之碧玉樓，係成化中白沙建以奉母。先生所遺碧玉，名鎮水圭，色蒼翠，中有紋如天際銀河，人咸視爲異寶。奇嶺有楊太后陵，陵在嶺下全節廟大忠祠旁。山多龍栝樹，高尺餘，去其皮，龍跡宛然，他處產者無之。又縣西南有崖門，因崖山與陽屏山對峙如門，故謂之崖門，寬僅里許；每大風南起，怒濤奔突，爲門所扼，其勢益大，故崖門春浪，最爲奇觀也。

台山縣圖





台 山 縣 公 益 埠 風 景

第七編 台山縣

(1) 面積位置及地勢

台山縣東北接新會，東南界赤溪，西北與開平相連，西南與恩平陽江接壤，南至於海。東西相距一百零五里，南北相距一百三十里。面積八千六百餘方里。四境多山，東北有雷公嶺獅子頭山，與新會爲界。南有大濠洞，南與恩平爲界。正西有大湖山，與陽江爲界。正北有百足山，與開平爲界。河流有南門河西門河，發源於石板潭。滙合公益新昌荻海等處河流，而與新會相接，水勢較深，出崖門，流經廣海海晏寨門上下川一帶，南入於海。

(2) 人口及風俗附外人居留狀況

全縣戶籍，約一十六萬二千戶。人口約九十四萬六千人。外僑有教士四人，教堂二十二間，表列如左：

教堂名別	間數	所 在 地
浸信會禮拜堂	四	四九墟，端芬東陵村，端芬大狂洋，廣海城北門街，各一間。
天主堂	三	十四區寮田村側，海晏，潮境墟，各一間。
福音堂	二	三合墟，公益，各一間。

基督教禮拜堂	九	都斛，牛山墟，冲婁墟，都斛，南村，冲雲墟，海晏，荻海市，公益東門，潮境墟，各一間。
基督教青年會	一	縣城台西馬路。
基督教剛德堂	一	縣城台西馬路。
網紀慎教會	一	縣城台西馬路。

此外冲雲墟尚有未知教屬之禮拜堂一間。合表列者，共成二十二間。

縣屬惡化陋俗，多未革除。烟賭之外，兼嗜紅丸，私自做製，無殊舶來，害毒甚於鴉片。宗祧承繼，慣育螟蛉，選及成年，亦在不忌；在撫育者以為名分已定，在繼承者別有用心，因而變起蕭牆，禍生肘腋。他如男惑風水，女信神權，聯宗結族，宗法之見甚深，伐異黨同，爭訟之風尤盛；每藉故釀成械鬥，甘受訟累而不知悔。

(3) 實業物產及富力

人民生活：廣海上下川各處，多以捕魚為業。海晏一帶，多以務農為業。那扶一帶，多以養蠶為業。其餘各處鄉民，多遠赴英美及南洋羣島，經營工商事業。

海禁未開以前，農業較為發達，如茶糖油等類，每年輸出頗多。自海禁開後，壯年多赴海外謀生，農田之利漸衰。最近每歲農品出產，計米穀約二十三萬八千餘担，薯約三萬五千七百餘担，芋約二萬四千餘担，瓜約一十三萬三千三百八十担，菜約四百三十担，豆約二百六十担，果品約一百二十担，蔗約四百三十担，糖約一百二十担。

全境陂塘甚多，有利農田，殊非淺鮮。城西有西門溝陂塘。城東三十里錦被朗有蠻陂，灌田千餘頃。浮石有浮石陂，灌田八百畝。古戎有古戎塘，灌田一千三百畝。那濬塘堤，灌田二百畝。大陂有大陂塘堤，灌田亦百畝。萌美有萌美堤，灌田二百畝。廣海西村有仙井陂，灌田數百畝，惟大雨之後，各方患水者亦不少，故縣城之南門外約一里，均設有壩，以禦東西之水患。

造林事業，向少注意。故崗嶺雖多，而童山濯濯。自民國十五年，在東門外設立縣農林試驗場，並改訂墾荒條例後，人民漸有承墾荒地，以資造林者；其中多植松木，苦楝、雜木，及有加利樹，現已經承墾之地面積約二萬五千餘畝。公有林，則有石化山公有林場，公益區公有林，冲婁區公有林，及四九區公有林。至私有林，則有盞頭山林場，月山林場，圓山仔林場，岑邊山林場，藤山林場，鵝山林場，及橫湖林場等。

漁業：就廣海南灣兩處言，每年魚產約有三萬七千二百担之多。全縣計之，則歲產鮮魚二萬担，鹹魚三萬八千担，蝦蟹三百二十担，魚一百二十担，魚翅一百二十担，蝦醬四百五十担。此外有貝甲可燒成石灰，年約一萬担，為魚業附帶產品。廣海南灣兩處，在清季有魚船八百餘艘，比歲因苛稅重徵，相率他駛，現所餘者僅二百餘艘矣。其餘上川下川海晏各地方魚業亦頗繁盛，其出產約得廣海南灣之六七云。

工業：自舶來之機器產品，侵入內地，原有錠，酒，油，糖，棉布，夏布等手工業，相繼停頓。現所有者，不過各市之火柴，肥皂，玻璃等小工業耳。此外新昌有米機六家，荻海有米機四家，縣城有造冰廠一家，公益有新甯鐵路工廠，及瓦罌磚窰等，那扶區及白沙區亦有磚窰灰窰之設置。

商業：以新昌公益荻海西甯市各處為盛。新昌公益兩埠各有商店千餘家。西甯市有商店六百餘家。荻海有七百餘家。均以酒，米，油糖，蘇杭雜貨，滙兌等，為大宗營業。

礦產：有青麻石，現已停採。又白沙西村百足山，原有煤礦公司，亦以虧本停辦。新昌甄村之煤油礦，產量頗豐，聞已有商人，擬集資開採，惟現在尙未見諸實行。

縣屬人民出洋謀生者，居十之三四，積資致富者，比比皆是。是以創辦地方公益，視他處爲易舉。但出產過少，物價之昂甲于全省，故吸收華僑資本，開發境內實業，尤爲當務之急也。

(4) 行政組織

現行縣政府組織：縣長以下，設兩科。(總務科、自治科)四局、(公安局、財政局、建設局、教育局)及秘書處。秘書處：設秘書一員。總務科：設科長一員，一等科員二員，二等科員三員，三等科員四員，一等僱員二員，二等僱員四員，持務員七員。自治科：設科長一員，二等科員一員，一等僱員一員。公安局：設局長一員，局內分行政、司法、衛生三課，各設課長一員，一等課員四員，二等課員六員，督察長一員，督察員六員，一等僱員二員，二等僱員四員。財政局：設局長一員，局內分征權、會計兩課，各設課長一員，一等課員四員，二等課員三員，三等課員二員，一等僱員二員，二等僱員四員，錢糧司事二人，稅契司事二人，征糧司事十人。建設局：設局長一員，局內分工務、實業兩課，各設課長一員，一等課員三員，二等課員四員，一等僱員二員三等僱員四員，另技正一員，技士二員，技佐四員，測量員四員，印圖員一員，測繪生一員。教育局：設局長一員，局內分總務課、學校教育課、社會教育課三課，各設課長一員，一等課員二員，二等課員三員，三等課員三員，一等僱員二員，二等僱員四員，另督學六員。統計全府職員，共一百四十五人。

本縣土地局，近已成立。設局長一員，課長二員，技士一員，一等課員四員，二等課員四員，三等課員七員，測繪員一員，繪圖員三員，僱員八員，測役二名，雜役八名。每月經費二千九百二十八元。除額支數一千六百六十元，由庫

(5) 警衛

款撥給外，每月在地方款項下補助一千二百六十八元。

台山警衛設備，有保安隊警衛隊及警察。分述如左：

(一) 保安隊，即原日之縣兵營由民國十九年，因行政經費不敷，裁減兵額，縮編而成。隊部之下，分三分隊，一特務分隊，二守監班。計共官佐十一員，士兵夫二百一十二名。有四生半大砲二門，粵造七九步槍六十四桿，粵造六八步槍一十桿，七九馬槍四桿，德造毛瑟九响槍一桿，土造七九步槍三桿，雙筒七九步槍九桿，日造村田步槍三十二桿，十三响步槍二桿，土單响槍一桿，駁壳槍四十一桿，左輪手槍一十桿，擗咀槍二桿，劈仔槍一桿，合共各種槍一百八十桿；七九刺刀三十九把。每月經費四千零三十九元正。每日訓練課程，學術科各二次，軍紀風紀尚佳。

(二) 警衛隊分常備後備兩種。常備隊有縣府直轄，共三個中隊，即古兜警衛隊第一中隊。其編制：有少校隊長，中尉隊副，各一員；中少尉小隊長三員。每小隊隊兵共三十三名，合共官兵一百零四名。槍枝六十桿；內粵造六八步槍四十二桿，子彈二千七百顆；七九步槍一十八桿，子彈六百五十五顆。分駐古兜山口仁字里，圓山頭坦塘都斛街等處，專任防勦古兜匪幫之責。餉項給養，由縣政府支發。其次為地方警衛隊第二第三兩中隊。第二中隊駐廣海城。有上尉隊長一員，少尉小隊長三員，每隊分隊長一名。隊兵共八十一名。槍枝七十三桿；內七九步槍六十一桿，子彈三千九百六十顆；六八步槍八桿；九响毛瑟一桿，子彈四十顆；駁壳短槍三桿，子彈一百五十顆。每月經費一千四百六十三元，係由海晏廣海上下川等區公所分担，按月供給。第三中隊駐新昌埠。有上尉隊長一員，小隊長二員，共七分隊，每隊分隊長一名，隊兵夫七十八名。槍枝七十七桿；內粵造七九步槍四十桿；土造七九步槍八桿；土造七九馬槍兩桿，子彈四千二百五十顆；九响毛瑟十九桿，子彈八百八十八顆，六八步槍三桿，子彈一百八十五顆；日

名 稱	所 在 地	警 員	警 兵	槍 械	警 費
縣城公安分局	西 寧 市	七	七 八	三 十 五 桿	式 千 一 百 三 十 餘 元
新昌公安分局	新 昌	九	四 式	式 十 五 桿	一 千 六 百 三 十 餘 元
荻海公安分局	荻 海	三	三 五	十 四 桿	八 百 三 十 餘 元
公益公安分局	公 益	八	四 四	式 十 四 桿	一 千 六 百 餘 元
海晏公安分局	海 晏 街	三	一 〇	十 一 桿	三 百 八 十 餘 元

(三) 警察。全縣設有二十三個公安分局。茲將各分局情況，表列如后：

造村田步槍兩桿，子彈五十六顆，鞭架短槍三桿，子彈八十顆。每月經費九百二十四元，係由新昌荻海兩區區公所負擔，按月向區內各鄉墟商戶征收彙交。此外五和區六村鄉公所自行設立警衛隊一中隊。安良堡十五鄉警衛隊聯合辦事處及縣城冲荻廣海新昌公益荻海海晏等區公所均各設有警衛隊一小隊或兩小隊不等。訓練有素，保衛地方，尙稱得力。各鄉公所，亦因地方治安情形，自行設立常備警衛隊若干名。至後備隊，則由各區鄉公所，各以丁口多寡，自行選定；其數目及槍彈種類，正在調查統計，計劃整理中。

三合公安局	南灣公安局	廣海公安局	海仁公安局	海口公安局	冲蕘公安局	五十公安局	四九公安局	大江公安局	那扶公安局
三合墟	南灣	廣海城	海口埠	山底墟	冲蕘墟	五十墟	四九墟	大江墟	那扶墟
三	二	三	三	二	四	二	二	三	式
七	四	八	六	一五	一二	六	二〇	七	九
三	二	三	四	九	五	十一	二十	五	十
桿	桿	桿	桿	桿	桿	桿	桿	桿	桿
三百餘元	二百五十餘元	四百餘元	二百餘元	四百餘元	五百二十餘元	二百餘元	三百餘元	三百式十餘元	式百餘元

水步公安局	水步墟	二	七	二	一百五十餘元
潮境公安局	潮境墟	二	七	二	二百餘元
上川公安局	夏天在三洲 冬天在沙堤	五	八	九	三百餘元
鑿寨公安局	鑿寨墟	一	四	四	六十餘元
汶村公安局	汶村	二	六	十	一百三十餘元
寨門公安局	寨門墟	一	四	一	一百餘元
白沙公安局	白沙舊墟	三	八	四	三百餘元
都斛公安局	都斛街	三	七	三	三百餘元
合 計		七 五	三 五 四	二 二 六 桿	一 萬 一 千 二 百 餘 元

一、各分局員兵數額，係以經費之多寡，及事務之繁簡而定。由各分局長體察實際情形，支配之。

一、警費：係各就當地自籌，故每月征收數目，增減不同。至月終時，各分局將征收警費之單據存根，及收支數目，列

册呈報縣府考核。

一、槍械：除少數係在開辦時籌集公款購置外，其餘均由各分局長向當地商民借用；槍枝種類，多屬村田、九响、毛瑟、六八、七九、及左輪等。惟朽爛者幾占半數。

(6) 財賦

縣庫款收入，每年計：

地丁銀，

三萬九千九百七十元零六毫六仙四文；

民米銀，

八千六百五十二元八毫三仙四文；

丁米三成糧捐銀，

六千二百七十五元零一仙；

丁米附加大學經費，

五千零二十元零零零八文；

各項契稅，

六萬二千二百四十八元；

逾限驗契罰金，

約六千元；

各項契紙價，

一千二百元；

逾限驗契罰款收據紙價，

四百八十元。

合計一十二萬九千八百四十六元五毫一仙六文。每年支付縣政府行政經費額定數四萬二千九百六十元。不敷則由地方稅項下撥補。又坐支土地局經費，額定數，一萬九千九百二十元。

地方款每年收入：

牛皮捐，

五萬五千零二十八元；

筵席捐，

五千零二十二元；

寶燭捐，

四千六百一十六元；

錢糧附加大學經費，

三百一十一元；

巫祝醮捐，

五千元；

花筵捐，

四萬五千一百一十元；

魚捐，

二萬六千五百五十元；

符書捐，

一萬四千五百元；

灰捐及附加，

二萬四千二百四十元；

硨捐，

五萬四千元；

屠羊捐，

一萬五千零四十元；

城隍廟寶燭捐，

一萬二千五百元；

戲捐，

二萬五千元；

人力手車捐，

一萬二千四百三十二元；

田畝捐，

二萬六千四百元；

白鴿票附加，

一十萬零二千元；

花捐附加，

九千三百六十元；

屠豬捐附加，

九千六百元；

契稅附加，

一萬五千元；

墾荒附加，

二千元；

各種照費，

四千六百元；

農場沽貨費，

一千二百元。

共計收入四十七萬一千九百零九元。

地方款每年支出計：

行政經費不敷，

八萬三千三百八十八元；

補助土地局經費，

一萬五千二百一十六元；

保安隊，

四萬八千四百六十八元；

各區警衛隊，

三萬零一百二十七元二毫；

各公安分局，

二萬零五百五十元；

總工會，

六百元；

台山民國日報，

一萬二千元；

四邑民國日報，

二千四百元；

縣立各級學校，

二十一萬一千六百三十四元；

軍事因糧，

年約一萬五千餘；

渡伙工食，

一百八十元；

雜支，
年約二萬五千元；

其他學校，
共約二千三百八十元；

華僑招待所，
六千元；

懲教場，
六千元；

戲劇審查會，
一百八十元；

五邑通訊社，
一千二百元；

清道伙工食，
二千八百八十六元；

菜場購種及工具，
四千八百六十一元六毫；

各職員宿舍租，
二千元；

保安隊開差費，
約七千元；

保安隊臨時費，
約五千元；

婦女救濟會，
六百元；

技術人員及督學人員，
三萬四千零八元。

共支出五十三萬六千七百五十元零八毫。

(7) 監獄

監獄爲舊考院故址，於前清末宣統二年間，由台山縣知事覃壽堃手創建。全間共分三座，每座兩層，前座向駐縣兵，樓下西北二室，闢作拘留所。嗣至民國十九年冬，台山縣政府及台山縣分庭因拆卸投充餘地，改建新署，暫時遷地辦

公，縣兵亦隨同移駐。拘留所遷入後座，所遺該前座房舍，由台山縣分庭遷入辦公。中座爲監倉，分東西兩樓。樓之前端，各有女倉一間，每間有牆間床位二十。其餘男倉，在樓下分爲東南、東北、西南、西北四倉，現有牆間床位共一百一十六；在樓上者，分爲東上倉，西上倉，各有牆間位三十三。樓下床位置有床板，樓上則無，各床板亦經霉爛及半。後座樓下爲懲教場及拘留所。查該場係由民國十七年縣長李仲仁任內創設。至十八年，因經費不繼，停頓；復至二十年底恢復，由地方欸一次過撥開辦費一千元，其每月經常費由花捐附加五百元，習藝暫分機織及藤品兩種，習藝人犯額定一百五十名。樓上爲管獄員住室，及懲教場習藝人犯之教誨堂。每星期集合訓誨一次，其他廚房廁所飯堂浴室病房等，均分設于懲教場內進。

(8) 交通

水道交通，輪舟四達，海口廣海兩岸，有輪渡往來港澳間。公益新昌二埠，與廣州江門澳門佛山等處交通，更形繁密，輪渡往來，靡日無之。至境內船舶航線，可別爲四：

(一) 公益至新昌荻海線；

(二) 新昌，荻海至圓山仔，水西線

(三) 斗山經海口而達大同線；

(四) 廣海至海晏線。

第一二三綫，每日均有電輪往來數次，搭客極衆。第四綫則僅有火輪一艘，每五日開行一次。

陸路交通，有寧陽鐵路，由江門市北街，經新會縣城大王市，渡河至牛灣，以達縣屬之麥巷、溼陽、公益、萬福、大江、陳邊、水步、東坑、板崗、寧城、東門、大亨、松朗、五十、上坪、四九、紅嶺、沖囊、六村、斗山等處。其支綫，自寧城經筋坑、水南、官步、三合、黎洞、上馬石、東心坑、長江、田坑，以達白沙。幹綫火車，每日往來客貨車四次。支綫火車，每日往來二次。併有汽車，由北街至會城；由公益至寧城斗山；又由寧城至白沙；每日往來數次，交通日益繁密，惟枕木腐爛，時有出軌之虞。現該鐵路公司，在公益建築鐵橋，通開平單水口埠，已開工數月，將來工竣，即由該處直達大王市，將原日由大王市牛灣至麥巷段捨棄，於時間經濟，均有裨益也。

公路，省縣鄉道共十餘綫。計已成者約六百八十餘華里。茲列表如左：

台山市公路一覽表

公路名稱	道別	舉辦性質	路線起迄地名及全路線之長度	未築段之地名及路程	已築段之地名及路程	通車及路
台新	省	官督民辦	台城至新昌埠三十六華里			全路
台赤	省	全	斗山墟至小娘房三十一華里		斗山至小娘房已築成	全路
台鶴	省	全	台城至廣海六十華里			全路
新台	省	全	大江墟至平逕一十三華里		全路築成已通車	全路已
沙赤井	縣	全	白沙墟經赤水至深井六十華里			全路已
沙坎	縣	全	白沙至赤坎二十華里			全路已
海晏	縣	全	蕭村至馬了咀四十一華里	十一華里在建築中	三十華里	汶村至海晏已通車
台冲	縣	全	台城至冲蔓三十二華里		四九至冲蔓十八華里	台城至四九已通車
冲斗	縣	全	冲蔓至斗山墟一十七華里		全路建築完竣	
斗海	縣	全	斗山至廣海一十五華里	環海埠至廣海一段約七華里未築	斗山至環海八華里已築成	已通車
沙新	縣	全	沙冲墟至陽江新墟一十七華里	八華里在建築中		由大寧至沙新
秋潮沙	鄉	全	大寧里至白沙墟二十七華里			全路已
石化	鄉	全	台城至新榮市一十九華里	南坑至新榮市一段約十華里		台城東
棠政	鄉	全	白沙墟至長江站九華里			全路已
橫湖	鄉	全	台城至矮崗五華里			台城至橫湖
廟新整	鄉	全	橫塘站至整寨二十五華里	新安至整寨十六華里	橫塘至新安墟九華里	橫塘至新安
聯赤	鄉	全	聯安市至赤水墟十七華里			全路已
冲温	鄉	全	冲蔓墟至溫泉一十七華里			全路已
崗田	鄉	全	蟹崗至赤溪縣屬之田頭三十華里	二十一華里	九華里	
新台	鄉	全	大江墟至平逕一十二華里			全路已
吉那	鄉	全	上澤墟至洗淨坑一十四華里			
冲端	鄉	全	冲蔓至瑞芬墟二十華里			
三湖	鄉	全	三合墟至款水湖九華里			全路築成
三赤	鄉	全	三合墟至開平縣屬赤水墟二十五華里			全路築成
新華	鄉	全	新安墟至華興市一十七華里			全路築成
沙企	鄉	全	白沙崗至企石邊八華里			全路築成
台南	鄉	全	台城至紅嶺車站二十五華里	台城至萬安收十二華里	萬安收至紅嶺十五華里	
台古	鄉	全	四九墟至古兜山約二十五華里	南村百足山至古兜約十八華里	四九墟至南村百足山約七華里	
台東	鄉	全	台城至五十墟十五華里	十一華里在建築中	築成四華里	
都古	鄉	全	都斛至圓山頭十五華里	在籌備建築中		
台瓶	鄉	全	合水至瓶山脚蘇坑口十三華里	在建築中		
沙浦	鄉	全	大江墟至沙浦鄉橫嶺八華里	在建築中		
寧昌	鄉	全	台城至新昌三十五華里	在籌備建築中		
大隆	鄉	全	整寨至丹竹逕四十八華里	在籌備建築中		
石板潭	枝	民辦	新四九墟至石板潭四華里			全路完成
南安	枝	全	南安里至台新路一華里			全路完成
南華	枝	全	南樂里至台新路一華里			全路完成

有合水橋一度

台瓶公路勸辦處

接台冲公路

此路為勸古兜匪巢之要道。

二十年一月
二十一年一月

十九年三月
二十年三月

十七年二月

二十年四月

十八年十二月

十七年二月

十六年七月

十三年十二月

十七年十月

十九年三月

十七年二月

十六年十一月

十六年十一月

十六年十月

十六年一月

十八年四月

十五年七月

十九年一月

十六年三月

十八年三月

十七年五月

十六年三月

十五年一月

台山縣政府建設局工務課製

里程	甲段之地名	現有車輛	該路之橋樑涵洞建築情形	築路管理機關	該路成立年月日	起終點及中途與何處接駁(河海鐵路等均有列入)	備考
已經通車	長途汽車一輛	附近有大嶺橋一段均 已建築完成。	台山全屬民辦公路董事 會乙組行車公司	十六年十一月二十日	與寧陽鐵路及新昌河台 鶴公路		
已經通車	長途汽車七輛	附近有水西三八兩度大橋惟 水西橋正在建築中。	台山全屬民辦公路董事 會乙組行車公司	十六年八月三日	與寧陽鐵路及附近大海。	此路原通鶴山縣現在僅通至公益	
已經通車	長途汽車四輛	有都新市橋在建築中	台山全屬民辦公路董事 會乙組行車公司	十五年十月二十日	與寧陽鐵路接附近大海。	此路原通新會。	
已經通車	長途汽車六輛	有亦水橋東山村橋正在籌 備建築中。	沙赤井行車公司	十六年十一月二日	白沙近西南枝路赤水近河。	此路經過台山開平恩平三縣境界。	
已經通車	長途汽車四輛	起點在通濟橋海口岸有海 口橋均在建築中。	該路董事會	十七年四月一日		此路為台開兩縣人民合辦台山縣約 佔七華里。	
已經通車	長途汽車三輛	有德孝橋大湖小湖橋琴 山橋十四度	乙組董事會	十六年二月十日	四九墟經過寧陽鐵路。	原台潭公路現改台冲。	
車約九華里	長途汽車兩輛		沙新行車公司	二十年一月	斗山廣海兩處均近大海。	台山段佔十三里半。	
車里起通車約十五	長途汽車兩輛	潮境段小橋二度	乙組董事會	十六年八月			
東門至南坑約九	長途汽車兩輛		甲組董事會	十三年十一月			
已經通車	長途汽車兩輛		崇政行車公司	十七年四月	駁接寧陽鐵路		
至橫湖四華里已			甲組董事會	十三年九月			
至廟邊七華里已	長途汽車一輛	有廟邊橋新安橋二度	甲組董事會	十七年一月十日	駁接台海公路		
已經通車	長途汽車二輛	立泉等處橋樑三度	聯赤公路行車公司	十九年四月二十五日	駁接沙赤公路	原名冲筋公路。	
已經通車	長途汽車二輛		甲組董事會	十九年六月十日	駁接台海路		
已經通車			崗田公路勸辦處	十九年五月廿一日	近寧陽鐵路		
			甲組董事會	十九年十月	近寧陽鐵路		
			甲組董事會	十七年六月	接台海公路		
			冲端公路勸辦處	十五年三月十七日			
			三湖公路勸辦處	二十年一月六日	接台海公路近西南鐵路		
			三赤公路勸辦處	二十年一月十五日	近西南鐵路接沙赤井公路		
			新華公路勸辦處	十九年十一月十七日			
			台南公路勸辦處	十九年十一月二十三日			
			台古公路勸辦處	二十年七月廿六日	近寧陽鐵路	原台冲路現改為台南。	
			台東公路勸辦處	二十年十一月二十三日	近寧陽鐵路		
			台瓶公路勸辦處	二十年七月	近寧陽鐵路		
				二十一年一月	接台冲公路		
				十九年三月			
				二十年三月			

此路為勸古兜匪巢之要道。

備考

郵電設置：郵政，則新寧、公益、斗山、沖婁、廣海、新昌、六處，各有二等局一所，白沙、五十、三合、新榮市、大江、都斛、海晏、山底、荻海，三八等處各有三等局一所。至代辦所，則全縣各城市及人口繁密之鄉村，均有之。電報：則新昌設有綫及無線電報局各一所，縣城設有綫電報局一所。電話在縣城有商辦台山同聲電話公司，用戶約可三百，公益、大江、水步、新昌、荻海，亦已駁綫通話。公益用戶約八十，新昌用戶約一百，每月收費六元。長途電話：由縣政府派辦，台城至沖婁綫，業已通話；都斛段及台城至廣海綫，則在進行中，司機均用女子，辦理尙稱完善。

(9) 教育

教育文化事業，尙稱發達。學校：現有縣立中學校二，縣立師範學校一，縣立小學校三，縣立幼稚園一，縣立產科專門學校一，私立中等學校七，私立職業學二校，民衆小學校七，私立小學校約一千四百間。此外有縣區教育會、通俗圖書館，巡迴文庫，壁報，及各鄉村設立之通俗圖書館二，閱書報社四。日報館共四間，俱在縣城，鎖額各在千份以上。其他各種刊物，則縣屬各要市區，多有刊行。

(10) 衛生行政及慈善事業

甲、衛生行政

本縣衛生行政，向由縣政府公安局衛生課專責辦理，職員皆委任富於醫學專門學識者充任，工作分醫務，防疫，保健三種，分述如次：

(1) 醫務：設有縣立產科學校一所。該校校長教職員，俱請縣城著名醫師擔任。門首設有西藥部，每日贈醫施藥。現復着手籌設全屬公醫院，務於最短時間成立。監獄囚徒贈醫施藥，另委專員辦理。屬內之無照執業庸醫，隨時嚴厲取締。

締。并舉行中西醫生考試，及格者給開業執照。現更遵奉衛生部令，取締屬內產科師，一律改爲助產士，分別考驗，及格者方准執業。

(2) 防疫：每年由縣庫撥款，分春冬兩季舉行贈種牛痘運動。先在縣城設所贈種，次及各區鄉。通令各公安分局，區鄉公所，就地設所辦理。同時嚴厲取締種人痘，及嚴禁私業種人痘庸醫。各馬路設置滅鼠箱。茶樓酒館旅店及娛樂場所，限每月消毒二次。并飭令加設鐵線網及滅蠅器，免得食品。取締屠店宰賣病畜。取締市面擺賣不潔食物，腐爛生果，及不潔凍品，涼水等物。

(3) 保健：每年遵照部令，於五月，十二月，分期舉行大掃除二次。縣城方面，常設有清道伏役，逐日担任馬路潔淨，并安設攔糞桶於馬路側，常備攔糞車，輪流收倒住戶商店攔糞；取締住戶商店傾倒攔糞穢物。取締理髮店之不潔用具，及飯店燒腊染色。設置壁報，張貼衛生宣傳標語；勸告民衆注重個人及公共衛生。各城市則飭各公安分局辦理。

乙、慈善事業：

(1) 縣城：台西路有振漢醫院及方便所，駐有中醫生，贈醫施藥。城內有明善社，西門墟有產科學校，均贈醫施藥。南門外有彭祖瘋院，收留瘋人。東門有方便所及善堂各一，收埋白骨及危急病人。并有消防隊辦事處三處，設有消防隊二十名，救火車三架。

2. 廣海區有育嬰堂一間，辦理尙稱完善，遞年收養嬰兒頗衆。

3. 公益區有台開兩屬醫生公會辦理贈醫施藥。另有福寧醫院一間，亦贈醫施藥。并有消防隊二十餘名，救火車一架。

4. 新昌區有寧濟醫院一間，駐有中醫贈醫。及有消防隊十名，救火車二架。

5. 荻海區有宏濟醫院一間，建築宏敞，常有中西醫師担任贈醫施藥，及設有留醫所。另有消防隊十二名，救火車一架。
6. 白沙區有同濟醫院一間，常駐西醫，担任贈醫施藥。并有羊路三堡公立醫院一間，現甫開辦。
7. 都斛區有方便所一間
8. 五十墟有普濟醫院一間，贈醫施藥。
9. 沙坦市有六村醫院一間，現甫建築完竣，開始辦理。該院經費，由六村人士捐助，設備完善。
10. 三合區有民衆醫院，現在籌辦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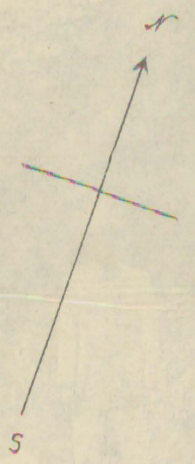
(11) 鎮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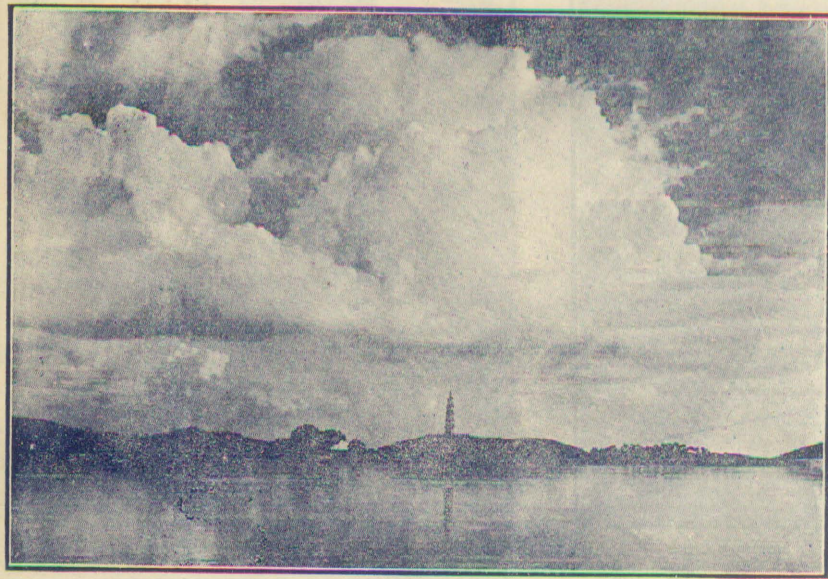
縣屬如縣城、公益、新昌、荻海、廣海等處，商務均稱繁盛，皆已開闢馬路，興辦市政。他如斗山、大江、端芬、大同市、沙坦市、新舊白沙、潮境、四九、五十、三合、那金、上澤各城市，亦已次第改造完妥，其餘如都斛、那扶、深井、三八等處，亦設立市政勸辦處，計劃改造。電燈：則縣城、新昌、荻海、公益、都斛、海晏、斗山、新舊白沙等，均有商人開辦。縣城有燈一萬。新昌、荻海、同一公司，有燈七千。公益有燈三千。其餘因開辦未久，燈數較少。

(12) 名勝古蹟

名勝古蹟：在縣城東北三里，有更鼓樓山。城北一里，有三台山，城東北五里，有石人簪翠。城西十里，有紫霞晚霧。縣東三十里，有石坂晴嵐。縣東南八里，有文選吊古。縣西南百五十里，有撒水鳴琴。縣東北四十里，有蘇渡懷賢。他如斗洞古松；廣海之海永無波；海城鐘鼓，波恬萬頃；靈湖寺，三聖堂，雲峰寺，及潮河銅鑼地村之溫泉，皆其著者也。

清遠縣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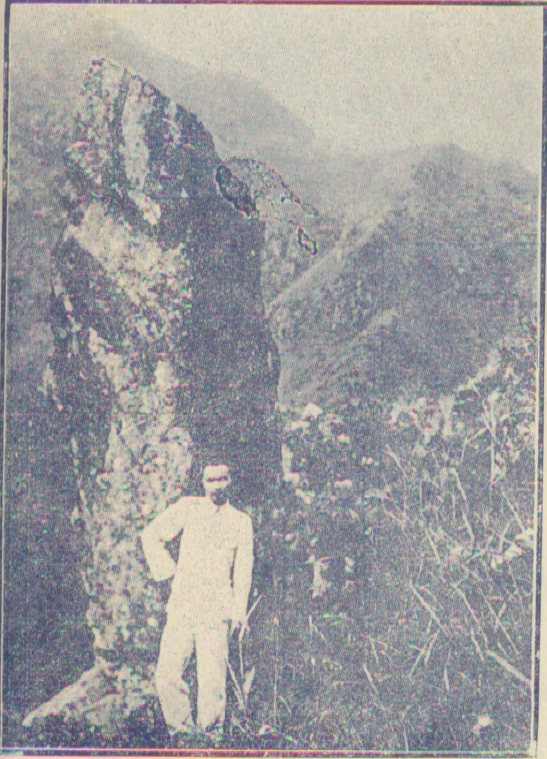




清遠城之江上風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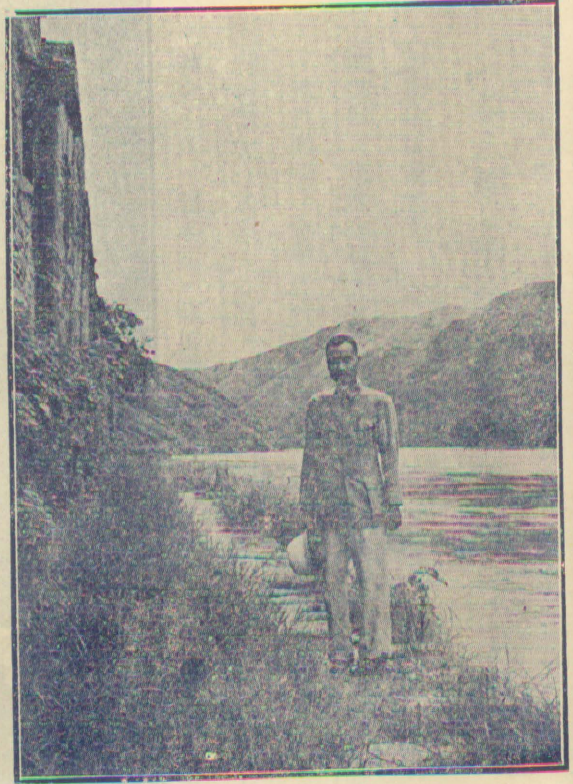


(二) 清遠城之霞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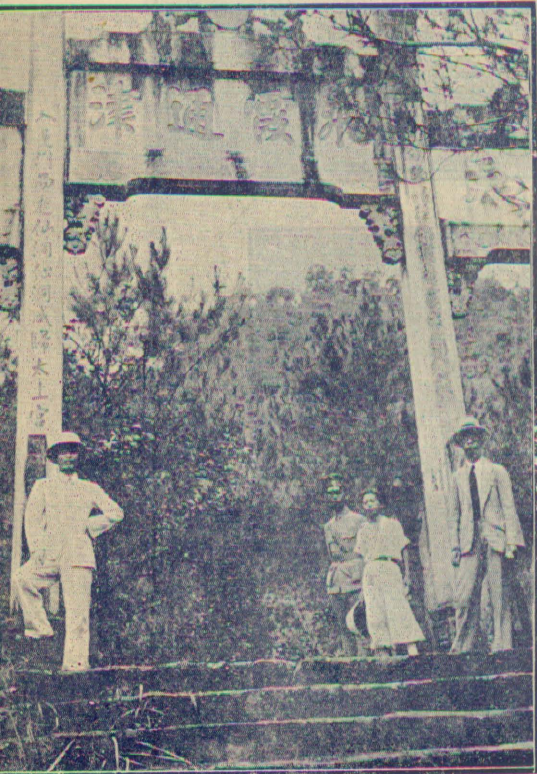


清遠縣藏霞之山巔

清遠縣刻山之風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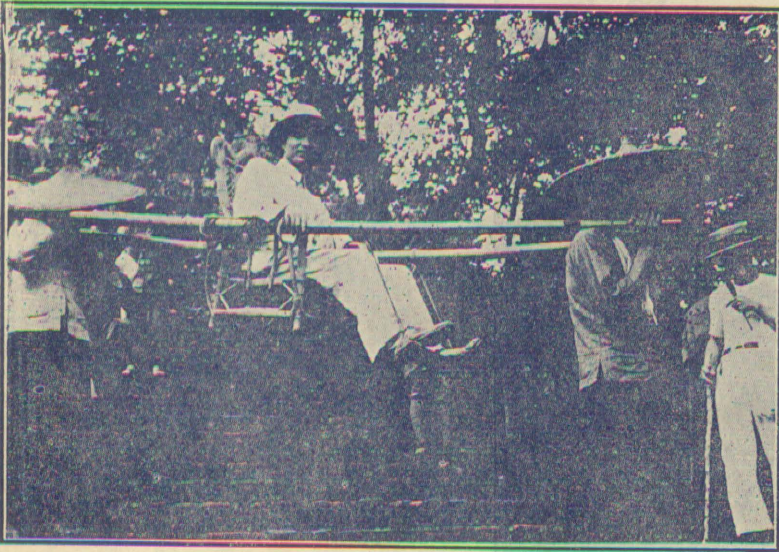
(一) 景洞霞飛之縣遠清



(二) 景洞霞飛之縣遠清

清遠縣竹園之風景

清遠縣峽山之瀑布



清遠縣鄉武抬竹轎之形狀

第八編 清遠縣

(1) 面積位置及地勢

清遠縣，東界從化，北連英德，南隣三水花縣，西接四會廣寧，東北界佛岡，西北界陽山。全縣分與靖、濱江、廻岐、滘江四區。東西最廣約三百二十里；南北最長一百五十里。面積約一萬二千三百三十八方里。縣境當北江之衝，二禺，筆架兩山，亘其東北。沿江兩岸。支流分錯。其最著者，東有滘江，西有濱江。滘江自佛岡縣之石角，經湯塘，龍山市，黃口，江口，與小北江合流；再經禺峽，縣城，而南流。濱江自濱江區之沙河，經龍頸，長洞，逕口，以至縣城之北，與他水合流。二江皆入於北江。

(2) 人口及風俗 附外人居留狀況

全縣戶籍，計有一十二萬。人口，約六十九萬。外人之居留境內者，如左表：

國籍	人數	居住地	職業	其所經營事業
德國	二人	縣城	牧師	設德國 <u>巴陵教會</u> 二間，附設小學一所。
美國	二人	縣城	牧師	設美國 <u>浸信會福音堂</u> 三間，附設小學一所。

此外另有天主堂一所，有已入外籍之神父在堂主持。民俗儉樸，猶有古風。惟迷信甚盛，舉措決諸神籤，疾病聽諸神方。又有所謂「生菩薩」者，謂由某菩薩降生，能為人

作法事。他若女巫代死者傳達言語，爲一般婦女所深信。尤可笑者，男女幼穉，由女巫媒合，嫁娶成婚，甥舅稱呼，往來投贈，如生人焉。

重男輕女之俗，亦視他處爲特甚。生女不願撫養，卽與人爲童養媳，幼小卽歸夫家，由家姑乳養，俟男女長成，卽爲之合卺成禮。甚有將女送往育嬰堂，任人抱養，不加過問者。濱江第五區，更有輕去其偶之俗。遺妻納妾，視若尋常。至嫁娶習慣，如男家之拜轎門，挑羅帕，鬧新房；女家之唱歎情，開傘撤米等；光怪陸離不一而足；而其大致，則與廣屬相同焉。

此外民性強悍，從前滘江一區，械鬥數年，足見好勇鬥狠；所幸近年鬪風，日漸寢息矣。

(3) 實業物產及富力

清遠昔因交通不便，人民除負販耕樵外，無他職業。近則輪軌四達，河山失險，縣人之經營工商業及外出謀生者日增。經濟情形，迥非昔比。

物產：滘江區以穀米、炭、煙葉、果、菜爲大宗。（果菜：如荔枝，欖角，蘿蔔，粉葛，葱頭，之屬。）濱江區以柴、杉、茶、筍爲大宗。興靖區之筆架文洞出產之茶筍，及源潭附近出產之煙葉，近來亦多。至於蠶桑事業，尤蒸蒸日上，終歲收入，自十餘萬增至六七十萬。廻歧區蠶桑之發達，亦極迅速。惜自二十、二十一兩年來，絲價狂跌，縣屬蠶桑兩業，一落千丈，人民生計，日趨艱窘。又因興靖、廻歧兩區沿江田畝，以江水漲落不時，非潦則旱，耕種時虞歉收，此其不及濱滘兩區者一也；且地近城市，生活程度較高，儲蓄力薄，一遇災荒，貧乏立見，此其不及濱滘兩區者二也。

再就四區富力論之：興靖區貧富懸殊；廻岐區以經營外地者多，年來地方財力，漸覺充裕；濱江、滘江，則貧富較均，游食之民，視興靖、廻岐兩區爲少，故其平均富力，視興靖、廻岐區爲優也。

清遠實業、近形退化。縣境當北江之衝，在昔商貨往來，千帆雲集。自粵漢路通車後，北江河運，被其撓奪；而河道復多梗塞，於縣屬商務，影响非小。其次則爲邑產茶葉之銷南洋各處者，近受日茶打擊，幾有一蹶不振之勢。

至造林種植事業，素乏講求。濱江、羅塘、新洲約，前有興林公司，於民十五年開辦，種植草蓆、桐木，以製油；惜種植不得其法，至今出品尙微。其餘各處人士，承墾官荒者亦甚少。至民國二十一年秋間，始由縣政府籌設縣林場、縣苗圃各一所，從事墾植。至於水利，則沿江農民，多用舊式水車取水；滘江、濱江各處，則多用水力推動水車，吸水入田，附近水源百餘方里之田畝，皆資灌溉。

(4) 行政組織

縣政府之組織：縣長之下，設秘書一員，總務科長自治科長各一員，公安財政建設教育各局設局長一員，總務科二等科員一員，三等科員三員，自治科二等科員一員，三等科員一員，公安局一二三等局員各一員，財政局一二三等局員各一員，建設局一二三等局員各一員，教育局一二三等局員各一員，事務員六員，僱員八員，特務員八員，糧差一十五名，雜差一十五名，共七十有四人。

本縣土地局，近已成立。設局長一員，課長二員，技士一員，二等課員二員，三等課員十二員，助理員一員，僱員一員，雜役四名。每月經費一千六百六十元，由庫款收入項下撥支。

(5) 警衛

全縣共有警衛基幹隊一中隊，常備隊六中隊另一獨立小隊。縣政府並設有特務隊一小隊。警衛能力，尙屬不弱。惟軍

風兩紀，未盡整齊。縣政府曾於二十一年秋間設立警衛隊訓練所，抽調各隊隊員入所訓練，惟籌款艱難，僅辦一期，即無力繼續。縣政府爲權宜補救起見，先後遴選幹員，分別委充各中隊隊副，協同原有各中隊隊長，切實整頓，期成勁旅。現奉中區綏靖公署令，設立編練處，亦已成立。籌款編練，正在積極進行中。至於警察方面：全縣原有公安局分局十一所，惟各分局員警，多與定章不符，業經縣府分別裁撤，改併，認真整頓。計現在僅有分局八所，員警共二百餘人。

至於屬內治安，興靖、廻岐二區，尙稱寧謐。滄江區從前匪氛甚熾，自經防軍痛剿，並增加隊警駐防以後，地方治安，日趨鞏固。濱江區毗連英德黃花匪巢，每遭隣匪侵擾。近自西北區綏靖委員公署派兵會同清遠英德兩縣堵剿，該處股匪，聞風逃散，地方漸臻安靖。至若共黨，從前雖有少數，潛匿境內，但因緝捕甚嚴，久經逃竄外處矣。

(6) 財賦

全縣田賦雜稅，每年約共得銀一十萬零二千四百六十八元，縣政府每月坐支行政經費三千五百八十元，（另由地方款每月撥助公安局經費五百五十二元。）又坐支土地局經費一千六百六十元。地方款收入，全年約共五萬一千四百餘元。各項支出，約共六萬一千九百餘元，不敷頗巨。此外各警區每月警察經費，概由各區自行收支焉。

(7) 監獄

監獄昔與佛岡共之，今則各自分設矣。獄內分東西二所，每所設一大倉，縱橫僅三丈餘，各項設備，多不完全。倉外有空地，四圍築牆，搭蓋瓦面，以爲囚犯之厨室，餘地可以運動。獄務則由法院管獄員管理。

(8) 交通

縣境輪航之利，上達英德，下達省會。春間水漲，且可沿江直上，北湖韶關。而快艇帆船行駛屬內各墟市及省佛各處

者，尤不可悉數。

陸上交通：則有粵漢鐵路、貫通境內，在滘江口轉乘汽船，可通沿滘江各地。在銀盞轉附汽車，可直達縣城。尤稱便利。公路之已築成通車者，有縣道三條：（一）清銀公路，起縣城對河之小市，至粵漢路之銀盞坳站，長三十四里。（二）清花石白公路，起石角鎮，至花縣國泰墟，長二十里。（三）清從公路，起縣屬鰲頭墟，至從化白兔，長五里。其二十一年度築成而未通車者，計有清陽公路，清四公路，清滘公路，清英陽連公路，清花佛公路龍鰲段，共二百五十餘里，現着手及籌築者，有花佛公路龍田段，清滘公路清源段，廻石公路，清三公路，英清公路，清陽公路，約三百餘里，電話幹綫已成者：（一）縣城至白石潭（二）縣城至白廟，（三）縣城至龍山市，（四）清城至太平市，（五）縣城至山塘，（六）縣城至源潭。全縣合計，共有電話機二百五十號。至廣清花長途電話，經已修復通話。此外有電報局一，郵政局一，郵政代辦所十八。

（9）教育

教育事業，素稱落後。查年前僅有縣立中學一所，縣立鄉村師範一所，私立濱江鄉村師範一所，縣立小學一所，縣立初級小學四所，私立高初級小學一百一十所。各中等學校，規模尙有可觀。各小學校，大都因陋就簡，僅具雛形。自去年四月，積極振刷，並明令提撥各鄉祖社廟各嘗會及地方公款百份之三十以上辦學，及增加縣立學校教育經費後；今已增加縣立中學一班，縣立小學九班，新設幼稚園一間，私立小學則增設高級小學一百零六間。本年春季開學，尙未呈報者，約有一百間；未據呈報到縣，故未列入。本年已將私塾嚴厲取締，凡有學校之地，三里以內，不准設塾。

全縣教育，已有日趨進步之勢。現共計有中等學校三所，公私小學二百二十一所。

此外有民衆教育館一間，係由通俗圖書館演講所改組成立，規模尙小。民衆學校六所，民衆閱字處二處，中山公園一，內附設公共體育場。各區鄉鎮公所，多附設閱書報社。至外國教會附設之學校，見上述外人居留狀況表中。

(10) 衛生行政及慈善事業

縣城街道，曾經商人自動改建路面，均以士敏土鋪築，甚爲整潔，一洗舊式城市污穢不堪之弊。市場原有三處，然因地點欠適，以致廢棄，先後改建別用。現在魚肉蔬菜之類，多集中上郭、下郭、南門、三處擺設售賣，縱橫錯雜，潔淨頗難，實於衛生觀瞻，兩有妨碍。經縣政府選定地點，着手恢復市場，果能中途無阻，不日當能觀成也。二十一年冬間，縣府籌建屠場一所，經已落成，設在縣城下郭，由商人承辦。其他關於衛生行政，無足述焉。

慈善救濟事業：則有公立之普濟院，即瞽目院，收容孤老及爲盲目棲息之處。（共有屋十六間，額收六十名，按月發給口糧）育嬰堂收容貧窮嬰兒（現有八人。）方便所，於旅客之病者，留醫之；死者，收殮之。他如施醫贈藥者，則有紅十字會及天主堂。翠雲洞等處義倉之設，由來已久。但自清末以後，祇存銀而不存穀，名存實亡。民國後，仍存倉款萬餘元，均爲地方紳士移充別用，銷耗淨盡。民五以後，民十七、十一月以前，征收「糧串附加倉穀基金」，概由管理人保管；然而隨意挪用，不積倉穀，一仍舊貫；民十七、十一月以後，糧串附加倉捐款，統由縣府征收，發商生息。消防機關，有慈善救火會一所，係由商家組織，設有新式救火機船二艘，舊式救火機四架；共有救火隊員二十六名，司機二人，雜務二人，均係常川駐會，遇警則駛機馳救焉。

(11) 鎮市

城市，除縣外，有三坑、源潭、石角、龍塘、白石潭、龍山市、珠坑、龍頸、井塘等處，較爲繁盛。縣城與三坑、源潭、石角、龍塘等墟市馬路，均已改築。其他各墟市，亦正派技師，分頭測量，不日興築。電燈，則縣城早經開辦，用戶不下四千。而三坑鎮所設置小規模之電燈，今則無矣。

(12) 名勝古蹟

古蹟：有飛來寺，建自蕭梁，傑閣飛樓，迴廊周折，小亭短榭，曲徑通幽。惟歷時已久，半就傾頹。寺內昔賢，遺跡頗多，今因向來保管未周，僅存宋碑四方，元碑一方，明碑五方。天然之勝，則有太和洞，關於清道光間。藏霞洞關於清咸豐間。翠雲洞，關於清同治間。飛霞洞關於清宣統間。

高要園之七星巖公園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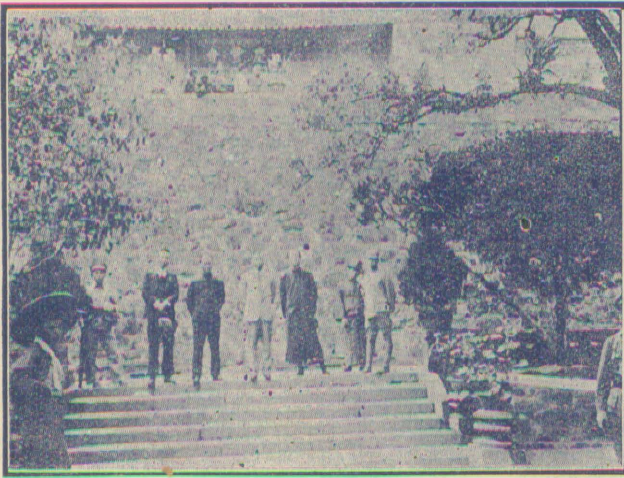


高要縣之鼎湖山飛水潭景





高要縣之肇慶公園景



高要縣之鼎湖山慶雲寺風景



高 要 縣 鼎 湖 山 風 景



高 要 縣 七 星 巖 風 景

高要縣志卷之七 風土

第九編 高要縣

(1) 面積位置及地勢

高要縣，位於西江之中流，東界三水、北隣廣寧、南接高明、新興、西連雲浮、德慶，其東北則界四會。面積約七千五百八十三方里。內分九區。

山川形勢，多由西而趨東。山之最大者，爲北嶺，其最高峯爲鼎湖。水之最大者，爲西江，橫貫縣境；次爲新江，自縣境之南，北流入於西江。

(2) 人口及風俗附外人居留狀況

全縣居民，共一十二萬一千四百三十八戶，伍拾萬三千六百零六人。外僑男女凡三十人，所經營之教堂三十有二間。民俗純樸。第一區多商。第二三七八九等區多農。第四五六等區多工。而五區人民尤以出洋作工爲衆，惟近年世界經濟衰落，以致回國者日多，而出國者日少。

(3) 實業物產及富力

縣境土質肥美，農牧適宜。復以地扼要衝，舟車輻輳。人民業農者十之七，業工商者十之三。第二、三、四、六、七等區，農業頗盛；第五區則經商者較多。

農業：以地質既美，復饒水利，境內有宋隆基閘一座，沿江並有圍堤水竇，以防潦節水，故禾黍繁茂，華實條暢。其出產，每歲有穀約四百五十一萬七千餘石，香粉約六十萬斤，茶葉約十萬四千餘斤，蠶絲價值亦不下二十萬元。現有

林場四十三處，臨時登記林場五百餘處；所植多松木，歲產柴約六千餘萬斤，炭約四萬斤。商業：因交通便利，極形發達。一五六等區，均設有電燈。手工製造品，如草席，麻苧，歲值約百餘萬元；竹器約十餘萬元。

沿江一帶，有魚埭八十餘間，年獲魚利十餘萬元。礦業：則有四區馬安岡煤礦，三區楊梅坑金礦，經已開採，頗有成效。其餘如二區九區之煤礦，三區之陶坭礦，七星巖之石灰石礦，羚羊峽之硯石，均未開採，蘊藏甚富。

(4) 行政組織

縣政府組織：縣長之下，設秘書一員，其組織分設總務科自治科及公安財政建設教育四局。總務科設科長一人，科員一人。自治科設科長一人，科員一人，公安局設局長一人，一等課員二人，二等課員二人，三等課員二人，督察員二人，僱員一人，財政局設局長一人，一等課員一人，二等課員一人，三等課員一人，征糧司事十四人。建設局設局長一人，一等課員一人，二等課員一人，三等課員一人，教育局設局長一人，二等課員一人，三等課員二人，督學員二人，僱員一人，此外設收發一人，統計一人，庶務一人，監印一人，管卷一人，校對兼錄事長一人，僱員八人，特務員八人。除各局科外，另設肇慶市市政局一，置主任一人，技士一人，總稽核一人，科員一人，收支員二人，收捐員一人，事務員一人，監工一人，錄事一人，統計自縣長以下工作人員，凡七十五人。

本縣土地局，近已成立。設局長一人，課長二人，技士一人，二等課員二人，三等課員十一人，助理員一人，僱員五人，雜役四人，每月經費一千六百六十元，在庫款收入項下撥支。

(5) 警衛

縣境土匪共黨，大致肅清，地方治安，尙稱寧謐。惟地爲西江要衝，界於雲浮、廣寧、高明、新興等縣之間，富庶冠於各屬，外境盜匪，時思竄入；如無軍隊駐防，則地方自衛能力，終患薄弱。茲將縣屬現有警衛設備，列舉如左：

(甲) 游擊隊。有隊兵六十名，槍三十餘桿。

(乙) 各區鄉警衛隊。共九隊，有兵一千三百六十八人，步槍手槍一千一百餘桿。

(丙) 警察。分設六區及三分署，再就各區分述如下：

(一) 附城，設第一區署正署及第一二分署。共有員兵一百五十一人。每月警費約二千二百元，出自花筵捐，屠牛捐，及菜市攤租等。

(二) 祿步墟，設第二區正署及水南區一分署。共有員兵四十九人。警費，正署每月約五百元，出自桂稅附加，防務保護費，牛捐，舖捐，及駁艇山貨中資等捐；分署每月約二百二十餘元；出自山貨捐，鹽捐，舖捐，防務保護費等。

(三) 新橋墟設第四區署。員兵共二十四人。每月經費約四百四十餘元，出自屠牛捐，舖捐，及防務保護費。

(四) 宋隆白土墟設第五區署。員兵二十八人。每月經費約四百餘元，出自屠牛捐及防務經費。

(五) 廣利墟設第六區署。員兵共十四人。每月經費約二百餘元，出自舖捐，屠牛捐，山貨捐，桂稅附加，及防務保護費。

(六) 金利墟設第八區署。員兵共十七人。每月經費約三百三十餘元，出自舖捐，豬捐，防務及烟膏保護費，淨潔費等。

(6) 財賦
總計各區員兵共二百八十三人，警費每月共計約四千二百九十六元。槍械以土製單响為多，至員兵服務，則尙稱勤勉。

縣庫欸每歲收入，計：

田賦，一十五萬二千六百四十八元；

襍稅，三萬零七百七十元。

共毫洋一十八萬三千四百一十八元。

至於縣庫欸每月支出：

縣政府行政費，三千五百八十元；
(每月實支四千九百元，其不敷之一千三百二十元，由縣地方欸收入項下補助。)

行政四糧，五十元。
(每月約支六百餘元，不敷之數，由司法四糧盈餘撥支，約一百元。地方欸收入項下，再撥五百餘元。)

土地局經費，一千六百六十元。

共支五千二百九十元。

至地方欸，每月將花筵捐，屠牛，牛皮稅，駁艇捐，香燭紙寶捐，附城房捐，附加菜市攤租，南溪內等寮租，魚埗租，鼎湖山慶雲寺報效經費，水月宮田租，屠牛捐報效費，花捐報效費，駁艇捐報效費，稅契附加中資捐，市政局經常費餘款，及新糧留縣二成撥抵原有地方附加等，共約毫洋九千餘元。每月支付公安教育建設公益等費，約一萬元。計每月約不敷三百餘元，臨特籌措，或在罰款及報效費項下支撥。

(7) 監獄

縣城有監獄及拘留所各一，近從新修葺，多開窓牖，清除房室，漸改舊觀矣。

(8) 交通
 人犯每日給囚糧一毫八仙。並設醫生，遇人犯發生疾病，隨時診治。

高要，襟帶西江，舟楫利便。省港蒼梧，視如戶庭。自此至廣州，有二道：其一，附肇省輪渡，約十二小時可達；其二，趁小汽船至三水，轉廣三火車，約六小時可達。他如來往香港，梧州間，及省城，梧州間之輪船，必經縣境，載貨搭客，均無困難。至屬內三四五區，與縣城交通，均有小電輪，每日來往多次。餘亦可滿民船。水道交通，允稱便利。惟沿西江岸過直，如遇颶風疾起，船舶無所停避。
 陸路交通：則公路之既興築者，如左表：

路名	起訖	道別	全長	已成	未成	備註
要明公路	起邑屬沙頭。至高明新墟。	道縣	四十七里			全綫通車。
高新公路	起縣城南岸，至雲浮腰古界。	道縣	四十八里			全綫通車。
羅鼎公路	起縣屬羅隱涌，至鼎湖半山亭。	道縣	七、五里			尙欠橋樑，現在建築中。
高三公路	起邑城至三水。	道縣	六十八里	五十餘里	十餘里	一區段內橋樑，在建築中；六七區橋樑，尙未築。
高德公路	起邑城，經祿步，水口等地，至德慶。	道省	在縣境段長卒里	十里	五十里	未通車。

郵電設置：電報局及無線電報局各一所，郵政局一所。至於電話，則各區皆可通話矣。

(9) 教育

教育文化，頗稱發達。學校教育：有省立第七中學一間，學生二百餘人；省立第四師範一間，內附設小學，學生共五百餘人；縣立中學一間，內附設師範班，學生共二百餘人；女子師範一間，內附設小學及幼稚園，學生共三百餘人；模範小學（現改為縣立一小）一間。學生七百餘人；其餘區立私立小學校，幼稚園，民衆學校及婦女補習學校等，共五百餘間，學生約二萬三千餘人，社會教育：則有縣立圖書館，巡迴文庫，通俗閱書報處，通衢閱報牌，公園，公共體育場，電映場，成績展覽所等。

(10) 衛生行政及慈善事業

衛生措施，如清理水溝，濠塘，改良公廁，建置屠場，均已次第辦理完竣。縣立醫院已完成。聘請西醫生助產士數員，在院主理一切。

慈善救濟事業，有人民自辦之廣善堂一所，方便醫院一所。至縣立地方習藝所，則因經費不敷，已告停辦，現在正謀規復。此外，若義倉，僅存倉捐銀七千餘元，由縣府管理。縣城各街，均有水車公所。十七年，東門公所復添置新式救火機一架；復於天寧北街麥大塘等處，沿街安設水喉，以備不測；並僱機匠二名，管理救火機。該項經費，由正東路各店均派；各店員平日練習救火方法，遇警則出任救護之責，現正添設新街路水喉。

(11) 鎮市

肇慶市，即縣治所在地，位於西江之北岸，交通便利，商務繁盛，馬路寬廣，旁有騎樓，行人車輛往來便利。現市區

馬路，東至景福路，西至廠排路，南至江濱路，北至天寧北路，與高三高德兩公路相接。其他市政措施，如限定南溪路爲烟賭妓館區域，續闢馬路，裝設電燈，及設置標準時計等件。至其他各市，如祿步、新橋、廣利、金利、白土等墟市，均已開闢馬路。

(12) 名勝古蹟

邑屬名勝古蹟，爲數殊夥。第一區之七星巖在城北。巖前村諸巖，多寺觀。如屏風巖內之三仙觀，石室巖下之水月宮，皆其著者。各寺觀由僧人保管。圭頂山在城西，白沙，由白沙鄉衆保管。閱江樓在城東大簡墟，由縣參議會保管。第五區之望夫石，在羚羊峽內，由該區公所保管。第四區之雲龍觀，在靖安鄉；西流澤在昇平鄉，皆由鄉人保管。第六區則有鼎湖山飛水潭龍潭飛瀑味潭等，皆擅勝景，由寺僧保管。現成立七星巖公園籌備委員會從事計劃重建。城北披雲樓改辦圖書館，工程行將完竣。公園之在縣城者有二，一在天寧北路，一在城西龍頂崗。

第十編 惠陽縣

(1) 面積位置及地勢

惠陽縣，東鄰海豐，西界東莞，北接博羅，南濱南海，東北連紫金，西南連寶安，其東北端如三多祝一帶，實出於紫金海豐之間，遠接陸豐縣境。全境分十四區。面積共一萬七千九百六十一方里。

境內山脉綿延，東北之稔頭山烏禽嶂鷄籠山，西南之銀瓶嘴山，皆其崇峻者也。即南面濱海之區，亦崗連嶺屬。附城西湖之上，有榜山螺山及飛鵝嶺，俯瞰萬家烟火，東江如帶，繞城西北，水抱山環，極天然之形勢。

(2) 人口及風俗 附外人居留狀況

全境人口約六十五萬九千五百二十五人。外僑，第一區十五人，教堂五間，附設小學三間。

民風：迷信神權，男奉包公，女祀觀音。婦女復有入「齋會」而齋會多係狡詐老嫗主持，以為斂財之具。他如疾病則禱求神方，死亡則建醮超度，尤為婦女所篤信，建醮之舉，所費不貲，破產亦所不惜。此外尚有抱養童媳之習。

(3) 實業物產及富力

縣民多事農業。商業以附城為特盛。第一區之沙坑鄉梓鄉，及第二區之淡水，第八區之龍岡等處，鄉民出洋經商者，大不乏人。工業：附城第一區，染織業頗盛，以利民實業公司老記陳梅記為最著。他如：林業，已成立苗圃。至水利墾闢等事業，則尚無足述。

物產：則穀米產額，求過於供，恒仰給於東江上游之河源紫金及下游之博羅等處。惟甘蔗，花生，出產頗多；因而各鄉糖業油業，所在皆有。三多祝一帶烟葉茶葉，產額甚富。萬山重疊中，并饒錫礦鐵礦之利。二區淡水之沙梨，八區

坪山之石灰，七區土橋之梅菜，蕉，蠶桑，品質既佳，產額亦富。尚有第五區平海白沙塢之玻璃砂礦，最為純潔。而第一區黃洞山，第四區凌坑天平山之灰石礦，產量頗豐，現在均有礦商開採。至淡水澳頭之魚鹽，其利無窮，該處人民生計，比較他處，畧為紓裕。

惠陽田盡中下，糧食不給。且各區交通，未盡便利，生產事業，未能發達；加以十餘年來迭遭兵燹，復苦匪患，地方元氣凋敝已甚，衣食給足之家，十無一二。

(4) 行政組織

縣政府遵照最近編制，組織如下：

1. 縣長之下，設置秘書，總務，自治，公安，財政，建設，教育各科局，及收發二人，統計，庶務，監印，管卷，校對兼錄事長，各一人。錄事八人，特務員六人。

2. 總務科，置科長一人，二等科員一人，三等科員二人。

3. 自治科，置科長一人，二等科員一人，三等科員一人。

4. 公安局，置局長一人，一等課員一人，三等課員一人，督察一人，錄事一人，偵緝二人。

5. 財政局，置局長一人，一等課員一人，三等課員一人，收支主任一人，征糧司事二十三人，稅契股員一人。

6. 建設局，置局長一人，一等課員一人，三等課員一人，技士一人。

7. 教育局置，局長一人，第一課主任一人，第二課主任一人，督學二人，事務員二人，錄事二人。合計七十七人。

(5) 警衛

縣屬警衛設備，僅有警衛隊及警察二者。毫力狀況，列表如左：

(一) 惠陽縣警衛隊實力表

區	第一區	第二區	第三區	第四區	第五區	第六區	第七區	第八區	第九區
屬官	五	十	四	四	十	八	四	七	三
隊長	員	員	員	員	員	員	員	員	員
隊	四十一名	七十一名	三十名	一十六名	六十名	八十三名	四十名	五十七名	二十七名
兵	三十七枝	八十枝	二十九枝	二十三枝	六十六枝	六十一枝	三十二枝	五十八枝	二十八枝
械備						原有槍二十八枝，其餘由商家借用。			

第十區	三員	一十七名	一十六枝
第十一區	五員	三十四名	三十五枝
第十二區	五員	三十七名	三十七枝
第十三區	一員	八名	十三枝
第十四區	三員	十八名	十八枝
總計	七十二員	五百三十二名	四百九十二枝

查惠陽縣屬地方警衛隊編制，向以區爲單位，核與現行章則不合；現經着手改編，俟編配完畢，再行呈報。

(二) 惠陽縣各區公安分局概況表

區別	職員數	警兵數	槍械數	每月警費	警費來源
縣城第一區	二員	三十六名	三十五枝	五百三十四元	由縣府給領。
淡水第二區	二員	十一名	十二枝	二百七十七元	由該區公所給領。

永湖第十三區	大洲第十一區	梁化第十區	甲子步第九區	龍岡第八區	橫瀝第七區	平山第六區	平海第五區	白芒花第四區	多祝第三區
一	二	二	二	一	二	二	二	一	二
員	員	員	員	員	員	員	員	員	員
二	四	四	十一	三	四	五	五	二	六
名	名	名	名	名	名	名	名	名	名
二	四	四	十一	三	四	五	五	二	六
枝	枝	枝	枝	枝	枝	枝	枝	枝	枝
(用借)	(用借)						(用借)		
八十五元	一百零四元	一百二十元	一百八十元	九十元	一百八十六元	一百八十元	一百五十四元	一百一十元	一百九十八元
由該區公所給領。	舖捐、出入貨物捐、戲捐、船捐等。	舖捐炭稅行捐、屠捐、豬捐、煙燈捐等。	附加牛捐舖捐。	全 右	由該區公所給領。	由該墟捐款。	司祝捐、魚行捐、魚捐、舖捐、秤捐等。	全 右	舖捐、牛捐、煙燈捐、防務保護費等。

(6) 財賦

(附註)第十二區未設公安分局。

總計	二十二員	九十六枝	九十六枝	八十元	舖捐、防務保護費、猪仔捐、牛捐、秤捐。
平潭第十四區	一員	三名	三枝	(用借)	

縣庫欸歲入，計：

田賦實收約七萬餘；(原額五萬四千餘兩，申毫九萬餘元。)

契稅實收約二萬元。

共約九萬餘元。月支：

縣政府行政經費，額定月支三千五百八十元；

惠州電報局經費，壹千元；

平山電報局經費，二百六十元；

惠州地方法院經費，一千二百二十七元五毫；

惠陽縣黨部經費，六百元；

紫金分庭經費，四百四十七元五毫；

紫金監獄經費，三百七十元；

和平監獄經費，四百二十四元；

催收各稅捐辦公費，五十元；

惠州法院監獄經費，一千零零三元；

縣府軍事人犯口糧費，二百一十元。

共計月支九千一百七十二元。年計一十一萬零零六十四元。不敷之數，由催收舊糧撥補。

地方欸歲入，計：

舊糧附加警學費，約一千元；

錢糧留縣二成欸，約一萬五千元；

契稅附加，約三千六百元；

冥鏹捐，八百九十五元零二仙；

屠牛捐，二千一百一十九元二毫；

花筵捐，一千四百六十五元六毫八仙；

麻雀牌捐，三千六百元；

木排捐，一千二百元；

演戲捐，一千零二十元；

舖租捐，約五千餘元；

防務附加費， 約一千四百餘元；

煙燈附加費， 約七百餘元；

花票附加， 約三千九百元；

舖票附加， 約一千二百元；

輪渡搭客票費附加， 約四千元；

咸魚報効費， 六百元；

屠牛捐報効清潔費， 三百九十六元；

碼頭租， 二百元；

襍項警費， 約三千元；

生牛查驗費， 約六百元；

督察費， 約五百元；

清潔費， 約一千元。

共約毫銀五萬二千餘元。

地方欸歲出，計；

補助縣府財政局征糧費， 八千一百六十元；

各稅捐征收處經費， 二千三百六十四元；

公安局經費， 六千五百二十八元；

- 公安第一分局經費，
六千六百四十八元；
- 縣游擊隊經費，
五千九百七十六元；
- 教育會經費，
三百六十元；
- 平民教育會經費，
二百四十元；
- 補助縣立第一中學經費，
四千三百二十元；
- 補助女子師範學校經費，
五千一百元；
- 補助縣立第一小學經費，
一千一百二十四元；
- 補助縣立第二小學經費，
二千四百元；
- 補助縣立第一初級小學經費，
二千四百元；
- 補助區立第二小學經費，
九百六十元；
- 補助區立第一初級小學經費，
三百元；
- 補助區立第二初級小學經費，
四百三十二元；
- 補助女子小學經費，
一千二百元；
- 補助鄉村師範學校經費，
六千六百元；
- 補助留省學會經費，
二百四十元；
- 縣教育局經費，
三千七百六十八元；
- 將契稅附加，補助各校經費，
三千六百元；

補助區立第三初級小學經費，三百六十元；

補助區立第三小學經費，一千二百元；

補助區立第一小學經費，一千六百八十元；

三民閱報社經費，三百六十元；

平民閱報社經費，二百四十元；

東聲通訊社經費，三百六十元；

惠州民國日報社經費，二千四百元；

粵聲通訊社經費，二百四十元；

廣東總工會惠州辦事處經費，三百六十元；

第一區黨部經費，七百二十元；

清潔課經費，一千七百元；

行政人犯口糧不敷費，四千五百元；

拘留人犯口糧費，一百五十元；

串票印刷費，二百四十元；

臨時費支出，約一萬元。

共約支出毫銀八萬五千餘元；收支比較，不敷甚鉅，現正設法籌抵，務求收支適合。

(7) 監獄

(8) 交通

縣屬監獄，建自昔年，純係舊式，其管轄權歸惠州地方法院。有管獄員一人，由高等法院委任。
 輸航之便，上溯河源，下通廣州。公路之已築成及在建築中者，表列如左：

路名	起訖	道別	全長	既成里數	未成里數	備考
惠樟公路	由惠州府城起，至樟木頭止。	省道	八十華里	八十華里		全路通車。
惠平公路	由惠州縣城岡頭埔起，至平山止。	省道	七十五華里	七十五華里		全路通車，
惠海公路	由惠陽平山起，至海豐鯨門止。	省道	一百一十五華里	一百一十五華里		全路通車。
平榕公路	由惠陽平山起，至海豐榕樹凹止。	省道	一百一十三華里	四十五華里	八十五華里	已築成平山至多祝一段，可通車。
惠淡公路	由惠樟公路陳江站起，北至淡水，南至甲子步止。	縣道	六十華里	六十華里		全路通車。
澳淡公路	由澳頭起，至淡水止。	縣道	二十二華里	二十二華里		全路通車
淡平公路	由淡水起，至平湖止。	縣道	五十華里	三十五華里	十五華里	已築成平湖至龍岡一段，已通車。

惠紫公路	由惠陽橫瀝起，至紫金大嵐止。	縣道	一百二十一華里	一百二十一華里	全路築成，可通車。
平大公路	由平海起，至大埔屯止。	縣道	五十華里		在建築中。
淡白平公路	由淡水起，經白芒花，至平山止。	縣道	七十六華里		在建築中。
坪橫公路	由坪山墟起，至橫岡墟止。	縣道	三十五華里		在建築中。
橫沙公路	由惠陽縣屬橫岡墟起，至寶安縣屬沙灣墟止。	鄉道	一十五里九	一十五里九	已築成，可通車。
龍橫公路	由龍岡墟起，至橫岡墟止。	鄉道	二十四華里		在建築中。
龍新公路	由龍岡墟起，至新墟止。	鄉道	三十華里		在建築中。
分橫公路	由淡公路之分水凹起，至橫岡墟止。	鄉道	十五華里		在建築中。

郵電設置：縣城及平山，各有電報局一所，所拍電報，直達廣州汕頭博羅海豐及縣屬各大墟鎮。近年復設無線電局於中山公園；消息傳遞，益形便利。電話：則有廣惠長途電話。軍用電話，可達博羅河源等處。該縣已設置之電話，除本城機關團體及商號外，其已設電話站地點如下：

(9) 教育

郵政：則遍通縣屬各區。

- | | | | | | | |
|---------|---------|---------|---------|---------|---------|---------|
| (1) 甲子步 | (2) 鎮隆 | (3) 新墟 | (4) 淡水 | (5) 澳頭 | (6) 坑梓 | (7) 坪山 |
| (8) 龍岡 | (9) 白芒花 | (10) 良井 | (11) 莆田 | (12) 下冲 | (13) 平山 | (14) 碧山 |
| (15) 稔山 | (16) 吉隆 | (17) 平海 | (18) 增光 | (19) 多祝 | (20) 新菴 | (21) 水口 |
| (22) 橫瀝 | (23) 梁化 | | | | | |

全縣各級學校，共四百六十七間。計：

縣立第一中學一間，

縣立女子師範一間，

縣立鄉村師範一間，

私立中學六間，

區立小學校四十七間，

私立小學校四百一十一間。

私立學校內，德華小學一間，是由德國教會所設立。惠屬學校，雖有四百餘間，但按諸人口比例推算，失學兒童尚多。且原有各學校，因經費拮据，師資缺乏，足稱完善者猶少。

社會教育，設備極少，計有民衆學校十一間，圖書館二間。至閱書報社，則各地畧有設置。

義務教育，尙未計劃辦理。

自惠陽勸學所取銷後，本縣教育行政，久無專設機關主辦；建民國二十年十月，始設置教育局，辦理全縣教育行政事宜。並由教育局按照自治區域每區設置區學務委員一人。其他各種文化機關，計有縣教育會一間，區教育會五間，惠陽體育協進分會一間。

(10) 衛生行政及慈善事業

邑屬衛生事項，除由縣清潔課及各區公安局，督飭常備清道夫清理外，尙無若何衛生行政工作。

慈善救濟事業：善堂以慈惠善堂爲最著。醫院有外人捐資設立之若瑟惠安二院；又有平海之貧民醫院，爲該地人士捐資興辦。救荒設備，昔有義倉，係前清咸豐初年，由府縣兩城民衆合建；民國以來地方多故，所存倉穀，迭被提撥無餘；近年稍事儲蓄，積存倉款壹萬餘元，改由本縣發商生息。至消防一事，有消防公所，辦理消防事宜，然僅備舊式水車而已。

(11) 鎮市

市肆之盛，縣城以外，次爲淡水多祝平山平海大洲橫瀝等處。縣城已有電燈。又有地方建設委員會，籌建市場。有改良街道委員會開闢馬路。現在水東街萬石坊等處，皆已開築馬路，頗爲康莊平坦。

(12) 名勝古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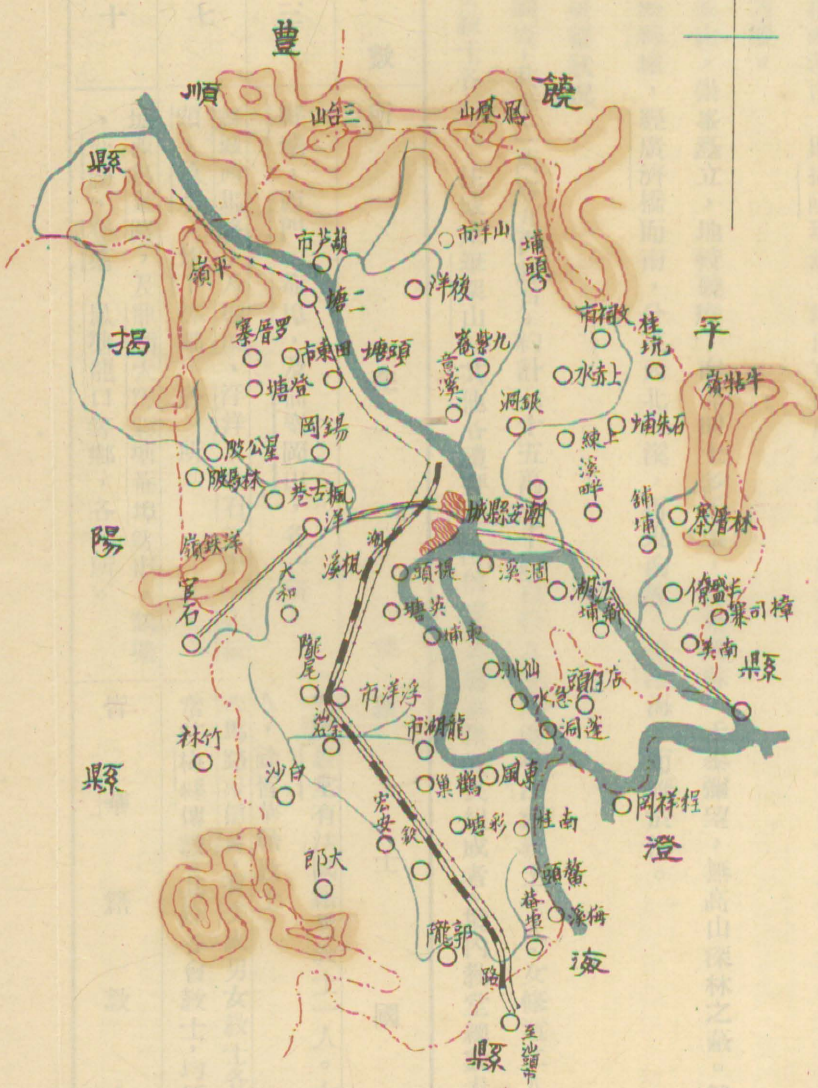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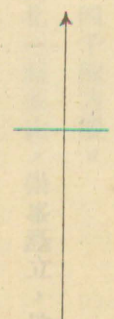
縣屬有西湖之勝，惜屢經兵燹，湖上前建棲霞寺準提閣，相繼頽廢。所存者，惟玄妙觀、六如亭、永福寺、及紅棉水榭、百花洲等。各寺觀，現由僧道保存。各亭榭，則由西湖管理委員會管轄。

潮安縣圖

廣東省潮安縣

第十一編 潮安縣

名	豐	饒
天主堂	山三	山鳳凰
市湖	市山	埔頭
塘二	洋後	市徽
塘頭	巷紫九	水赤上
塘登	意溪	練溪畔
岡錫	洞銀	埔朱石
股公星	湖	舖埔
陳島林	頭提	茶厝林
嶺鐵洋	塘英	僚登
官石	埔東	集司樟
林竹	市洋浮	吳南
沙白	市湖龍	吳南
郎大	巢鵲	吳南
	風東	吳南
	塘彩	吳南
	桂南	吳南
	頭蘆	吳南
	巷車	吳南
	隴郭	吳南
	路	吳南
	至汕頭	吳南



(1) 縣境位置及地勢
 (2) 人口及風俗
 (3) 縣境內之交通
 (4) 縣境內之教育
 (5) 縣境內之經濟
 (6) 縣境內之社會
 (7) 縣境內之文化
 (8) 縣境內之藝術
 (9) 縣境內之宗教
 (10) 縣境內之風俗

第十一編 潮安縣

(1) 面積位置及地勢

潮安縣位於韓江下游，舊潮州府治所在地也。在汕頭未開闢商埠以前，為嶺東唯一重鎮。縣境東北界饒平，東南界澄海，西北界豐順；自西迤南，則揭陽環焉。境內東西廣八十里，南北袤一百二十里，劃分八個自治與警察區域。全縣面積，共約四千餘方里。

地勢，東西北三面多山，崇峯矗立，地較磽瘠；南部則土多沃壤，細流錯綜，禾黍彌望，無高山深林之蔽。韓江自豐順境迤東南，來繞縣城，經廣濟橋而南，分東西北三溪，再東南流。至澄海，而匯於海。

(2) 人口及風俗附外人居留狀況

全縣居民據民十九調查，共十二萬零九百餘戶，約計七十五萬三千四百餘人。外僑有法籍教士一人，女修道二人，居城西天主教堂。美國男女教士各一人，住城東筆架山。其他各禮拜堂，浸信會，多屬華籍教民組成者。境內教堂總數表，如左：

名稱	間數	所在	地籍
天主堂	三	縣城，西門，菴埠，及仙樂岡山，各一所。	西門教堂有法國籍男教士一人。女修道二人，餘皆華籍教士。
基督教浸信會	七	縣城西馬路，及楓溪、浮洋、金石等市，石埗頭、急水、坎下等鄉，各一所。	西馬路浸信會，有美國男女教士各一人，時常往梅縣傳教。其餘各會教士，均係華籍。
基督教禮拜堂	十	城西昌黎路，及龍湖大窰彩塘菴埠等市，鶴塘、奕湖、登塘、鳳塘龍口等鄉，各一所。	皆華籍教士

總計全境教堂，凡二十間。然縣民之信仰各教者，爲數殊鮮也。

民風原屬淳樸，近年已流於奢華。民性則喜訟好爭，鄉族觀念甚深。區鄉事半爲大族所把持，自舉辦地方自治而後，其勢稍殺。他如習嗜煙賭，迷信鬼神風水，亦相沿成俗，不以爲怪。最著者，每屆廢曆歲首，例有抬遊「青龍神」之舉，萬家供奉，耗費不下百餘萬元，尤可笑者，神輿出行，婦女爭攀輿槓，謂可拔除不祥，兼能進財添丁。迭經佈告禁止，現在人民迷信之心，已不若前此之狂熱矣。又縣屬各區，尙有所謂「做了頭」之俗，凡娶妻生子者，例應具筵席，以宴戚族鄉黨，每次費用動輒百數十元，殊屬虛糜。亦經嚴爲禁革，此風已絕。

(3) 實業物產及富力

縣屬因南北土質肥瘠之不同，故南部居民頗多殷富，北部則較爲貧乏。惟耕稼樹藝之業殊盛，產柑極多，年值二百餘萬元；蔗糖年值約一百餘萬元；他如黃蔗及香蕉波蘿等果品，每年出產亦有數萬元。

造林墾荒之業，上年鮮有注意及之者。現計人民承領官荒，僅得四處。最著者爲私立鹿湖林業墾植公司，於民十四承領北關廂區鹿湖內諸山造林，計面積四百五十餘畝，已墾植者約二百五十畝，植波蘿三萬株，松柏柯等樹三十萬株，成績頗佳。至提倡林業之機關，則有中山大學農科所設之潮州苗圃，建設廳之潮州模範林場辦事處，及縣林業促進會等。辛縣長抵任後，出巡縣屬各區，體察地方情形，認爲造林墾荒，實爲解決民生當先急務。經呈准在縣建設局內，添設農林技士一員，從事規劃，成立縣林場兼苗圃辦事處一所，積極進行。並在縣屬八區內，每區先代測定一公有林場，監督指導辦理。關於樹苗及承領各項手續，均由縣農林技正代爲妥辦。現在縣屬各區公有林場均已次第成立，將來林木繁茂，以次推廣，獲益之大，不可數計也。

楓溪磁業，頗為著名，每歲出產約值三數十萬元。惟俱泥守舊法，無甚進步。現經飭令各磁商，每年選派人員，前赴日本等處考察，以便從事改良。其他火柴廠，肥皂廠，榨油廠，近年亦有創辦；商業：以地居潮梅交通之樞紐，亦稱繁盛。惟漁礦之業，則僅有少數漁船，網捕韓江鱗族，及最近有人集資承採楓溪一帶之磁泥而已。民國十八年，曾在縣屬歸仁區發現錳礦，至今尚未有人集資開採者。

縣民除在縣屬操農工商業外，其往南洋各屬謀生者，其數亦夥。故境內無遊民。暹羅安南新架坡等處之潮商，擁巨資者，殊不乏人。境內藉各地金錢滙返挹注，為數甚大。綜觀縣屬人民生活，富裕者居多，貧乏者頗少。惟年來地方捐派送，而各項公債獎券，派銷又復紛至沓來，人民負擔甚重。至歷來一切陋規，經佈告禁革。

(4) 行政組織

縣政府實際組織，縣長以下，所屬各職員，均遵照奉發一等縣行政經費預算表，分別設置。又公安局經費，係由縣地方款項下開支。縣公路局局長，由縣長兼任。其組織及經費等項，均經分別按月造報有案，本縣現為發展縣屬農林，適應地方需要起見，經呈准在縣建設局內，添設農林技正一員，委派專門人材充任。月薪由縣地方款項下，撥節開支。

(5) 警衛

(一) 警隊。潮安警衛隊，原有基幹、聯防、後備三種之分。基幹隊內轄四個中隊，總計四百九十六人，槍械充足，係由第三軍部教導團林營全部官兵，撥縣改編聯防隊。後備隊由阮前縣長時所組織，計各區聯防隊十五個小隊，每隊三十六人；各鄉後備隊共一百四十三個分隊，每隊十一人；惟各隊槍械窳敗，向少訓練。經於二十二年一月間，由縣

先後將各區聯防隊，汰弱留強，裁併為六個警衛常備小隊，編成爲兩個中隊，歸縣警衛隊編練處指揮；計每月節省五千餘元。至各鄉後備隊，現正遵照修正新章，籌劃整頓中；俟全縣戶口調查完竣，即依照計劃，分別進行。

(二)警務。湖安向劃警區十八，每區設公安分局一處；惟組織簡單，槍械缺乏，共有警察二百七十四名，經費月需八千五百餘元。於二十二年一月間，爲求地方治安與人民財力之適合，已將原有十八區，改併爲八區，並依照各縣公安局所設置員警及支給薪餉暫行辦法，將各公安分局，一律從新改組，增加員警，購領新槍，實行訓練，改辦武裝警察。其在城之第一區，並添設內街崗警。並爲訓練警兵及後備隊兵計，各公安分局長員，遴選有軍事學識人員充當。同時並呈准東區綏靖公署，委各該分局長，兼該區警衛隊後備隊中隊長。茲將最近各區公安分局組織情形，列表於左：

原局名稱	歸併名稱	原有長員人數	現在長員人數	原有警察人數	現在警察人數	原有經費	現在經費	原有短槍枝	現有短槍枝
在城西關南關北關等區公安分局	第一區公安分局	卅一員	廿四員	一百三十名	一百八十名	四千二百三十一元	四千三百九十三元	六十七枝	一百五十枝
歸仁大和等區公安分局	第二區公安分局	七員	四員	十八名	三十名	五百卅七元	六百四十元	十枝	三十枝
登繁意溪等區公安分局	第三區公安分局	九員	四員	二十三名	三十名	六百卅五元	六百七十元	十三枝	三十枝
秋永東關等區公安分局	第四區公安分局	七員	四員	二十名	三十名	六百零一元	六百四十元	廿六枝	三十枝
江東南桂等區公安分局	第五區公安分局	五員	四員	二十名	三十名	四百七十五元	六百四十元	五枝	三十枝

登雲隆津登隆等區公安分局	第六區公安分局	六員	五員	十八名	三十名	六百四十八元	六百七十元	一枝	三十枝
上莆東莆等區公安分局	第七區公安分局	八員	六員	廿二名	三十名	七百廿八元	六百九十元	無	卅三枝
龍溪區公安分局	第八區公安分局	八員	六員	廿四名	三十名	七百一十一元	八百一十元	十五枝	三十枝
合	計	廿一員	五七員	二百七十四名	三百二十九名	八千五百六十六元	九千一百八十七元	一百三十七枝	二百七十八枝

(說明：)查第一區爲全縣首善之區，所以警務設置，應較各區完備；況屬合併東西南北四關廂而改組，是以歸併後，另於西南北方面，附設分駐所三處，清道處一所，僱用清道伏五十餘名，另置巡查電船二艘，探海燈兩具。其餘各區公安分局之組織，除第八區公安分局多設清道伏五名、偵緝二名外，所有組織，均無大異。各區公安分局槍械，原極複雜，此次改組後，已分別設法補充。現各區分局，共有槍枝二百七十八桿，子彈一萬一千八十四顆。并經限令各區區公所、公安分局，迅速籌款。一律改換七九步槍，已在積極籌購中。

各區公安分局經費，類多就地籌給，或抽收舖捐及煙攤警費，或分鄉或按股攤認。此次改組後，所有各區分局警費，均由各該區公所征收，三分期繳交該區公安分局應用，以期事權統一，俾便逐步整理。現仍在調查籌劃中。

治安：潮安本無大幫股匪，惟境內間有匪共，勾結豐順饒平揭陽澄海等縣匪徒，越境滋擾，以致秋水大和東莆等區，頻有擄劫案件發生。現經由縣府擬定會哨辦法，飭令各隊警切實聯絡，依照辦法，日夜梭巡；並責成各鄉鎮里長，破

除情面，舉報匪類；一面趕辦戶口調查，人事登記。凡各區扼要地方，均經派隊駐守。各區區公所，公安分局，均照各區公安會議議決案，趕緊籌款，建築砲樓。最近各區似略安靖。

(6) 財賦

縣庫欸歲入，計：

田賦，奉令核定每年應征新舊糧額，毫洋七萬三千三百元；

雜租，年征毫洋一千二百餘元；

契稅，奉令核定每年應征毫洋六萬元；

共毫洋一十三萬四千五百餘元。

縣政府行政經費，額定數四萬二千九百六十元，（月支三千五百八十元，）計毫洋四萬二千九百六十元。惟實際上每歲須支銷五萬七千零二十四元，核與額支數相抵，不敷一萬四千零六十四元，由地方欸項下撥足。

至地方欸收支總數，計

歲收，約毫洋一十萬零八千餘元；

歲支，約毫洋一十一萬零九百餘元。

其收入來源，爲牛屠捐、生果捐，及花筵、戲厘、影戲、雀牌、娛樂、安揭路客貨車捐、錢糧留縣地方二成欸，以及酒稅、契稅、輪船等項附加。其支出之項，除補助縣政府行政費外，餘爲黨務、教育、公安、公路、地方慈善等經費，及行政犯囚糧不敷，暨監所雜項用費，每歲收支相抵，不敷約一萬元。

(7) 監獄

潮安縣監獄，係民國二十年改建完竣，有仁、義、禮、智、信、五監，及女監一所。全座用洋灰三合土築成，設備略具。獄內有管獄員，負管理全責。囚糧，每名日給一毫五仙。縣政府另設拘留所，以為拘押未定讞人犯之用，由警衛基幹大隊長直接管理。

(8) 交通

水道：有韓江，上溯梅埔豐順，來往輪電船三十餘艘；由韓江警衛營派兵護送；下通汕頭澄海，交通均屬便利。

陸上交通：則有潮汕鐵路，車行一時半，可達汕頭市。公路之已完成者，有揭安省道，自潮安至深坑為潮安段，再由深坑至揭陽，為揭陽段，全路經已過車，潮安段內有貨車四輛，來往縣城浮崗等處，專載貨物，營業頗為發達，由揭安公路潮安段股東會同組織委員會管理之。復有潮興客車公司，行駛揭安省道。是以在該路行駛者，共有大小汽車十輛，每輛載客十六人，摩托車載客七人，每客每里收費一毫五分。所有行車時間，概有規定。潮興客車公司，係由揭陽潮安兩段築路會共同管理之。此外各處省道正在趕築者，有安黃省道安寨段。此段開工，業已數年，欸派三次，僅成路基土方十之五六；而橋樑涵洞，仍未計及。現已派員將橋樑六及三十三個涵洞，分別測量，繪定設計圖則呈請上憲撥欸趕築。縣道有護堤公路，由縣城南關外南春馬路起，沿韓江堤基，直達汕頭市，長約九十里。該路工程將竣，先由縣城通車至鯤江鄉，長約四十五里。該路行車及籌築事宜，由護堤公路處直接辦理。安鳳縣道，自縣城橋東起，至饒平縣屬鳳凰山止，長約五十里，築路欸項，係由沿路股戶自由認股，現已在測量計劃中。其餘屬於鄉道者，共有十二綫，尙未興辦。

(9) 教育

郵電：有電報局一所，設在縣城道後地方。二等郵局一所，在縣城東平路。至各區鄉村，亦有三等郵局或代辦所之設，共計不下二十餘處。本縣有長途電話三綫，(一)通澄海縣屬日浦，而達汕頭市東區綏靖公署，路綫長凡九十里。(二)通揭陽縣城，長凡六十五里。(三)通豐順縣屬留隍市，長凡七十里。均係縣政府主辦。至縣參議會尙辦有「治安電綫」，可自縣城以長途電話，通各區公所，各公安分局，各鄉鎮公所，及各機關。總計各處電話，共有總機三十二架，聽機三百三十餘架。此外尙有汕汀澄饒電話公司，敷設長途電話綫於沿途各重要市鎮鄉村，收費拍電，蓋屬商辦性質者也。

縣屬教育文化事業，年來已有進步，統計全縣學校，開列如左：

省立第四中學一間，

省立第二師範一間，

商業補習學校二間，

縣立及私立初級中學二間，

縣立及私立高級小學八十六間

縣立及私立初級小學三百四十七間，

幼稚園二間，

縣立及私立民衆日校三間，

縣立及私立民衆夜校七間。

總計各級學校共四百五十一間。此外尙有公立圖書館一間，閱報所一間，報館五間。

(10) 衛生行政及慈善事業

縣治，自市政改造以還，於衛生清潔事項，經有相當之注意。如疏通溝渠，掃除垃圾，禁宰瘟畜，及收拾死鼠等事，均能行之不廢。惟各區鄉地方，向有停柩不葬之習，業經嚴令尅日葬清，嗣後不准再有此種惡習。並限定各區鄉公所，於每年春秋兩季，舉行大掃除一次，以重衛生，而資倡勸。

慈善救濟事業，近來頗為發達。其贈醫施藥救濟貧病者，有潮州紅十字會醫院一所，福音醫院二所，以及集安輔仁杏苑等善堂。其他對於收埋水面浮屍死嬰等事情，各善堂亦多樂為之。又有育嬰堂一所，專為收養棄嬰而設，成績頗佳。縣城南北兩義倉，現尚存在，計南倉二十九廩北倉三十二廩，儲穀僅五萬餘石而已。每遇荒歉，則出穀平糶以資救濟。至消防一事，則縣商會及城區生融坊，均有消防隊之設。其餘各善堂，亦多有購置水龍，以備不虞。

(11) 鎮市

縣城，韓江流域之重鎮也。襟大江，負重山，（城北有金山竹篙山，）形勢稱險。馬路之已築成者：城內有太平西湖中山開元義安東平水昌黎大元各路，以及城外之西北河等路。沿路商舖，均已改建樓房。電燈一項，開辦已久。惟自來水之設，則尙付闕如。且縣城及附郭各地，地勢低於河床，江岸勢須建築南北二堤，以資障禦。是以亦設有堤工辦事處及堤防公所，專司堤務。然而春夏水長，洪流湍急，時虞崩潰。

他如龍溪菴埠等市，商肆亦稱繁盛，且有裝設電燈，改闢馬路，頓易舊觀者。

(12) 名勝古蹟

縣城之西，有西湖，崇崗逶迤，林木翳然，曲水清漪，魚藻交映。隔江有韓山，山半有韓文公廟，廟碑為蘇東坡手筆

，傳誦已久。東門外有廣濟橋，建於宋代，橫跨江流，勢如偃虹，其梁皆以巨石爲之，各長二三丈許，世俗訝其神工，以爲非人力所能致，有傳說謂韓湘子役鬼神所做遂呼爲湘子橋；沿用既久，多已忘却廣濟橋之名矣。

此外古蹟，有陸秀夫墳、在意溪區。馬公墓在金山頂。兩墓尙由陸馬二族分別保存。其他寺廟之建於前明者，有安濟王廟，及唐開元年間所建之開元寺，其規模亦頗宏大。

第十二編 潮陽縣

(1) 位置面積及地勢

潮陽縣，位於粵省之東，南界惠來，北連揭陽，西隣普寧，東至於海，其東北則毗連澄海。東西寬一百七十里，南北長一百二十里。面積三千零二十五方里。

境內西北及西南，諸山綿亙。練江發源於西部之南山，東流長約，頗饒灌溉之利。

(2) 人口及風俗附外人居留狀況

全縣居民約十五萬戶，八十餘萬人。外僑男七人，女四人，皆教徒。境內數堂，則隆井有嶺東基督教浸信會潮陽分會一間，附設潮光學校一所；玉峽有美國基督教堂一間，法國天主堂一間；海門有法國天主教堂二間；關埠有法國天主堂一間；全縣計有教堂七間。民俗尙私鬥，好爭訟，尤惑於禍福，迎神賽會以媚偶像，親死不葬以求吉壤，傷財費時，莫此爲甚！

(3) 實業物產及富力

縣屬有耕稼魚鹽之利。輸出物品計：番薯粉年約值一百萬元；烟葉年約值五十萬元；魚類如達濠海門一帶，歲產之值，不下三百萬元。工業，有織布，榨油，製糖，及青靛諸業。蔗糖及青靛，向爲縣屬出產大宗；近受洋糖及人造靛青排擠，有一蹶不振之勢。

商業，以小資經營爲多。僅縣城有庄口數間，其資本較爲雄厚。至於鑛業，則尙無經營之者。

境內練江流域，土壤肥沃。其他各區，土質礮瘠。荒山崇嶺，隨在皆是，故無森林之利，而有亢旱之患。賴有魚鹽，

足資調劑。人民生活，原稱給足。自近年迭遭匪共騷擾蹂躪，地方糜爛，生產陷於停頓；益以豪劣壓迫，貪污敲剝。人民富力，遠非昔比。

(4) 行政組織

縣政府之組織：縣長之下，設秘書一人，總務科科長一人，科員一人，公安局設局長一人，課員三人；財政局設局長一人，課員三人，教育局設局長一人，課員三人，督學三人；建設局設局長一人，課員三人；自治科科長一人，科員一人；承審員一人，事務員八人，特務員八人；公路局設局長一人（由縣長兼任），工程主任一人（由建設局長兼任），總務主任一人，測量二人。

全縣自治區域，劃分為九區。第一區，十二鄉，四百八十九里。第二區，五鄉，四十五里。第三區，二十二鄉，一百三十二里。第四區，八鄉，二百八十里。第五區，二十九鄉，一百八十九里。第六區，十六鄉，一百五十一里。第七區，十六鄉，六十九里第八區，四十鄉，八百一十七里。第九區區，十二鄉，一百七十六里。合計全縣一百五十四鄉，二千三百四十八里。

(5) 警衛

(一) 縣政府之內，設警衛隊編練處，真正副主任各一人，辦理全縣警衛隊之編組管理訓練指揮勦匪等事項。

縣屬現有警衛隊常備隊七中隊，有隊兵七百餘人，槍枝七百餘桿，正由編練處派出編練員，實施訓練。至各後鄉區備隊預備隊，亦已着手編組。

(二) 公安局之下，設公安分局九間，列表如左：

分局名稱	警員	警兵	槍械	警費及來源
第一公安分局	局長一員，局員四員。	四十七名	土槍三十二枝	每月一千三百餘元：以現有舖捐、潔淨費、禁烟局保護費等項充之；其以前棉紗、電船、赤糖等捐，奉令取消。
第二公安分局	局長一員，局員二員，書記一員，警察各一員。	十名	土槍四枝	每月二百七十一元：以舖捐、漁船捐收入充之。
第三公安分局	局長一員，局員三員，稽查收支各一員。	十名	廢槍四枝	每月三百八十二元：以前清之招寧司遞下各種捐稅及舖租等，收入充之。
第四公安分局	局長局員，各一員。	九名	土槍三枝	每月一百八十元：由各鄉派繳。現擬取銷，由該區公所統籌支給。
第五公安分局	局長一員，局員二員，書記一員。	六名	土槍二枝	每月一百八十八元，以舖捐充之；各鄉攤派之款，現擬取銷，由各區公所統籌支給。
第六公安分局	局長一員，局員三員，書記一員。	八名	無	每月一百九十七元：由區公所派繳，現擬取銷，由各區公所，統籌支給。
第七公安分局	局長一員，局員二員，書記一員。	二名	無	每月一百元：以舖捐、戲厘捐充之。
第八公安分局	局長一員，局員四員。	十名	無	每月一百九十二元：以舖捐，戲厘捐，禁煙局保護費充之。
第九公安分局	局長一員，局員四員。	十名	土槍四枝	每月一百六十二元：由各鄉派繳，現擬取銷，由各區公所統籌支給。

合	計	四十一員	一百一十四十九枝	二千九百餘元。
---	---	------	----------	---------

(6) 財賦

縣庫欸收入門：(即省地方稅。)

(一) 田賦收入，約五萬五千六百八十元。

本縣糧額，歲征地丁一萬七千兩，每兩統征毫銀六元，計應征一十萬零二千元；歲征民米六千石，每石統征毫銀一十二元。計應征七萬二千元，兩共額征一十七萬四千元。因亡糧絕戶，以及匪區未能征收，每年實征祇有八成之數，計一十三萬九千二百元，奉令挨征半數，得毫銀六萬九千六百元，除留存二成爲地方欸外，實餘毫銀五萬五千六百八十元。

(二) 雜稅收入，約二萬四千二百一十六元。計分下列各種：

(甲) 契稅，歲額征四萬元，約收毫銀一萬八千二百四十元；

(乙) 房捐，年約收入毫銀五千元；

(丙) 首墾斥鹵，毫銀四百元；

(丁) 漁課，毫銀四百八十元；

(戊) 渡餉，九十六元；

兩項收入共計毫銀七萬九千八百九十六元。

縣庫欸歲出門：

- (1.) 坐支縣政府行政經費，額定月支毫銀三千五百八十元，年支四萬二千九百六十元；
- (2.) 撥支分庭經費，每月毫銀六百一十元，年撥七千三百二十元；
- (3.) 撥支監獄經費九十元，又藥費一十元，共一百元，年撥一千二百元；
- (4.) 撥支司法犯囚糧，每月二百一十六元，年撥二千五百九十二元；
- (5.) 坐支行政犯囚糧，每月六十元，年支七百二十元；
- (6.) 撥支郵金，年約一百二十元。

以上共支出五萬四千九百一十二元。

縣地方欸歲入門：

- (一) 征收丁米留縣二成地方欸，年收入毫銀一萬三千九百二十元；
- (二) 牛皮屠牛稅，年收入毫銀七千二百五十元；(月六百零四元一毫七仙。)

(三) 戲捐，年收入毫銀二千一百元；(月一百七十五元。)

(四) 靈汕治平竹山儒學等租，年收入毫銀三千六百元；(月三百元。)

(五) 冥鏹捐，年收入毫銀三千八百七十五元；(月收三百二十二元九毫二仙五文。)

(六) 丁米串票附加公益費，年約收入毫銀六百元；(月收無定數。)

(七) 丁米附加大學費留縣五成經費，年約收入毫銀六百元；(月收無定數。)

(八) 稅契附加中餐捐及造林費，年約收入毫銀二千四百元；(月約二百元。)

(九) 借征二臺田畝捐，年約收入毫銀二萬元。(月收無定額。)

以上共約收入毫銀五萬四千三百四十五元

縣地方欸歲出門：

(1) 監獄補助費，年支毫銀二百四十元；(月支二十元。)

(2) 行政囚糧不敷費，年約支毫銀壹萬零捌百元；(月約支九百元。)

(3) 看守所人犯口糧，年約支毫銀壹千貳百元；(月約支壹百元。)

- (4.) 興讓學校鄉村師範補助費，年支壹千壹百元；(月支九十一元六角六仙六文。)
- (5.) 公路局經費，年支毫銀五千四百元；(月支四百四十元。)
- (6.) 教育局補助費，年支毫銀五千二百八十元；(月支四百四十元。)
- (7.) 電話處經費，年支毫銀一千二百九十六元；(月支一百零八元。)
- (8.) 電船經費，年支毫銀一千五百三十四元；(月支一百二十七元八毫四仙。)
- (9.) 造林經費，年支毫銀九百六十元；(月支八十元。)
- (10.) 縣府警衛獨立第一中隊餉，年支毫銀一萬八千四百三十二元；(月支乙千五百三十六元。)
- (11.) 縣公安經費，年支毫銀二萬九千五百二十元；(月支二千四百六十元。)
- (12.) 縣府偵緝隊餉，年支毫銀七千二百元；(月支六百元。)
- (13.) 縣府公報編輯費，年支毫銀三千元；(月支二百五十元。)
- (14.) 民衆學校(即社會教育)經費，年支毫銀三千八百七十五元；(月支三百二十二元九角二仙五文。)

(15.) 縣府獨立第一中隊服裝費，年支二千一百元；(月支一百七十五元。)

(16.) 縣政府臨時費，年支毫銀六千元；(月支五百元。)

(17.) 獨立第一中隊臨時費，年支毫銀一千二百元；(月支乙百元。)

(18.) 抗日救國會經費，年支毫銀九百六十元。(月支八十元)

以上共支毫銀一十萬零零九十七元。

(7) 監獄

監獄新建未久，墻壁堅固，內有監倉二，拘留所一，及職員辦公房屋數楹。倉內無低濕之患，空氣光線均屬充足。由管獄員管理。有縣府隊兵，輪流看守。現下剿匪時期，軍事機關寄押縣政府之人犯，都達三百餘人；因而原有監獄看守拘留所，均有人滿之患；已於縣府頭門內，擇定兩處，爲臨時監倉；兩倉共可容百餘人，派有隊兵輪流看守；倉內地方亦頗乾爽。

(8) 交通

(一) 陸路交通：縣屬現已完成通車公路：省道有普油公路，由汕頭、蝦田，經在城、和平，峽山、陳店，至石橋頭，接入普寧縣界，綫長八十二里；縣道有油遠公路，由達濠至磊口接入普油路，綫長十八里。

(二) 水路交通：前溪有電船，通行海門和平砂隴等處。後溪及關埠，達濠，均有電船直達汕頭，交通頗為便利。

(三) 郵電：縣城設二等郵局一所，玉峽設三等郵局一所，其他各區均有郵政代辦所，惟無電報局之設置。

(四) 電話：汕頭商辦之潮普揭電話公司電綫，經過縣境，可與汕頭及揭陽普寧兩縣通話。此外尚有各區自設之長途電話，計線長四百八十三里，通話地點凡三十四處。縣屬各區及軍警機關均可互相通話，且可與汕頭東區綏靖委員公署、商辦電話公司，及普寧縣屬之流砂墟，惠來縣屬之田心墟，揭陽縣屬之炮台區通話。

(9) 教育

縣屬學校教育，計有：

中等學校，三所； 初級小學，二百一十五所； 高級小學，三所；

完全小學，四十八所； 民衆教育館，一所； 民衆學校，十一所； 幼稚園，三所。

總計各級學校自教育局嚴加督促催辦後，逐漸增加至二百七十三所。查縣屬各中等學校，尙能遵章辦理。至小學而能辦理合法者，當推第一第三第五第六等區；其餘各區學校，辦理多屬敷衍。其原因固由教育經費之移作治安費，而各該區人士之不注意教育，亦爲一重大問題。至社會教育，亦漸次舉辦。如縣立民衆教育館，經於去年成立，將舊時圖書館，歸併於該館。現教育局仍擬再籌增教育經費，着手擴充社會教育，並補助私立學校。

(10) 衛生行政及慈善事業

縣屬市鎮，類皆街道湫隘，溝渠淤塞。縣城大道之旁，廁所如林，尤碍衛生。慈善救濟事業，有義倉，分官立公立兩

種。官倉因連年多故，欸穀移用殆盡；公倉向由地方士紳管理，但覬覦者多，倉欸亦時虞吞沒。其他慈善機關，除紅十字會分會外，其奉大峯祖師之善堂，所在皆有辦理各項救濟事業，頗具熱誠。至消防事業，則有社衆善堂公置之太平桶及舊式水車，頗足資用。

(11) 鎮市

境內各區鄉鎮市，於市政商務，均無足述。惟縣城地處要衝，爲汕潮普惠交通樞紐，商業繁盛，冠於全邑，市內已設有電燈及電話。

(12) 名勝古蹟

名勝，有東巖西巖大北巖小北巖東山等地，古刹幽邃，林木陰翳，清晨永晝，虛籟隨風，頗有清趣。東山現由鄉村師範學校保存。古蹟有靈山寺在貴嶼區，創建於唐之大顛和尚，俗傳韓昌黎留衣服別大顛，即在此處，因建留衣亭於是，歷代均有修葺，今猶完好，和平橋在和平區，爲宋大峯祖師所建，有文天祥手書「和平橋」字跡。又有祥符塔，在玉峽區，建自明代。文光塔，在縣城建於清初。

縣 安 潮

澄海縣

揭陽縣

普寧縣

惠來縣

豐順縣

潮陽縣

潮安縣

豐順縣



經安流圩

經帶寧

惠來縣

五 華

縣

豐

陸

第十三編 揭陽縣

(1) 面積位置及地勢

揭陽縣北界豐順，南界普寧，潮陽，東界潮安，西界陸豐，西南界惠來，西北界五華。東西廣二百里，南北袤八十五里，面積約一萬方里。

境內東北西及西南三隅皆山，中央原隰衍沃，阡陌相連，一望無際。川流：南北二溪，支流如網，遍布全境，交通灌溉，均蒙其利。

(2) 人口及風俗附外人居留狀況

全縣戶籍約十四萬餘，人口約七十一萬餘。縣城北門外有教堂三間，法國教士三人，美國教士二人，美國教婦一人。子女三人，美國女醫生二人。第二區砲臺墟有教堂一間，法國教士一人。第三區五經富有教堂一間，英國教士五人。第五區河婆墟有教堂一間，英、美、法國教士各一人。

民風儉樸耐勞，為潮屬各縣之冠。惟迷信風水神權，勇於私鬥，又喜以小故興訟，故縣屬訟棍極多。

(3) 實業物產及富力

人民業農者十之六七，出洋興業工商者十之三四。農業以種稻為多，藝植其他雜糧者殊少。工業，除手織麻布外，餘無足述。商業以時局影響，地方多故，亦日趨凋敝。出產以米，蔗糖，及夏布為大宗。米之產額，歲達一萬七千二百萬斤有奇；除供給本縣外，其餘運銷潮汕各屬。蔗糖產額，年達一億五千萬斤有奇。夏布，於民六間，運銷國內外者，有一萬八千餘件。近年因洋糖洋布，輸入日多，糖布產額，遂一落千丈。茲作簡單比較，表列如左：

產 品	昔 年 產 額	受洋貨排擠後產額	相 差 數
蔗 糖	一 億 五 千 萬 斤	一 千 五 百 萬 斤	一 億 三 千 五 百 萬 斤
夏 布	一 萬 八 千 餘 件	二 千 餘 件	一 萬 六 千 餘 件

礦業有梅崗都北約及寶山嶼之錫鑛，五經富鄉大洋村塘埔山之鋁礦，惟皆用人力開採，成效殊鮮。邑中鮮巨富。貧富之差無幾。耕織所入，足供衣食。連歲天災人禍繼作，糧食不敷，蔗糖夏布等業復一蹶不振，民生不免困苦。

(4) 行政組織

縣府組織：縣長之下，設秘書一人，總務自治科長各一人，建設財政教育公安局長各一人。一等課員三人，二等科員二人，三等科課員各三人，事務員六人，僱員八人，特務員八人，承審員一人。另教育局內設總務課長兼慈善課長一人，學校課長兼書記一人，社會課長兼收支一人，督學四人。公安局內設總務主任一人，課長三人，課員一人，督察一人，事務員二人。計共五十七人。

(5) 警衛

(甲) 警衛隊

揭陽縣警衛隊組織編制，係依照縣地方警衛隊章程辦理。並就全縣地方需要，舉辦警衛基幹隊一大隊，分三中隊。嗣

因餉項支絀，每中隊暫編七十二人，分三小隊，每小隊二分隊。現在集中縣城訓練，不日分防各區，協助各區地方常備隊，保衛地方。至各區地方警衛常備隊，則舉辦二大隊，（不設大隊部，）計：第一第二第三第四第六第七各區，每區設一中隊。（每中隊隊員，自四月一日起，因警衛費不敷，均裁減為四十四名。）第五第八兩區，則設一小隊，隊員均二十名。以上所有各基幹隊經費及各區常備隊經費，概在全縣收入警衛費項下發給。其他各區所屬之鄉常備隊或聯防隊，均由各鄉自行籌款舉辦，以切實聯防，保護地方，並依章設立全縣警衛隊管理委員會，並遵奉獨立第二師部前令，設立全縣警衛隊整理處，協助縣府辦理警衛隊整理各項事宜。茲附縣屬各警隊一覽表如下：

揭陽縣警隊一覽表

隊別	隊長姓名	現任地點	隊員人數	槍枝數目	備考
警衛基幹隊第一中隊	溫漢	縣政府	七十二名	七十二桿	該隊係前日縣政府特務隊改編。
警衛基幹隊第二中隊	黃貴守	縣城內	七十二名	七十二桿	該隊俟日間訓練成熟，即分防各區鄉。
警衛基幹隊第三中隊	張彩明	縣城內	七十二名	七十二桿	該隊現派出一小隊駐紮第五區河婆地方，督築公路。
第一區地方警衛隊常備中隊	林元猛	附城	四十四名	四十四桿	該隊分防附城內外。
第二區地方警衛常備中隊	黎梓昆	炮臺	四十四名	四十四桿	該隊係從前警衛第二中隊改編。

第三區地方警衛常備中隊	余鐵林	棉湖	四十四名	四十四桿	該隊係從前警衛第一中隊改編。
第四區地方警衛常備中隊	張高華	新亨	四十四名	四十四桿	該隊係從前警衛第四中隊改編。
第五區地方警衛常備獨立小隊	劉卓哲	河婆	二十二名	二十二桿	該隊係最近舉辦成立。
第六區地方警衛常備中隊	謝捷先	楓口	四十四名	四十四桿	該隊現正在組織進行中。
第七區地方警衛隊常備中隊	郭浩	古溪澳 京鄉	四十四名	四十四桿	該隊係從前第三中隊改編。
第八區地方警衛隊常備獨立小隊	未委				該隊在籌備舉辦中。

(乙) 警察

本縣警察區著，於十九年遵章改稱爲公安局，並增設第七公安局一所，專司附城河道水上治安責任。連前已有者，共計公安局七所。從前各分局皆無崗位，警兵勤務，僅守街巡邏。十九年時，第一分局警兵，即分三班，輪值站崗，精神形式較爲可觀。又各分局經費，除第一第二第三各分局經費與警力，稍足數用外；其他各分局，大都收入短少，警力薄弱，擬設法籌款，逐漸擴充。茲附警務一覽如下：

警務一覽表

分局名稱	所在地	員警人數	槍械數目	經費來源及數目	備
第一公安分局	附城	四十七名	四十枝	征收舖戶警捐及各項附加，每月經費一千一百十八元。	
第二公安分局	第二區砲臺	二十二名	十二枝	征收舖捐及各項地方雜捐，每月經費三百七十三元。	
第三公安分局	第三區棉湖	二十六名	十二枝	征收(同右)，每月經費三百零四元。	
第四公安分局	第四區新亨	一十三名	該局原無槍枝現六枝，由分局長借用。	征收(同右)，每月經費一百零六元。	
第五公安分局	第五區河婆	一十名	該局原無槍枝，現由分局長借用。	征收(同右)，每月經費四十六元。	
第六公安分局	第六區楓口	三十七名	三十枝，由分局長借用。	征收(同右)，每月經費四百七十六元。	
第七公安分局	縣城北門外	三十六名	公槍十枝，餘由分局長借用。		該分局為水上警署改辦，專司保護附城河道責任。

(丙) 治安近況

縣屬現無大幫土匪，祇第七區官都五寮地方，與普寧潮陽兩屬交界之大尖山毗連，尙有少數匪共。經最近飭令警隊會同防軍進剿後，匪已散竄普潮兩屬。此外第三區與普寧交界之錢坑寨，及四區與潮安豐順交界之五房等處，雖間有少

數匪徒出沒，惟聚散無常。現各區鄉均舉辦警衛常後備隊，或便衣偵緝隊，匪徒多已斂跡，地方日漸寧靖矣。

(6) 財賦

縣庫欸歲入：

田賦，照新稅率徵收，解庫額數，毫洋壹拾陸萬零陸百八十三元六毫。

挨征年份，祇收半數。

契稅，房捐，約收毫洋貳萬元。

共約毫洋壹拾捌萬元有奇。

每歲額支：

行政經費，坐支毫洋四萬貳千九百六十元。

行政犯口糧，坐支毫洋四百捌拾元。

揭陽分庭經費，撥支毫洋六千三百六十元。

揭陽監獄經費，撥支毫洋四千四百四十元。

豐順分庭經費，撥支毫洋五千三百七十元。

合計歲支毫洋五萬九千六百一十元。

地方欸歲入：

有牛屠捐，牛皮捐，演戲捐，戲厘，人力車捐，蠟捐，並錢糧量留縣二成地方欸，全年共約收銀毫三萬六千元。

每歲額支：

支出爲各級學校補助費，各團體補助費，公安費，自治費，囚糧費，暨其他活支費，全年共約毫洋四萬五千六百元。收支相抵，約不敷九千六百元，臨時設法籌補。

(7) 監獄

監獄與拘留所，同在一處，面積狹小，外無圍牆，防範稍疏，脫逃堪虞。向由管獄員負責管理，現由縣府每夜加派警隊，協同看守。拘留所亦嫌逼窄，但空氣光線，較爲充足，且地上鋪板，尙無潮濕，亦由縣府另派隊兵看守。

(8) 交通

水道交通：東至汕頭，水程一百二十里，有汽船行駛。西至棉湖，水程六十里。北通豐順之湯坑，水程七十里。東達潮安之浮崗，水程八十里。西南通普寧之鎮堂，水程約四五十里。均有小電輪往來。

陸道縣西河婆，通海陸豐；北出湯坑，通梅屬各縣；均屬要道。自縣城直趨潮安，則不過七八十里，朝發夕至。故揭陽常爲潮梅軍事必爭之地。公路有揭安省道，由邑城至潮安縣城；揭普省道，由邑城至普寧縣城，均已通車。揭豐省道，由邑城至豐順之湯坑，經已通車。至普華支綫鯉河河七兩段亦在趕築中，約本年五月底可以完成。揭陽無電報局，惟縣城各機關及各區鄉公所籌委會，均設有電話，共有分機五十餘處。且由汕潮揭普及汕豐潮揭兩電話公司接駁，可與汕頭潮安潮陽普寧豐順各市縣通話。現奉東區綏靖公署令飭架設電話專綫，直達汕頭潮安潮陽普寧等市縣，經飭員僱工，分別架設，約本年四月底可以完成。郵政：則縣城有三等局一所，各區亦有代辦所。

(9) 教育

揭邑交通便利，易於接觸新潮，教育事業，頗有進步。屬內計分十二學區，有公立中學二，私立中學二，公立小學十

二，私立小學五百一十六。總計各級學校凡五百三十二所，共學生二萬三千六百六十五人，經費共十三萬一千二百七十六元。至民衆教育，計公私立共二十一校，學生共九百七十八名。各校經費，多由地方欸酌撥補助。

(10) 衛生行政及慈善事業

衛生事項，素鮮講求，各街巷偏僻之處，每多垃圾堆積。最近縣府責由第一公安局，協同城廂衛生委員會，增設垃圾箱，添僱清道夫，切實清除垃圾；同時嚴厲取締商店民居，隨意傾瀉垃圾污物，及私行宰賣死病牲畜。並通飭城廂內外，一律舉行大掃除。對於公衆衛生，已漸有可觀。

慈善救濟事業：城廂有善堂九所，各繁盛鄉村亦多有之。施贈醫藥棺木各善舉，頗稱努力。此外復有中國紅十字會揭陽分會一所，業經呈准立案，不日即可正式成立。義倉久經廢弛，倉捐積存毫洋八千餘元，發商生息？縣府現依照部頒倉儲規則，飭由地方推選公正士紳五人，協助負責管理，同時擬將倉廩舊址重建，儘數糴穀存儲，以備荒歉；惟建築工料費，估計約需二千四百元，尙須設法籌措，方能着手辦理。

(11) 鎮市

商市之盛，首推縣城。其市區馬路已築成者，有中山路新街路鎮展路韓祠路西門路北門路榕城路打銅路等八路。新建商店，多屬西式，頗壯觀瞻。城內川渠交錯，可通小舟，既有運輸之便，復增風景之美。其他如砲臺河婆等城市，亦經先後委派專員，成立市政辦事處，負責改良市政。查砲臺墟現經開築馬路，河婆墟亦在籌築進行中；市區舊觀，已逐漸改易矣。

(12) 名勝古蹟

名勝：有重化巖，在官溪都官湖山，巖傍山腰，左右遍植桃樹，春到花開，士女往遊甚衆。菱池山在城東南五十里，三峰插天，有池廣數十畝，有大石形如獅腹，有洞可容千人，巖谷泉石林木之勝，悉具於此。龍潭在城西五十里，四面環山，積水如鏡，深不可測，雖在盛夏，亦有秋意。桑瀆山在城東百里，突起海濱，花木扶疏，巖洞幽竇，浮屠古刹，棟宇交映。

古跡：有釣鰲橋，在城二里，相傳建於唐代，明代復修，共有三門十二樑其平如砥，下則波濤澎湃，亦奇觀也。黃岐山在城北十里，有石湖，湖有泉，四時不竭。有竹岡巖，宋邑進十陳香偁嘗讀書於此。崇光巖爲明東部羅萬傑隱居處。張陸渡在藍田都炎山下，相傳宋太傅，張世傑，丞相陸秀夫渡此，故名。宋帝井在張陸渡之上，周圍皆石，寬五尺許，清泉潏然仰出，亦值張陸二人輔少帝曾經此地，至今都人崇祀未嘗少怠。

第十四編 陽江縣

(1) 面積位置及地勢

陽江縣，東界台山，西連電白，東北接恩平，西北隣陽春，其南則濱大海。面積一萬一千三百零四里，爲粵省南路之大邑。

縣境東北多山，西南則較平衍。故其山脈河流，均自東北蜿蜒而西南。

(2) 人口及風俗附外人居留狀況

全縣民戶約十萬，都五十餘萬人。外僑：有美籍醫生一人，牧師一人；法籍牧師一人，設醫院一所，敎室三所。民風儉樸，然好以小故興訟。嫁娶禮儀，亦苦繁瑣。其習俗尤陋者，每值廢曆新春，鄉里遊民，列隊分曹，擲石相攻，互爭勝負，雖斷腕折足，亦未嘗知悔。但此種惡習，近年已由縣政府查禁矣。

(3) 實業物產及富力

縣屬東北各區人民，多務農耕。出產有穀木藥材等類。西南瀕海，魚蝦之利甚溥。如開坡、沙扒、織貢、東平等處，漁船衆多。惟自民十六風災後，漁艇幾盡，漁業頓衰。近年該處漁民次第修造漁船，漸有復興之象。境內地廣土肥，林墾之業最宜，而公私林場，無可稱述。蓋倡導之方，有所未盡也。城南，民三始設農林試驗場一所，種植各種農產，嗣以地方不敷，不能擴充。民十八復將該場移於城北普福林，除種農產物外，並種有各種樹苗。本年春夏間，經縣府擇定八區茶樂地方，開闢林場一所，種植大葉茶、苦棟、赤松、桐油等樹數萬株。

工業：以製皮箱一藝爲著。其出品精美堅固，行銷殊廣。商業：以縣城開坡織箕沙扒平岡等處較盛，然類多小資營業，富商甚少。

(4) 行政組織

縣府之組織：縣長以下，設秘書一人，及總務自治兩科。公安財政教育建設四局。總務科，置科長一人（兼承審），科員三人，收發監印收支庶務管卷校對各一人。自治科，置科長一人，科員一人。公安局，置局長一人，局員三人。財政局，置局長一人、課員二人，糧役十五人。教育局，置局長一人，課員二人。建設局，置局長一人，課員二人。另公路局，除由縣長兼局長外，設總務主任一人，會計技士測量視察各一人，特務員二人，監工三人。

(5) 警衛

警衛設備，計有縣兵隊，縣保安隊，區警衛隊，區保丁隊，保團甲所常後備保丁等。

縣兵，有士兵伏四十名、雜色槍械共三十餘桿。

縣保安隊、有隊兵八十一名，雜色槍械共七十六桿。擬改編爲縣警衛隊其幹隊。並擴充二中隊，成爲一大隊。正在籌劃進行中。

區警衛隊及區保丁隊。各自治區均設有一小隊。每隊人數，多者三十餘名，少者十餘名。合計二百二十餘名，槍枝二百餘桿。此外各區之保團各鄉甲所常後備保丁隊等，類多徒擁虛名，鮮有實際。擬於縣地方自治完成後，即行一律撤銷，依照定章，改爲區鄉地方警衛隊，實施訓練。

警察。原分十區及四分駐所。其警員人數，警兵人數，槍械數目，經費及來源，分別表列如左：

稱別	警員	警兵	槍械	警費及來源
縣城公安局	五人	八十六人	士七九馬槍 九十 八桿	警費月支一千五百四十四元，其來源縣府補助五百元，各捐稅月補助一百四十元，其餘由警費市場舖租各項填足。
上瀨公安局	四人	二十二	雜色槍九桿	警費月支四百三十三元，由縣府在地方稅捐項下撥給。
大溝公安局	二人	七人	雜色槍六桿	警費月支二百六十元，由墟面各雜捐，五股門牌舖租捐等撥給。
大溝公安分局 東平分駐所	二人	七人	雜色槍七桿	警費月支一百九十三元，由東平商會按月撥支。
北慣公安局	三人	六人	隨時向區公所借用	警費月支二百九十五元，由市面雜捐及各團派繳。
北慣公安分局 那龍分駐所	一人	六人	雜色槍五桿	警費月支一百八十四元，由保丁團各堡團按月派繳。
平岡公安局	二人	七人	雜色槍六桿	警費月支二百二十六元，由第四區自治公所按月撥支。
白蒲公安局	二人	九人	雜色槍十二桿	警費月支三百七十一元，概由地方雜捐撥充。
白蒲公安分局 下藟分駐所	一人	七人	村田四桿 單响二桿	警費月支二百元，由租谷牛隻門牌等項捐抽。

織貢公安分局	三人	十九人	九村 响田 五八 桿桿	警費月支八百元，由墟內各項雜捐收入。
塘園公安分局	二人	九人	雜色槍九桿	警費月支三百一十四元五毫三仙，由墟面各稅捐抽收。
塘園公安分局 雙捷分駐所	二人	七人	雜色槍八桿	警費月支二百一十元，由墟面各捐抽收。
大八公安分局	二人	十四人	土單响二桿	警費月支三百三十三元，由地方各捐項籌撥。
開坡公安分局	二人	二十四人	雜色槍二十一桿	警費月支四百七十一元，向開坡財政管理局領用。
沙扒公安分局	二人	十二人	雜色槍十一桿	警費月支三百二十元，由當地商會撥支。

(附註) 上瀨公安分局轄地甚小，原為水巡，仍不入區局之列。縣屬十區，除三八九等區，與恩平陽春等縣交界，間有殘餘土匪出沒外；其餘各區，皆無匪警，就現有之警隊，足資自衛。

(6) 財賦

縣庫欸歲入，計：

錢糧，約五萬餘元；

契稅，常餉，及漁課，約三萬餘元；

共十一萬元。其歲支計：

(7) 監獄

此外尚有各種捐項承商之遠章苛抽者，十八年之北津出口捐承商控案，即其例也。

監獄爲舊式建築，位於縣前門內之左方。頭座平列三間，中有碣樓一座、可以瞭望四週。周圍環繞磚牆，內有倉房十四個，分列左右兩邊，每倉深可丈餘、濶約八尺，每倉均開有窗戶一個，空氣尙屬流通，光線頗稱充足，溝渠亦無

統 計	目 數	征 所	其 及
一元八毫一分五。	那龍局，二毫一分。	東河團，一毫三分。	合山局，二毫。
九毫六分。	南安團，五分。	山裏團，一毫三分。	合山學校，五分。
	三區民團，二毫。		

積穢。惟倉房內，地面前，雖鋪有磚石，近因年久廢爛，洒掃維艱，每苦潮濕。每倉可容犯十餘人，每人每日給發囚糧一毫八仙，由犯人在倉內自行炊爨。廁所設在倉房之後，糞溺均按日挑運出外，尙無溷積臭穢。惟無浴室病室教誨室及工場之設置。茲擬從新添築，並建一公廁，及將各倉房地面，鋪以三合土，正在計劃整理中。一俟將來籌有的款，即逐部分期進行。

(8) 交通

海道交通：由縣屬七區沙扒，經開坡東平大澳，直達江門者，有輪渡二艘。由縣城經北津東平大澳，直達台山者，有輪渡二艘。由縣城經北津東平大澳，直達台山者，有輪渡一艘。但以上各輪開行，每因潮水漲落關係，故無一定時刻。此外有內河小輪，由縣城直達陽春屬之岡尾。

公路行車狀況：

(甲) 省道：——

(1) 江電路，由縣城經白沙程村織贊，而至與電白交界之儒垌。全線長壹百九十五里。

(2) 江恩路，由縣城經合山那龍至分界壟，與恩平交界。全線長九十里。

(乙) 縣道：——

(1) 江台路，由縣城南門，經報村至尖山，經雅韶大溝至壽場爲一段；由壽場至新洲爲一段；由新洲至大那紅，現在建築中。

以上各公路，除在建築中者外，均已通車。

(2) 江春路，現在籌劃建築中。

(丙) 鄉道：

(1) 埠九路，由埠塲至九姜，全線長二十三里，在籌築中。

(2) 塘織路，由塘口至織簾，全線長二十五里，在籌築中。

郵電：

郵電設置，於縣城有電報局，無線電局郵政局電話總所各一所。縣屬一二三四五六七八九等區，均已敷設電話綫，可以互相通話。

(9) 教育

學校教育：現有中等學校五所，(計：縣立中學一間，兼辦高中班。縣立鄉村師範一間。縣立女子鄉村師範學校一間。私立奮興中學一間。私立基督教會景光中學一間。)高級小學三所，(計：縣立第一高級小學一間。私立高級小學二間。)小學校三八所，(計：縣立小學四間。區立小學一七間。私立小學一七間。(初級小學一五七所，(計：縣立初級小學五間。區立初級小學一九間。私立初級小學一三三間。共二零三間。)另私立精武體育會幼稚園一間。合計縣區私立中小各學校二零四間，學生總數一一四九八人。至經費方面，縣立中小學校，全年共有經費八萬九千六百餘元，由教育經費管理委員會統收統支。區立及私立各級學校，每年共有經費一十三萬三千五百五十七元。合共每年全縣教育

經費二十二萬三千一百五十七元。縣立中小各級學校經費，自本年二月起，由縣府每月增籌二六八五元，全年計撥三二二二零元。其餘區立私立中小各校經費，均屬缺少，難于整理，以故無甚起色。

社會教育事業，現已舉辦者：(甲)民衆學校方面。計共四一所。(內：縣立民衆學校四所，區立民衆學校一四所，私立民衆學校二三所。)學生一四五五人，經費四五六零元。均屬遵照教育部頒行民衆學校辦法大綱辦理。不過因應地方情形延長修業期限，定爲六個月畢業。惜因經費難籌，辦理殊無起色。(乙)圖書館方面。有縣立通俗圖書館一間，附設于縣教育會內，每月支發經常費約四十元。亦因經費缺乏，設備不周，辦理不佳。私立孝則圖書館一間，開辦已久，近頗銳意擴充，其每年購書費一項約有二千餘元，是以藏書頗富。至縣立圖書館前已計劃開辦，近由縣政府月撥常費百元，積極籌備，從事興築。(丙)新聞社方面。縣屬有兩陽民國日報社一間，兩陽商民日報社一間。該報社等，均由縣政府按月撥款補助，每日出紙均有五百餘份，銷售範圍，暫以兩陽爲限。(丁)閱報處方面。附城設有公共閱報處二十二所，每月經費二十二元，由教育局撥支。

(10) 衛生行政及慈善事業

本縣衛生事宜，均責成各區公安分局負責辦理。近以縣屬農村耕牛，每歲瘟斃甚多，特函請實業部青島商品檢驗局血清製造所等處，將發明預防牛疫血清用法說明書，檢送參考，以便購用。

慈善事業，向由縣屬慈善團體主持，其較有成績者略舉如下：

(1) 書年社。該社係私人組織，設正副司理各一人，董事五人，評事十六人。社內事務，先由評事會議決，交由董事執行。年中基金出息，專備賑饑之用。現又增辦贈醫所，設主任西醫生一人，藥劑師一人，看護一人，試驗生一人，

學習生二人；間日診症，到診人數甚衆。因辦理得宜，頗著成效。

(2) 同濟善堂。內部組織，分設留醫所，產室兩部。留醫所，設中醫生一名。男女看護三名。每年男婦到所留醫者，約有百餘名。產室，設保姆一名。每年婦女到產室留產者，約有數十名。該善堂經費，係由南城外牛墟捐助，（每年約有七百元），如有不敷，再由官紳各界捐撥。贈藥施棺，亦屬該善堂經辦之慈善事業。

(3) 廣愛善堂。辦理贈診，贈藥，施棺，及救濟遠方失所難民諸事。堂內設中醫生一人，年中到處診症者約數千人。贈藥三千餘劑。所用經費，概由各界人士捐施；倘有不敷由該堂設法補足。計每年約需一千五百元左右。該堂董事，且組織「日會」，提撥花息，資助一切。

(4) 育嬰堂。內設中醫生，保姆，各一人。乳娘三人。該堂經費，出自舖租油槽等捐，每年約有五百餘元。按年撫育嬰孩，約有三百名。惟歷年撫育成績，嬰孩能存活者，祇得半數而已。此外尚有美國人設立之博濟醫院，其規模頗大，成績亦著。

(11) 鎮市

邑屬鎮市，首推縣城。其市區馬路，已擇要建築完竣。沿路商店，均已改建，煥然一新。縣城電燈電語，亦經開辦。他如開坡、織篋、沙扒、平岡等鎮市亦稱繁盛。

(12) 名勝古蹟

縣屬勝蹟：有流杯池、瑞禾石、甘泉井、金鷄古關、張太傅祠、太傅墓、李其烈士墓、北津獨石、羅江春樹等。縣城，平岡、織篋、北慣等處，均有中山公園之設。

第十五編 茂名縣

(1) 面積位置及地勢

茂名縣，南濱大海，北界信宜，東接電白，西連化縣，東北隣陽春，西北接桂境，其西南端則與梅菜市及吳川縣接壤。東西廣一百五十里，南北袤一百七十里。面積一萬一千四百八十九方里。地勢，東西北三面皆多山而高峻，其南則平原廣野，地近海濱。山之大者，西有茶山，六雲，公茄，六王，北有石鵝，石狗，飛酒，石灰，大應，高涼，東有雲間，參官，金斗，樞槎，雲爐，謝賴，皆盤亘高聳，稱雄峻焉。

河流，有鑑江，源出茂北鶴垌，東南流至合義，與由信宜北來之寶江會，折而西流，經縣城，至南盛，入化縣，會羅江。又有沙壘江，自電白來，流經縣之南部，至梅菜，與由化縣來之羅江會，遂入於海。

(2) 人口及風俗附外人居留狀況

全縣居民，計市戶一萬五千四百四十，鄉戶四萬八千九百一十。男子四十一萬八千九百六十六人，女子三十三萬二千零三十人，合計七十五萬一千九百九十八人。至梅菜一市，亦有四萬五千八百八十人。

外僑，有美籍教士二人。屬內教堂，計有天主教堂三間，禮拜堂一間。福音堂六間。民俗：媚鬼神，惑禍福。有病則求神問卜，或請巫覡施術祈禳，名曰「跳鬼」；於小兒則曰「打胎」，曰「護花」，於妊婦則曰「護胎」。人死以巫禮佛懺悔，名曰「做齋」。有所謂「打沙場」，「斬藥樹」，「拜蓮池」，「渡銀橋」等花樣。及葬，必求吉地。營居室時亦然。故往往因墳山屋基之爭，纏訟不休。婚喪之禮，奢靡者所費殊巨。有喪事之家，其鄉隣戚族，輒贖以數十銅錢之薄禮，或以

元寶爲賻。遂責喪家供給佳饌。倘主家對於筵宴費及懺佛費稍爲撙節，卽羣相責難。他如「春儺」，「秋賽」，費時傷財；寡婦再醮，恒論身價之低昂，蓋視人猶貨，亦屬陋俗也。

(3) 實業物產及富力

縣民業農者多。惟地少人稠，耕地不敷分配，故失業游食之民，爲數不鮮。工業，僅有製造竹木用器之簡單手工業。商業，附城及公館市有商店三數百家，就中以販運杉料生豬鷄鴨各商行，資本稍厚；餘皆小資營業而已。邇年因高州府稅，重稅苛征，商人多相率歇業，是以本縣商業，益不堪問。礦產蘊藏至厚，已開採者：有龍修嵩坡兩處之石灰礦，足供境內之需。現擬從事開採者，則有高田煤礦，及茂南之煤油礦。

林業，東西北三部多山，居民習知樵採之利，多植松杉，每歲產額，所值甚鉅。惜造林事業，未盡提倡，境內尙多荒山，亟待開墾。縣境南部，原多水利。當苦亢旱，於彌切荒涼，全無茂林修竹之美。現在造林運動分會業告成立，政府亦已迭次頒布森林法規，保障林業之發展。隨而承荒造林從事墾植者，先後已達數十家。縣政府復倡辦學生紀念林場，及教育公有林場，民衆公有林場等。倘能繼續勸導，預算每年可增造林場六百畝。年來縣民對於種桑養蠶事業，頗形踴躍。茂南有繅絲廠，成績頗著；茂東亦擬仿設，將來邑屬蠶桑，未始無改良之望。

出產，以豬雞油糖爲大宗。生豬出產，年約六萬八千頭；雞鴨，約三萬四千二百籠；雞鴨蛋約三十萬枚；雞鴨毛約二十四萬七千劔；生油約二百九十三萬四千劔；蔗糖約五百八十五萬九千劔；荔枝及其他果類約四千二百担。濱海之區，亦饒魚鹽之利。

縣屬農田，除鑑江沿岸，能稍收灌溉之利外；他如茂南距江海較遠，又泛濫澗溝血，故荒地旱田，無法開墾。石岐墟

地方，有人購用新式抽水機，試行機力灌溉，因創辦不久，尙未引起農民注意。

(4) 行政組織

縣政府之組織：縣長以下，設秘書及總務自治二科，公安財政建設教育四局，總務自治二科，設科長及二三等科員各一人。公安局，設局長及一二三等課員各一人。財政局，設局長及一二三等課員各一人。建設局，設局長及一二三等課員各一人。教育局：設局長及一二三等課員各一人。此外有事務員四人，分掌收發，統計，庶務，監印，管卷，校對，等事務。並有錄事八人，征糧司事六人，特務員二人，糧役十五人，雜役十五人。另於教育局增設視學員二人，書記錄事二人。公安教育兩局經費，係在地方款項下撥支。

本縣土地局，近已成立。設局長一人，課長二人，技士一人，一等課員二人，二等課員二人，三等課員六人，僱員六人，雜役四人。每月經費一千六百六十員。在縣庫款收入項下坐支。

(5) 警衛

(一) 爲縣兵，計兩排，共有兵額六十二名，槍械五十一桿。

(二) 爲警衛隊，原有隊員七百人，槍械六百三十桿。於十八年冬裁減爲五百人。

(三) 爲警察。在縣內繁盛地方，設公安分局五所。茲將各分局情況，表列如左：

區別	員兵數	槍械	警費及來源	勤務狀況
第一分局	七十人	村田四十三枝，九响一枝，單响一枝。	每月額支一千一百元，由縣財管局收入地方款項下支給。	設有崗位，並分班梭巡。
第二分局	三十四人	九响毛瑟等槍三十枝	每月額支一百四十四元五毫，由財委會收入地方款項下支給。其餘二百元，由分駐所當地籌足。	無崗位。
第三分局	八十人	九响槍，村田槍，共五十枝	全	全
第四分局	二十人	村田槍，九响槍，共十六枝。	全	全
第五分局	三十人	九五槍，村田，共二十枝。	全	全
總計	二百三十四人	一百六十一枝	二千餘元	

縣屬各處，近頗安靖。茂東有雙髻嶺大山，因接近陽春電白兩縣邊界，昔為盜匪淵藪，現已勦平。故現時警衛實力雖畧事裁減，仍可維持治安。

(6) 財政

縣庫款歲入，計：

奉行新定稅率，以丁米合併統征，約收毫銀六萬七千六百九十三元；

帶收各年分舊糧丁米及糧捐等項，毫銀一萬七千元；

帶收十九年分以前舊糧串費，毫銀三百元；

坡租，毫銀七百八十六元；

房捐，毫銀六百元；

漁課，毫銀三百二十元；

漁課串費，毫銀一十六元；

舊糧滯納罰金；毫銀一千零二十元；

舊糧串費滯納罰金，

毫銀二十元；

斷賣契稅，

毫銀一萬五千六百元；

典按契稅

毫銀六百八十元；

補稅上蓋契稅，

毫銀二百四十元；

換契契稅，

毫銀一百元；

逾限自行投稅罰款，

毫銀一千五百四十元；

推收過割費。

毫銀二百元；

逾限稅契罰款，

約銀二百元；

總計田賦契稅及襍款歲入，共毫銀一十萬零六千三百一十五元。

縣庫款歲出，計：

縣政府行政經費，

毫銀四萬二千九百六十元；

行政人犯口糧費，

毫銀二千四百元；

土地局經費，

毫銀一萬九千九百二十元。

共毫銀六萬五千二百八十元

地方款。由縣屬地方財政局經理，依照二十一年度預算，其歲入各款，計：

糧米附加，

毫銀一萬八千二百元；

糧米田畝捐，

毫銀七萬一千四百三十二元四毫；

牛皮屠牛捐附加警學費，

毫銀一萬零八百八十元零七毫；

花捐，

毫銀二千八百八十元；

孤貧警目息款，

毫銀一百八十元；

統計地方歲入，共毫銀一十萬零二千五百七十三元一毫。

地方款歲出，計：

公安局經費，

四千五百六十元；

縣政府衛隊薪餉，

一千九百零八元；

縣兵連薪餉，

九千三百一十二元；

各公安分局經費，

一萬二千三百四十八元；

縣黨部預備費，

二千四百元；

各區黨部補助費，

一千二百元；

地方財政管理局經費，

二千七百元；

縣教育局撥發縣立各小校及圖書館經費，共二千九百四十五元七毫；

縣教育會，

四百元；

省立第九中學，

五千六百元；

縣立中學，

一萬零四百元；

茂中女子部初中第三班，

一千八百四十元；

茂中每年不敷款，

六百一十一元，

縣立鄉村師範學校，

四千二百八十元；

縣立第一高級小學，

二千六百元；

縣立女子高級小學，

二千六百元；

縣立第一初級小學，

二十元；

縣立第二初級小學，

一百八十元；

縣立第三初級小學，

六百六十元；

平民學校，

六百元；

茂名蠶業試驗場，

一千七百四十元；

高州民國日報社，

二千一百六十元；

茂名通俗圖書館，

六百元；

茂名工支會，

四百八十元；

管理電話費，

三百三十六元；

縣兵警察服裝子彈費，

四千元；

站崗警察費，

三百五十元；

補發軍事囚糧不敷費，

七千元；

團警賞恤費，

四百元；

孤貧替目口糧，

五百元；

槍決人犯及病故人犯埋葬費，

四百元；

代納優先費，

六千元；

預備費，

一萬二千四百四十二元四毫。

總計地方費歲出。一十萬零三千五百七十三元一毫。

(7) 監獄

茂名監獄，附屬於地方法院之內，其前座爲民十四年新建，其餘則爲前清光緒間改建鎮軍演武廳而成者也。前座爲職員住所，第二座爲監丁住所，其後有監倉七間，每間可容監犯約三十人。除前座以外，皆日久失修，朽爛不堪。設監丁十名，專司看守之責。晨起開倉，令羣犯出倉散步，並於時清潔倉室，發給囚狼。十時，由醫生診驗疾病。十一時，檢查危險物品。十二時後，專理收提人犯事務。下午六時，羣犯復歸各倉，以上諸端，悉由職員督率，按照時刻

(8) 交通

辦理，頗覺努力。現經組織監所協進會，從事募捐，籌劃改建監所，俟款項有着，即易觀成。

鑑江水道，上通信宜，下通化縣吳川。然河水淤淺，僅能行駛淺水帆船；若遇秋冬水涸時期，雖屬竹排，亦需人力推挽。

公路之既興築通車者，有如左表：

路名	起	訖	別道	全長	已成里數	未成里數	備考
東袂公路	起水東城，至茂名袂花墟。	縣	邑境一段。全長十七里。	一七	已通車。		
石東公路	起邑屬石鼓，至電白之水東。	縣	邑境一段，全長七十里。	七〇	全右。		
茂電公路	起茂名南門，至電白，接電東路。	縣	邑境一段，全長一百二十五里。	一一五	全右。		
茂信公路	起茂名江埗頭，至信宜鎮隆墟。	縣	七十里。	七〇	已通車，惟路面不滿十二尺，且灣曲不直，車行殊險。		
茂盛公路	起茂城，至縣屬之南盛。	縣	六五里。	六五	已通車。		
茂金公路	起茂城，至縣屬之金塘墟。	縣	三八里。	三八	已通車。 (即石東支路)		

新城公路	起新城，至鰲頭。	鄉	二八里。	二八	已通車。
分新公路	起分界，至新墟。	鄉	未詳。		已通車。
黃石公路	由黃塘墟起，至石骨墟止。	鄉	二十二里。	二十二里	已通車。
茂寶公路	由茂名縣城，至化縣寶墟止。	鄉	邑境一段，六十一里。	六十一里	已通車。

尚有黃大公路，起自黃塘墟，經石骨墟，至茂東之謝鷄鄉，全長五十里，尙在建築中。

郵電設置，頗稱完備。城內有電報局，無線電報局，及郵政局，各一間。電話：則東南西北中各區，及各路車站，皆可通話。

(9) 教育

教育事業，頗稱發達。計現有中學四間，鄉村師範一間，完全小學五十七間，高級小學七間，初級小學一百二十九間，幼稚園一間。中學學生，共八百五十四人；完全小學學生，共六千一百二十人；高小學生，共六百三十八人；初小學生，共五千九百六十三人。此外尙有省立第五師範一間，有高中學生八十九人，初中學生二百三十九人，高小學生七十五人，初小學生九十人。省立第九中學一間，有高中學生九十四人，初中學生三百一十三人。總計全縣各級學校凡二百零七間，學生共一萬三千餘人。至社會教育事業，則有公立圖書館一間，閱書報處二間，及民衆學校八所。

(10) 衛生行政及慈善事業

縣城有清道伏及垃圾箱之設置。惟小街曲巷，仍多不潔。近已開闢中山南華南關文明等馬路。他如提倡滅蠅滅鼠運動，亦有舉行。關於人民遊樂場所，現已辦有中山公園環城公園公共運動場及潘州公園等；然其中設置，尙未完備。

慈善救濟事業：有茂名公醫院養濟院等，以施醫贈藥，養老恤貧爲主。現由各區籌設醫院分院，正在着手進行中。救荒設備，昔有常平倉義倉各一所。常平倉因無的款，於前清時已廢，後將地址改建縣立中學。義倉，則尙存公款約萬元，由邑人組織董事會，負責管理。倉內業有儲粟，遇災散賑，倘仍不敷，則添購洋米平糶。消防事宜，則舊有水櫃一架，由縣商會保管。

(11) 鎮市

邑屬鎮市，首推縣城，現正着手開闢馬路，由南門外之南橋車站起，業將南關街拆開，經西門外之竹欄街，達西江埗頭，築成馬路一條，以連貫南北各公路。又由大西門，經中山路以達文明路之馬路，亦已築竣。現擬展築由小西門起，經仙桂街永鎮街北街，以達北門之馬路。又擬築後街馬路。此外尙有公館分界兩市，各有舖戶百餘間；亦築有公路，與縣城連接。至其餘各城市，商業甚小，無可稱述。

(12) 名勝古蹟

茂名古蹟，有觀山、玉泉、靈惠、等寺。觀山寺現已改爲中山公園。此外有石船丹灶瀛州墩寶光塔靈湫岩等，頗有可觀。

省

廉

江

縣

欽

山



第十六編 合浦縣附北海市

(1) 面積位置及地勢

合浦縣，廉州舊治也。縣境東界廉江，北連桂境，西北接靈山，西南隣欽縣，其南則濱大海，北海市卽在其南端。包括北海市區及澗洲，斜陽兩島。該市隸屬於合浦縣，爲叙述便利計，併爲一編。合浦縣及北海市面積，凡二萬一千五百餘方里。粵中各縣，地域之廣，以合浦爲最。

境內北部多山，南部則曠土彌望。羅成江發源於廣西博白縣邊界，經總江，貫縣境，而出於海。又武利江，自縣境流入靈山，經武利墟，匯新亮江，復折而入合浦，南流會羅成江而入海。

澗洲島，處雷廉瓊各屬海面之中：東南距瓊屬之臨高，水程約二百餘里；北距北海，東距遂溪之江洪，水程均約八十餘里，爲各屬水程之中站。洲之南端，有港曰南灣港，東西兩岡拱持，狀如蟹形，東曰東拱手，西曰西拱手。東西兩拱手之間，有嶺曰珠嶺，適當港口之中，而稍偏於東。港內水量深廣，較大之船亦可停泊。故雷廉瓊各屬漁船，出海捕魚，往往至此停船。惟港口廣濶，又正向南，值西南風起，無以遮擋。須秋冬始能泊船。故春夏二季，島內商業，異常冷落，此則爲地勢所限也。若由東拱手，築堤直達珠嶺，則全年均可泊船，而島內商業，必日益興盛，斜陽島與澗洲島爲鄰，相距約十餘里。該島地勢，東南方面，稍爲傾斜，有竈門，三條柴，東南埠，深水等處，可以登陸，西北方面，則巖石壁立，無可攀登者。

(2) 人口及風俗附外人居留狀況

合浦縣及北海市人口，約有七十萬零四千六百人。居於澗洲斜陽兩島者，亦有八千餘人。外人在境內居留者，計有

法國領事，海關稅務司，及教士等十餘人。縣城內有德國教堂一所；城外有英國教堂，及粵南信義會各一所。北海市有法，德，英，美，等國教堂，及英，法等國醫院，各一所。

本縣上八團，民性勇武，崇尚勤樸，惟風氣閉塞，文化頗爲落後，下八團，民性純厚，而習俗日趨侈奢；中下人家，生計殊感困難。縣民迷信尙盛，如延請道巫打齋，建醮，祈福，禳災等事，仍未革除，城市地方，由廢曆元旦至元宵，有鄉民三五成群，攜同鼓樂，沿門索賞，名曰「鬧新年」。又元宵之日，男女雜選，前赴鄉間偷摘青菜，名曰「偷青」，亦陋習也。

(3) 實業物產及富力

縣民業農者多，年產穀米及其他農產，除供邑人糧食外，尚有餘額，銷流他處。工業有製粗紙，烟絲，爆竹，鐵鑊，製絲，織布，瓷器，玻璃，製麵，製規等業；然規模不大，收容工人，爲數無多。商業，則以北海爲盛，縣城次之。北海爲粵省南路商港，早已開埠；惟因毗連廣州灣，商務受其影響，日見衰落。

縣境沿海村民，多以漁業爲生，然風濤險惡，器用又拙，所獲甚微。獨瀾洲斜陽兩島，則爲本省漁業區域。各處漁船，每年來瀾洲捕魚，其期間不過四個月，而所獲不下二百萬元。又瀾洲附近洋海，隨處均可捕魚。惟因春夏不能泊船，故瀾洲居民，無經營漁船者，祇用小艇，垂釣而已。

本縣市荒地甚多，現經報墾造林者：有(一)森發種植公司，於民國十三年，承墾荒地一千二百畝；(二)同益墾牧公司，於前清光緒三十二年，承墾荒地五百七十九畝；又(三)吳家官，於民國八年承墾荒地三畝；(四)馬湖生，於民國十七年，承墾荒地四畝；(五)李叔平，於民國十七年，承墾荒地三百四十畝；又(六)廣發公司，於民國十八年，報墾荒地三百八十四畝。

；(七)生生公司，於民國十八年，報墾荒地五百八十五畝；(八)南發堂，於民國十八年，報墾荒地三百一十三畝；(九)農林公司，於民國十九年，報墾荒地九方里；(十)林益公司，於民國十九年，報墾荒地二百九十万里；(十一)蔡秉元等，於民國十九年，報墾荒地十方里；(十二)凌禹潘等，於民國十九年，報墾荒地一千零六十三畝；(十三)黃蔭廷等，於民國二十年，報墾荒地四百畝；(十四)興業堂，於民國二十年，報墾荒地六百七十餘畝；(十五)黃玉槐等，於民國十九年，報墾荒地一百八十五畝；(十六)鄧振華等於民國二十年，報墾荒地九千一百畝；(十七)蘇耀堃等，於民國二十年，報墾荒地三千六百畝；(十八)鍾祥初等，於民國二十年，報墾荒地一千四百畝；(十九)郭禹功等，於民國二十年，報墾荒地一千二百畝；(二十)吳慶星等，於民國二十年，報墾荒地十九畝；(二十一)李垂昆等，於民國二十年，報墾荒地四百餘畝；(二十二)姜勸甫等，於民國二十年，報墾荒地五百畝；(二十三)王顧龍，於民國二十年，荒報墾地八百畝；(二十四)務本堂，於民國二十年，報墾荒地六百畝；(二十五)黃閩南等等，於民國二十年，報墾荒地三百畝；(二十六)蘇耀堃等，民國二十年，報墾荒地二百三十餘畝；(二十七)花毓春等，於民國二十年，報墾荒地九十五畝；(二十八)吳慶星，於民國二十年，報墾荒地五百四十三畝；(二十九)吳福興，於民國二十年，報墾荒地六百六十九畝；(三十)黃德生等，於民國二十年，報墾荒地六百二十五畝。

縣城東門外，有苗圃一所，面積約五六畝。城南之筆架嶺，及城東之天鵝嶺兩處，業已闢為模範林場。連年植樹運動日，各界團體，均在該兩處舉行種植。

出產：每歲計穀類約九千萬斗，粟，麥，豆，花生等項約二千萬斗，爆竹約十萬觔，組紙約一萬六千餘觔，烟絲五千餘觔，瓷器每年出產約值銀十餘萬元，黃麻四萬餘觔，鴨毛一萬七千觔，生豬數萬隻，甘蔗約五十萬枝。每年以花生製油，及以甘蔗製糖，頗為大宗，惟製成量若干，尙待調查。

海產有、魚、蝦、蟹、蛤、螺、蜆、蚌、沙蟲、鱈魚、魷魚等，惟產額多無可考。蚌中常含有珍珠，自古稱為「廉珠」，其實地輸他處所產者為優美。

上八團人民，多操農業及漁業。下八團人民，惟居於沿海鄉村者，始兼事漁業。勞苦節儉，本足自活。然下貧無兼長之業，中戶無游歲之資。且土匪未靖，雜捐未除，實未能使民富裕也。

(4) 行政組織

合浦縣政府之組織：縣長以下，設秘書、總務科長、自治科長、公安局長、建設局長、財政局長、教育局長、各一人，科員課員十一人，事務員八人，特務員八人，僱員十人。公安局，設課長三人，課員三人，僱員二人，偵緝二人，其經費則在地方款項下開支。

本縣土地局，近已成立，設局長一人，課長二人，技士一人，一等課員二人，二等課員二人，三等課員六人，僱員六人，雜役四人。每月經費一千六百六十元，在庫款項下撥支。

北海市政局，近始籌辦，業將滄洲斜陽管理局裁撤，由該局兼管該兩島行政事宜。市政局經費，在地方款項下開支；並准照滄洲斜陽管理局前領經費，折半補助。局長由民政廳派充，得兼任北海公安分局局長。該局隸屬於合浦縣政府，設課長二人，技士一人；視事之繁簡，酌設課員僱員若干人。

(5) 警衛

警衛武力：計有縣兵一連、九十名；縣警衛隊六十名，田防警衛隊一百二十名。槍械完備，訓練認真。捍衛地方，頗稱得力。惟縣警衛隊人數太少，不敷分駐各要區。經集議擴充。議定成立警衛基幹隊兩中隊，設大隊部統率之。至各

鄉警衛常備隊，約有六百餘名。所用槍械，以土造者爲多。其經費，概由各鄉自行就地籌給。縣屬共設公安分局六處，分駐所三處。另在北海市，設公安分局一處，派出所二處。分駐所二處。茲就各分局狀況，列表如左：

(一) 縣屬各公安分局及分駐所狀況表

名	稱	所在地	警員	警兵	槍械	每月警費	經 費 來 源
第一分局		縣城	六	四二	一五枝	九二〇元	舖捐，花筵捐，齋醮捐，鹽勸捐，防務補助，番攤附加等。
第一分局第一分駐所		石康	二	三	三	七〇	花筵捐，防務附加，屠豬捐附加，屠牛捐附加等。
第一分局第二分駐所		常樂	二	三	三	六〇	花筵捐、防務附加，藥膏附加等。
第二分局		南康	三	五	五	一二〇	防務附加，屠豬捐附加，屠牛捐附加，舖戶捐等。
第三分局		張黃	四	六	四	一二〇	秤租捐，生豬捐，米粉捐，鹽担捐，防務附加，花捐附加等。
第四分局		小江	三	五	四	九〇	鹽秤捐，米粉捐，屠牛捐，防務附加，熟膏附加等。
第五分局		寨墟	三	五	四	一二八	花筵捐，屠牛捐附加，屠豬捐附加，防務附加，鹽担捐等。

(二)北海市公安局所狀況表

名	稱	所在地	警員	警兵	槍械	每月警費	經費來源
北海市公安局		北海	二〇	二〇	二〇枝	三・三〇〇元	房捐，屠捐，花捐，船捐，單車捐，道巫捐，妓女牌照費，建築牌照費，汽車加一費等。
北海市公安局第一派出所		北海	四	六〇	二〇	由分局撥支。	
北海市公安局第二派出所		外沙	三	三	二	由分局撥支。	
北海市公安局南灣分駐所		南灣	二	二	二	六〇	船舶捐，道巫捐，防務捐等。
北海市公安局高德分駐所		高德	三	五	三	一二〇	防務捐，屠豬捐，生牛捐，船舶捐等。
合	計		三二	九〇	四七	三，四八〇	
第六分局		西場	三	四	二	七〇	防務附加，片糖捐，花生捐等。
第六分局第一分駐所		沙岡	一	二	二	七〇	防務附加，片糖捐，花生捐等。
合	計		二七	七五	四二	一・六四八	

總上二表所列計之，共有警員五十九人，警兵一百六十五人，槍械八十九枝。以上槍械，係由分局長員設法借用。每月共支警費五千一百二十八元。各公安分局之中，以縣城第一公安分局及北海市公安局警力較為充分，足以執行職務。

瀾洲島警務，前設瀾洲公安分局，有警員三人，警兵五人，槍械六枝。每月經費一百六十元，由收入花捐附加、防務附加、屠豬捐附加、屠牛捐附加、漁船捐等項撥支。瀾洲斜陽管理局成立後，將該分局接收，改為警察所。現復將瀾洲斜陽管理局裁撤，將來該處警務，應由北海市政局或合浦縣政府公安局計劃處理矣。

縣屬前有黃三吒匪幫，約七八十人，在上八團各鄉，焚搶擄殺，異常猖獗。又有劉文光、劉朱楠、劉玉階等匪幫，各約數十人，在山口、開口、白沙、大廉、上廉、南康、三總等鄉，時有搶劫擄殺情事。又有符俊岳匪幫，約二百餘人，不時到瀾洲海面，又沿海各鄉，搶劫漁船，擄人勒贖，現查黃三吒、劉玉階等匪幫，前經防軍警團，迭次痛勦，業已逃匿廣西邊界。匪首劉文光，劉朱楠兩名，亦經防軍及地方警衛隊圍勦擊斃，餘匪潰散無踪。符俊岳匪幫，年前仍在瀾洲斜陽兩島嘯聚為患。斜陽島四面環海，中有高山，周圍又多礁石，形勢險固，進勦殊感困難。幸南區綏靖委員公署派軍會警，率同廉洋水師，前往勦辦。歷時數月，始克蕩平。奏凱而後，海道又安矣。

(6) 財賦

(甲) 縣庫欸一覽表：

項	別	歲	入	欸	額	項	別	歲	出	欸	額

丁米錢糧	四萬五千五百七十八元	縣政府行政經費	四萬二千九百六十元
地租漁課	六百三十八元	地土局經費	一萬九千九百二十元
斷賣典按契稅	一萬八千一百元	軍事囚糧	一千二百元
稅契逾限罰款	四百元	解二庫款	二萬零七百二十二元
稅契告白費	二千五百元		
推收過割費	二百元		
當按押店餉	一萬六千三百三十六元		
當按押店牌照費	四百元		
當按押店延不繳納預餉罰款	六百元		
當按押店繳餉逾期追繳利息	五十元		

(乙) 縣地方款一覽表：

花 捐 附 加 學 費	迷 信 捐	生 豬 出 口 捐	花 筵 捐	屠 牛 捐	契 稅 附 加 二 成	錢 糧 留 縣 二 成	項 別 歲 入 款 額	合 計
九百六十元	一千四百四十元	四千八百元	九千六百元	八千四百元	三千六百二十元	一萬一千三百九十四元	八萬四千八百零二元	
公 園 經 費	修 志 經 費	教 育 經 費	警 察 經 費	縣 兵 連 經 費	囚 糧 不 敷 款	公 安 局 經 費	項 別 歲 出 款 額	合 計
九百六十元	六百元	四千九百六十元	一千九百二十元	一萬八千元	四千二百元	七千二百八十八元	八萬四千八百零二元	

狀紙附加學費	二百一十六元	電話經費	一千三百八十元
鍋廠規費	一百五十元	慈善經費	九百八十五元
護照費	六百元	雜支各費	四千七百元
合計	四萬四千八百九十三元	合計	四萬四千八百九十三元
收支比對不敷欸 三千七百一十三元			

(7) 監獄

縣監獄爲舊式建築物，距縣府約十餘丈。內分十倉，各倉左右相對，中爲長廊，倉內均鋪木板，每倉可容人犯十四五人。另有女倉一所。監獄內設有看守所。置巡長一人，副巡長一人，看守役一人。人犯，每人日給因糧一毫五仙。縣監獄建築簡陋，不合衛生，且不便於管理。經計劃改建，惟因欸未敷用，是以現仍未能舉辦。

(8) 交通

內河航運，溯羅成江而上，可通桂境之鬱林。沿武利江而上，可達靈山之武利。海航，由北海可達欽縣，東興，海防，海口，廣州灣，香港，廣州等處。香港，北海，海防間，時有輪船往返，惟無一定期間。本縣公路，已築成通車者，表列如左：

路名	起訖	別道	全長里數	已成里數	未成里數	備	攷
廉北公路	由北海，經廉州，至石康。其支綫，一由北海至高德，一由寮尾至乾澧。	省道支綫	一三一	一三一		已通車。惟寮尾至乾澧一段，因營業不甚發達，已停止通車。	
珠靖公路	由北海，經三合口，福成，至南康。	縣道	一〇〇	一〇〇		已通車。	
南閘公路	由南康，經仙人橋，至閘口墟。	縣道	三〇	三〇		近因橋樑損壞，俟修復後再通車。	
合山公路	由廉州，經閘口，公館，白沙，至山口。	省道幹綫	一八〇	一六〇		已通車。	
合靈公路	由石康，經常樂，舊州，張黃，白石水，至武利。	省道支綫	一一六	九八	八	由石康至常樂，已通車。	

縣城，北海，及白沙墟，各有電報局一所。北海且設有無線電台。長途電話，以縣城為起點，東至公館，白沙，山口，東南至白鵝江，福成，南康，南至北海，高德，北至石康，常樂，皆可通話。

郵政，則縣城有三等郵局一所，北海有二等郵局一所；其他各墟市，均設有郵政代辦所。

(9) 教育

一學校教育。縣內學校，計有省立第十一中學一校，(兼辦高中兩班)，縣立中學四校，(其中：縣立一中兼辦高中

兩班；縣立二中兼辦鄉村師範一班；尚有鄉村師範一校，正在籌辦。公私立小學一百七十二校。全年中小學經費，除省立十一中外，共二十二萬八千元。民國十八年六月，縣府呈奉省政府核准，將賓興館款產，交由地方財政管理局整理，每年提支三千五百元，補助附城縣立八間小學經費。嗣因財政管理局裁撤；該館產款，奉准交還地方人士，組織委員會保管；上項補助教育費，仍照案支撥。瀾洲斜陽兩島，僻處一隅，學校殊不發達，祇有初級小學三間而已。

(二)社會教育。縣屬有縣立圖書館一所，名曰合浦圖書館，附設於北海縣立第一中學校內。現復在東坡公園，建築合浦縣中山圖書館一所，正在興工建築中，其建築費定爲一萬元。教育局設立閱報社一所，地址在城外文蔚坊社祠。現決添設通俗演講所二處，及閱報社四處。其在各區，亦令於原有閱報社之外，分別添設。民國十八年秋，由縣黨部，于縣立第一小學校內，附設平民義學一班。迨民國十九年冬，乃另擇城內舊總工會地址，擴設民衆學校。北海市，石康，白沙等處各界人士，亦相繼設立民衆學校各一所。其省立十一中及縣立一中，三中，皆設有平民夜學兩班以上。此外，尚有星期日國音補習學校及中英文補習夜學等，正在籌辦進行中。

(10) 衛生行政及慈善事業

縣城及北海市公安分局，於各街道設有攔糞箱，並僱用清道伙多名，每日由警察督率清理路面及溝渠，以謀公共衛生。其餘各處公安分局，對於辦理衛生事宜，仍甚少整飭。附城有育嬰堂，警目院各一所。地方人士，新近籌建合浦醫院一所，於縣城郊外，尙在建築中。北海市有法國醫院，英國普仁醫院，愛群醫院，太和醫局，各一所。

(11) 鎮市

北海市，於前清光緒二年，闢爲商埠。人口約有四萬。貿易之盛，不特過於縣城，且爲欽廉四屬之冠。已闢馬路。從前開辦電燈，旋即停閉。近又集股購機，開設珠光電力公司，業已開始供電。縣城馬路，現正開闢，分四段進行，其第一第二兩段，共長一千三百呎，經已拆卸，建築完竣。第三段長一千四百五十呎，建築將竣。第四段一千二百呎，亦已建築完成。

(12) 名勝古蹟

縣境古蹟頗多。如縣城東門外之東山寺，相傳爲南越王趙佗行宮所改建。他如還珠亭、東坡亭、海角亭、雙貞亭、孟公祠、沈公祠、惠愛橋等，皆前代遺物，以紀念昔賢者也。又府署街有漢雙月池，寬約一丈，深三四尺，平身正立窺之，可見月有雙影，蔚爲奇觀。古井尤多，如：廉泉井、吸露井、方井，皆漢代遺跡。東門街之東坡井，則傳爲坡公居廉時所鑿云。



民 獮



子 男 之 民 獮



東裝之人婦民僮

第十七編 曲江縣

(1) 面積位置及地勢

曲江縣，東連始興，西界乳源，北接仁化樂昌，南毗英德，東南則與翁源接壤。東西廣二百一十里，南北袤一百九十里。面積約一萬三千零五十三方里。

地處都龐之東，庾嶺之陽。山脉由東西而綿互於南部。山之最大者，如縣東之雷猺查然等山，縣西之桂山、猺山，皆峭壁巉巖，高不可攀。

水之最大者，曰瀆江，武水。瀆江流於東，武水流於西。瀆江發源江西南康大庾嶺下，經南雄始興，曲折流繞縣城之東南。武水發源於湖南之臨武，經宜章樂昌，而至城之西南，與瀆水合流，稱爲北江。

(2) 人口及風俗附外人居留狀況

全縣居民人口，從前調查爲六萬七千八百三十餘戶，一十五萬八千一百九十九人，現值推行自治，正由縣府督飭各級自治機關，着手調查，以期確實。

外人居留狀況，列表如左：

國籍	人數	住所	經營業	備註
德國	男一人 女二人	老東門外，巴色會教堂。	除宣教外，並設德華女校一所。	

英國	男二人	河西尾循道會教堂，附設醫院。	主持醫院事務；此外該循道會教堂，復附設英光男女中學校及幼稚園二間。	前設有開明男女中小學校，現改辦職業學校。
美國	女二人	風度路中，美國南浸信會教堂。	該教堂附設女子小學校及幼稚園，各一所。	該教堂原由廣州石室主教管理，歐戰時，劃歸意大利教會主持。
意大利	男七人 女四人	風度路橫街，天主教堂。	除宣傳天主教外，並設工藝學堂，教授車衣皮鞋印刷等科，又有男女小學各一所。	
總計	男十人 女九人		教堂四所，男女學校六所，幼稚園三所，工藝學校一所，醫院一所。	

民氣奮直，習尚古樸，刁詞健訟之風尙鮮。雖間有兇頑鬥殺情事，然蠅之以法，亦尙知畏懼。

民間風俗，尙有抱養童媳之積習，且買賣婦女視爲故常。現經西北區綏靖委員公署佈告嚴禁買賣婦女，此種劣俗，當可漸次革除。其他重男輕女，迷信風水，酬神祀鬼，種種陋習，鄉間尙未悉除；現正嚴切禁止，力圖改革。

(3) 實業物產及富力

縣屬人民，務農者居多數。農產以穀米爲大宗，其次則花生、黃豆、芝麻、菜子、薯、芋、筍乾、紅瓜子、草菰、冬菰、南華李、花生油、菜油、蔗糖等項，大半運銷境外。

林業，縣屬山嶺，間有天然林木。居民亦有栽植杉松、或造風水林者。至集資經營者，有：志成公司，專植桃李等果木，現已成林；業成公司於大坡村大蓮塘地方，植南華李數千株，油桐萬餘株，獲利頗厚；又有商人承領落村坪石附近實荒萬畝，從事種植；然規模過大，未易發達，僅種桃李，及開山取石燒灰而已。其他尙有三四處，以墾植爲事

者，皆多植果樹，規模甚小，獲利亦微。至公有林場，則爲模範林場，有苗圃三十餘畝；又新闢有中山紀念林場一處，育林苗場一處，縣農業推廣處蕃殖場並馬壩蕃殖分場二處。惟縣屬荒地尙多，章山嶺嶺，觸目皆是。現經由縣府佈告人民。遵章承領墾植，責成各區鄉公所調查所屬各荒山荒地具報，並通諭各鄉村人民，及時採集各樹種子，限令來春墾荒種植，以宏林業。

工業：縣城前有官辦平民工藝廠二所，現均已停辦。民辦者，有織毛巾廠，造紙廠，各一所。各鄉如沙溪靈溪等處，有造紙廠十餘間，每廠工人只有三四人。各廠出品，紙質不佳，現正設法改良，力求精美。

商業以食鹽爲大宗。向來多爲湖南人經營。嗣經泰利公司包運。旋告虧本，歇業。炮竹木排屠豬等業，亦多屬湖南人營辦。其餘洋貨布疋葯材雜貨海味穀米故衣等業，則多爲廣州人所操。近年地方多故，各業均就衰落，無復昔年之盛矣。

漁業，僅有沿河少數蛋戶，網捕魚蝦。礦業，則有錫砂，煤礦。然近年以來，錫已滯銷。祇餘煤礦一項。土煤之運銷廣州者，歲有五千餘萬觔，價值約四十萬元。礦商領有採煤礦區照者，約七八家。

(4) 行政組織

縣政府組織：縣長之下，設秘書一員，建設局長一員，財政局長一員，教育局長一員，總務科長一員，自治科長一員，一等課員三員，二等科員二員，三等課員六員，事務員六員，特務員八員，僱員八員，糧役十五人，雜役十五人。至公安局，設局長一員，課長三員，課員三員，督察長一員，事務員一員，僱員一員，雜役二人，總計縣長以下工作人員，凡八十一人。

(5) 警衛

縣屬警衛設備：

(一)、爲縣署保安隊。有官長十二人，隊兵六十名，特務班一班，目兵六名，號兵一名，勤務兵三名，伙伙五名，員兵共八十七名。有槍六十三枝，子彈二千八百發。

(二)、爲警衛隊。分四中隊，十三小隊，共有官佐兵伙三百八十三名。有槍三百五十二枝。第一中隊駐附城，第二中隊分駐桂頭週田大塘等處，第三中隊分駐龍歸白土馬壩等處，第四十中隊分駐烏石羅坑沙溪樟樹潭等處。惟警衛隊所有槍械，皆借自各區商民，故參差不齊，力量不甚充實。且駐地分散，訓練未能集中，現正依照整理程序，着手統一財政，再行購署新式槍械，並集中訓練，俾成勁旅。

(三)爲警察。共設六公安分局，列表如左

區別	所在地	警員人數	警兵人教	槍枝數目	警費及來源
第一區	附城	分局長一人 職員六人	四十八人	五十枝	由地方財政課，每月撥支七百九十一元。
第二區	週田	分局長一人 職員二人	四人	六枝	月收防務附加費一百一十五元，烟燈附加二十元，商店捐九十六元，共二百三十一元。
第三區	大塘	分局長一人 職員三人	四人	四枝	月收防務附加一百五十五元，地租一十五元，烟燈附加二十七元，房捐十三元，豬捐五元，過境秤捐四元，共二百二十元。

第四區	犁市	分局長一人 職員二人	四人	二枝	月由犁市鄉公所撥支二百三十元。
第五區	馬壩	分局長一人 職員三人	十一人	十枝	月收防務附加一百六十六元，烟燈附加三十元，墟場雜捐四十四元，商店捐四十九元，屠牛捐十元，共二百零八元。
第六區	烏石	分局長一人 職員三人	六人	無	月收防務附加七十四元，房捐四十元，屠牛捐三十七元，烟燈附加五十四元，商貨出口捐六十九元，九角，生鹽捐二元，猪秤捐四角，共二百七十九元。
總計		二十五人	七十七人	七十二枝	每月警費二千零五十九元。

右列附城公安分局，現正籌措增加崗位，提高警餉，添置警械等項。擬參酌廣州市辦法，徵收警費，增加警額為一百零二名。全城共設五十崗位，嚴密維持縣城治安。其餘各區分局，因限於經費，實力薄弱，現正設法擴充，並編定訓育方法，督飭切實訓練，以期改進。

縣境土匪，雖屢經剿辦，尙未盡絕根株。如與乳源交界之大東山，與始興交界之孫山，與英德交界之滑水山，層巒崎嶇，山深林密，時有匪徒嘯聚，出沒無常。現時縣屬警隊，如無大股匪共發生，防剿能力尙足。

(6) 財賦

縣庫欸歲收，計：

田賦，約毫洋一十萬零九千餘元。

(地丁年額一萬六千六百二十兩零八錢九分五厘，現行新稅率，每地丁額一兩並各項附加共收毫銀一十一元，不另

計征民米及串票費，每年新舊糧並計，旺則征七成，淡則征六成左右，約如右列數。）
雜稅，約毫洋五千六百餘元。

（計屯田租三十五元，官田租二十四元，學田租二十五元，絕戶田租六十六元，契稅四千五百餘元，房捐約千餘元，總計如右列數。）

共約一十一萬四千六百餘元。至縣庫款每歲支出，計：

縣政府行政經費，額定月支三千五百八十元；又每月坐支行政犯囚糧四十元；每月撥支司法囚糧監獄經費一千零零三元；又錢糧撥留二成地方費，年約一萬八千餘元。此係由縣庫款項下開支，其他特別指撥之款未計，合說明。

縣政府公安局經費，額定月支七百三十九元，此係由地方款項下開支。

地方款歲收，計：

花筵捐，一萬九千五百元；

筵席捐，三千零一百四十四元；

附城屠牛捐，九千九百八十四元；

出口豬牛捐，現在由廳撥出口牛捐七千二百元；（生豬出口捐，則無定額。）

正雜江貨脚捐，五千七百六十元；

始仁江船票捐，一千三百五十六元；

舖捐，二千零四十元；

戲場捐，一千四百四十元；

契稅附加自治費，四百八十元；

附城防務附加警學費，一千五百六十元；

鄉防務附加特別費，三百八十四元；

有獎義會附加警學費，七百二十元；

船照捐，七百二十元；

防務雜博藥料戲場附加工藝廠費，七千二百元；

當押行報効黨費，壹百二十一元五角；

屠行聯福堂報効警費，壹千元；

北城地租，壹千四百四十元；

南門月城地租，四千六百八十元；

學田租，二百四十元；

孤貧口糧租息，二百七十九元四角；

孺養息，三十三元；

司法口糧盈餘，二千七百六十元；

共約柒萬二千零四十壹元九毫。歲支：

縣立各中小學校經費，四萬三千八百壹拾八元四毫八仙；

- 民衆閱報社兩處經費，六百五十元零四毫；
平民工藝廠經費，三百九十六元；
第一區警察經費，九千四百九十二元；
保安隊薪餉，壹萬三千三百二十一元二毫；
補助縣府公安局經費，八千八百六十八元；
中山公園經常費，壹千四百四十元；
警衛隊指導員津貼，二千零四十元；
補助軍事囚糧，六千六百元；
監獄囚犯醫葯費，四百八十元；
地方財政課經費，二千四百元；
孺孿息費，三拾二元四角；
替目口糧，一百零九元；
孤貧口糧，二百七十八元；
掩埋費，二百四十元；
縣署房租，壹千四百四十元；
監獄地租，壹拾八元；
經收警學費工食，壹百六十八元；

臨時活支，壹千二百元；
共計約九萬二千九百九十一元四毫八仙。

(7) 監獄

縣府無監獄。所有人犯，均寄押於曲江地方法院監獄。該監獄設有鉄圍，防範略周。門內監房部分，係民國十八年奉，由廣東高等法院撥款五千元，從新建造。其新建監房，係半扇面形，內分八倉。每倉四房五房不等。有女倉一，病倉一。空氣尙足。并設工場一所，但尙未實行教習工藝。所有管理事務，歸曲江地方法院管獄員負責。有醫生一人，僱員一人，男監丁十二名，女監丁二名。并由縣府撥保安隊一分隊，常川駐監看守，歸管獄員指揮。又縣府有拘留所一所，設在保安隊部騎樓下，用木杉釘間，空氣光線，尙形充足，由保安隊看守管理。

(8) 交通

縣屬水道交通，沿瀆水可達仁化與南雄，湖武水可達樂昌，坪石湖南宜章；沿北江順流南下，則經英德清遠而出三水。

陸上交通：則有粵漢鐵路，縱貫縣境，行旅運輸，皆稱便利。公路之幹綫有四：(一)爲韶坪公路，由縣城經樂昌九峯，至坪石。全綫將可通車。(二)爲韶連公路，由縣城經乳源而達連縣。韶乳之間，現已通車。(三)爲南韶公路，由縣城經始興而達南雄，現經築成，開始通車。(四)爲黎仁公路，由縣屬黎市直達仁化縣城，現已築成，開始通車。

郵電設置：縣城有電話公司一間、電報局一所，無線電台一座。郵政，縣城有郵局一間，直轄烏石馬壩龍歸白土及乳源五代辦所，另設六信櫃於大塘，楓灣，沙溪，白沙，樟樹潭，太和等處。至長途電話，則縣屬各區，及毗連各隣

縣，暨廣州市，均可通話，消息尙屬靈通。

(9) 教育

全縣中等教育：計有縣立中學，私立德華女子中學，私立開明工科職業學校，共三校。管教及設備，以私立德華女中較爲完善；經費及學生，以縣立中學爲多。私立開明職業學校，開辦數月，已具雛形，其校長尙能負責辦理，成績頗有可觀。初級教育：有縣立小學七校，女小一校，私立德華女中附設女小一校，私立勵羣小學一校，均屬完全小學。學生以私立勵羣爲最多；管理設備，縣立以一小三小爲完善。此外區立或私立高初小學，共計有四十三校。其中以第五區第一小學較爲完善。其餘多因限於經費，尙欠完備。社會教育：因地瘠民貧，籌款不易，加之民智未開，不甚發達。縣屬設有民衆學校二間，入學者不見踴躍。設有閱書報社以供民衆閱覽書報者，亦屬稀少。此外有博物館，蒐集動植物，及一切天然人造物，分類陳列，供衆觀覽，收效尙多；亦因經費有限，規模不廣。中山公園及商辦影戲院，稍可供民衆娛樂，開導民智。私立德華女中附設盲女學校，學生有十二人，雖經費不充，成績尙有可取。私立勵羣小學，設有幼稚園，入園兒童凡十餘人。

(10) 衛生行政及慈善事業

縣城市政，現經改造。衛生行政，次第整理。如購備鼠箱三百餘個，懸掛各馬路街道，以便市民棄置死鼠之用。購置攪糞車十四架，僱用清道夫二十餘名，每日負責掃除街道。並責成市民濬疏溝渠，俾無淤塞。又由商民設有救火會，消防器具粗備。並於各街道設蓄水池，以防火災。更有中山公園，由民衆集資建設，空氣尙佳，亦足爲衛生之一助。慈善救濟事業，有養濟院一所，給養盲瞽，每名每月由縣政府給銀三錢。普濟堂一所，給養年老貧苦無依民婦，每名

每季由縣政府給銀六毫五仙。宏仁善堂一所，藉該堂會員會費之供給，辦理贈醫、施藥、消防、接生、賑荒、施粥、施棺、施衣等事項。廣生堂一所，藉私人捐助，按日贈診。韶州漢醫會一所，時亦贈診施藥。韶州市瘋瘋院一所，由市政經費項下，撥款給養瘋人，每名每月伙食五元。曲江公立醫院一所，現在籌備中。其他如英國教會所辦之西醫院，及私人所設之濟羣再生醫院，對於貧民到診，亦酌減醫藥等費。此外尚有天主堂所辦之老人院及育嬰堂，專以留養孤獨爲事。至於救荒設備，從前所有義倉，以及積穀存款，均因連歲軍興，提取淨盡，散失無遺。現由各公法團組設民食救濟會，籌集款資，儲穀備荒。

(11) 鎮市

縣屬城市建设，頗有可觀。馬路已築成者：有昇平、中山、風度、風采、風烈、善後、啓明、民族、民生、民權、抗日、聞韶、薰風、康王、縣前等路。環城馬路，正在修築中。又建有市場三所，屠場一所。計城市商店住戶，大小有二千六百七十餘間，居民有一萬五千八百六十餘名口。至各區鄉市鎮，因商務不發達，籌款維艱，其市政尙待設法推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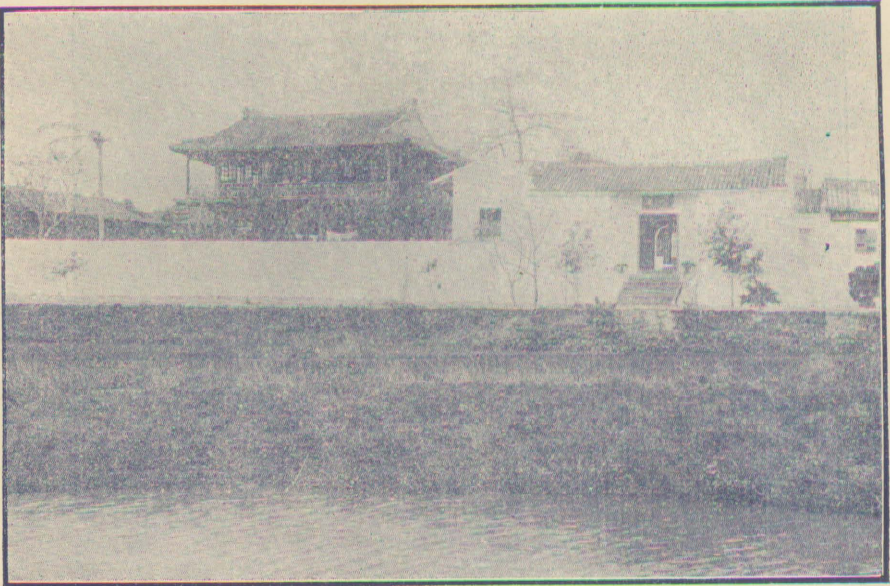
(12) 名勝古蹟

縣屬名山勝境，有城西之芙蓉山，城南之蓮花嶺，城北之筆峯。城縣古蹟，有九成臺，風度樓，風采樓，均因改築馬路拆毀；現新築有風采樓。他如蓮花山麓有漢代城址，現已闢爲林場。離城十餘里，有紫薇巖，巖內石乳下垂，炎暑不熱，寒冬不冷。距城四十里有南華寺，昔藏經典甚多，皆爲李根源取去，寺內有千人鑊，千佛樓，千佛鐵塔、古銅巨鐘，慈山祖師肉身，丹田祖師肉身，及歷代敕書，六祖衣鉢，鐵杖，無面皮底鞋等古物，均由該寺住持保存。縣城

古物，有韶石，及化城銅鐘，古銅磬等，均移置中山公園。石刻張曲江遺像，原存九成臺，現歸張氏子孫保存，張曲江墓，在縣屬之青村，民國七八年間，經李根源修理。蘇東坡所書之「政寶堂」三大字匾一方，尙存於綏靖公署內。



瓊山縣海瓊中學校景



瓊山縣五公祠景



影攝樹植長廳林內場育體共公城縣山瓊

第十八編 瓊山縣

(1) 面積位置及地勢

瓊山縣，東界文昌，西連澄邁，南鄰瓊東定安，其北則濱大海。面積約一萬二千方里。縣境平疇彌望，水田面積極廣。惟縣西一帶，多屬石地。西南與澄邁定安交界之新興屯昌黃嶺南坤林灣加祿等處，則多山嶺。水道有北沖河，自澄邁定安境來，縱貫縣境，至海口市入海。

(2) 人口及風俗 附外人居留狀況

全縣居民，計七萬二千一百九十六戶，人口四十六萬七千二百七十餘。外僑約二十餘人，并設有教堂三間，美國福音醫院一間，法國育嬰堂一間，中法醫院一間。

民風純厚，閭里之間，咸有約亭或盟禁，以禁盜勸學，教子弟，勵風俗爲務。又有「牛頭會」者，幾於全縣皆有，係農家集衆爲會，捐資置產，與會之家，如遇耕牛遭疫或被盜等損失，則由會償其值，蓋存互助之意。法至善也。其陋俗則崇拜偶像及金錢婚姻。惟近來風氣漸開，此習已減。前有械鬥之風，今亦消泯淨盡。

(3) 實業物產及富力

縣屬演豐塔市及榮山漁埠入灶沿海一帶，多魚鹽之利。其餘則爲農村，阡陌相連，村民除畜牧之外，從事耕種。惟其農作方法，仍用人畜之力，尙無改良。每歲二穫，出產以米穀爲大宗，年收約六十七萬餘石。餘如豆，糖，檳榔，椰子，薯芋，荔枝，龍眼，油麻，牛，羊，豬，雞，鴨，鷄鴨蛋等，亦皆有出產。境內野多曠土，民有餘力，而林業不興。民國十六七年間，廣東建設廳於距府城東門約一里許，設瓊崖農林試驗場，規模頗屬不小，惟因場地土質欠佳，

致無成績可言。現在該場改由瓊崖實業局接辦。此外府城北門外，有瓊崖公路處苗圃一處，專植樹苗，以備爲行路樹之用，成績頗有可觀。

至於人民集資組織墾牧公司者，以松濤墾植公司較有成績。年前有尤某者，由上海帶來美國棉花種籽，擇地試行種植，意在指導農民略事宣傳，頗有成效。現瓊山各地多已取種，經試驗之後，遂知美國棉與本縣氣候土質，甚覺適宜。商業：以販賣洋貨爲多。但現時各界提倡國貨，故各商店亦多盡量推銷上海廣州等處貨物。至出口貨物，以牛，豬，鷄，鴨，牛皮，檳榔，天蠶絲，芝麻，落花生，龍眼肉，荔枝乾，鷄鴨蛋等爲大宗。工業，則祇有少數手工業，如染織，製造藤器，木器，以及各種傢俬，均有出口。近年地方多故，農村時遭匪共搶劫，以致農田廢棄，故民力益形凋敝。

(4) 行政組織

縣長以下，秘書長一員，總務科長一員，科長二員，公安局長一員，科員七員，督察一員，承審員一員；自治科長一員，科員二員，財政局長一員，科員二員；建設局長一員，科員二員；教育局長一員，科員二員，督學四員，事務員六員，特務員八人，僱員八人，征糧司事十五人，雜役十人，糧役四人。

(5) 警衛

(一) 縣兵隊。有隊長副各一員，排長三員，稽查一員，司務一員，文書一員，軍需一員，號兵三人，勤務兵四人，伙夫十人，傳令兵一人，隊兵八十六人，土造七九步槍三十六枝，土造駁殼一枝，二號左輪三枝。

(二) 全縣地方警衛隊，常備隊共編四中隊，每中隊分四小隊，槍枝四百餘枝。經費一十一萬餘元，由財管會負責籌措。

各隊分防各鄉，協助軍隊勦匪，及維持地方治安。

(三) 警察。全縣僅於海口設公安分局一所。該局設局長一員，第一課長一員，課員三員，第二課長一員，課員二員，第三課長一員，課員一員，督察長一員，督察員四員，巡官一員。事務員二員，錄事二人。第一分駐所巡官一員，第二分駐所巡官一員，第三分駐所巡官一員，特務隊長副各一員，消防組組長一員，清道員三員。其餘各區警察，已於先後裁併於各區團。現在各區團又裁併於各區鄉自治公所。以前各區團槍枝，移交於各區鄉自治公所，以為編練後備隊之用。

(6) 財賦

縣庫欸歲入，計有下列各欸：

田	賦	一三五·三八五二〇九
漁	課	四九〇·七五五
雜	稅	一·三六三二二三六
合	計	一三七·二二九二〇〇

縣庫欸歲出，祇有左列一欸：

縣府行政經費歲出	四二·九六〇〇〇〇
----------	-----------

地方款歲入，計分下列各款：

瓊崖七戲捐	海口花筵捐	海口海防附加捐	府城屠場 檢驗 補助等費 委員	縣屬防務州膏附加捐	馬車牌照費	海口屠猪附加捐	府城 牛	北冲 船鷄鴨 炭等捐	雲龍 牛契捐	東山	牛皮屠牛捐
八·五一一三六〇	二四·五五二〇〇〇	一七·一一二〇〇〇	一·五〇〇〇〇〇	一二·八四〇〇〇〇	一五六〇〇〇〇	三·七四四〇〇〇		七·九二〇〇〇〇	三·五二八〇〇〇		六二·〇〇〇一九六

海口芝蔴蜂糖元肉荔枝八項捐 牛皮沙糖芝蔴檳榔	五·四三一 〇〇〇〇
海口防務附加捐	四·四六四 〇〇〇〇
海口舖租捐及潔淨費	一四·四〇〇 〇〇〇〇
妓女公益捐	三·四二二 四〇〇〇
山票補助費	九·一二〇 〇〇〇〇
海口電燈公司報效費	一·四八八 〇〇〇〇
海口屠場補助費	五·三五六 八〇〇〇
海口戲票附加捐	一·九二〇 〇〇〇〇
建築執照費	二·四〇〇 〇〇〇〇
瓊崖禁烟補助費	一·四八八 〇〇〇〇

至於地方款歲出，計有下列各款：

海口紙料錫箔捐	三・二七三六〇〇
冥鏹補助費	二・五二九六〇〇
海口人力車捐	三・八六八八〇〇
生豬出口捐	一・二〇〇〇〇〇
海口第三分所烟賭附加捐	四八〇〇〇〇
合計	二〇四・一五九九五六

縣公安經費	一二七・一一二〇〇
縣教育經費	三九・四八一六五六
縣公益經費	一六・八七三四三二

(7) 監獄

縣府昔有監獄一所。又海口公安分局亦有拘留所一所。現因該監獄係爲舊式建築，地方狹隘，在押已決未決人犯共有五百二十八人，人數過多，殊難收容。且對於衛生設施，亦不適當。現經將該監獄從新改建，改名爲看守所。而瓊崖地方法院，亦於前數年間，新建監獄一所，惟傳染病房習藝所等，均付缺如。現正籌款建築，俾臻完善。

(8) 交通

(一) 水道：——南渡江，由海口經北冲李公井潭口龍塘舊州船崖定城東山等處，流入澄邁境。計長一百卅二里，江面闊度二千一百餘呎，深度二十餘呎三四呎不等。冬春水淺，航行頗感困難。夏秋兩季，河水較深，航行亦便。此江之帆船，平均載重僅六百担左右。當民十四年公路未通車以前，瓊山中部及內地之貨物，均由此江運輸，而達於海口埠。現時則除粗重貨物而外均捨水道而改由公路運輸矣。此外又有三江溪，該溪之可以通航者，爲舖前港至三江市

縣建設經費	三・八四〇〇〇〇
縣黨部補助費	五・三四〇〇〇〇
臨時費	七二・一五六〇〇〇
合計	二六四・八〇二二八八

一段，計長四十餘里，溪面濶度四百呎至二百呎，深度十五呎至三呎不等，平時可容四百担之帆船出入。海口舖前三江市間，運輸粗重貨物，多半從該溪藉帆航轉載。

(二) 公路：—本邑公路，發軔於民八年，發達於民十四年以後。全境省道幹綫計長一百二十四里，於民十四年四月間竣工。所有主要縣道，除瓊門永成新二路七十五里未成者外，餘六百七十八里，均已先後完成通車。現在各墟市間，車輛往還，殊形便利。但各村間之鄉道，尙少建築。茲將縣屬已成及在開築中之省縣鄉道，表列於下：

瓊山縣公路調查表

1	2	3	4	5	6	7	8
路名	起迄及經過地點	長度(里)	寬度(呎)	道別	舉辦性質	興竣工日期	現在狀況
瓊海	由府城北門起，至海口南門止。	七	三〇	道省	官辦	民國八年五月興工， 全年十二月竣工。	已通車
瓊文	由府城玉皇廟起經北冲李公井美男三江合敦，至大致坡，接文瓊路。	八一	十八呎至三十呎不等	道省	民辦	民國十二年十二月興工，十四年二月竣工。	全上
海豐	由海口起經秀英那流、至豐盈止、接澄瓊路。	三六	十八呎至三十呎	道省	民辦	民國十三年二月興工， 今年六月竣工。	同上
道塘	由道崇市起，至文昌縣屬之蛟塘市止。	二八	十六呎至二十四呎	道縣	民辦	民國十四年六月興工， 同年十一月竣工。	同上

11	10	9	8	7	6	5
馬溪	永東定	瓊中	大三	海興	瓊定	文演塔
由馬陵溝至文昌縣屬之溪尾市止。	一由永興市，經雷虎西潭至東山市止。一由東山市東北，至馬坡隔北冲溪至定安縣城。	在瓊山縣境者，由文嶺起經大坡，至文昌屬之蓬萊市止。	由三門坡，經樹德，至文昌屬之大昌市止。	由海口市之大英山起，經孟蘭廟山門，至永興市止。	一由府城經北冲那邕潭口雲龍嶺脚大山舊州至溪仔口接定安縣屬之嘉船路，由雲龍經龍發三門坡至文嶺止接瓊中路，一由三門坡經潭文至益來市止。	由潭口東岸起，經美男至龍窩坡，分爲二，一經塔市至蒼頭前，一達演豐市。
一〇	五七	在瓊山境者長四十二里。	二八	三四	一八一	四三
十四至二十四呎	一十八呎至二十四呎	二十呎至二十四呎	二四	二四	二十呎至二十四呎	十六至二十四呎
縣道	縣道	縣道	縣道	縣道	縣道	縣道
民辦	民辦	民辦	民辦	民辦	民辦	民辦
民國十七年八月興工。同年十月竣工。	民國十七年三月興工；同年八月竣工。	民國十五年五月興工，同年九月竣工。	民國十五年三月興工，同年六月竣工。	民國十四年二月興工，十五年一月竣工。	民國十四年一月興工，同年十二月竣工。	民國十四年六月興工，同年十一月竣工。
同上	已通車	同上	同上	已通車	已通車	已通車

21	20	19	18	17	16	15	14	13	12
文道	雷咸	烈文	大靈	瓊那新	土美	瓊興	瓊民	海山	潭新
由文毓村經石山，至道堂止。	由雷虎市至咸諒市。	由那流市至文毓村。	由大林市至靈山市。	由府城西門起，經乾橋十字路，至咸詠村止。接潭新路。	由土橋起，經大山至美欽埠止。	由東山市對岸起經新吳新興繼馬，至屯昌市止。	由天長湖至文嶺市。	由書場至石山市。	一由潭口經龍塘市梁沙坡至新村埠頭，一由龍塘市隔岸至雲龍市。
一五	八	一〇	六	四二	二九	七四	二〇	二四	六〇
一八	一八	一八	二四	二十四至四呎	二〇	二四	十八至二十四呎	十八至二十四呎	十八至二十四呎
道鄉	道鄉	道鄉	道縣	道縣	道鄉	道縣	道縣	道縣	道縣
民辦	民辦	民辦	民辦	民辦	民辦	民辦	民辦	民辦	民辦
民國十九年完成。	，同年六月竣工。 民國十九年五月興工	，同年六月竣工。	，同年八月竣工。 民國十九年五月興工	，民國十八年七月興工	，民國十七年八月興工， 民國十七年七月竣工。	，民國十七年十月興工， 民國十七年七月竣工。	，民國十七年八月興工， 民國十七年四月竣工。	，民國十七年四月竣工。 民國十七年四月竣工。	，民國十七年九月興工， 同年十月竣工。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已通車	通車如常	通車，但車輛來往甚少	同上	同上	同上

30	29	28	27	26	25	24	23	22
永安	東才	瓊秀	浮石	羊山	瓊門	永成新	東堡	文白
由永興市起經石巖村，至安仁市止。	由東城礮樓，經東城山，至蔭才村礮樓止。	由府城西門，至秀英市附近之海公墓止。	由浮靈附近，經美樂村，至石山市附近止。	由蒼易東經羊山蒼英，至楊柳約亭，接瓊門路。	由府城，經七里蒼易太平道心至山門止，接海興路。	由永興市起，經咸諒東堡石橋，至新埠村埠頭，接潭新路。	由十字路經東堡，至美鼎市。	由文毓村，經石山，至安仁市，為在瓊山縣境之路。由安仁至白蓮為在澄邁縣境之路。
三〇	四	二〇	一八	一五	三〇	四五	二五	二〇
一八	一四	一八	一八	一八	十八至二十四呎	十八至二十四呎	一八	一六
縣道	鄉道	鄉道	鄉道	鄉道	縣道	縣道	鄉道	鄉道
民辦	民辦	民辦	民辦	民辦	民辦	民辦	民辦	民辦
民國十九年開興工，開築一段，即行停止，至民國二十一年十二月。方再興工開築。	徵工開築。民國二十一年十一月築一段。	民國十七年間徵工開築一段。	工。民國二十一年四月興工。	工開築。民國二十一年十月徵工。	工。民國二十一年十月興工。	工。民國二十一年十月興工。	民國二十年完成。	民國十九年完成。
同上	同上	同上	現未竣工	同上	同上	尚未完成	同上	同上

35	34	33	32	31
統計	德三	新大	新土	邕逢
	由樹德頭，經白石溪，棕稅，至三脚路止。	由大坡至白石溪，(在本境者)。	由新埠村至土尾村。	由那邕市起，經美愛村梧大村至逢考村。其支路一由梧大村至潭社村，由梧大至寶蔭村，
一一〇九	二八	一一	三	二五
	一八	一八	一六	一八
	道縣	道縣	道鄉	道鄉
	民辦	民辦	民辦	民辦
	，同年十月竣工。	民國十七年二月興工，同年八月竣工。	徵工開築。 民國二十一年十二月	徵工開築。 民國二十一年十一月
	已通車	已通車	同上	同上

〔附註〕此表所列，以有案可稽者為限；其他鄉道雖已築成，而未經定案者，概未列及。

(乙) 電氣

(三) 長途電話：——瓊山縣之有電話，始於民國五六年間。緣當時龍濟光踞瓊，始設軍用電話於海口府城間。未幾，即准海口市各商號搭線裝機。至民十六七年，南區善後公署派員組織瓊崖電話總局於海口，除管理海口府城間長途電話外，復分別敷設電話線，以通各縣。故現時由瓊山直通文昌定安澄邁等縣之瓊文瓊定瓊澄等長途電話線，即於彼時架設。迨民國十九，二十，二十一年間，海軍陸戰隊駐瓊，匪共猖獗，隊海口府城一線而外，其餘通達各縣之

長途電話線及電柱等，均被匪共破壞淨盡。自去年警衛旅來瓊，痛勦匪共後，各屬長途電話線，始得重行架設。現時除瓊文瓊定瓊澄三線，長約三百里，經已規復外；海口東山線（長約八十里），府城龍橋線（長約三十里），屯昌龍塘線，（長約二十里）亦已架設完成。東山屯昌線，（長約一百里），正在興工架設中。又於三江市設立瓊文線電話分站。現擬再行添設分站數處：（一）在瓊定線中之三門坡，（二）在府城龍橋線中之永興市。將來再由各分站起，分別架設支線，通達全縣各區鄉鎮。

（三）無線電報：——現有交通部直轄之海口市大英山無線電台一座，可與上海廣州香港等處，直接通報。

（9）教育

縣屬學校，現有中學五校，公立及私立完全小學五十七校，高級小學十四校，初級小學三百三十九校。

社會教育事業，多未舉辦。現查業已開設者，祇有：私立圖書館一所，通俗圖書館六所，縣立民衆學校六所，縣立平民閱書報社二所，平民教育委員會及縣教育會曾經組織，惟尙無若何工作。教育經費，除由地方款支撥者外，並責成各區鄉提撥昔日賓興義田，學產，祖嘗等租息，充之。

（10）衛生行政及慈善事業

縣城海口，有清道伏穢擲箱及鼠箱等之設置。又建設屠場兩所，每日由縣府及海口公安局派員查驗屠宰，以杜流弊。至各小販所賣各種食物，亦由公安局飭用玻璃遮蓋。又各街道水溝，亦時派工清理，以免淤塞，而重衛生。從前因廁所未設，隨處便溺等惡習，現因嚴禁，經已杜絕。

縣城及海口兩市，除美國福音醫院法國育嬰堂中法醫院係由外人開設者外，計有瓊山公醫院及愛生惠愛海南等醫院共

四所，產科醫院三所。各醫院常年經費，係由地方公款撥助，倘仍不敷，則藉募捐抵補。至產科醫院，則屬私人欸項開設，亦有由地方公款撥建者。又有棲流所兩間，義庄二所，以供救濟老弱殘廢者，及流寓厝棺之用。縣城前有義倉，積存倉捐五六千元，以備賑濟饑荒之用。今因義倉已廢，所有倉欸，均歸縣府存貯。

(11) 鎮市

(一) 海口市：市內馬路，如中山路長堤路博愛路新興路新華路文明路水巷口路得勝沙路東西門路南門外路永樂街振東街少史街大興街，經已築竣通車。其餘東西兩區次要馬路，正在陸續計劃開築中者：有谷街振興街西門外街三亞街等。至販賣魚肉菜蔬等市場，已建有五處。並在紅坎坡地方，設有屠場一所。

(二) 府城：——商業區內，有文莊路忠介路中山路等，均用砂坭鋪築。其小巷及住宅區域之街道，尙待改良。城內東西門，各有商辦之菜市一所。北門外有商辦之屠場一所。

(三) 其他各城市：——全縣共有城市四十餘處。經已改良街道者，爲：雲龍、東山、大坡、鍾瑞、譚文、嶺脚、雷虎、十字路、龍塘、三江、舊州、美鼎、文岑等十三市。現在計劃改良中者，爲那流永興等市。各城商業，則以三江鍾瑞演豐舊州龍塘東山等市較爲發達。

(12) 名勝古蹟

瓊山古蹟，若徵之志乘，本有多處，惟屬唐代以上者，已無可稽。今就其可攷者，畧述之如次：

(一) 唐代古蹟：——乾亨寺開元寺在縣之東北，今已圯矣。望闕亭在城東二十里，係唐代李德裕所建，有詩云：「獨立江亭望帝京，鳥飛猶用半年程，江山只恐人歸去，百匝千廻繞郡城。」今亦廢圯。舊州在縣東南六十里，爲唐時州治

，宋開寶間廢去，今爲舊州墟。瓊山故城，在縣南六十里；本漢瑯琊縣地，係唐貞觀五年所置。以縣西六里有白石山，因以瓊山爲縣名。瓊臺在府治，唐時曾設都督於此，今爲抱珥山，尚有碑在山上；現爲縣立女子第一小學校址。

(二)宋代古蹟：——海雲樓在郡治，宋時建，今圯；其地在今日瓊山中學校園之內。東坡臺在縣東北，舊開元寺東，宋蘇軾嘗寄此，今圯，泂酌亭在城東北里許，東坡得雙泉於此，郡守陸公在此處建亭，徵求亭名，并請題詩，以爲紀念，東坡乃題其亭曰泂酌，今在蘇公祠之東。天寧寺在城北一里許，宋代所建。夫南寺，今尙存。伏波將軍廟，在城北六里，宋時建，蘇軾撰有廟記，今廢。

(三)明代古蹟：——藏書石室，明丘濬建，在府學明倫堂，今爲瓊山圖書館，卽前雁峯書院。學士庄，在郡城西郊。懷沙亭在郡城西十里小英村，今尙存。文明樓又名鼓樓，明洪武時建，在府學宮前，今尙存。蓮花庵，在郡城東門內，明崇禎時建，今爲公共運動場。明昌塔，在郡城北三里下窰村，明萬曆許子偉建，今尙存。文峯塔，在城外西南八里許，明代所建嗣復圯毀，康熙時重建，今尙存。丘文莊公故里，在下田金花村，其墓則在五原都五龍池水頭村，今尙存。海忠介故里，在下田金橋里，其墓則在濱涯村。鐘樓，在譙樓左側，縣學後右邊，洪武間建，樓久廢，其鐘尙存，清代移在府城隍廟內。玉皇廟在郡城北，天寧寺左，爲宋時天廢觀舊址；尙有宋宣和元年御書「神霄玉清」。萬壽宮碑，在明永樂間重建，今雖廢，而石像尙存。地藏宮在郡城北，天寧寺左，明萬曆間，尙書王宏海建，今尙存。

(四)清代古蹟：——觀音閣在舊鎮署後西北隅，今爲產科醫院。大慈寺在郡城北門外，乾隆間建，今尙存。三公祠，在郡城北門外，崇祀蘇文忠丘文莊海忠介三公，今尙存。蘇公祠在郡城北郊外，舊時東坡書院舊址。五公祠在郡城郊外，蘇公祠之旁，崇祀李綱李德裕胡瑋趙鼎李光清，光緒間，雷瓊道朱采建築，頗爲華麗，今爲游觀之地。此外

如觀稼軒，洗心亭，浮粟泉，（東坡井之一），均稱勝蹟。陶公山名扶山，爲道書二十四福地之一。舖錦巖在縣西五十里，爲貞女蔡九娘死節處。蒼屹洞，在縣南二十里許，有古代石刻，又名紫霞洞。

第十九編 增城縣

(1) 面積位置及地勢

增城東界博羅，西連番禺，南接東莞，其東北與龍門毗連，西北與從化接壤。境內東西約距一百四十里，南北約距一百里。面積約六千三百五十四方里。

邑境沿廣九鐵路一帶之甘寧湖各都，山嶺無多。惟賢、梅、牛、福各鄉，則屬巒嶺，綿延數十里。河流可分三支：其一發源於鐵岡高岡諸洞，經龍門，由龍潭埔南流，繞城東南，至石灘，與東江合流，是為增江水。其二發源於牛牯嶂，合車岡白泡諸水，經廟潭，至三江口，與增江合流，是為派潭水。其三發源于鷓鴣嶺，經福和墟，至坑貝神岡，達仙村，是為西福水。

(2) 人口及風俗附外人居留狀況

縣屬戶籍人口確數，尙在調查中。惟人口約數，當不下五十餘萬。僅縣城法國天主教堂，有德籍教士；他如縣城之美國福音堂，中華基督教會福音堂，新塘墟之英國福音堂，派潭墟正果墟之美國福音堂，朱村之中華基督教會福音堂，皆無外籍教士焉。

人民頗屬迷信，惟此種陋習，各地不同。縣城及小樓一帶，多祀何仙姑，廟貌莊嚴，稱爲「大仙」，幾於飲食必祭。正果一帶，多祀賓公佛，每逢誕日，士女前往膜拜者甚衆，故烟火極盛。新塘一帶，則祀帥府，車公二神，每歲輪流祭祀，鼓樂喧天，爭相迎送。每男丁承香三日，日費二三十金；苟家有五男，則承香半月，所費在三百元以上。貧乏之家，一遇荒歲，卽典田廬，鬻男女，以供承香之費者，亦不乏人，此外間有招領病女之習，室女病篤，其家屬卽訪男子

承領，幸而病愈，即以妻承領者，不幸而死，則娶其鬼爲妻云。

(3) 實業物產及富力

人民生計，以務農爲多，賴種植絲苗米、荔枝、烏欖、橙橘之屬以爲生者，不可悉數。如正果之絲苗米，派潭之烏欖，廖村來安之荔枝，皆爲縣屬大宗出產物。計穀米收穫，年約六百萬石；烏欖年約八九千担；荔枝遇豐收之年，亦可值十餘萬元。縣城西門之掛綠荔枝，甘香爽滑，風味絕佳，爲希世之珍；惜樹僅一株，所產不滿十觔，雖每觔價值三十餘元，然求過於供，非預爲定購，不易得焉。他若漁礦林業及墾闢之和甚少。工商事業亦形衰落。然而人民生活，尙較博羅龍門各屬爲稍裕。

(4) 行政組織

縣政府組織，依二等縣之制。縣長以下，設秘書兼總務科長一員，公安財政建設教育四局，置局長各一員，自治科長一員，各科局科課員共九員，收發管卷會計兼庶務監印兼校對各一員，僱員特務員各六員，基幹隊正副隊長各一員。另全縣公安分局計有四區云。

(5) 警衛

邑內警力，分縣府基幹隊，各區鄉警衛隊，及警察，三種。基幹隊僅四十名，直轄於縣府。警衛隊則按縣屬十二自治區地方，每三區合組一中隊，共四中隊。每隊人數有差，統約六百餘名，悉分駐於各區鄉鎮間。槍械土洋互參。經費係由各鄉自行籌給，以烟賭館租爲大宗，亦有抽收禾穀捐者。鄉民每以爲警衛隊分駐各鄉，係屬就地籌款性質，既已供給警隊費用，即須長駐該鄉，藉賴保護治安，是以零星分駐，調動訓練，亦感困難。現奉中區綏靖公署令飭改編，

業已着手辦理。至警察一項，全縣設公安局分局四所，茲表列各局現在概況如左：

名稱	所在地	警員人數	警兵人數	槍械數目	警費及來源	備考
公安局兼第一分局	縣城	十	十五	未購置，由局長自行借用。	每日由豬花三鳥捐，屠豬補助費，舖捐等項約收入六百元。	
公安第二分局	新塘	八	十八	全右	每月由舖捐，花捐，牛皮捐等項捐款，共收入六百六十餘元。	
公安第三分局	派潭	三	四	全右	每月由舖捐，及出口貨物捐，共收入七十餘元。	
公安第四分局	正果	九	十六	全右	每月由商會收撥各捐項等，收入約六百一十餘元。	

總計全縣警員三十員，警兵五十三名，警費每月約一千九百四十餘元。

(6) 財賦

茲分縣庫及縣地方款兩項之歲入歲出預算，表列如左：

縣庫項下(二十一年度)

收入款目	支出款目	附記
丁米統征數八五,〇〇〇	縣行政經費三四,四六四	依照財政廳核定,二十一年度應征新舊糧數目如上數。縣府行政經費,每月額定二千八百七

地方款項下(二十一年度)

收入		支出		附記
款	目	款	目	
舊糧附加	一、六〇〇	縣立女子	〇〇〇	
游擊隊費	〇〇〇	小學	〇〇〇	
丁米留縣	一七、〇〇〇	縣立中學	六、〇〇〇	
	〇〇〇		〇〇〇	
合計	一〇二,〇〇〇	合計	七八,二四二	收支比較,每年約實解省庫二萬三千餘元。
		縣黨部	八,四〇〇	
		縣監獄	五,〇八八	
官產變價	無定	龍門縣分庭	三,六〇〇	
契稅	八,〇〇〇	增城縣分庭	五,三七〇	十二元,行政犯囚糧每月類定一百一十元,增城縣分庭經費每月額撥四百四十七元五毫,龍門縣分庭經費每月額撥三百元,縣監獄經費每月額撥四百廿四元。縣黨部經費每月額撥七百元。
舊糧	九,〇〇〇	囚糧	一,三二〇	

艇捐	增灘駁	冥鏹捐	屠牛皮稅	斷契立戶過割費	契稅中資捐附捐	增仙公路附加	全省築路附加留用	舊串附加中學經費	舊串附加六局經費	舊串附加倉捐
五、四〇〇	一、二二二	五、〇四〇	四〇〇	一、三八〇	三〇〇	二四〇	一一一	二二二	二二二	
〇〇〇	〇〇〇	〇〇〇	〇〇〇	〇〇〇	〇〇〇	〇〇〇	〇〇〇	〇〇〇	〇〇〇	
縣教育會	教育局補助費	縣立第一通俗圖書館	第十區私立和平小學	一高同學會立民衆學校	縣立民衆學校	甘都區立高級小學	縣立第一初級小學	縣立第二高級小學	縣立第一高級小學	
二四〇	二、一三六	四〇八	四五	四二〇	二七六	六一二	一、五九一	一、三一七	一、〇一六	
〇〇〇	〇〇〇	〇〇〇	〇〇〇	〇〇〇	〇〇〇	〇〇〇	〇〇〇	〇〇〇	〇〇〇	

其他	罰款	官產變價五成留縣	司法囚糧盈餘一，〇〇〇	演戲報効費	各捐報効費	市場攤位租	出口松柴	荔枝果捐	烏炭捐
無定	無定	無定	〇〇〇	三〇〇	二〇〇	三、三六〇	二、四九五	無定	二、七八六
			〇〇〇	〇〇〇	〇〇〇	〇〇〇	〇〇〇		〇〇〇
公路局	縣城方便所	中山公園	廣州增城學會	青年互助社	黨政週刊	第一區黨部 第一區分部	第一區黨部	公安局 補助費	縣府警衛基 幹隊經費
二、三二八	七二	三七二	二〇四	二四〇	一、〇八〇	四八	一九二	二、一九六	七、五七二
〇〇〇	〇〇〇	〇〇〇	〇〇〇	〇〇〇	〇〇〇	〇〇〇	〇〇〇	〇〇〇	〇〇〇

經費	縣參議會	電話司機 生薪金	行政囚糧不敷	囚犯醫藥雜支	羈差工食	補助監獄 辦公費	撥回舊糧 倉捐款	撥回新糧 倉捐款	錢糧串票費	各糧站經費
六·五六〇		六〇〇	四·三二〇	三六〇	四五六	二四〇	二二二	五·七六〇	七四〇	二·〇一六
〇〇〇		〇〇〇	〇〇〇	〇〇〇	〇〇〇	〇〇〇	〇〇〇	〇〇〇	〇〇〇	〇〇〇

圖書公報費	隊兵出差 公旅費	職員出差 公旅費	縣長公旅費	修繕費	購置費	警服裝費	公安局長 隊服裝費	警衛基幹 助理員	警衛隊指導員
一〇〇	一五〇	三〇〇	五〇〇	五〇〇	六〇〇	二〇〇	四〇〇	二・六四〇	二四〇
〇〇〇	〇〇〇	〇〇〇	〇〇〇	〇〇〇	〇〇〇	〇〇〇	〇〇〇	〇〇〇	〇〇〇

(7) 監獄

縣屬原有獄舍，久已傾壞。現在權作獄舍者，蓋二百餘年之舊穀倉也。建築之材料既劣，經歷之時期又久，故牆壁鬆敗，傾圮堪虞；即監內各倉之木閘鋪板等，亦皆破爛不堪焉。

合計							
四三·〇六八	〇〇〇						
	其他	故犯殮葬費	軍差費	招待費	電話材料修繕費	滙水費	刊印費
五八·九二九	無定	無定	無定	四〇〇	一〇〇	四〇〇	六〇〇
〇〇〇				〇〇〇	〇〇〇	〇〇〇	〇〇〇
收支比較，每年不敷一萬五千八百六十一元。							

民十九年夏，呈准組設籌建新監委員會。爰擇地召匠鳩築，計費款壹萬六千七百元，內犯人會食堂，習藝室，監丁室，看守室，犯人廚房，浴室，廁所等俱備，茲工程已完者十之八九，全部不日可告落成矣。

(8) 交通

境內各江水道，上通龍門從化，下達廣州。縣城之渡船，與石灘仙村新塘之小輪，原可直達省城。春夏水漲時期，廣州小輪，尚可直駛至石灘正果。惟各江水道，值秋冬時期，即患淺涸。陸路交通：則有廣九鐵路，由省城貫通邑屬之石灘，直赴九龍。若在石灘下車，轉乘駁艇，即至縣城。境內公路已次第築竣通車。如省道之一，廣增公路起自縣城西門，可直達增州，長約一百三十里；(二)增博公路，則由縣城至博羅縣城，長數十里，均已行車，交通甚便。至縣道增龍一路，及鄉道增灘一路，均已興築；又鄉道福新公路亦將築成。此外縣通之增從福從公路，及鄉道新安福派諸路，則正在測量中。

郵電設置：電報則須由石龍轉遞。電話，則縣屬各區及大鄉村，多已安設。長途電話，可與廣州市通話。至郵局，則縣城及各區均有之。

(9) 教育

增城初等教育，統計公私立學校共有二百餘間，學生九千四百餘人，經常費六萬八千五百餘元，教員六百餘人，茲將調查情形，分列於後：

(一)、縣立初級中學。校址在縣城學宮之旁，所有建築物，雖屬舊式，惟規模粗具。學生計有七十五人。教職員九人。除學雜各費外，常年經費僅六千餘元。附設鄉師一班，學生五十五人。其經費由荔枝、松尾等捐項下撥給。惟經費

不敷，所有圖書儀器設備，尙屬簡畧。

(二)、縣立第一高級小學。在縣城西門內。校舍廣闊，足敷應用。學生三百餘人，教職員九人。辦理頗有精神，童軍之訓練，亦有可觀。

(三)、縣立第一女子小學。該校租借縣城西門街朱家祠爲校址。堂舍狹小，不敷應用。學生九十餘人。常年經費二千餘元。設備雖屬簡畧，惟職教員對於管教，尙能盡責。

(四)、縣立第一初級小學。設在縣城學宮內。校址雖闊，但不適用。學生九十餘人。該校因經費不敷，設備異常簡陋。

(五)、縣立第二高級小學。設在第九區石灘顧家祠。學生一百二十餘人。辦理頗有精神。校址亦敷應用。該校常費，祇得二千餘元。圖書儀器設備，均屬簡畧。

(六)、第二區區立第一小學。該校設在派潭墟。校舍係新建，規模頗有可觀。學生共一百七十餘人。常年經費三千餘元。管教頗嚴。成績較佳。

(七)、第三區區立第一小學。該校以正果墟瑞山義學爲校址。地方清潔，足敷應用。學生九十餘人。每年常費二千餘元。各教職員對於管教尙能盡職，關於體育訓練，頗有可觀。

(八)、第七區區立第一小學。校址在福和墟。所有堂舍，皆屬新建。學生一百一十餘人。該校係屬新辦，常年經費尙未籌足；圖書儀器，多付闕如。

(九)、第十二區區立第一高級小學。學生八十餘人。校址在新書墟。地點適中。惟該校經費支絀，對於設備尙多缺畧。

(十)、第二區私立大埔小學，第二區私立東山高小，第四區私立暗圃小學，第六區私立朱村小學，第七區私立光漢小學，第八區私立麻車小學，第十區私立路溪小學，仙村小學，第十一區私立五境小學，沙溪小學，新街小學，瓜嶺

小學，第十二區私立甘泉小學，辦理尚屬認真，頗具成績。其餘各鄉小學，或因經費支絀，或因環境關係，形式精神，兩無可觀。

(10) 衛生行政及慈善事業

衛生行政；——縣城向祇有清道伏數名，鼠箱尚未設備。他如福和派潭正果新塘仙村，白石等城市街道，垃圾堆積，有碍衛生，近經嚴令改良矣。

慈善救濟事業；——縣城有育嬰堂及方便所各一間，以撫養無依之嬰孩，收斂死亡之貧民。此外白石墟有同人善堂一間，新塘有方便善堂一間，贈醫贈藥及贈種牛痘。至平民醫院，尚在籌設中。（縣城新塘兩處，擬各籌辦一所。）備荒之舉，向付闕如，今正規劃辦理。至消防設置，新塘區商會備有新式救火車一架，縣城則備有舊式者，由各商人坊衆組會管理；遇有火警，消防隊持銅製水筒，向火噴洒，其效殊鮮。

(11) 鎮市

鎮市以縣城正果福和派潭新塘石灘仙村白石永和等爲最大。縣城正果派潭街道，向苦狹窄，前年經分段改良，稍有可觀。環城馬路，正在籌築中。至新塘，福和等處，現擬積極改造。電燈惟新塘有之，然亦興辦未久。縣城前曾設置電燈，今已停辦；至其他各市，尚無舉辦者。

(12) 名勝古蹟

縣城有觀音巖，城區之勝境也。其巖負山帶河，中建禪林。登其上，俯瞰全城，萬戶櫺比。近水遙山，咸列几席。惜往歲兵燹，未免摧殘。現僅有頭陀一人住持而已。城西之西園，有掛綠荔枝古樹一株，枝幹蟠然，邑人幾視爲神蹟；

或傳樹址舊爲穀倉，故果實有異味。俗傳宋之中葉，唐姓者，居此地，植荔數株；唐氏有婦，事姑至孝，姑嗜荔枝，會病久不愈，而荔枝又將熟，婦擇果之美者，繫緣線爲識，誠兒童毋得私採，其意將以待姑病之愈也，而姑卒不起，婦亦以感傷率；嗣後此樹之果，必有綠痕，故名「掛綠」。城南之鳳凰山，相傳嘗有鳳凰來儀，爲增城之瑞徵。該山乃宋崔與之先生讀書處也，故崔清獻公祠及菊坡亭巍然在焉。崔爲宋代名相，政績勳庸，彪炳史冊。宋理宗御書「菊坡」二字賜之，因構亭於此，并以名焉。該亭迭遭兵毀風摧，最後在嘉慶四年知縣覺羅祥瑞重修建復云。其故宅在西街，早已頽廢。至城南之何仙姑遺履處，故跡猶存。又正果墟相傳有賓公者，得道昇仙；該墟證果寺，卽紀念其人。此外如「南山釣臺」，「龜峰秋色」，「鶴嶺書聲」，「增江晚渡」，「鳳臺涼月」，「流盃曲水」，「白水丹邱」，「鯉橋春浪」，爲增城之八景；猶足資探勝者之追尋，好古者之考索者也。

第二十編 廣甯縣

(1) 面積位置及地勢

縣屬位在廣州之西北，東接清遠，南連高要，東南隣四會，西南界德慶，西北則與廣西之懷集接壤。面積約七千三百六十四方里。

山脉自西北而趨東南，環境皆山；道路之通境內者，類皆崎嶇曲折，甚形險要。山之最高者，爲螺壳、三粟、大旗、三貴、諸山。

(2) 人口及風俗增外人居留狀況

全縣居民，約六萬二千餘戶，三十九萬一千二百四十五人。並無外人居留境內，亦無教堂。從前有華籍教士，到縣設立福音堂三所，現在亦歸停閉。人民素來媚事鬼神，尤惑風水。歷來每因墳山爭執，纏訟不休，雖傾家蕩產，未嘗少惜。並有親屬私受財物，強醮孀婦之陋習。惟近兩年來，風氣漸開，縣城附近，已無迎神延醫之舉。各鄉人民多凜「訟則終凶」之戒，爭訟亦見日少。但強醮孀婦惡習，仍未稍殺。

(3) 實業物產及富力

縣屬山多田少，農民均於農隙兼營山利，如栽種松杉、竹木、茶樹等事。故茂林修竹，彌望皆是。出產：歲計穀約壹千萬觔，松柴約六百萬觔，杉約六十餘萬株，椽木約二百萬觔，竹約千餘萬觔，堅炭約二百餘萬觔，茶葉約二三百萬觔。

自農田山林之利以外，工藝：僅有製造火煤紙、（即元寶紙）及香粉、纜、篋等項而已。工作幼稚，工資微薄。益以

商業衰敝，又鮮漁礦之利，故人民多往省港或出洋謀生。然縣屬生活程度甚低，勤勉之家，亦不虞凍餒也。

(4) 行政組織

縣政府組織：縣長之下，設秘書兼總務科長一員，自治科長一員，公安局長一員，財政局長一員，建設局長一員，教育局長一員；總務科一等科員一員，三等科員一員；自治科二等科員一員；公安局二三等課員各一員；財政局二三等課員各一員；建設局三等課員一員；教育局二等課員一員，局員一員，書記一員，收發一員，統計兼庶務一員，監印兼校對一員，管卷一員，僱員六員，催征特務員四員，調查特務員各一員，糧役十二名。

(5) 警衛及治安

查縣屬警衛設備如左：

(一) 保安警察隊，特務隊，隊兵三十名，槍械三十枝。

(二) 縣警衛隊。常備隊二中隊，另二小隊，共隊員二百三十六名，槍械共二百二十枝。

(三) 各區公所警衛隊。常備隊一中隊，十一小隊，一分隊。共隊員四百六十八名，長短槍共四百三十七枝。

(四) 公安局五所，派出所一所，現況如左表：

局別	員額	警兵數	槍械數	警費數目及來源	附記
第一公安分局	分局長一員 局員一員 書記一員	班長三名 警兵一十四名	長槍五桿	該分局連派出所，每月共支二百三十九元五角，由錢糧二成留縣撥充地方款項下，及南街東鄉兩市舖戶警捐撥支。	查南街市現已開闢馬路，原有警兵不敷布置，現定由五月一日起，第一公安分局增加警兵十名。

第一公安分局派出	警長一員	警兵三名	長槍二桿	全	右
第二公安分局	分局長一員 局員一員 事務員一員	班長二名 警兵九名	長槍九桿	該分局月需經費二百一十元，由古水墟商店捐款撥充。	
第三公安分局	全	班長二名 警兵七名	長槍八桿	該分局月需經費一百九十三圓，由石狗墟商店捐款，及猪牛行捐，暨防務經費商人報効費撥充。	
第四公安分局	分局長一員 局員二員 事務員二員	班長三名 警兵十四名	長短槍十 七桿	該分局月需經費二百八十四元，由江谷墟商店捐，及第六區自治公所收入警衛隊費項下撥支。	
第五公安分局	分局長一員 局員一員 事務員一員	班長一名 警兵五名	長短槍七 桿	該分局月需經費一百七十元，由春水墟商店按月捐款撥支。	

至治安近狀：縣屬山深林密，原為盜匪淵藪。自民國十七年，前國民革命軍第八路第十一師第三十二團張團長達率軍來縣，大舉清鄉；干縣長到任，又督飭警隊，迭次搜捕後，雖尚有少數匪徒，未能盡獲，然皆竄逃外縣，或逃往外洋，不敢潛藏邑內。現在縣屬警力充裕，足以捍衛地方，水陸兩途，甚為安靖。

(6) 財賦

查縣屬田賦契稅，全年收入，計有：

額征地丁，七千八百零四兩九錢零六厘，照新定稅率，每丁銀一兩征銀五元，共額征毫銀三萬九千零二十四元五釐

三仙。遞年七成征收，約實征二萬七千三百一十七元，內除二成留縣撥充地方款外，實解庫銀二萬一千八百五十三元。額征民米一千七百八十石零三斗三升一合，遵照新定稅率，每米一石，征銀一十一元，共額征毫銀一萬九千五百八十三元六毫四仙。遞年七成征收，約實征一萬三千七百零八十五元四毫，內除二成留縣撥充地方款外，實解庫銀一萬零九百六十七元。奉定額征契稅毫銀二萬九千二百元。

支出：

縣政府經費每年額定三萬四千四百六十四元。

查上項坐支經費數目，與實際開支比較。每年尚須挪用地方款六千餘元，以為補助教育局及公安局經費。

地方款項之由縣政府直接彙收者，歲計：

香燭紙寶冥鏹捐，毫銀二百六十二元五毫。

錢糧二成留縣撥充地方款，遞年約征七成，毫銀八千二百零五元。

南街東鄉兩市商店警捐，毫銀一千六百三十元。

防務經費商人報効加給囚糧，毫銀一千二百元。

以上收入，按月撥充縣黨部半月刊費，第一公安局警費，加給軍事犯囚糧及棉衣席扇費，解犯費，殮埋費，保安警察隊特務隊薪餉，補助公安局費，赴鄉辦公費，委員下鄉伏馬食宿費等。

由教育經費管理委員會彙收者，歲計：

三學山田租，毫銀一千三百元；

儒學租，毫銀一百元；

南街市場租，

毫銀一千一百五十元；

屠牛捐學費，

毫銀四千五百一十二元；

契稅附加地方學費，

毫銀約五千元。

以上收入按月撥充縣教育局、縣立第一小學、縣立女子小學、通俗圖書館、平民學校、成績展覽所、暨補助各區初小學校經費等，收僅敷支，并無餘存。

(7) 監獄

查縣屬監獄，業經改建，構造新式，空氣流通，光綫充足，房室亦乾潔。獄內設有教誨室及醫室。并劃一間為拘留所，以為拘留軍事人犯之用。有管獄員一人，負責管理。派出保安警察隊特務隊一分隊，擔任看守。

(8) 交通

綏江於春夏水長，可航小輪；秋冬則水僅尺餘，牽裳可涉，雖小船往來，亦感困難。

公路：則祇有四寧公路，省道也。起邑城南門外之接龍橋頭，至四會縣界。長六十六里，現已築成四十餘里。接龍橋頭首站，至扶羅一段，四十餘里，業已通車。縣城南門外南街市，現已開闢馬路，與四寧路首站銜接。路濶三十英尺，長約五千尺，業已完成，其餘原有道路，則均羊腸曲折，行旅苦之。

縣屬尙未設置電報。祇有二等郵局一所。每日有郵差往來四會及懷集坳仔等處。電話，則附城各機關，及區公所，各繁盛墟市，均有設置。且可與四會高要等縣通話。

(9) 教育

(10) 查縣屬有縣立中學附設鄉村師範學校一間，縣立小學男女各一間，區立完全小學一間，區立高級小學六間，私立高級小學二間，區立初級小學一百四十餘間，私立初級小學十餘間，民衆半日學校一所，圖書館一所，教育成績展覽會、體育協進分會、白話劇社，各一所。

(10) 衛生行政及慈善事業

縣屬地方貧瘠，籌款維艱。現僅由各公安分局，於轄內墟市設置清道夫，垃圾箱，鼠箱而已。其慈善事業，則有新建平民醫院一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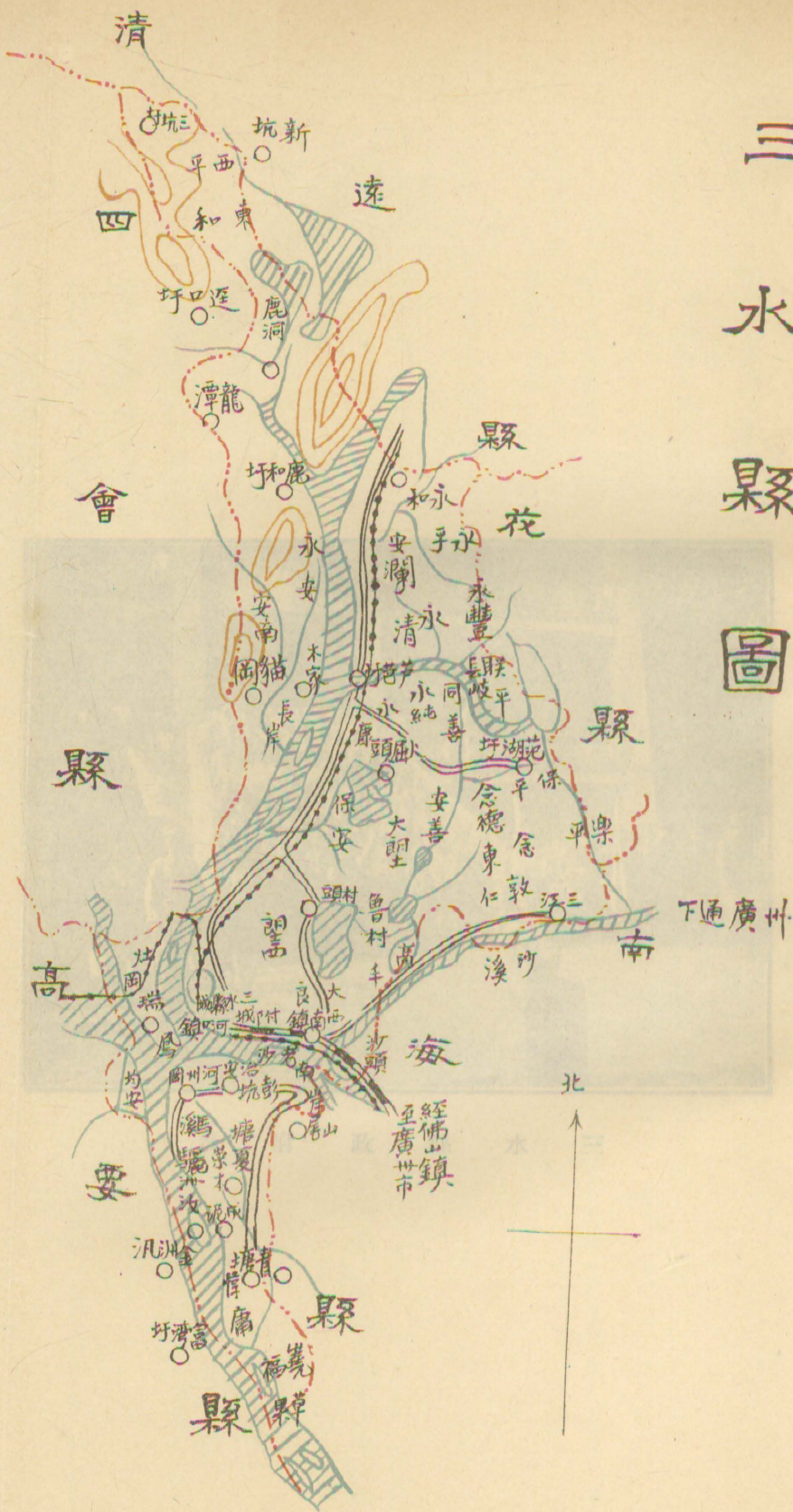
(11) 市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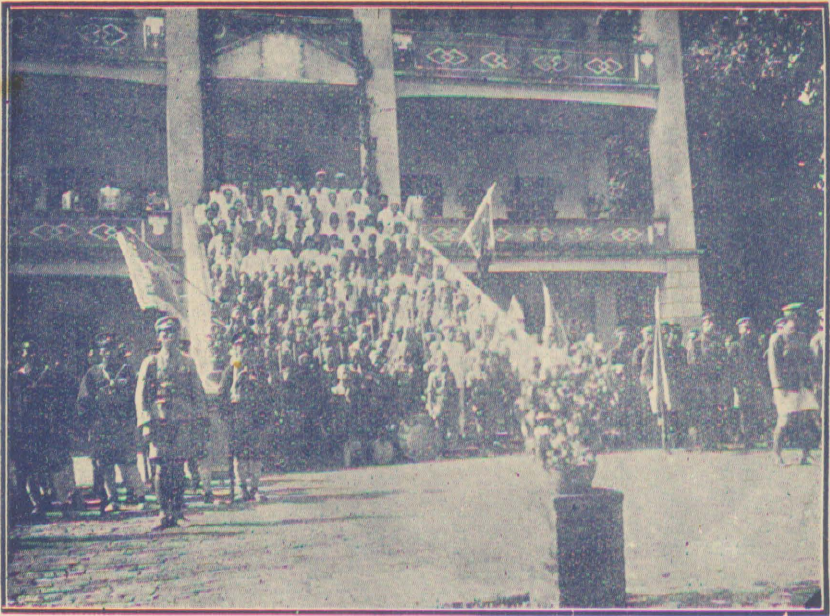
縣屬僻處山陬，商務零落，墟市細小，改造頗難。除南街古水石狗三市，各設市場外，現已先從附城之南街市，開闢馬路，經已竣工，次將石狗江谷兩墟街道改造。石狗墟街道，經派員前往測勘完妥。江谷墟街道，尚在測勘中。

(12) 名勝古蹟

縣屬鮮名山勝境。惟古蹟：則永義舖第八洞有石壁硃書，傳爲唐代詩人羅隱南遊所書；曲水舖有清涼池，石上刻「清涼」二字，亦傳爲羅隱遺蹟；新招舖有新招古城，現存東西兩城門遺址，或云是唐時之古城也；永泰舖井頭鄉有劉歌仙石（鄉人清唐時劉歌仙寓此），仍有石灶石碗等跡。此外拆石舖平岡洞有芋塘蛇影，成自天然；官塘舖有懸崖古冢，尙完好，但莫能知其爲何代物也。

三水縣圖





景 府 政 縣 水 三

第二十一編 三水縣

(1) 面積位置及地勢

三水縣東北接花縣，西北界四會，東連南海，西隣高要，南接高明。面積約六千三百五十方里。

山脈多由西北而趨東南，其大者爲縣屬北區之九十九崗。河流由北江從縣北入境，至蘆苞口，折而東達縣治後，達靈洲，復折而南，達縣治前，合西江水而東流。縣治四週，山環水抱，且地居西北兩江之衝，上接韶雄，西連梧州，爲廣州之屏蔽，兵家所必爭之地也。

(2) 人口風俗附外人居留狀況

全縣人口二十四萬一千五百七十六人，外僑三人，教堂三所。

縣屬民智漸已開通，惟固陋之習，尙未盡去。賭博，迷信，及鬥蟀，時仍有之，北區一帶，從前有所謂正家親屬，利人財物、而迫嫁孀婦者，此風漸殺，近無滋生事端。

(3) 實業物產及富力

境內地勢平坦，宜於耕種。且交通便利，故工商業亦頗發達。人民生活：業農者十之七，業工商者十之三。婦女亦泰半從事織布栽桑育蠶等事，甚少坐食分利者。

物產：農產品亦穀米爲大宗，工業產品以蠶絲白土布火柴盒及醬油爲大宗。西南市之絲廠，及火柴盒廠，皆甚發達。

商業：西南河口蘆苞等墟市，皆稱繁盛。漁業：則境內瀕西北二江之處，亦饒魚蝦之利。

造林事業，惟縣城東南隅有造林區一處，但植法未善，土質又惡，難期蔚成茂林。其餘各區居民，僅有種植零星雜木，以資燃料之需。嗣於民國十九年，在縣城北門外約八里之荒崗，闢一林場，劃分九區，每年分植一區。十九二十兩年所植之樹，其生長在七成以上，土質亦略佳良。現復增設苗圃一所。

縣境當西北兩江之會，春夏潦水暴漲，每爲農田之患。人民於防潦救旱之利，皆未知講求。卽工商各業，亦皆墨守成法，不事改良。故無長足發展。惟天然之利甚厚；以故人民生活，尙無饑寒之虞。

(4) 行政組織

縣政府組織：縣長之下，有秘書一員，自治科長一員，財政局長一員，教育局長一員，建設局長一員，一等科員一員，二等科員一員，二等課員三員，三等科員一員，三等課員三員，事務員四員，僱員六員，特務員六員，共工作人員三十人。

(5) 警衛

邑屬警衛設備，有縣兵警衛隊及警察。茲分述如左：

(一) 縣兵共一總隊，計隊長士兵伏役總共九十三人，有長短槍三十六桿。

(二) 警衛隊。自十九年起，改編爲九中隊，兩獨立小隊。每中隊計有隊員九十名，每小隊三十名。另設基幹隊一隊，隊長隊員三十八人，有槍三十桿，係由警衛隊抽調而來。總計各隊官長兵伏共九百餘人，槍八百枝。

(三) 警察。全縣共設五區，茲表列各區現狀如左：

區別	署別	警員	警兵	槍械	備註
第一區	正署	十六	二十六	長短共八枝	
第一區	分署	二	六	五枝	
第二區	正署	十二	四十五	長短共五十六枝	本區普通警察三十三名另巡查警察六名水警六名
第三區	正署	五	五	四枝	
第四區	正署	三	四	二枝	
第五區	正署	八	二十	十八枝	

統計正署五，分署一，警員四十六人，警兵一百零六人，槍九十三枝。各區經費向無定額，視每月收入之多寡，而實報實銷。其來源除收房租及警捐外，不敷則由地方款下撥給，現在奉令改警署為公安局，業已分飭遵辦。

(6) 財賦

縣庫款全年收入，計：

錢糧八萬八千八百三十七元餘；稅契，九千六百五十五元餘；

共約九萬八千四百九十二元餘。每月支付縣政府行政經費，額定數為二千八百七十二元。

地方欸收入，每年計：

輪拖警學捐，

一萬七千零二十八元；

筵席捐，

五百九十六元餘；

花筵捐，

一萬二千二百一十六元；

屠牛捐，

三千六百元；

牛秤捐

一千四百一十六元；

鮮魚捐

二千二百八十元；

紙寶燭捐，

一千九百元；

蠟壳捐，

三百五十元；

胥江祖廟捐，

四百元；

田畝捐，

二萬零五百五十元餘；

丁米串票附加倉捐，

一百零七元；

稅契中資捐，

九百九十元餘；

附城及各市商店捐警費，

二萬二千九百三十元餘；

西南如意舖租，

三十七元餘；

西南當舖利息，

一百七十一元餘；

共八萬四千五百七十一元。每年支出，計；

縣兵總隊部經費，一萬九千一百六十四元；

縣黨部補助費，一千八百元；

各警區經費，四萬一千四百七十元餘；

各學校補助費，一萬七千三百四十元；

花捐監辦員薪水，四百八十元；

統計員薪水，七百二十元；

測伏工食，二百三十四元；

林場管理員工食，一百六十八元；

中山公園花匠工食，六百七十二元；

警目口糧，二百五十二元；

補助管獄員看守行政犯及醫藥費，四百八十元；

補助教育會經費，二百四十元；

補助婦女救濟會經費，一百二十元；

補助基幹隊經費，二千五百九十二元；

提存倉捐，一百零七元餘；

購置及修葺出差勦匪殮埋賞郵費，四千二百六十元；

旅費印刷費，八百元；

其他臨時費，

七百五十元；

共九萬一千六百四十九元。不敷之數，由縣府設法籌補。

(7) 監獄

現有監獄，建於前清宣統間，構造純屬舊式。拘留所，業經傾圮。管獄經費，頗形缺乏。每年由縣政府於地方款項下，撥支補助費四百八十元。獄內駐基幹隊十八名，司看守之責，其經費亦由縣政府支給。

(8) 交通

邑境居西北二江合流之衝。由河口沿大北江，可達清遠。出思賢濬，經青岐墟，可通肇慶廣西。又由河口循大北江經馬房，可至四會。沿江東下，則直達廣州。

陸上交通：則有廣三鐵路，由廣州直達縣城，建築公路，進行甚緩。茲將興築公路，列表如左：

路名	起	訖	別道	全長	已成數	未成數	備註
三花公路	由三水大旺崗接三四路起至花縣接南番花公路	縣	縣	全段八十八里，縣境佔五十四里。	五〇	四	未通車。
三四公路	由三水河口，經馬房大沙墟，至四會。	省	省	全段七十里，縣境佔十里。	一〇		邑境路基已成而未通車。四會境則未興築。
三南公路	由縣城至西南。	縣	縣	十里		十里	在籌築中。
河城公路	由縣城至河口。	鄉	鄉	三里	三里		路基已成。

此外尚有由城北至先覺公路，係屬縣道之一仍未通車。至屬於省道之廣三公路，由廣州經佛山至縣城，三水一段，尙未興築。

郵電設置：河口有郵局，西南市有電報局。電話：則縣城及西南河口均有電話綫連絡。至長途電話，尙在擬設中，

(9) 教育

邑屬教育事業，近來略有進步。計全縣有中學一間、（內初中一班、鄉村師範二班，）學生一百四十餘人；縣立小學十間，民衆學校五六間，私立小學一百一十二間。私塾及私塾式之簡易小學，經於二十年份起，禁止設立。至社會教育，則有公園二所，縣立民衆教育館二間，閱報處十餘處。

(10) 衛生行政及慈善事業

衛生事項，向鮮注意。惟防疫保健，及各項治療，已由該管警察區署，設備臭水及治療方藥，以待急需。縣城河口兩處街道、本屬狹小污穢，自經飭令街邊攤位一律退縮，或遷往市場，復由警區派出清道伙，酒掃清理，近年街道，較昔開展清潔。

慈善救濟事業，僅有瘋人收容所一間，可容留百數十人。蘆苞有博愛留醫院一所，由人民自由捐款建設。西南原有太和義院一間，現由縣府委派當地公正人員，組織一委員會，着手籌備改建，改爲西南醫院，業已奠基。西南屠場，已經計劃完竣，招商投承。義倉之設，現亦無有，惟每年於田賦丁米附加倉捐可得二百六十餘元，暫由縣署管理，以爲設置義倉準備。消防設備，僅西南市有新式救火機而已。

(11) 鎮市

境內鎮市，如西南河口廣苞等墟，皆稱繁盛。西南市政之改造，計第一期開築太平路，中山路。第二期開築文秀路，通車路，南中東路。第三期開築南中西路。各路共長六千餘呎，均已完成。第四期籌築中山西路公園路等，共二千五百餘呎，亦已竣工。第五期開築中山東路，沙街，及直中車站各街，已開始測量。縣城西南二處，俱建有中山公園。至於電燈，電話，則縣城，河口，西南三處均已設置。各縣長途電話，亦在計劃中。

(12) 名勝古蹟

邑境名勝殊鮮，惟古蹟則有：仙跡，石仙，果園，金沙井，鴨埠，水屯，樂塘江，玉鏡臺，雲吞泉，石室，浮沉仙女石，黃慶洲學士軒，洪碧亭，胥江古屯，講學堂，仁壽坊，奎崗塔等。但年遠代湮，乏人管理，多歸頹廢。

開平縣圖



第二十二編 開平縣

(1) 面積位置及地勢

開平縣，東北界鶴山，東連新會，西接恩平，南隣台山，其西北則與新興接壤。面積四千一百五十三方里。縣境東北多山，西南平衍。如薛公巖老女髻疊書山百立山等，峯巒重疊，皆東北之大山也。

川流有四：其一爲東河，自鶴山雙橋墟發源，入縣屬北部之古儒墟，南流經縣城而至長沙，復東流至單水口。其二發源於恩平縣境之尖石墟，東北流至縣屬西北部之共和市，復南流經石橋墟龍灣墟，折而東，至縣城，與東河會。其三發源恩平縣境，經恩平城而至縣屬西部之義興墟，東南至流茅岡，又東至沙朗復北至百合赤坎，折而東，會東河于長沙。其四發源於縣屬南部之茅坪墟，北流經東山墟赤水墟白沙墟，至沙朗，與恩平水合。

(2) 人口及風俗附外人居留狀況

全縣居民，計九萬七千六百五十三戶，五十萬零二千五百二十九人。外僑四人。外國教堂，則赤坎有三間，水口二間，長沙一間，樓岡一間，百合一間，蜆岡一間，縣城一間，北岡一間，馬岡一間，鄉村二間，共十四間。

縣屬惡風，賭博爲最。豪惡之徒，始則設局誘賭，繼則高利貸金，迫書憑証，如過期不償，或償而未清，則勒改借據，增其數，倍于前者。此輩咸有所憑藉，故被其害者，無如之何也，又有所謂「任資撥」者，即買異姓男子爲嗣，其男子之父母子女，得隨同承繼，且所買承嗣之男子，往往年在二三十歲以上。現此種惡風，經已嚴禁。

(3) 實業物產及富力

物產以蒜頭、嫩薑爲大宗，年產約五十萬担。長沙之豉油，尤稱特產，每歲貿易額，凡數十萬元。米則產額不鉅，尙不敷縣人之需。

工業：計全縣有磚窯三四十間，工人約千名。此外長沙有爆竹廠七八間，製造牛骨粉廠二間。火柴廠，則長沙亦坎各有一間，工人共千餘名。商業，則長沙有商店二百餘家，以油豆糖麵火水銀號爲最大營業。亦坎有商店八百餘家，營業以家畜銀號爲大宗。單水口有舖千餘，其大宗貿易，則蒜薑油豆糖麵等是也。

他如漁礦之利，毫無足稱。造林場，則有幕山附近之牛山，於十八年三月間興辦，規模不大。其餘縣屬第三區羅漢山東北部份，面積約一千五百餘畝，已升稅植松。又魁岡地面面積約四百餘畝，已升稅植桉樹，第七區百足山西北部份，面積約五百餘畝，植松。又護龍三圭山北方部份面積約四百餘畝，已升稅植松。護龍狗卜山，面積約六十餘畝，植桉樹。雞公洲東便洲尾，面積約八十餘畝，植桉樹。第一區蒼城東門塔山造林場，面積約二百餘畝，植桉及苦棟等樹。又如沙水平平駝駱等公路，其兩傍業已先後植桉樹。全屬劃分十自治區。二十年十二月份，令行每區在荒山按年劃出面積一畝爲苗圃，已經次第成立。計二十年至二十一年呈請造林者：如吳有勝請領第二區阿公髻阿婆髻等山，面積四千八百七十二畝；胡柯昌請領第七區蝦山鯉魚等山；勞星橋請領第一區東河地面，狗山等十七個山，共面積四千九百六十七畝餘；徐傑秀請領馬山挑夫嶺等山，面積二百九十五畝餘；梁華簪請領第二區鵝寮山，面積一百二十二按；黃文德請領百足山中部，面積六百三十一畝；皆積極造成林場者也。至墾地之多，則以松柏屬補屬稱最焉。

(4) 行政組織

縣政府之組織：縣長之下，設秘書、總務、自治科、公安、教育、建設、財政四局。總務科長由秘書兼，設科員二員

，事務員四員，收發監印庶務管卷各一員，僱員六員，特務員六員。自治科設科長一員，科員一員。公安局設局長一員，警衛股長一員，警務股長一員，局員四員，偵緝一員，督察一員。承審員一員。教育局設局長一員，學校股長一員，社會股長一員，局員二員，視學員二員。建設局設局長一員，技士二員，測量員二員，局員二員，工程助理員二員，晒圖員一員。財政局設局長一員，統計股長一員，文牘股長一員，糧務股長一員，稅契股長一員，出納股長一員，局員二員，督征錢糧委員三員，稽征稅契委員二員，書記二員，錄事四員，統計全體工作人員六十六人。

本縣土地局，近已成立。設局長一員，課長二員，技士一員，二等課員二員，三等課員十員，僱員五員，雜役四人。每月經費一千六百六十元，在庫欸坐支。

(5) 警衛

本邑警衛武力，有縣兵、警衛隊、基幹隊、警察四種。分述如下：

- (1) 縣兵。有大隊長一員，教練員一員，小隊長四員，官佐士兵共計一百五十三人步槍一百一十桿。
- (2) 警衛基幹隊。有隊長一員，隊員六十名，槍械四十八桿，係由各區鄉借用。
- (3) 警衛隊，計全縣分十區，共二十七小隊，有隊員九百一十八人，各種槍械八百九十桿。
- (4) 警察。業經遵照縣公安局組織章程改組，全縣計分七分局，現況如下：

局別	警兵	槍械	警費及來源
水口分局	四十六名	九响毛瑟二桿	每月經費一千零九十元，由該處商會就地籌撥。

赤坎分局	四十七名	各種槍械十七桿	每月經費一千一百八十七元，由該處商會就地籌撥。
百合分局	十三名	無	每月經費三百五十九元，該處商會就地籌撥。
長沙分局	三十九名	各種槍械十三桿	每月經費八百一十六元，由該處商會就地籌撥。
赤水分局	九名	無	每月經費三百八十八元，內由縣補助一百四十六元，餘就地籌撥。
蒼城分局	二名	無	每月經費二百六十六元，由縣補助一百四十六元，餘就地籌撥。
蜆岡分局	十三名	無	每月經費四百零四元，由該處商會就地籌撥。
總計	一夏十九名	各種槍械卅二桿	每月總計四·五一十元。

至治安狀況，查縣屬第一二兩區地方，毘連恩鶴，土匪時思蠢動；縣兵力薄，不敷分配，非仗軍隊嚴勦，不足以保公安。

(G) 財賦

田賦襍稅出入，計

地丁，現每年約收入毫銀四萬三千二百三十一元二毫；

三成糧捐，自十九年五月統征後，已免征收；

民米，毫銀六千八百八十四元四毫四仙；

契稅，每年約六萬元；

共毫銀一十一萬零一百一十五元六毫四仙。

縣政府行政經費，自二十年四月新增，額定三萬四千四百六十四元。（財政經費，已併入新增經費內。）此數與縣政府實際開支不能相抵，計行政費仍不敷三萬三千六百元，皆由地方款項下補助之。

至地方款收入，年一十二萬二千元，支出約一十三萬一千二百三十元，不敷約萬餘元。

(7) 監獄

監獄在長沙後街，其址固梁氏祠堂也。內分男倉女倉及犯人優待室等，有管獄員一人，看守二人。

(8) 交通

水道交通，以長沙爲中心，由長沙至水口，及台山之公益，有汽船一艘；至赤坎，有電船二艘；往返日三次，及有省渡數艘。至航船之載客運貨，來往長沙公益水口赤坎等處者，則不下六七十艘，開行均無定期。

陸上交通，內地四境各鄉市墟鎮往來，則有民辦公路。已通車者，共三十條，計長七百七十八四華里。表列如左：

(甲) 已築成通車之公路：——

路名	起訖路線	別道	路長	已成里數	未成里數	備考
沙水公路	由長沙幕村埗頭起，經振華寺前墟，至水口止。	省	二十一里	二十一里		已通車
平平公路	由長沙埠起，至烏金嶺止。	省	三十里	三十里		已通車
百赤茅公路	由赤坎埠，經百合墟茅岡墟，至美興墟止。	省	二十二里	二十二里		已通車
駝駱公路	由赤坎埠起，至駝駱四鄉止。	鄉	一十五里	一十五里		已通車
捕屬公路	由開平城，經長沙塘馬崗墟，至馬山塔脚鶴洲墟止。	縣	六十六里	六十六里		已通車
橋沙公路	由恩平屬楊橋墟起，經四九墟，至魁岡止。	縣	四十二里	三十九里	三里	已通車
樓沙公路	由樓崗起，至長沙止。	縣	二十里	二十里		已通車
九北樓公路	由北潭經四九墟，至樓崗墟止。	縣	二十五里	二十五里		已通車
那同公路	由大同坪起，至台山那扶墟止。	縣	二十二里四	二十二里四		已通車

赤九公路	由赤坎埠，至四九墟止。	鄉	二十四里	二十四里	已通車
沙炎白公路	由赤坎牛眠沙，經白炎至台山界白沙止。	鄉	九里	九里	已通車
齊覘同公路	由齊塘，經覘崗墟，至大同市止。	鄉	二十八里	二十八里	已通車
覘牛同公路	由牛眠沙，經覘崗墟至大同市止。	鄉	二十五里	二十五里	已通車
聯赤公路	由赤水墟起，至台山聯安市止。	縣	一十五里	一十五里	已通車
沙覘赤公路	由沙洲墟起，經冲口墟和安市，至赤水墟瓦片墟，至覘崗止。	鄉	三十七里	三十七里	已通車
白東公路	由白沙墟，至東山墟止。	縣	二十七里	二十七里	已通車
冲金公路	由冲口墟，至金鷄水墟止。	縣	一十八里	一十八里	已通車
東井公路	由東山墟，至台山屬深井墟止。	鄉	二十八里	二十八里	已通車
東滘龍公路	由赤坎東埠，至長龍洲止。	鄉	二十一里	二十一里	已通車

(乙) 在興築中之公路：——

路名	起訖路線	別道	路長	備	考	
企南公路	由開平企山海墟起，至恩平城南門對岸止。	縣	六十三里	三十里	三十三里	已通車
赤企公路	由赤坎起，至金石逕止。	鄉	九里	九里		已通車
赤東公路	由赤水墟至東山墟。	鄉	一十三里	一十三里		已通車
開鶴公路	由水口埠起，至鶴山界麥村止。	省	五里五	五里五		未通車
幕沙公路	由長沙平平路車站起。至樓沙沙水路車站止。	鄉	一里五	一里五		未通車
橋平公路	由開平城起，經張橋，至新興和平墟止。	縣	二十五里			查各路現均經興築，不日完成通車。
和金公路	由和安市起，至金鷄水墟止。	鄉	一十六里			
蒼東橋公路	由蒼城起，經塘浪墟，至鶴山雙橋鹿坪墟止。	縣	三十里			

赤荻公路	由赤企公路接駁，經護龍墟，至台山荻海止。	鄉	一十五里	
蒼水西段公路	由蒼城起，經塘浪墟，至獅子山水口止。	縣	二十九里	祇有三里，尙未完成。
蒼水東段公路支綫	由水口市起，經月山墟二七墟，至獅子山止。 由月山墟至鶴山縣逕口止	鄉	四十六里	

郵電設置：郵政，於赤坎單水口各有二等局一；代辦所，則全縣不下三十餘處。電報，由新昌電局轉。至電話，則有靈通電話公司，已通話區域東至水口，西至赤坎塘口，北至樓岡而達蒼城；並不日裝設由三埠過海而達台城，及由公益而達江門，並由赤坎而達恩平縣屬之義興墟，各綫。

(9) 教育

學校教育，則赤坎有縣立中學一所，學生二百六十餘人；長沙有縣立鄉村師範學校一所，（係由原日縣立師範及女子師範兩校合併而成），有學生一百四十餘人；另有私立弘農初級商科職業學校一所，亦設在長沙，有學生九十餘人。小學之屬於縣立者，有三：一在縣城，學生二百餘人；一在赤坎，學生一百八十餘人；一在水口，學生一百四十餘人。又有縣立鄉師附屬實驗小學，學生一百一十餘人。私立小學，則有三百一十餘間，學生共二萬八千餘人。然此三百餘校之中，其已立案者，約佔二分之一。

出版物：屬有縣黨部刊行之開平民國日報，及商辦之開平日報，紀載各項新聞，此外各族姓團體刊行之刊物，以紀述

鄉族消息爲事者，共十餘種，以月刊爲多。

(10) 衛生行政及慈善事業

平邑各市，如長沙赤坎水口等處，街道皆已改造，且有清道伏之設，允稱整潔，惜乎保健治療之備，尙未有聞也。至慈善救濟事業，則縣城有方便所一間，長沙赤坎馬岡百合等處，均有愛育堂之設，然經費不充，未能實施救濟也。昔有義倉，早已廢壞，嗣後歲由串票項下，帶征倉捐，歸縣署保管。消防之備，則各市僅有舊式之水車，遇警由各店員施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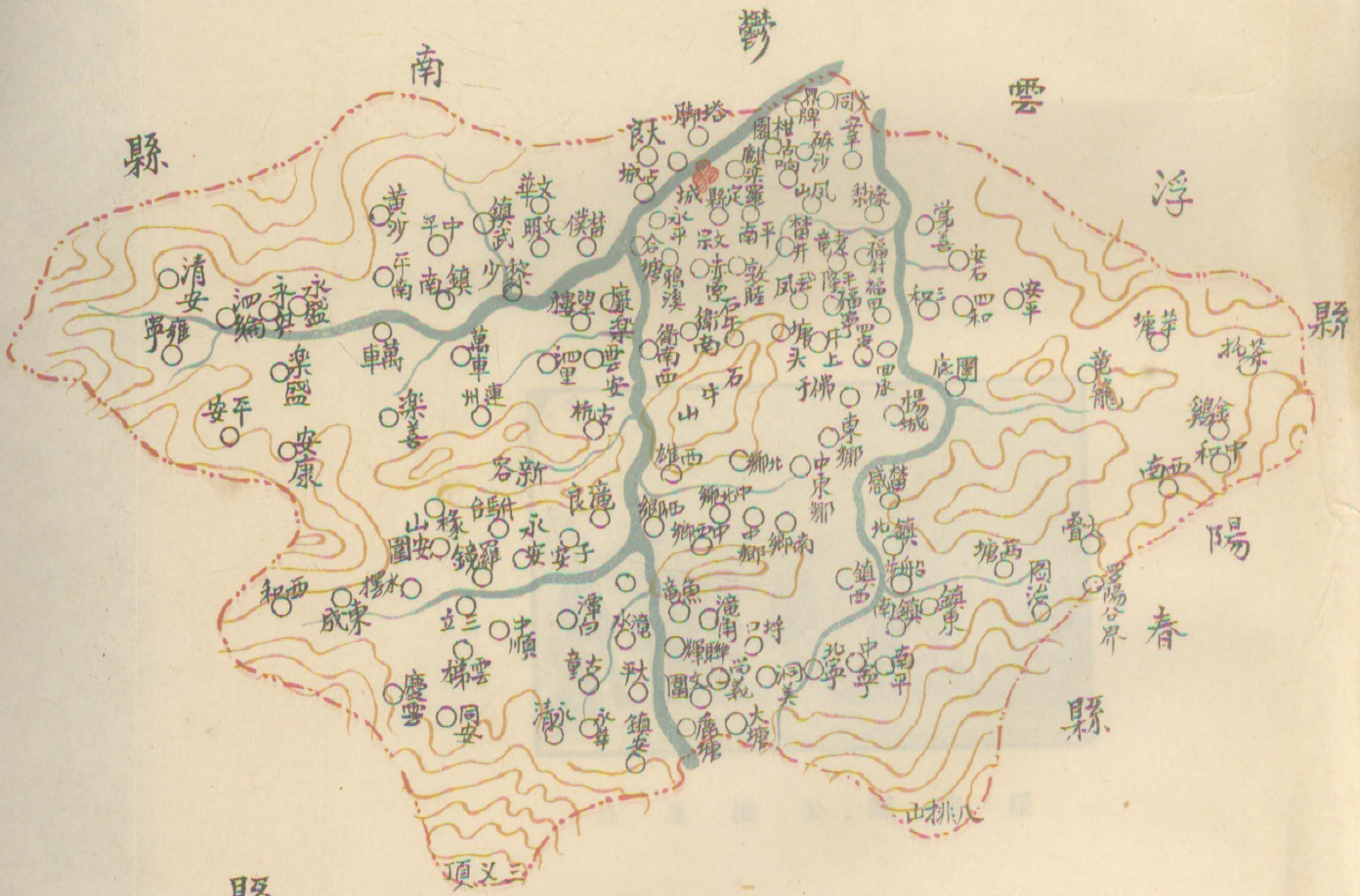
(11) 鎮市

長沙赤坎水口三市，爲平邑各鎮市中之最繁盛者。而長沙且建有中山公園一所。其餘，蚺岡赤水次之，均闢馬路。各市商肆門面，咸經改建，劃一整齊，辦有警察，裝設電燈。計：長沙有八十四匹馬力火油機一架，赤坎有一百六十四匹馬力煤機一架，水口有六十四匹馬力煤機一架。其餘在籌辦市政開闢馬路中者，有公安市、月山市、海門埠、及樓崗墟、北岸等新墟市。

(12) 名勝古蹟

第三區四九墟之神坑，開平之勝境也。山明水秀，林木清幽，炎夏之季，游客到此，每留連而不忍去。又第十區薛公巖之瀑布，亦稱奇觀。

羅定縣圖



鬱南羅定兩縣
互爭塔脚替因大
良一帶河旁地方案
自十八年發生爭執
以來迄未解決現經
呈省府勘界委員
會核辦

信宜



羅定縣公園風景

第二十三編 羅定縣

(1) 面積位置及地勢

縣境東南界陽春，西南界信宜，東北界雲浮，其北則與鬱南爲隣。計東西廣二百里，南北廣一百六十里，劃分六區。面積共四千九百六十餘方里。

境內多山，峴谷深峻，灘高水激。西南重巒疊嶂，形勢險峻。東北有瀧水環繞，經鬱南雲浮而入西江。

(2) 人口及風俗附外人居留狀況

全縣戶籍：計八萬五千七百五十九戶，人口三十四萬三千零三十七名。（內：男一十八萬五千三百八十一名，女一十五萬七千六百五十六名。）外僑有美籍神甫二人，醫生一人，女教員一人；縣城有天主教堂，約老會福音堂各一所，羅鏡亦有約老會福音堂一所，教民共約一百六十餘人，並有教會設立之學校二間，醫院二所。俗尙質樸，不好華美。茅屋土壁，什之六七。民多業耕；近年健兒投充兵役，大不乏人。婚姻喪祭，儀禮頗簡。惟迷信神權，沈溺女嬰等陋俗，尙未能禁革淨盡。

(2) 實業物產及富力

人民多事耕植，舉凡穀米，粟，豆，薯芋，等，每年出產頗多，約舉如下：

穀米類約一百萬石，共植五百萬元；

豆類約十六萬石，共值九十萬元；

麥類約四萬石，其值二十四萬元；

粟類約四萬石，其值八萬元；

著芋類約七十萬石，其值九十八萬元。

除糧食外，其他農產，約舉如下：

桂皮約三百萬觔，其值二十四萬元；

桂枝約一百五十萬觔，其值一萬八千元；

桂葉約三十萬觔，其值二千四百元，

桂碎約一百觔，其值五萬元；

桂油約四萬觔，其值一十二萬元；

茶葉約一百二十萬觔，其值三十萬元；

茶油約二萬觔，其值八千元；

木料約二十萬條，其值三十萬元；

柴薪約三百萬觔，其值二萬元；

竹枝約四萬枝，其值一萬元；

菸葉約二十五萬觔，其值六萬三千元；

果類，如龍眼荔枝烏欖等，出口共約值五萬元；

牲口，如鷄鴨豬等，出口共約值七萬元；

蠶繭等出口，約值十四萬元。

工商業多屬普通市肆，貿易日常用品。工藝品能販運出口者甚少，約舉如下：

竹紙約五十萬觔，共值四萬元；

香粉約五百萬觔，共值五萬元。

礦業，除第四區黃胆嶺金礦，由商人向建設廳領照承採，已有兩年，尚無成績外；僅有石灰及花石兩種，約舉如下：

石灰約一百二十八觔，共值一萬二千元；

花石約二千件，共值五千元。

綜上各業，均因民智尙未開通，耕造仍守舊法，是以各項出產，均未能與歲俱增，偶患水旱，收成益減。以前曾有籌設林場苗圃及水利委員會之議，均以經費無着，未能實現。最近全縣行政會議，議決有興辦水利林業以裕民生一案，關於防備水旱，已有具體計劃，擬將從事進行。

(4) 行政組織

縣政府組織：全體工作人員共三十四人，分列如下：

縣長

秘書兼總務科長一人

自治科長一人

公安局長一人

財政局長一人

建設局長一人

教育局長一人

一二三等科員共三人

一二三等課員共八人

事務員五人

僱員六人

特務員六人

地方自治團體，分爲四級：

(一)縣設參議會，有參議員十八人。

(二)區設區公所，分六區，共設正副區長十八人。

(三)鄉鎮設鄉鎮公所，分爲一百二十九鄉一鎮，共設正副鄉鎮長二百三十四人。

(四)里分爲一千五百七十五里，共設正副里長三千一百五十人。

(5)警衛

境內土匪肅清，共黨竄逃，地方治安，尙屬安靜。原有警衛設備，分爲兩項，如下：

(甲)警衛隊：

(一)縣政府游擊隊，計有兩班，隊兵共二十四名。

- (一) 縣警衛基幹隊，計有一中隊，隊兵七十二名。
- (二) 第一區警衛隊，計有兩小隊，隊兵共四十名。
- (三) 第二區各鄉警衛隊，共有隊兵六十名。
- (四) 第三區各鄉警衛隊，共有隊兵三十名。
- (五) 第四區各鄉警衛隊，共有隊兵二十二名。
- (六) 第五區各鄉警衛隊，共有隊兵三十四名。
- (七) 第六區各鄉警衛隊，共有隊兵四十二名。

以上合計共隊兵三百二十四名。惟槍械多屬土鑄，所佩子彈，平均僅數十顆，如無外匪侵入，尙能維持地方治安。

(乙) 警察：

- (一) 附城公安分局，設局長一人，局員警長共六人，警兵十八人。
- (二) 船步公安分局，設局長一人，局員警長共四人，警兵十二人。
- (三) 羅鏡公安分局，設局長一人，局員警長共四人，警兵十人。
- (四) 泗綸公安分局，設局長一人，局員警長共三人，警兵八人。

(6) 財賦

茲將縣庫欸及縣地方欸兩項，分別收支兩方面，列舉如下：

(甲) 縣庫欸

收入方面：

(一) 每年額征地丁八千零零二兩四錢八分七厘，每兩統征毫銀五元，計應征銀四萬零零一十二元四毫三仙五文。色米五千五百零九石六斗，每石統征毫銀十元，計應征銀五萬五千零九十六元。兩共年額征九萬五千一百零八元四毫三仙五文。每年新舊糧約征七成，除留二成爲地方欸外，實得五萬三千二百六十一元。

(二) 契稅各項，年定征約二千四百元，官租一百元，房捐五百元。以上統計年征五萬六千二百六十一元。

支出方面：

(一) 縣政府行政經費，每年額支三萬四千四百六十四元。

(二) 縣黨部經費，每年額支六千元。

(三) 分庭經費，每年額支六千三百六十元。

(四) 司法監獄經費，每年額支四千四百四十元。

(五) 行政犯囚糧，年約支四千元。

以上統計年支毫銀五萬五千二百六十四元

(乙) 縣地方欸

收入方面：

(一) 錢糧留縣二成，約一萬零八百元。又十八年以前各年份丁米附加游擊隊費，約三百六十元。

- (二) 契稅附加中資捐及附捐，約四百八十元。
 - (三) 屠牛牛皮稅，案定額撥九百元。
 - (四) 香燭紙寶冥鏹捐，案定額撥四百五十元。
 - (五) 舖捐，約一千五百元。
 - (六) 花捐，妓女局票費，牌照費，及附加費，共二千五百二十元。
 - (七) 菜市捐，五百八十八元。
 - (八) 水步捐，二百零四元。
 - (九) 豬秤捐，七十二元。
 - (十) 單車捐，一十二元。
 - (十一) 南江口汎地客艇捐，一千零三十二元。
 - (十二) 桂捐附加，一千三百八十元。
 - (十三) 行政狀紙附加，一百四十四元。
 - (十四) 齒儒學田租，三千二百元。
- 以上統計共銀二萬三千六百四十二元。
- 支出方面：——
- (一) 地方自治費，約二千八百八十元。
 - (二) 抵補倉捐，約二千一百六十元。

(三) 游擊隊經費，四千二百九十六元。

(四) 公安局及附城分局經費，八千六百八十八元。

(五) 教育費，六千六百七十九元一毫二仙。

(六) 養濟院孤貧口糧，三百六十九元六毫。

(七) 補助管獄員辦公費，二百四十元。

(八) 婦女救濟會經費，一百二十元。

(九) 女權運動大同盟經費，一百二十元。

(十) 印刷糧串費，約六百元。

以上統計共銀二萬六千一百五十二元七毫二仙

(7) 監獄

本縣監獄，自民二十年九月興工改建，至翌年三月底竣工。除磚石兩項，由往日拆城時貯備外，共用去建築費五千餘元。計原日男女各倉，一律修葺完好。並將舊有巷道天地客廳及女倉之一部，增改男倉二間，設木板床鋪，可加容六七十人。另建男女病室四間，傳染病室一間，教誨堂一間，男女工場兩間，人犯衣物貯藏室一間，出品售賣場一間，望樓三個，管獄員辦公樓一座，男女看役室三間，隊兵室三間，男女助餐房三間，男女浴池二個，及洗衣室，煎藥室，臨時羈留所全間。天面梭巡等地方，均屬新建，較諸以前改良實多。

(8) 交通

水道交通：有瀧江一水，經繞縣屬第一第三第四各區地方，可行駛帆船。然以水淺流急之故，每船載重僅數千，上

溯而行，須數日方達，殊苦遲滯。

陸上交通：現已開築公路，計有五綫。列舉如下：

- (一) 泗大公路，由泗綸街起，經縣城，至大灣墟汎地止；共長七十里，已通車。
- (二) 羅信公路，由羅定市牛墟起，至信宜古聖廟止；共長七十里，已通車六十三里，餘建築中。
- (三) 羅西公路，由羅定牛路村口起，至西山分界止；共長四十五里，已通車一十八里，餘在建築中。
- (四) 羅雲公路，由新嶺起，至雲浮鎮安市止；共長五十里，已通車一十二里，餘在建築中。
- (五) 羅陽公路，由灣角起，至羅陽分界止；共長四十里，已成十二里，未通車，餘在籌建中。

郵電交通：縣內有電報局一所，郵政局一所。各區設有信箱。又設有電話總局一所，裝設電話綫四條，分達各區鄉公所。

(9) 教育

茲分爲學校教育社會教育兩項，列舉如下：

(甲) 學校教育：——

- (一) 中等學校，有省立第八中學，縣立鄉村師範學校，區立瀧水初級中學，及鬱南縣屬雲龍中學，各一所。
- (二) 小學，已立案者，共三百零三校，未核准立案者九十二校。

(乙) 社會教育：——

- (一) 民衆學校，由縣教育局設立者二所。

(三) 縣立圖書館一所，私立閱報社一所，通衢閱報處十處。

(10) 衛生行政及慈善事業

衛生行政，統由公安局及分局辦理。每年舉行清潔大運動兩次。各局設有清道伙，按日清掃各該墟市街道。對於查禁售賣吹水及瘟疫牲畜，並勸導人民種痘，及避疫注射等，漸有成績。

慈善事業：屬於公立性質者，有壽世醫院育嬰堂各一所。現復籌辦規模較大之男女留醫院一所，已在建築中，由教會設立者，有博愛醫院，博愛痲瘋醫院，各一所。義倉向未設置。消防設備，由羅定市置有新式水龍兩架。

(11) 鎮市

本縣各城市，近日多已開築馬路，列舉如下：

(一) 羅定市設有市政辦事處，築有第一二期馬路，共長五千餘尺，上落貨物大碼頭一座。第三期馬路長二千餘尺，已在建築中。設有市場兩處，電燈局一所，中山公園一所。

(二) 羅鏡市設有建築馬路委員會，已築馬路三千餘尺，

(三) 太平市設有建築馬路委員會，已築馬路一千六百餘尺，市場一所。

(四) 四綸市設有建築馬路委員會，已築馬路二千餘尺。

(五) 船步市設有建築馬路委員會，現築馬路一千餘尺，市場二所。

(六) 素龍市設有改良街道委員會，已築馬路三百餘尺。

(七) 羅平市設有建築馬路委員會，現已開工興築馬路。

(八) 圍底市設有建築馬路委員會，現已開工興築馬路及市場。

(九) 萃塘市設有建築馬路委員會，現已開工興築馬路及市場。

(12) 名勝古蹟

縣境名勝，向稱八景：(一) 龍龜蛻骨，(二) 牛石僊踪，(三) 雙龍曉霧，(四) 四鳳朝陽，(五) 東橋塔照，(六) 南嶺梅先，(七) 大灣漁，(八) 徑口樵歌。至龍龜巖內，有唐代陳普光張柬之石碑各一方，尙堪稱爲古蹟。

雲浮縣圖

慶 德 縣



定

春



信

宜

縣



雲浮縣之星巖風景

第二十四編 雲浮縣

(1) 面積位置及地勢

雲浮縣，昔名東安。民國三年始改今名。縣境東連高要。西界鬱南。北隣德慶，東南接新興，西南則與陽春信宜羅定接壤。東西廣三百二十里，南北袤二百二十里。面積約八千八百八十三方里。

境內多崇山峻嶺，其脈皆溯始於縣城西南之雲霧大山。河流有南山河及小河，流入西江，可通小舟。其西北一隅，濱臨西江，地多低窪，常患潦漲。

(2) 人口及風俗附外人居留狀況

全境戶籍約八萬餘，人口約三十餘萬。無外僑。縣城東街有耶蘇教堂一所，教民三十餘人。安塘堡有耶蘇教堂一所，教民二十餘人。又附城竹園及四區新河口，各有天主教堂一所，皆由本縣教徒主持。

縣屬風氣閉塞，民智錮陋。信鬼神，惑風水，輕女重男，常遺棄女嬰。

(3) 實業物產及富力

縣民多業農，於造林頗知注意。三四六等區，森林頗多；而六區林業，尤稱發達。

物產：每歲輸出杉木約值百餘萬元，柿餅約值數萬元，魚苗約值五十餘萬元，雲石尤為縣屬特產，現有民生石礦公司設廠專辦，用五十匹馬力機器，剖石如板，歲值亦不下十餘萬元。又陳崙大山之灰石礦，可為製造士敏土原料，現由承商開採，築輕便鐵路，運出逢遠河口，由西江運省。烏石嶺鐵礦，成分頗高，面積之大，為大冶或滿洲鐵礦所不及。已由建設廳派員試探，認為有開採價值。其他城北大金山及楊柳梅坑有砂金，鐵場堡鑛坑及上馬堡鐵場皆有鑛，珠洞

大石山有銀鉛鐵，扶濯及馬坑燕子逕有煤鐵，下洞堡下洞村有錳鐵，又下洞村之東約一里許有磁土均未開採。

(4) 行政組織

縣政府組織，縣長之下，設秘書兼總務科長一人，自治科長一人，公安局長一人，財政局長一人，建設局長一人，教育局長一人，科員三人，課員六人，事務員四人，特務員六人，僱員六人，共三十二人。

(5) 警衛

雲邑警衛設備：

(一) 爲警衛隊，其實力如左表

名 稱	編 制	隊 員	槍 械
基 幹 隊	四 分 隊	四 十	四 十
第一區常備隊	三 分 隊	三 十	三 十
第二區常備隊	全 右	三 十	三 十
第三區 料洞堡 常備隊	一 小 隊	三 十	三 十

統 計	第六區常備隊	第五區常備隊	第四區常備隊	第三區 常備隊	第三區 常備隊	第三區 常備隊	第三區 常備隊	第三區 常備隊	第三區 常備隊
				福龍堡	鐵場堡	橫岡堡	碓石堡	河漣堡	富霖堡
十二小隊 十二分隊	二小隊	一小隊	一小隊	一小隊	一小隊	二分隊	二小隊	一小隊	二小隊
四百八十八	六十	三十	三十	三十	三十	二十	六十	三十	六十
四百八十枝	六十	三十	三十	三十	三十	二十	六十	三十	六十

(二)爲警察。分八區，如左表：
 近來各區鄉因財力困竭，漸有裁撤常備隊改爲後備隊者。然縣境山深林密，民九以還，幾於遍地皆匪，現新雲交界之大山，仍有匪首李德林林水泉林容劉棟朱吉等約三百人，出沒無常；似此情形，則右表所列之警衛隊寔力，本有可增而不可減之勢；故縣府特督促接近匪巢各鄉，各設警衛常備隊一分隊或二分隊，按各鄉田畝征收穀捐，及殷戶牛捐，以充經費。

區署名別	所在地	警員	警兵	槍械	警費及來源	備考
縣城公安分局	附城	署長署員 警長各一人	十人	土造七九槍十桿。	年約二千四百元，由地方欸項下撥支。	勤務有崗位，槍械由署長借用。
小河公安分局	小河墟	署長警長 各一人	十四人	村田九桿，單响毛瑟五桿。	年約一千六百四十四元，由小河墟捐欸項下收入撥支。	槍械由署長借用。
涌坑公安分局	涌坑堡 羅勒村	全右	七人	村田二，土造七九一，土造單响四。	年約一千一百一十六元，由警董向各村按田勸百勛谷抽五勛變價充費。	全右
南鄉公安分局	北區南 鄉墟	署長署員稽 查警長各一	十人	土造七九槍二，六响槍各二。	年約一千八百七十二元，由該區原日鎮北局嘗欸項下撥支。	有崗位。槍械由署長借用。
都騎公安分局	都騎堡 岡咀村	署長 警長一	十人	土造單响及九响槍十桿。	年約一千三百餘元。由該區海防酒稅捐藥膏捐等徵餉餘欸撥支。	槍械由署長借用。
楊柳公安分局	楊柳堡 石巷村	全右	十人	六八槍六，九响槍三，單响槍一。	年約四百二十餘元，由該區防務酒稅捐藥膏捐等項溢利撥支。	全右

(6) 財賦

全縣田賦正雜各稅歲，入計：

地丁正耗平餘雜費， 統征新稅率約四萬二千三百四十四元；

民米正價羨餘雜費， 統征新稅率約一萬六千七百五十八元；

地穀正雜， 統征約一千三百九十七元；

地穀稟串， 統征約二百三十五元；

官地舖租， 約五十一元；

廢營地租， 約四十二元；

斷賣契稅， 約五千一百一十二元；

典按契稅， 約一千二百元；

魚苗稅， 約五十五元；

總計	西山公安分局	澤源公安分局	署長 一	十一人	村田三，土造七九單响槍五，土造七九五，排槍二。	年約六百四十餘元，由該區花石出口捐河船捐橫水渡捐撥支，	全
	西山圭崗	澤源堡					
總計	十八人	八十二人	六十六桿。	年約一萬零九百零二元。	有崗位。槍械由署長借用。		

渡餉，山餉；

共五十一元；

房捐，

約七百五十元；

推收費，

約二百元；

地丁民米滯納罰金，

約五百二十元；

驗契逾限罰金，

約一千八百六十元；

共約毫銀七萬零五百九十五元。歲支

縣政府行政費，額定數三萬四千四百六十四元；又撥支分庭經費，五千三百七十元；監獄經費，二千三百八十元；行政犯囚糧，一千八百元；縣黨部經費，九千六百元；李烈士遺族郵款，六百元；共五萬四千一百一十四元。

地方款歲入，計：

地丁二成地方款，

約一萬零五百八十六元；

民米二成地方款，

約四千一百八十九元；

稅契中資捐，

約一千零零二元；

契價附加，

約三百四十七元一角；

東西倉穀價，

九百七十二元；

營田租穀價，

八百六十二元；

儒學租穀價，

七百八十元；

舖戶捐，

二百一十八元；

花石山抽頭，

二百九十二元

牛市捐，

七百六十六元；

豬市捐，

七百一十二元；

鷄鴨市捐，

九十六元；

屠捐，

二百六十元；

行政狀紙掛號費，

一百二十元；

共毫銀二萬一千二百零二元一角。除扣儲倉捐外，其用途，歲支；

縣參議會經費，

六千元；

縣立中小學經費，

八千四百元；

第一區警察經費，

二千四百元；

游擊隊經費，

二千五百九十二元；

孤貧口糧，

約二百一十六元；

行政囚糧不敷費，

約二千元；

共計毫銀二萬一千六百零八元。收支比較，不敷之數，由地方籌墊。

(7) 監獄

縣府無拘留所。所有囚犯，均寄押於司法分庭監獄。該獄管理尙屬完善，每週集合諸犯講演一次。惟面積過小，容犯僅及數十名。現縣府及分庭，已籌款改築新監房二所。

(8) 交通

水道交通：濱西江之六都，有汽船往來各地。南山河之下游，及小河，僅通小帆船而已。

公路之全綫通車者，有民辦之雲都路，自縣城直達六都，長四十華里。至白雲腰公路，由全縣集股興築，其集股之法：以田畝爲準，每畝認股一元，全路分兩段，一、自縣城東至腰古，路基已完成，惟尙有橋梁未築，祇由腰古通車至下洞；二、自縣城西至白石墟，第一段已築成十一華里，橋樑亦完成。又高新公路，起自高要，經雲浮而至新興，其在邑境一段，長十一里，已築竣通車。此外已規劃而未興築者，有董茶路羅福河路料鐵霖路及西山路。

郵電設置：電話則各區鄉皆通。郵政，縣城有郵局，各區鄉有郵箱；惟第六區之西山郵箱，每月僅發信二次，殊不利。

(9) 教育

雲邑學校之屬於縣立者：有中學校，及高級小學，女子小學，鄉村師範，各一所。屬於區立或私立者，有西山鄉村師範一所，鬱雲共立喜泉農科職業學校一所。全縣小學，共二百五十七所，此外社會教育事業，有縣立圖書館一所，閱書報處三所，平民學校三所，公共運動場一所，公園二所。

(10) 衛生行政及慈善事業

雲邑衛生行政。舉辦事業甚少。僅於縣城設有清道伙，維持市街清潔而已。

慈善救濟事業：有延聘中醫主理贈診之舊式醫院一所，及育嬰堂一間，普濟院一所。義倉，則尙在籌建中。消防設備，僅縣城及腰古墟，有舊式水車而已。

(11) 鎮市

雲邑各市，雖以縣城及腰古六都小河等處，稍爲繁盛。然各處商業，皆不甚發達，益以頻年匪幫肆毒，水旱風颶爲災，彌形凋敝。現縣城有舖戶三百餘間，腰古二百餘間，六都及小河各數十間。

(12) 名勝古蹟

雲浮縣治有八景，卽紺嶺層巒，天馬騰空，玉屏聳翠，石麟獻瑞，星巖古洞，天柱擎空，太空夕照，碧虛夜月。是也。又城東春岡一座，爲前清立春日官紳舉行春耕典禮之所，上建文昌宮，財帛宮，龍母廟等，現已將偶像燬棄，闢爲中山公園，內設紀念堂，及圖書館焉。

第二十五編 博羅縣

(1) 面積位置及地勢

博羅縣治，南瞰大江，與惠陽交界，西隣增城，東北界河源，西北與龍門接壤。面積約三千七百五十六方里。山之最大者，西北有羅浮，東北有桂山，而象頭山位於其間，皆極峻峭。河流，則有東江流經東南，縣城位於江濱，扼廣惠間水道要衝，故為軍事上必爭之地。

(2) 人口及風俗附外人居留狀況

全縣居民約二十八萬九千五百人。外僑近年相率他去，教堂亦荒廢。

人民陋俗：(一)為強醮寡婦。婦人寡居者，其夫之直系親屬，每利其身價，私與人議嫁娶；成，則俟寡婦外出，要而納之輿中，婦之意志如何，在所不問，故每有憤恨自殺者。(二)為添子上燈。縣屬湖鎮村之胡姓鄉人，每舉一子，必須于次歲之元旦日，製彩燈，懸諸祖祠，并宴族人。無論老幼男女，咸與其列。若育男者多，則宴費同均之；如僅一人，則獨任之；故富者傾家，貧者鬻子。該村之諺曰：「次子生，長子賣。」(三)為迷信東岳。縣城東門，有東岳廟，每歲春夏之交，婦女謁廟頂禮，舉縣若狂。所耗財力，不可勝計。(四)舊曆新年尚有「賽春色」之俗。舞獅演技，爭奇鬥勝。坊衆之有公積者，罄其所有，甚至借債應付。而爭競既烈，每釀械鬥。即匪徒之冒名與賽，乘機擄劫者，時亦有之。

(3) 實業物產及富力

人民多勤養事。境內田畝，饒於水利，龍門之水流，經橫河湖鎮等處，東江之水流，經七女湖派尾蘇村等墟。羅浮之下，衆瀑成流，灌溉尤便。林木，僅羅浮一帶之有之；然成自天然，未假人力。墾闢之事，多不注意。

出產：以穀米蔗糖爲大宗；計穀米歲一百二十萬石，片糖白糖四千餘石。穀米皆運銷境外，蔗人食料反以番薯雜糧爲主。生計逼迫，於茲可見。連歲兵燹匪禍，工商各業，俱形凋敝。縣民無以爲生。斃田而耕；折腰而種。狀殊勞苦。所入亦僅足自給。

(4) 行政組織

縣府行政組織，悉照二等縣編制。此外另設承審一員，專責審理訴訟案件。

(5) 警衛

縣屬共分十三區，警衛設備亦然。縣組警衛大隊部，直轄兩小隊，槍械俱係向人民借用。并設輪廻訓練班，調集各區隊員，到縣輪廻訓練，每兩月更換一次。其餘各區設一警衛小隊，每隊人數二三十名不等，經費就地征收；槍彈服裝，概由當地自給。

治安近況：自著匪爛頭發跋手忠斃命後，匪勢日衰。現各區均無大股盜匪；雖有小數土匪，或勒收行水，或擄人勒贖，然有當地警隊，聞風躡緝，未足爲患。

警察分設十二區，但自警費撥歸警衛隊後，類皆虛有其名。各分局警兵，多者六人，少者二人，聊資點綴而已。至其日常費用，除第一區由縣府撥支外，餘均就地征收房租，牛皮捐，豬捐，雞鴨捐，穀捐，生油捐等款；或由治安委員會于原日警費、酌撥開支。計各區月支數，自三四十元至五六十元不等，蓋因收入之多少而異。

(6) 財賦

縣庫欸歲入，總正耗羨雜錢糧稅契等項，共征銀一十一萬零四百五十六元七毫。歲支縣政府行政經費額定數，三萬四

千四百六十四元；即每月二千八百七十二元。
地方欸：每歲收支，亦屬入不敷出。計歲收了米契稅附加，中資捐，花筵捐，屠牛捐，及各種附加捐等，共約二萬七千六百餘元，悉數撥供饗學黨費，猶有不足。

(7) 監獄

縣城有監獄一所，雖非新式，尙屬堅固。內部管理，亦無不合。其管獄員由高等法院委派。

(8) 交通

水道交通：有東江，上通惠陽河源，下達石龍廣州；舟楫往來，極形便利。陸上交通，則公路之既興築者：有博响公路，（路綫由縣城至响水。）响柏公路，（由响水至柏塘。）博惠公路，（路綫由縣城至惠州。）新橫公路，（路綫由新約塘至橫河。）均已通車。其他博增公路，博河公路路基，亦已完成

郵電設置：有電話直通惠城。郵政未能遍通各區。電報，須由惠城電報局轉達。

(9) 教育

博羅全縣學校，計有：

縣立初級中學一所，學生九十七人。

縣立鄉村師範學校一所，學生四十一人。

縣立小學三所，學生共三百三十七人。

縣立女子小學一所，學生五十八人。

各區區立小學，共十九所。

各區私立小學，共五十四所。

各級學校共計七十八所，以縣立初中，縣立第一小學，六區第一小學，辦理：比較完善。

(10) 衛生行政及慈善事業

邑屬城鎮，街道污濕，垃圾遍地，每當夏日炎蒸，青蠅繁集，實為疾病之媒介。縣城雖設有女清道伙三名，垃圾箱數個，然城大人衆，亦屬無補。

慈善救濟事業，原有榕蔭善堂一所，由紳商捐款購置舖屋二間，年收租金百元；以此款聘醫生一人，在堂施診，不敷則由商會補助。近年因該堂為軍隊借駐，枱椅損失，施診地址改在商會。義倉，向設有常平倉；民國初年，因兵禍被燬，消防設備，僅有舊式水車，由坊衆管理。

(11) 教育

縣城及橫河柏塘响水泰尾公庄等處，為商市之較稱繁盛者。惟所有房屋，俱屬舊式，街道已狹，復苦污穢。

(12) 名勝古蹟

羅浮二山，為嶺南名勝。相聯處有石如梁，名鐵橋山。高三千六百丈，麓週五百二十里，有峯四百三十有二，洞一十有八，瀑布九百八十。山巔曰飛雲頂，高入雲際，夜半登之，能見日出。飛雲頂之西，曰上界三峰，峭絕鼎立，烟霧霏微，儼如帳幕，人莫能至；山多吊鐘梅花杜鵑花墨蘭，夙稱奇景。

羅浮相傳多仙蹟。泰安期生晉葛洪皆曾居此。今冲虛觀尚有葛洪丹竈，衣塚遺跡。他如山上會真峰青霞谷玉鵝峰會仙

橋等處，所傳仙跡亦夥。

山上有冲虛白鶴黃龍九天酥醪五觀，道士六百十八人；華首寶積花手明月資福五寺，和尙四十人。

縣屬勝境，除羅浮山外，尙有城東之小南海，背山面水，登其堂，遠吞重山，近挹平江，亦勝景也。距城二十里之湯村，有溫泉可浴，蘇東坡曾遊其地。

要紀方地省全東廣

縣羅博

上海图书馆藏书



A541 212 0008 68188

廣東全省地方紀要
附圖

(平裝三冊)

編輯者
廣東省民政廳

發行處
廣東省民政廳
第一科庶務股

承印者
廣州東明印務局

民國廿三年十二月出版

